

科创板风险提示：本次股票发行后拟在科创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科创板公司具有研发投入大、经营风险高、业绩不稳定、退市风险高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科创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

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Newtouch Software Co., Ltd.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峨山路91弄98号

(软件园1号楼)第四层至第六层)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招股说明书 (申报稿)

免责声明：本公司的发行申请尚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监会履行相应程序。本招股说明书不具有据以发行股票的法律效力，仅供预先披露之用。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招股说明书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198号28层)

发行人声明

中国证监会、交易所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注册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股票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股票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保荐人、承销的证券公司承诺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承诺因其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本次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发行股数	拟公开发行不超过 4,550.56 万股，不低于本次公开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公司股东不公开发售股份。
每股面值	1.00 元
每股发行价格	【】元/股
预计发行日期	【】年【】月【】日
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和板块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发行后股份总数	不超过 18,202.2280 万股
保荐人（主承销商）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年【】月【】日

重大事项提示

发行人特别提请投资者注意，在作出投资决策之前，务必仔细阅读本招股说明书正文内容，并特别关注以下重要事项。

一、发行人、发行人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等作出的重要承诺

本公司提示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公司、本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等作出的重要承诺、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具体承诺内容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之“六、发行人、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的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等作出的重要承诺”。

二、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关注“第四节 风险因素”中的下列风险：

（一）技术进步带来的研发方向选择风险

技术进步是推动软件开发行业发展的动力，也是促进业内企业优胜劣汰的机制。随着移动互联、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和区块链等技术的逐渐成熟，公司下游客户对信息系统智能化升级改造的需求日趋强烈。

因此，公司将面临基于传统技术解决方案的市场空间不断缩小的风险。同时，如果公司不能准确地把握行业技术的发展趋势，选择错误的技术研发方向，或不能及时运用新技术满足客户的需求，公司将面临市场地位和盈利能力下滑的风险。

（二）市场竞争加剧带来的风险

随着移动互联、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和区块链等新兴技术的快速发展，金融科技应用具备了充分的技术条件。日益增长的监管成本和合规成本，给市场带来了更加迫切的金融科技应用需求。行业内原有竞争对手的规模和竞争力不断

提高,同时市场新进入的竞争者逐步增加。公司若不能紧跟行业发展趋势,满足客户需求的变化,在产品研发、技术创新和客户服务等方面进一步增强实力,将面临丧失竞争优势的风险。

(三) 人力成本快速上升的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软件开发业务,人工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例超过 80%。随着业务规模扩大,公司未来用工总人数将继续增长;同时公司总部地处上海,人工成本较高,且呈逐年增长趋势(根据《2019 年中国统计年鉴》,2016-2018 年软件服务业人员平均工资持续增长,环比增幅分别为 21.45%、8.71%和 10.91%)。由于公司业绩对人工成本的变动较为敏感,如果未来人工成本的上升速度大于人均产值的增速,则公司的毛利率水平将会有下降的风险,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四) 应收账款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 6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27,291.62 万元、36,602.86 万元、46,487.88 万元和 64,763.98 万元,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38.47%、41.57%、46.80%和 130.36%。虽然公司客户大部分为信誉较好、实力雄厚的保险企业、银行机构、电信公司,但如果未来公司客户财务状况发生剧烈恶化或宏观经济出现疲软,公司存在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公司请投资者仔细阅读“第四节 风险因素”章节全文,并特别关注上述风险描述。

目 录

发行人声明	1
本次发行概况	2
重大事项提示	3
一、发行人、发行人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核心技术人员等作出的重要承诺.....	3
二、特别风险提示.....	3
目 录	5
第一节 释 义	11
一、普通术语.....	11
二、专业术语.....	14
第二节 概 览	19
一、发行人及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基本情况.....	19
二、本次发行概况.....	19
三、发行人报告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20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21
五、发行人技术先进性、研发技术产业化情况以及未来发展战略.....	24
六、发行人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	29
七、发行人公司治理特殊安排.....	29
八、募集资金用途.....	29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31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31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31
三、发行人与中介机构关系的说明.....	33

四、有关本次发行的重要时间安排.....	33
第四节 风险因素	34
一、技术进步带来的研发方向选择风险.....	34
二、经营风险.....	34
三、财务风险.....	35
四、内控风险.....	37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38
六、发行失败的风险.....	38
七、发行后净资产收益率下降与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39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40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40
二、发行人设立情况.....	40
三、发行人曾于其他证券市场上市、挂牌情况以及发行人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48
四、发行人的股权结构.....	49
五、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分公司情况.....	51
六、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发起人的基本情况 ...	69
七、发行人股本情况.....	83
八、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93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兼职情况.....	97
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99
十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协议及履行情况.....	99
十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最近 2 年变动情况.....	100
十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102

十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况.....	105
十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情况.....	105
十六、股权激励及其他制度安排和执行情况.....	107
十七、发行人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107
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	111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和服务情况.....	111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及其竞争状况.....	162
三、发行人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	190
四、发行人采购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196
五、发行人的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情况.....	198
六、发行人拥有的特许经营权情况.....	211
七、发行人技术和研发情况.....	211
八、发行人境外进行生产经营情况.....	221
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	222
一、公司治理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22
二、发行人特别表决权股份或类似安排的情形.....	226
三、发行人协议控制架构情况.....	226
四、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的自我评估意见以及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意见.....	226
五、报告期内公司的违法违规情况.....	227
六、报告期内公司资金占用及对外担保情况.....	227
七、公司独立经营情况.....	227
八、同业竞争情况.....	229
九、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231

十、关联交易.....	238
十一、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简要汇总表.....	251
十二、报告期关联交易履行的程序及独立董事意见.....	251
十三、发行人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251
十四、报告期内关联方的变化情况.....	252
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253
一、对发行人未来盈利（经营）能力或财务状况可能产生影响的因素.....	253
二、财务报表.....	254
三、审计意见.....	263
四、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合并报表编制范围及变化情况.....	266
五、报告期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268
六、报告期内主要税收政策、税种、税率和税收优惠.....	300
七、分部信息.....	305
八、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305
九、财务指标.....	306
十、经营成果分析.....	308
十一、资产质量分析.....	334
十二、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350
十三、重大资本性支出.....	360
十四、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360
十五、盈利预测报告.....	361
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362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362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363
三、未来发展与规划.....	370

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	374
一、投资者关系的主要安排.....	374
二、股利分配及发行前滚存利润安排.....	375
三、发行人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情况.....	378
四、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379
五、发行人股东投票机制的建立情况.....	379
六、发行人、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 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的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等作出的重要承诺.....	380
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	396
一、重大合同.....	396
二、对外担保情况.....	397
三、重大诉讼或仲裁情况.....	397
四、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大违法的情况.....	398
第十二节 声 明	399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399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400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401
三、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402
四、保荐人（主承销商）董事长、总经理声明.....	403
五、发行人律师声明.....	404
六、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405
七、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406
八、验资机构声明.....	408
第十三节 附 件	411
一、备查文件.....	411

二、备查时间及地点.....411

第一节 释义

本招股说明书中，除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或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一、普通术语

新致软件、上海新致、公司、本公司、发行人、新致有限	指	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含其前身“上海新致软件有限公司”)
上海贝岭	指	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原股东
新鑫投资	指	上海新鑫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原股东，原名“上海新鑫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美庭	指	上海美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原股东
前置通信	指	上海前置通信技术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原名“上海前置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大连软件园	指	大连软件园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原股东
大连睿启邦	指	大连睿启邦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公司原股东
OCIL	指	Oasis Cove Investments Limited，公司股东
AL	指	AcmeCity Limited，公司股东
CEL	指	Central Era Limited，公司股东
中件管理	指	上海中件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公司股东，原名“上海中件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TIS	指	TIS 株式会社，公司股东
昆山常春藤	指	常春藤（昆山）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旺道有限	指	旺道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青岛常春藤	指	青岛常春藤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杭州维思	指	杭州维思捷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杭州捷冉	指	杭州捷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点距投资	指	上海点距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常春藤三期	指	常春藤（上海）三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原名“常春藤（上海）三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日照常春藤	指	日照常春藤创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原名“日照常春藤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东数创投	指	上海东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青岛仰岳	指	青岛仰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仰岳晋汇	指	上海仰岳晋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上海青望	指	上海青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原名“上海青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联通互联	指	联通创新互联成都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股东
华翔集团	指	湖北三峡华翔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
上海灏双	指	上海灏双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股东
捷奕创投	指	南京捷奕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致信息原股东
新疆东鹏	指	新疆东鹏合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股东
宁波源阳	指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源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股东
德州仰岳	指	德州仰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股东
贵州文旅	指	贵州文旅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公司股东
高赜二号	指	嘉兴高赜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股东
深圳新致	指	深圳新致软件有限公司, 公司子公司
西安新致	指	西安新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子公司
北京新致	指	北京新致君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子公司
大连新致	指	大连新致软件有限公司, 公司子公司
新逸科技	指	上海新逸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子公司
昆山新致	指	新致软件(昆山)有限公司, 公司子公司
成都新致	指	成都新致软件有限公司, 公司子公司
新致信息	指	上海新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子公司
日本晟欧	指	新致晟欧株式会社, 公司子公司
日本新致	指	新致创新株式会社, 公司子公司
日本亿蓝德	指	新致亿蓝德株式会社, 公司子公司
大连亿蓝德	指	大连新致亿蓝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子公司
新致远日	指	成都新致远日软件有限公司, 公司子公司
新致仕海	指	上海新致仕海软件有限公司, 公司子公司
百果信息	指	上海新致百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子公司
上海华桑	指	上海新致华桑电子有限公司, 公司子公司
无锡华桑	指	无锡新致华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子公司
上海晟欧	指	上海新致晟欧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子公司
无锡晟奥	指	无锡晟奥软件有限公司, 公司子公司
贵州新致	指	贵州新致普惠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子公司
重庆新致	指	重庆新致金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子公司
武汉新致	指	武汉新致医卫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子公司, 原名“武汉新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新致云服	指	成都新致云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子公司
青岛新致	指	青岛新致企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子公司

创新资本	指	新致创新资本株式会社，公司子公司
沈阳共兴达	指	共兴达信息技术（沈阳）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公司
日本共达	指	株式会社共達ネットワーク，公司参股公司，原名“ニュータッチ共達ネットワーク株式会社”
上海全端	指	上海全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公司
成都万全	指	成都新致万全数据系统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公司
创享奇点	指	北京创享奇点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公司
New data	指	新数据株式会社（株式会社ニューデータ），公司参股公司
OWW II	指	OWW II LIMITED, OCIL、AL、CEL 的股东
OWW III	指	OWW INVESTMENTS III LIMITED, 旺道有限的股东
千堆投资	指	上海千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关联法人
良久汽车	指	上海良久汽车服务有限公司，关联法人
钛马信息	指	钛马信息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关联法人
上海宇海数园	指	上海宇海数园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关联法人
米源饮料	指	上海米源饮料有限公司，报告期内曾经存在的关联方
亿达信息	指	亿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报告期内曾经存在的关联方
亿达新城	指	亿达软件新城管理有限公司，报告期内曾经存在的关联方
飞易特	指	浙江飞易特软件有限公司
中国太保	指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客户
中国人寿	指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客户
中国人保	指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客户
泰康保险	指	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客户
新华保险	指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客户
大地保险	指	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客户
交通银行	指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客户
建设银行	指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客户
平安银行	指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客户
中国银联	指	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客户
中国电信	指	中国电信集团公司，公司客户
中国联通	指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客户
NEC	指	日本一家跨国信息技术公司，公司客户
上海汽车	指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公司客户
复星集团	指	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公司客户
国泰君安证券	指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客户

东方证券	指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客户
上海证券	指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客户
华为	指	上海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客户
京东方	指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客户
富士通	指	日本信息通信技术企业，公司客户
松下	指	松下（Panasonic）是日本的一个跨国性公司，公司客户
中科软	指	中科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同行业可比公司
科蓝软件	指	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同行业可比公司
高伟达	指	高伟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同行业可比公司
宇信科技	指	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同行业可比公司
润和软件	指	江苏润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同行业可比公司
《公司章程》	指	《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草案）》	指	拟于公司上市后适用的《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草案）》
报告期、三年一期、近三年一期	指	2016年、2017年、2018年和2019年1-6月
本次发行	指	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并上市
社会公众股、A股	指	境内上市的每股面值1.00元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本招股说明书	指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申报稿）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长江保荐	指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锦天城律师	指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发行人会计师、申报会计师、立信会计师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机构	指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二、专业术语

IT 解决方案	指	应用软件及其相关服务，不包括硬件与系统平台软件
去 IOE	指	在国内的 IT 架构中，减少使用 IBM 的小型机、Oracle 数据库、EMC 存储设备，以国内的软硬件进行替代

元数据	指	为描述数据的数据（data about data），主要是描述数据属性（property）的信息，用来支持如指示存储位置、历史数据、资源查找、文件记录等功能。元数据算是一种电子式目录，为了达到编制目录的目的，必须在描述并收藏数据的内容或特色，进而达成协助数据检索的目的。
技术元数据	指	不同数据库之间建立联系的规则及逻辑关系
业务元数据	指	为业务用户提供支持的元数据
数据集市	指	满足特定的部门或者用户的需求，按照多维的方式进行存储，包括定义维度、需要计算的指标、维度的层次等，生成面向决策分析需求的数据立方体
服务降级	指	当服务器压力剧增的情况下，根据当前业务情况及流量对一些服务和页面有策略地降级，以此释放服务器资源以保证核心任务的正常运行
IBM	指	国际商业机器公司，是全球最大的信息技术和业务解决方案公司
Teradata	指	天睿公司（纽交所代码：TDC），是美国前十大上市软件公司之一。是全球最大的专注于大数据分析、数据仓库和整合营销管理解决方案的供应商之一。
持续交付	指	一种软件工程手法，让软件产品的产出过程在一个短周期内完成，以保证软件可以稳定、持续地保持在随时可以发布的状况。它的目标在于让软件的构建、测试与发布变得更快以及更频繁。这种方式可以减少软件开发的成本与时间，减少风险
灰度发布	指	在黑与白之间，能够平滑过渡的一种发布方式。在其上可以进行A/B testing，即让一部分用户继续用产品特性A，一部分用户开始用产品特性B，如果用户对B没有什么反对意见，那么逐步扩大范围，把所有用户都迁移到B上面来。灰度发布可以保证整体系统的稳定，在初始灰度的时候就可以发现、调整问题。
数据集市	指	也叫数据市场，为了满足特定的部门或者用户的需求，对数据按照多维的方式进行分析和展示的算法集合，包括维度定义、指标计算、分析体系建立等，还包括生成协助决策分析的数据立方体等功能。
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	指	从事计算机应用系统工程和网络系统工程的总体策划、设计、开发、实施、服务及保障
保险深度	指	某地保费收入占该地国内生产总值（GDP）之比，反映了该地保险业在整个国民经济中的地位。保险深度取决于一国经济总体发展水平和保险业的发展速度
保险密度	指	指按限定的统计区域内常住人口平均保险费的数额。它标志着该地区保险业务的发展程度，也反映了该地区经济发展的状况与人们保险意识的强弱
软件外包	指	软件开发服务中常见的一种业务模式，一般指发包方为了专注自身核心竞争力业务和降低软件开发项目成本，将软件开发项目中的全部或部分工作发包给提供软件开发服务的接包方完成的行为
人力外包	指	由软件外协商提供符合公司要求的技术人员到公司的软件开发项目组中工作
移动互联	指	PC互联网发展的必然产物，将移动通信和互联网二者结合起来，成为一体。它是互联网的技术、平台、商业模式和应用与移动通信技术结合并实践的活动的总称。
大数据技术	指	在合理时间内达到存储、管理、处理巨量数据的技术

物联网	指	通过射频识别（RFID）、红外感应器、全球定位系统、激光扫描器等信息传感设备，按约定的协议，将任何物品与互联网相连接，进行信息交换和通信，以实现智能化识别、定位、追踪、监控和管理的一种网络技术
AI、人工智能	指	研究、开发用于模拟、延伸和扩展人的智能的理论、方法、技术及应用系统的一门新的技术科学。
云计算	指	一种基于互联网的计算方式，通过这种方式，共享的软硬件资源和信息可以按需求提供给计算机各种终端和其他设备
区块链	指	分布式数据存储、点对点传输、共识机制、加密算法等计算机技术的新型应用模式。
数据治理	指	信息系统建设发展到一定阶段，数据资源将成为战略资产，而有效的数据治理才是资产形成的必要条件，需要组织架构、原则、过程和规则，以确保数据管理的各项职能得到正确地履行
SVN	指	Subversion 的缩写，一个开源的集中式版本控制系统，采用了分支管理模式，用于多个人共同开发同一个项目，共用资源的目的
GIT	指	一个开源的分布式版本控制系统，可以有效、高速地处理从很小到非常大的项目版本管理
微服务架构	指	一项在云中部署应用和服务的技术。将应用程序按功能逻辑划分为更小的服务单位，其间通过轻量级数据通路做灵活连接组合，提供基于负载的架构弹性伸缩及更高的系统级容错能力
人月	指	是软件开发工作量的一个计量单位，指软件开发服务合同约定一个标准能力的软件工程师工作一个月的工作量
SOA	指	Service Oriented Architecture 的缩写，即面向服务架构，是面向服务的体系结构，一种粗粒度、松耦合服务架构，服务之间通过简单、精确定义接口进行通讯，不涉及底层编程接口和通讯模型
EDW	指	Enterprise Data Warehouse 的缩写，即数据仓库，普遍存在于各种企业 BI（Business Intelligence）项目，是企业所有级别的决策制定过程，提供所有类型数据支持的战略集合
ODS	指	operational data store 的缩写，即操作型数据存储，是一种常被用作数据仓库临时区域的数据库
ECIF	指	Enterprise Customer Information Facility 的缩写，即企业客户信息系统，是对企业的客户信息进行整合，形成集中、全面的客户信息的一个系统
CMMI5	指	Capability Maturity Model Integration 的缩写，即能力成熟度模型集成，是由美国卡内基-梅隆大学的软件工程研究所开发的用以帮助组织（企业）改进其项目管理、品质管理、组织绩效、工程过程等的最佳实践的集合，同时也是用以评估一个企业是否能够提供高质量的产品、高水平服务的标准。CMMI 把软件开发过程的成熟度由低到高分 5 级，即初始级、已管理级、已定义级、已量化管理级和持续优化级
在岸外包	指	外包商与其供应商来自相同国家，外包工作在发包商国家完成
中间件	指	提供系统软件和应用软件之间连接的软件，以便于软件各部件之间的沟通，特别是应用软件对于系统软件的集中的逻辑，是一种独立的系统软件或服务程序，分布式应用软件借助这种软件在不同的技术之间共享资源

集成电路	指	20 世纪 60 年代初期发展起来的一种新型半导体器件。它是经过氧化、光刻、扩散、外延、蒸铝等半导体制造工艺，把构成具有一定功能的电路所需的半导体、电阻、电容等元件及它们之间的连接导线全部集成在一小块硅片上，然后焊接封装在一个管壳内的电子器件
KPO	指	Knowledge Process Outsourcing 的缩写，即知识流程外包，是业务流程外包（BPO）的高智能延续，是 BPO 最高端的一个类别。一般来说，它是指将公司内部具体的业务承包给外部专门的服务提供商
快速迭代	指	一种策略，主要是针对软件行业（传统行业）的长周期和大投入而言的。不仅限于产品的发布和改进，还涉及资源投入、管理和财务等一系列关联问题
SaaS	指	Software-as-a-Service 的缩写，意思是软件即服务，它是一种通过 Internet 提供软件的模式，厂商将应用软件统一部署在自己的服务器上，客户可以根据自己实际需求，通过互联网向厂商定购所需的应用软件服务，按定购的服务多少和时间长短向厂商支付费用，并通过互联网获得厂商提供的服务
综合成新率	指	评估对象的现行价值与其全新状态重置价值的比例；或者指资产新旧程度的比率
IMS	指	IP Multimedia Subsystem 的缩写，即 IP 多媒体子系统，是一种全新的多媒体业务形式，它能够满足现在的终端客户更新颖、更多样化多媒体业务的要求
DHCP	指	Dynamic Host Configuration Protocol 的缩写，即动态主机设置协议，是一个局域网的网络协议。它只要有二个用途：一是给内部网络或网络服务供应商自动分配 IP 地址，二是用户内部网络管理员作为对所有计算机作中央管理的手段
Java 语言	指	一种简单的，跨平台的，面向对象的，分布式的，解释的，健壮的，安全的，结构的，中立的，可移植的，性能很优异的，多线程的，动态的语言
操作系统	指	控制其它程序运行、管理系统资源并为用户提供操作界面的系统软件的集合
Hadoop	指	Apache 基金会所开发的分布式系统基础架构。用户可以在不了解分布式底层细节的情况下，开发分布式程序，充分利用集群的威力进行高速运算和存储
PMBOK	指	Project Management Body Of Knowledge 的缩写，即项目管理知识体系，是美国项目管理协会对项目管理所需的知识、技能和工具进行的概括性描述
IOS	指	苹果公司开发的移动操作系统
EDS	指	是新致软件企业数字信息化管理平台简称，是一个基于软件 CMMI 标准的项目技术管理平台，是一个集生产管理、销售管理、成本管理、采购管理、项目管理、人力资源管理、客户服务管理和知识管理于一体的企业集成门户系统
STANDARD 规范	指	新致软件的软件研发、开发质量控制标准
QAC	指	新致软件品质保证中心简称，是新致软件项目管理体系实施运行监督的主要负责部门、品质保证单位
SEPG	指	Software Engineering Process Group 的缩写，即软件工程过程小组，是软件工程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
PDCA	指	管理学一个通用模型，广泛宣传和运用于持续改善产品质量的过程

敬请注意：本招股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二节 概 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做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发行人及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基本情况

(一)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1994年6月4日
英文名称	Shanghai Newtouch Software Co., Ltd.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14年5月28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 13,651.668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郭玮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峨山路91弄98号(软件园1号楼)第四层至第六层	主要生产经营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峨山路91弄98号(软件园1号楼)第四层至第六层
控股股东	前置通信	实际控制人	郭玮
行业分类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在其他交易场所(申请)挂牌或上市的情况	无
(二) 本次发行的有关中介机构			
保荐人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其他承销机构	无
审计机构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机构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二、本次发行概况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1.00元		
发行股数	不超过4,550.56万股	占发行后股份总数比例	不低于25%
其中:发行新股数量	不超过4,550.56万股	占发行后股份总数比例	不低于25%
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	0.00万股	占发行后股份总数比例	0.00%
发行后股份总数	不超过18,202.2280万股		

每股发行价格	【】元，根据询价结果和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发行价格或采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方式定价。		
发行市盈率	【】倍（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收益，发行后每股收益按照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的股份总数计算）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	发行前每股收益	【】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	发行后每股收益	【】
发行市净率	【】倍（按照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将采取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按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方式发行		
发行对象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规定条件的询价对象和已开立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交易账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禁止购买者除外）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拟公开发售股份股东名称	本次发行不涉及股东公开发售股份		
发行费用的分摊原则	本次发行不涉及股东公开发售股份		
募集资金总额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保险业 IT 综合解决方案升级项目		
	银行业 IT 综合解决方案升级项目		
	研发技术中心升级项目		
发行费用概算	【】万元		
（二）本次发行上市的重要日期			
刊登发行公告日期	【】年【】月【】日		
开始询价推介日期	【】年【】月【】日		
刊登定价公告日期	【】年【】月【】日		
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年【】月【】日		
股票上市日期	【】年【】月【】日		

三、发行人报告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9年1-6月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2017年12月31日 /2017年度	2016年12月31日 /2016年度
资产总额（万元）	132,255.04	114,839.88	99,895.35	84,021.3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万元）	51,609.63	48,749.59	42,585.07	28,144.63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9年1-6月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2017年12月31日 /2017年度	2016年12月31日 /2016年度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5.10	59.47	54.20	61.54
营业收入(万元)	49,679.18	99,335.79	88,055.61	70,934.19
净利润(万元)	2,146.42	6,511.86	3,860.17	3,502.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1,978.19	6,068.70	3,476.48	3,484.8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1,526.78	4,623.01	2,202.03	2,073.30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4	0.44	0.27	0.28
稀释每股收益(元)	0.14	0.44	0.27	0.2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2	13.29	10.97	13.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0,822.51	3,168.48	-4,353.75	1,650.74
现金分红(万元)	-	-	-	-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9.40	7.82	7.02	5.47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一) 发行人的主营业务

新致软件成立于1994年，是国内领先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提供商，专注于为金融机构提供基于自有产品的信息化通用解决方案，为企业客户提供行业信息化定制解决方案以及向海外发包商提供软件外包服务。

其中，基于自有产品的信息化通用解决方案主要服务金融行业客户，包括保险业的渠道类、管理类信息化解决方案和银行业的支付与清算、信用卡、中间业务、风险控制类、金融市场业务类信息化解决方案。

金融行业传统的应用软件是围绕着核心系统实施的，管理各类业务流程和具体业务场景的软件，作为辅助系统或外围系统由核心系统统一调配、处理。随着

金融产品种类趋于复杂多样、高并发应用场景不断涌现以及用户对服务体验的要求不断提高,以核心系统为主导的架构承受的压力越来越大,在灵活性、稳定性、可扩展性等方面都面临越来越多的挑战,阻碍了金融机构智能化转型的进程。

针对上述问题,“去中心化、分布式”的应用软件实施架构应运而生,将原来在核心系统中承载的业务功能分离出来,以独立的应用软件管理不同业务流程、响应具体业务场景,在金融机构信息系统复杂化、规模化的过程中保持其稳定性和灵活性,不断提升信息系统的处理能力和效率。

上述变革是金融机构在智能化转型过程中对软件服务商提出的新要求,同时蕴育了更大的市场空间。新致软件紧跟行业发展方向,在自身业务经验及技术优势的基础上,重点开发了应用于保险业的渠道类、管理类软件和银行业的支付与清算、信用卡、中间业务、风险控制类、金融市场业务类软件,为公司在新一轮下的市场竞争中赢得先机。

近年来,移动互联、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及区块链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已成为金融行业业务创新的关键引擎。新致软件基于对行业趋势的预判,在2016年提出“云算天下”战略,加大在云计算应用领域的研发投入,建立Newtouch X技术验证平台,共计部署了1,200余个服务器节点及网络设备,建立起云计算自验平台,用于云计算解决方案的技术验证。2017年,公司进一步推进新技术与产业融合的研发,相继成立大数据、区块链、人工智能实验室,将核心竞争力定位于新一代信息科技与金融机构业务场景的深度融合能力,借助机器学习、数据挖掘等技术,持续优化金融机构的盈利模式、业务形态、信贷关系、渠道拓展能力等,为金融机构业务系统的智能化转型持续赋能。

同时,依托于多年来在大型企业软件开发服务所累积的丰富经验,新致软件还为电信、汽车、医疗等众多领域的客户提供行业信息化定制解决方案,并从日本、欧美地区的一级软件接包商或大型跨国企业通过项目分包的方式获取最终用户的部分软件外包业务。

公司客户包括中国太保、中国人寿、中国人保、交通银行、建设银行、中国电信、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上海汽车、复星集团、NEC、富士通、TIS、松下等行业龙头企业。

公司承担多项上海市重要科研课题或研发产业化项目。公司是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商务部、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联合认定的“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是“高新技术企业”、“上海市企业技术中心”、“上海市科技小巨人企业”、“上海软件企业规模百强”，连续多年被评为“上海市明星软件企业”。

公司获得了 280 余项软件著作权，在金融行业有诸多典型案例，其中“新致金融大数据 ECIF 平台”、“新致金融风控预警监控平台”及“新致智能机器人服务平台”入选由工信部下属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编写的《2019 年金融科技创新应用案例集》，另有 20 余款产品被评为上海市移动互联网优秀案例及优秀产品。公司拥有软件企业和软件产品“双软”认证，通过了 ISO27001、ISO9001 质量体系认证和 CMMI5 评估。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软件开发	基于自有产品的信息化通用解决方案	32,260.82	64.96	62,516.23	62.99	50,255.57	57.07	38,885.39	54.82
	行业信息化定制解决方案	11,152.74	22.46	25,246.22	25.44	25,130.85	28.54	19,361.45	27.29
软件外包服务		6,248.66	12.58	11,486.28	11.57	12,669.19	14.39	12,687.35	17.89
合计		49,662.22	100.00	99,248.73	100.00	88,055.61	100.00	70,934.19	100.00

(二) 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盈利主要来源于向保险、银行为代表的金融机构提供基于自有产品的信息化通用解决方案，为企业客户提供行业信息化定制解决方案以及向海外发包商提供软件外包服务。

(三) 发行人市场地位

经过了二十几年的积累，新致软件的技术服务方案在产品功能、技术性能方面享有良好的品牌知名度。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国内 91 家人寿保险公司（含

开业和筹建)中的 43 家采用了新致软件的渠道及管理类 IT 解决方案,其中 2018 年保费收入前 20 的人寿保险公司(占保费收入的 87%)中有 13 家使用了新致软件的 IT 解决方案;国内 88 家财产保险公司中(含开业和筹建)的 26 家采用了新致软件的渠道及管理类 IT 解决方案,其中 2018 年保费收入前 20 大的财产保险公司(占保费收入的 92%)中有 16 家使用了新致软件的 IT 解决方案;公司的支付与清算系统、信用卡系统、中间业务系统、金融风控预警监控平台、金融市场代客交易平台等 IT 解决方案应用于 30 余家股份制银行。

中国保险行业 IT 解决方案可分为:核心业务系统类、渠道类与管理类等三大类解决方案,2018 年度的中国保险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总规模为 73.02 亿元,新致软件保险行业收入共计 4.06 亿元,占整体市场份额的 5.57%;2018 年,公司在保险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主要竞争对手的收入及市场份额如下:

序号	名称	收入(亿元)	市场占有率
1	中科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9.92	40.99%
2	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6.50	8.90%
3	易保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5.08	6.95%
4	IBM	2.89	3.95%
5	信雅达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39	3.28%

数据来源:赛迪顾问

五、发行人技术先进性、研发技术产业化情况以及未来发展战略

(一) 发行人技术先进性

新致软件的科技创新能力主要表现为,将每个时代的前沿科技与下游客户的应用场景深度融合的能力;公司的关键核心技术表现为自主研发的底层架构、数据模型和应用算法,以及基于这些底层技术形成的大量知识产权。

经过 25 年的积累,新致软件的业务发展大致经历了提供软件外包服务、提供行业信息化定制解决方案以及提供基于自有产品的信息化通用解决方案三大阶段。这三大阶段不仅顺应中国软件行业的发展趋势,更来自于新致软件核心技术能力的不断提高,其中,公司核心技术和创新能力的形成过程,主要集中在第二和第三阶段。

受 2008 年金融危机的冲击，海外软件外包服务市场发生较大变化，国内信息技术服务市场开始蓬勃发展。新致软件抓住这一机遇，成功转型为行业信息化定制解决方案提供商。在此期间，公司的核心技术能力表现为：快速掌握新技术的通用标准，并结合下游客户的专业需求，将其应用到具体的业务场景中，协助核心客户的信息系统在技术层面始终紧跟科技进步的前沿水平。公司与金融、电信、汽车等行业的众多知名企业建立了深度合作，并树立了良好的行业口碑和品牌形象。

2014 年以来，移动互联、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和区块链等新一代信息技术蓬勃兴起，传统金融机构都提出金融科技数字化转型的战略需求。新致软件顺势而为，在 2016 年提出“云算天下”战略，率先向国内大型保险公司、银行等金融机构提供基于云计算框架的各类产品。2017 年，新致软件成立了人工智能、区块链及大数据实验室（“三大实验室”），大力投入新技术的研发，并形成了保险智能渠道平台、金融大数据平台、金融风险预警监控平台和金融市场代客交易平台等产品线。公司的业务重点进一步升级为向客户提供基于自有产品的信息化通用解决方案。

上述解决方案集合了公司主要的核心技术，是其科技创新能力的主要表现，典型案例如下：

1、面向国家重大需求，为金融行业信息系统自主可控贡献力量

根据 2016 年国务院发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要求，国内金融机构应实现信息系统的“自主可控”。

① 保险行业数据模型

国内保险行业数据系统建设之初，使用的是 IBM IIW 及 TeraData FS-LDM 等国外供应商提供的数据库模型，其无法流畅处理国内保险业务流程，且对新兴业务流程的覆盖有限，完备性和扩展性明显不足，同时，国内保险业的数据量级可达到几十亿甚至上百亿的级别，国外厂商数据库模型的设计处理能力一般在亿级以下，二次开发的成本过高。

新致软件基于大数据技术研发的“Newtouch IDW 数据模型”，拥有自主的数据模型的规则和算法，完美支持国内财险和寿险业务的应用场景，实施和升级

成本低，在进口替代市场上有突出的竞争优势，为国内金融机构实现信息系统的自主可控作出了重要贡献，该数据模型已应用于众多保险机构数据系统的建设中。

② 金融市场代客交易平台

在代客交易业务发展的初期，一般由国外软件供应商提供单一模块实现特定产品的信息化，给这项业务在国内的发展带来了两大障碍：一是国外供应商不提供产品代码，国内银行业信息系统的升级维护严重依赖国外供应商，安全性无法保证；二是不同国外供应商使用的底层技术架构不一致，随着代客交易业务的不断丰富，国内银行业信息系统的扩展性不足、运行效率大幅下降。

新致软件自主研发的金融市场代客交易平台将不同产品模块纳入统一的技术框架，并融合微服务架构和大数据技术，为国内银行业客户提供了扩展性强、响应速度快的一整套系统解决方案，不仅提升了系统的运行效率和可用性，也实现了信息系统的自主可控。

2、科技创新能力突出，引领行业技术进步方向

① 率先推出成熟的“数据中台系统”产品化解决方案

随着移动互联技术与金融业务场景的不断融合，金融机构对子系统间数据调用、分析和处理的时效性要求越来越高，在传统技术架构下建立的 ODS 很难提供实时的数据服务，其数据吞吐量也不能满足海量用户的需求。将 ODS 升级为数据中台系统，是金融行业数据系统建设的必然趋势，国内金融机构对数据中台系统建设的需求也越来越强烈。

目前，多数金融机构尚未开始数据中台的大规模建设，新致软件利用大数据技术，已经开发出成熟的数据中台系统的产品化解决方案，并且在中国人保、光大永明人寿和中银保险三家保险公司实施了系统部署，不仅满足了客户需求、为新增市场的拓展赢得了先机，也引领了行业技术进步的方向。

② 业内首个按照“PDCA 风控标准”开发的金融风控预警监控平台

新致软件自主开发的金融风控预警监控平台以国内外金融监管法规为依据，大幅提高了金融机构风险管理和合规管理的能力和效率。该产品是业内首个执行“PDCA 风控标准”开发出的金融风控预警监控平台，被中国软件行业协会评为

“2019 年度优秀软件产品”，表现出新致软件突出的科技创新能力。

3、拥有关键核心技术，业务的技术门槛较高

新致软件自主研发的底层架构，具备支持保险渠道平台上灰度发布模式的技术能力，拥有较高的技术门槛，已在保险行业实现大面积应用。

保险智能化渠道平台在应用端主要支持保险销售人员的工作，其活跃度高、面对的业务场景复杂多变，对应用模块高频迭代的需求较高，同时，为了不影响客户体验和业务流程的处理，对系统的稳定性也有较高要求。

为满足保险渠道应用的上述特殊需求，保险智能化渠道平台具备在底层架构上支持灰度发布模式的技术能力，保证系统在连续平稳运行的状态下，支持应用模块不同版本间的流畅切换。在该平台上，客户可以实现高频发布和线上验证。

目前，保险智能化渠道平台已部署在超过 20 家保险机构的信息系统中，对全行业保险销售人员的覆盖率超过 40%，有超过 300 万名保险销售人员在该平台上开展业务，其中，对太平人寿、中国太保、中国人保、中国人寿等大型保险机构销售团队的覆盖率均超过 95%。

（二）研发技术产业化

1、与国内大型金融机构保持深度合作

公司在多年为保险、银行业提供信息化建设服务的实践中，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和实践案例，能够真正理解金融行业的相关业务、流程、特征和趋势，并能根据客户的行业特点和业务模式，结合自身先进的管理理念和优质的服务水平，快速分析客户的需求，形成对应产品并加以研发与实施。

大型金融机构在近几年纷纷提出数字化战略，例如：中国人寿提出“科技国寿”建设，中国人保发布“3411”工程，中国太保提出“数字太保”战略，建设银行进行了“新一代核心系统”建设，交通银行启动新一代集团信息系统智慧化转型工程（“新 531”工程）。他们在先进技术产业化应用方面起着行业示范作用。

新致软件作为这些公司的长期合作伙伴，积极协助客户落地上述战略，与其在移动互联、大数据、云计算和人工智能等项目上开展深度合作，积极参与前沿

技术的产业化应用,在数据挖掘、知识图谱、机器人等领域与客户进行共同创新。

2、保持较高的研发投入推动国产软件自主可控

凭借着二十余年 IT 服务的丰富经验,基于对行业趋势的预判,新致软件在 2016 年提出“云算天下”的公司战略,并在 2017 年相继成立大数据、人工智能及区块链实验室。在报告期内,公司始终保持较高的研发投入,2016 年至 2019 年 1-6 月,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3,881.32 万元、6,184.82 万元、7,771.09 万元及 4,667.48 万元。

在保持了高额研发投入的前提下,新致软件拥有了将新技术应用于产业化上先行先试的实践能力。比如在保险智能渠道平台上将文本/影像/人脸/语音识别、智能互动、建模分析、大数据计算、规则引擎等技术应用于增员甄选、营销支持、客户标签画像、客户保险需求洞察、客户精准营销、工作过程督导、人员队伍管理、人员培训和成长、代理人实时佣金结算等业务场景,这些都成为了金融行业信息系统实现国产自主可控的典型示例。这些新技术在产业中的成功应用也都来自于新致软件自主研发的科技成果。

3、携手行业巨头,保持开放合作

新致软件借助科技巨头的力量完善自身的业务布局及生态建设,通过开放合作、客户赋能的方式强化自身的技术实力及盈利能力。

新致软件是“华为认证解决方案合作伙伴”并加入华为金融开放创新联盟,与华为高斯数据库联合推出实时佣金计算解决方案。公司与科沃斯在商用机器人应用领域互为战略合作伙伴,共同推出的“灵犀一号”、“灵犀二号”机器人已部署于中国太保各大营业网点,还将进一步应用于保险、银行、电信等行业的营业网点。

此外,新致软件参与了苹果公司“企业解决方案提供商计划”;与浪潮金融互为战略合作伙伴,加强双方在金融数据领域的合作;与阿里巴巴、腾讯、百度、商汤在生物识别领域,与科大讯飞在语音识别领域均保持了深度合作。

(三) 未来发展战略

公司致力于成为中国一流的 IT 服务供应商,为客户提供安全、健康、持续

优化的 IT 服务。

为此，公司将顺应信息产业发展规划和政策指引下的产业调整趋势，深入把握行业发展规律，全面分析行业与区域竞争情况，充分认清公司的竞争优势；同时，公司将不断团结高级人才，打造卓越团队，以保持创新发展的不竭动力。凭借明显的竞争优势，公司将进一步挖掘客户潜在需求，为其提供从高端到低端的连贯性技术支持服务，通过满足其多样化的需求来不断提高客户满意度和忠诚度。

六、发行人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

公司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为：预计市值不低于人民币 10 亿元，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

根据立信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信会师报字[2019]第 ZA15856 号《审计报告》，发行人 2017 年、2018 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较低者为计算依据）分别为 2,202.03 万元、4,623.01 万元，累计为 6,825.04 万元，发行人 2018 年营业收入为 99,335.79 万元，结合公司最近一次外部股权融资情况、可比公司在境内外市场的估值情况，发行人预计市值不低于 10 亿元。

七、发行人公司治理特殊安排

发行人未针对公司治理设置特殊安排。

八、募集资金用途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本次拟公开发行不超过 4,550.56 万股 A 股普通股股票。新股发行所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与本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项目。公司募集资金将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户集中管理，在保荐机构和证券交易所监督下按计划使用，实行专款专用。本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1	保险业IT综合解决方案升级项目	21,540.45	21,540.45
2	银行业IT综合解决方案升级项目	15,701.51	15,701.51
3	研发技术中心升级项目	15,216.71	15,216.71
合计		52,458.67	52,458.67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的实际进度，通过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支付上述项目款项。募集资金到位后，将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已支付款项及支付项目剩余款项。如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不足完成上述项目的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若实际募集资金超过项目所需资金，超出部分将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其他用途。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1.00元
发行股数	拟公开发行不超过4,550.56万股，不低于本次公开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的25%，公司股东不公开发售股份。
每股发行价格	【】元/股
发行人高管、员工拟参与战略配售情况	按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参与配售，参与配售的比例不超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
保荐人相关子公司拟参与战略配售情况	长江证券创新投资（湖北）有限公司（为实际控制保荐机构的证券公司依法设立的子公司）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具体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执行。保荐机构及长江证券创新投资（湖北）有限公司后续将按要求进一步明确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的具体方案，并按规定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相关文件
发行市盈率	【】（每股收益按照【】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股份总数计算）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
发行市净率	【】倍（按照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将采取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按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方式发行
发行对象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规定条件的询价对象和已开立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交易账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禁止购买者除外）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募集资金总额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万元
发行费用概算	共计【】万元，其中保荐及承销费用【】万元、审计、验资及评估费用【】万元、律师费用【】万元、发行手续费用及股票登记费等【】万元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一）保荐人（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承军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198号28层

电话:	021-61118978
传真:	021-61118973
保荐代表人:	黄力、李强
项目协办人:	金铭康
项目人员:	王璐、张步云、裴鑫妮
(二) 发行人律师: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顾功耘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501 号上海中心大厦 9、11、12 层
电话:	021-20511000
传真:	021-20511999
经办律师:	李攀峰、魏栋梁、王思雨
(三) 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杨志国
住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电话:	021-23280517
传真:	021-63392558
经办会计师:	周琪、顾瑛瑛
(四) 资产评估机构: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梅惠民
住所:	上海市嘉定区叶城路 1630 号 4 幢 1477 室
电话:	021-63391088
传真:	021-63391116
经办评估师:	王盈芳、蒋达翀
(五) 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住所:	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上海证券大厦
电话:	021-68808888
传真:	021-68804868
(六) 股票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 层
电话:	021-58708888
传真:	021-58899400
(七)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收款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上海市浦东分行营业部	
户名: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账号:	03340300040012525

三、发行人与中介机构关系的说明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保荐人、承销机构、证券服务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四、有关本次发行的重要时间安排

刊登发行公告日期	【】
开始询价推介日期	【】
刊登定价公告日期	【】
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
股票上市日期	【】

第四节 风险因素

一、技术进步带来的研发方向选择风险

技术进步是推动软件开发行业发展的动力，也是促进业内企业优胜劣汰的机制。随着移动互联、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和区块链等技术的逐渐成熟，公司下游客户对信息系统智能化升级改造的需求日趋强烈。

因此，公司将面临基于传统技术解决方案的市场空间不断缩小的风险。同时，如果公司不能准确地把握行业技术的发展趋势，选择错误的技术研发方向，或不能及时运用新技术满足客户的需求，公司将面临市场地位和盈利能力下滑的风险。

二、经营风险

（一）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公司主要客户集中在保险业和银行业，这些客户所在的行业与宏观经济紧密相关，且又为国民经济的核心支柱产业，对宏观经济波动的敏感度较高。尽管目前宏观经济稳步发展，保险业和银行业发展较为稳定，但若宏观经济出现波动或增速减慢，将影响本公司下游客户的业务需求，从而可能造成本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波动。

（二）市场竞争加剧带来的风险

随着移动互联、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和区块链等新兴技术的快速发展，金融科技应用具备了充分的技术基础条件。日益增长的监管成本和合规成本，给市场带来了更加迫切的金融科技应用需求。行业内原有竞争对手的规模和竞争力不断提高，同时市场新进入的竞争者逐步增加。公司若不能紧跟行业发展趋势，满足客户需求的变化，在产品研发、技术创新和客户服务等方面进一步增强实力，将面临丧失竞争优势的风险。

（三）人力成本快速上升的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软件开发业务，人工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例超过 80%。随着业

务规模的扩大,公司未来用工总人数将继续增长;同时公司总部地处上海,人工成本较高,且呈逐年增长趋势(根据《2019年中国统计年鉴》,2016-2018年软件服务业人员平均工资持续增长,环比增幅分别为21.45%、8.71%和10.91%)。由于公司业绩对人工成本的变动较为敏感,如果未来人工成本的上升速度大于人均产值的增速,则公司的毛利率水平将会有下降的风险,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四) 人力资源不足的风险

作为软件开发企业,人才对公司的发展至关重要,随着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规模逐渐扩大,企业间人才的争夺日益激烈。未来若公司的技术和销售部门的核心人员出现较多流失,且无法在较短时间内招聘到合格的继任者,将可能给公司经营活动带来较大的冲击,影响服务质量和持续性,对公司的声誉及经营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五) 主要经营场所通过租赁形式取得的风险

公司自成立以来,经营场地主要是通过租赁方式取得,如果租赁的经营场所在短期内无法继续租赁,可能对公司的日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三、财务风险

(一) 应收账款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

2016年末、2017年末、2018年末和2019年6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27,291.62万元、36,602.86万元、46,487.88万元和64,763.98万元,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38.47%、41.57%、46.80%和130.36%。虽然公司客户大部分为信誉较好、实力雄厚的保险企业、银行机构、电信公司,但如果未来公司客户财务状况发生剧烈恶化或宏观经济出现疲软,公司存在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二)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低的风险

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和2019年1-6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650.74万元、-4,353.75万元、3,168.48万元和-20,822.51万

元。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有一定差距，主要原因为公司收入规模增长较快、下游大型客户结款周期繁琐且有明显季节性差异、员工薪酬支付刚性等。报告期内，公司加强了销售回款力度，经营性现金流得到了一定改善，但若客户不能按时验收或及时付款，将可能影响公司的资金周转，从而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三) 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27号)的规定和《关于软件和集成电路产业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49号)，上海新致为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2016年度、2017年度和2018年度享受10%的企业所得税税率，2019年1-6月暂按10%预缴企业所得税。

北京新致于2015年11月24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511000693)，认定有效期为3年，并于2018年11月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政策，北京新致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2019年1-6月暂按15%预缴企业所得税。

贵州新致经贵州省大数据发展管理局备案审核，公司符合“两免三减半”的软件企业税收优惠政策。2016年适用2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2017年和2018年免税。

2018年8月1日，贵州新致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852000212)，认定有效期为3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政策，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2018-2020年度所得税可减按15%计缴。2019年1-6月暂按15%预缴企业所得税。

重庆新致于2018年11月12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851100105)，认定有效期为3年，重庆新致2018年度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2019年1-6月暂按15%预缴企业所得税。

如果未来国家及地方政府税收优惠政策出现不可预测的调整，或是公司未来不能被认定为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或高新技术企业等，将对公司的盈利

能力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四) 政府补助政策变化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主要为财政补贴，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 1-6 月分别为 1,576.93 万元、1,589.97 万元、1,663.47 万元和 538.68 万元。若政府补助政策发生变化，公司未来无法获得财政补贴，将对公司的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五) 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在日本有三家子公司，主要从事海外软件外包服务，受日元汇率波动影响，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 1-6 月发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分别为-38.74 万元、-36.04 万元、95.81 万元和 86.48 万元。未来国际外汇市场汇率波动若进一步加剧，公司净资产将可能受到一定影响。

(六) 经营业绩季节性波动风险

公司的主要客户集中在保险、银行、电信等国有企业，受中国农历春节假期及国企内部流程的影响，该类客户通常会在一季度制定全年的信息化采购计划及技术服务要求，在随后的季度进行项目的商务谈判、合同流转及项目执行等工作，因此，本行业存在较为明显的季节性销售特征，导致公司业绩具有明显的季节性波动。

四、内控风险

(一) 公司规模扩大带来的管理风险

本次发行后，公司的资产规模将持续增长，且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逐步实施，公司的人员数量、销售规模将不断增长，服务领域将更加广泛，组织结构和管理体系将日趋复杂，对管理层在资源分配整合、科研开发、市场开拓等方面提出了更高要求。如果公司无法适应规模扩张后的管理要求，未适当完成组织和管理模式的转变，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二) 核心技术失密的风险

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和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技术优势是公司主要的核心竞争力。虽然公司已采取多种措施以确保核心技术不会失密,但公司仍然存在核心技术泄密的风险。技术一旦失密,将会对本公司竞争优势的延续造成不利影响。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风险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于保险业 IT 综合解决方案升级项目、银行业 IT 综合解决方案升级项目和研发技术中心升级项目,项目实施过程中将面临开拓市场、新技术研发的不确定性,且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组织管理不力、不能按照计划进行、实施过程中市场环境发生重大变化等风险,从而导致项目投资效益不能如期实现。

(二) 研发费用大幅增加带来的业绩下滑风险

公司研发技术中心升级项目建设周期为 2 年,平均每年产生的研发费用为 4,169.28 万元。如果公司营业收入不能保持持续增长,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能如期实施或实现预期收益,公司将存在因研发和销售费用大幅增加而导致利润下滑的风险。

(三) 折旧和摊销大幅增加带来的业绩下滑风险

公司保险业 IT 综合解决方案、银行业 IT 综合解决方案和研发技术中心建成后,正常运营年份每年产生的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合计为 3,378.89 万元。如果公司营业收入不能保持持续增长,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能如期实施或实现预期收益,公司将存在因折旧和摊销费用大幅增加而导致利润下滑的风险。

六、发行失败的风险

完成证监会注册程序后,受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科创板市场整体情况和各类重大突发事件等因素的影响,可能存在发行认购不足、未能达到预计市值上市

条件或者《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办法》中规定的其他中止发行的情形，本次发行将面临发行失败的风险。

七、发行后净资产收益率下降与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本次发行完成后，随着募集资金的到位，公司的总股本和净资产规模将会有一定幅度的增长。由于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及实施需要一定时间，在公司股本及净资产增加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未实现盈利时，如本次发行后净利润未实现相应幅度的增长，每股收益将出现一定幅度下降，从而存在短期内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hanghai Newtouch Software Co., Ltd.
注册资本	人民币 13,651.668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郭玮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1994 年 6 月 4 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14 年 5 月 28 日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峨山路 91 弄 98 号（软件园 1 号楼）第四层至第六层
邮政编码	200127
联系电话	021-51105633
传真号码	021-51105678
互联网网址	http://www.newtouch.com/
电子信箱	investor@newtouch.com
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部门	董事会办公室
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联系人	隋卫东
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联系人电话号码	021-51105633

二、发行人设立情况

（一）有限公司设立情况

1994 年 6 月，自然人郭玮、苏铭佳、富立新、张青以货币资金方式共同设立新致有限。新致有限成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其中郭玮认缴 20.00 万元，苏铭佳认缴 10.00 万元，富立新认缴 10.00 万元，张青认缴 10.00 万元。

本次设立出资经上海中创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于 1994 年 5 月 25 日出具“200287 号”《验资证明书》及《验资报告》，确认新致有限已收到郭玮等 4 位股东 50.00 万元出资额，验证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1994 年 6 月 4 日，新致有限在上海市卢湾区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成立，并领取了注册号为 0300180128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新致有限设立时的法定代

表人为郭玮；住所为卢湾区南昌路 45 号 201 室。

新致有限设立时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实缴出资额（万元）
1	郭玮	20.00	40.0000	20.00
2	苏铭佳	10.00	20.0000	10.00
3	富立新	10.00	20.0000	10.00
4	张青	10.00	20.0000	10.00
合计		50.00	100.0000	50.00

（二）股份公司设立情况

2014 年 1 月 20 日，新致有限通过董事会决议，同意将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公司名称为“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同日，全体股东签署《发起人协议》，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4]第 150036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新致有限经审定的净资产额 122,247,647.28 元，按照 1.13192266:1 的比例折算为 108,000,000 元股本，其余 14,247,647.28 元转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

2014 年 3 月 27 日，公司取得上海市商务委员会出具的“沪商外资批[2014]980 号”《市商务委关于同意上海新致软件有限公司改制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同意新致有限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4 年 5 月 14 日，新致软件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整体变更议案。

2014 年 5 月 28 日，新致软件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事项，并领取了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310115400019820 的《营业执照》。

2014 年 8 月 20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信会师报字[2014]第 151216 号”《验资报告》。

新致软件设立时各发起人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前置通信	48,129,120	44.5640
2	中件管理	12,443,760	11.5220

序号	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3	大连软件园	9,482,400	8.7800
4	旺道有限	6,451,920	5.9740
5	昆山常春藤	5,785,560	5.3570
6	青岛常春藤	5,785,560	5.3570
7	杭州维思	4,860,000	4.5000
8	OCIL	4,704,480	4.3560
9	AL	4,704,480	4.3560
10	CEL	4,704,480	4.3560
11	TIS 株式会社	948,240	0.8780
合计		108,000,000	100

(三) 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1、2017年10月，新致软件注册资本增至13,651.668万元

2017年9月25日，新致软件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同意由湖北三峡华翔集团有限公司、上海灏双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上海仰岳晋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青岛仰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联通创新互联成都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上海青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增资11,000万元，其中1,100万元计入注册资本，9,900万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增资方增资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增资方	增资金额(万元)	计入注册资本金额(万元)	计入资本公积金金额(万元)
1	华翔集团	3,500.00	350.00	3,150.00
2	上海灏双	1,800.00	180.00	1,620.00
3	仰岳晋汇	1,500.00	150.00	1,350.00
4	青岛仰岳	1,500.00	150.00	1,350.00
5	联通互联	1,500.00	150.00	1,350.00
6	上海青望	1,200.00	120.00	1,080.00
合计		11,000.00	1,100.00	9,900.00

2017年10月25日，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管理委员会对本次增资进行了备案，并出具“LJZ201701664号”《外商投资企业变更备案回执》。

2017年10月27日，新致软件完成了此次工商变更登记事项。

2017年11月24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ZA16394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增资进行了审验。

本次增资完成后,新致软件注册资本变更为13,651.668万元,股东的持股数量及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前置通信	48,129,120	35.2551
2	中件管理	12,443,760	9.1152
3	点距投资	12,000,000	8.7901
4	大连软件园	9,482,400	6.9460
5	旺道有限	7,051,920	5.1656
6	杭州维思	6,526,670	4.7808
7	昆山常春藤	5,785,560	4.2380
8	青岛常春藤	5,785,560	4.2380
9	OCIL	4,704,480	3.4461
10	AL	4,704,480	3.4461
11	CEL	4,704,480	3.4461
12	华翔集团	3,500,000	2.5638
13	上海灏双	1,800,000	1.3185
14	东数创投	1,583,340	1.1598
15	青岛仰岳	1,500,000	1.0988
16	仰岳晋汇	1,500,000	1.0988
17	联通互联	1,500,000	1.0988
18	上海青望	1,200,000	0.8790
19	常春藤三期	1,000,000	0.7325
20	TIS 株式会社	948,240	0.6946
21	日照常春藤	666,670	0.4883
	合计	136,516,680	100.0000

2、2017年11月,新致软件股权转让

2017年10月28日,公司股东中件管理与杭州捷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股份转让协议》,杭州捷冉以人民币7,060,000元的价格受让中件管理所持有的公司706,000股股份。

2017年11月14日,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管理委员会对本次股权转让进行了备案,并出具“LJZ201701817号”《外商投资企业变更备案回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新致软件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前置通信	48,129,120	35.2551
2	点距投资	12,000,000	8.7901
3	中件管理	11,737,760	8.5980
4	大连软件园	9,482,400	6.9460
5	旺道有限	7,051,920	5.1656
6	杭州维思	6,526,670	4.7808
7	昆山常春藤	5,785,560	4.2380
8	青岛常春藤	5,785,560	4.2380
9	OCIL	4,704,480	3.4461
10	AL	4,704,480	3.4461
11	CEL	4,704,480	3.4461
12	华翔集团	3,500,000	2.5638
13	上海灏双	1,800,000	1.3185
14	东数创投	1,583,340	1.1598
15	青岛仰岳	1,500,000	1.0988
16	仰岳晋汇	1,500,000	1.0988
17	联通互联	1,500,000	1.0988
18	上海青望	1,200,000	0.8790
19	常春藤三期	1,000,000	0.7325
20	TIS 株式会社	948,240	0.6946
21	杭州捷冉	706,000	0.5172
22	日照常春藤	666,670	0.4883
合计		136,516,680	100.0000

3、2018年11月,新致软件股权转让

2017年12月29日,公司股东大连软件园与大连睿启邦信息咨询有限公司签订《股份转让协议》,大连睿启邦以1,655万元的价格受让大连软件园所持有的公司9,482,400股股份。

2018年11月23日,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管理委员会对本次股权转让进行了备案,并出具“LJZ201801902号”《外商投资企业变更备案回执》。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为1.75元/股。

转让背景:大连软件园原实际控制人为孙荫环,香港上市公司亿达中国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达中国”)间接控股大连软件园。2016年11月,亿达中国公告了股权转让方案,中国民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民投”)拟通过全资子公司嘉佑(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佑国际”)以要约方式向原控股股东正宏管理有限公司收购其所持有的亿达中国53.02%的股份,交易完成后亿达中国的实际控制人将由孙荫环变更为中民投。中民投收购亿达中国主要出于实业投资,看重的是亿达中国持有的大量优质商业地产项目,故嘉佑国际与正宏管理有限公司在关于亿达中国的《股权买卖协议》中约定,在亿达中国股权转让所有事项完成后,嘉佑国际将所持的新致软件股份以另行约定的价格转让给第三方。2016年底,中民投收购亿达中国事项完成,根据约定,大连软件园将其持有的新致软件9,482,400股股份,以对价1,655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给大连睿启邦。大连睿启邦控股股东为大连亿达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孙荫环。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新致软件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前置通信	48,129,120	35.2551
2	点距投资	12,000,000	8.7901
3	中件管理	11,737,760	8.5980
4	大连睿启邦	9,482,400	6.9460
5	旺道有限	7,051,920	5.1656
6	杭州维思	6,526,670	4.7808
7	昆山常春藤	5,785,560	4.2380
8	青岛常春藤	5,785,560	4.2380
9	OCIL	4,704,480	3.4461
10	AL	4,704,480	3.4461
11	CEL	4,704,480	3.4461
12	华翔集团	3,500,000	2.5638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3	上海灏双	1,800,000	1.3185
14	东数创投	1,583,340	1.1598
15	青岛仰岳	1,500,000	1.0988
16	仰岳晋汇	1,500,000	1.0988
17	联通互联	1,500,000	1.0988
18	上海青望	1,200,000	0.8790
19	常春藤三期	1,000,000	0.7325
20	TIS 株式会社	948,240	0.6946
21	杭州捷冉	706,000	0.5172
22	日照常春藤	666,670	0.4883
合计		136,516,680	100.0000

4、2019年10月，新致软件股权转让

2019年9月25日，大连睿启邦与新疆东鹏、宁波源阳签订《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公司9,482,400股股份分别转让于新疆东鹏、宁波源阳；其中新疆东鹏以3,000万元的价格受让5,689,440股股份，宁波源阳以2,000万元的价格受让3,792,960股股份。

2019年10月8日，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管理委员会对本次股权转让进行了备案，并出具“LJZ201901543号”《外商投资企业变更备案回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新致软件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前置通信	48,129,120	35.2551
2	点距投资	12,000,000	8.7901
3	中件管理	11,737,760	8.5980
4	旺道有限	7,051,920	5.1656
5	杭州维思	6,526,670	4.7809
6	昆山常春藤	5,785,560	4.2380
7	青岛常春藤	5,785,560	4.2380
8	新疆东鹏	5,689,440	4.1676
9	OCIL	4,704,480	3.4461
10	AL	4,704,480	3.4461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1	CEL	4,704,480	3.4461
12	宁波源阳	3,792,960	2.7784
13	华翔集团	3,500,000	2.5638
14	上海灏双	1,800,000	1.3185
15	东数创投	1,583,340	1.1598
16	青岛仰岳	1,500,000	1.0988
17	仰岳晋汇	1,500,000	1.0988
18	联通互联	1,500,000	1.0988
19	上海青望	1,200,000	0.8790
20	常春藤三期	1,000,000	0.7325
21	TIS 株式会社	948,240	0.6946
22	杭州捷冉	706,000	0.5172
23	日照常春藤	666,670	0.4883
合计		136,516,680	100.000

5、2019年12月，新致软件股权转让

2019年8月2日，杭州维思、杭州捷冉与高鲲二号签订《股权转让协议》，高鲲二号以9,197,932.58元的价格受让杭州维思所持有的公司1,224,758股股份，以5,302,060.00元的价格受让杭州捷冉所持有的公司706,000股股份。

2019年9月12日，杭州维思与贵州文旅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贵州文旅以1,500万元的价格受让杭州维思所持有的公司1,997,337股股份。

2019年9月25日，杭州维思与德州仰岳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德州仰岳以24,817,358.25元的价格受让杭州维思所持有的公司3,304,575股股份。

2019年9月25日，点距投资与德州仰岳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德州仰岳以19,304,034.44元的价格受让点距投资所持有的公司2,570,444股股份。

2019年10月8日，常春藤三期、日照常春藤与中件管理签订《关于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其中常春藤三期以6,759,000.00元的价格受让中件管理所持有的公司900,000股股份，日照常春藤以4,506,000.00元的价格受让中件管理所持有的公司600,000股股份。

2019年12月18日，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管理委员会对本次股权

转让进行了备案，并出具“LJZ201902000号”《外商投资企业变更备案回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新致软件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前置通信	48,129,120	35.2551
2	中件管理	10,237,760	7.4993
3	点距投资	9,429,556	6.9073
4	旺道有限	7,051,920	5.1656
5	德州仰岳	5,875,019	4.3035
6	昆山常春藤	5,785,560	4.2380
7	青岛常春藤	5,785,560	4.2380
8	新疆东鹏	5,689,440	4.1676
9	OCIL	4,704,480	3.4461
10	AL	4,704,480	3.4461
11	CEL	4,704,480	3.4461
12	宁波源阳	3,792,960	2.7784
13	华翔集团	3,500,000	2.5638
14	贵州文旅	1,997,337	1.4631
15	高鲲二号	1,930,758	1.4143
16	常春藤三期	1,900,000	1.3918
17	上海灏双	1,800,000	1.3185
18	东数创投	1,583,340	1.1598
19	青岛仰岳	1,500,000	1.0988
20	仰岳晋汇	1,500,000	1.0988
21	联通互联	1,500,000	1.0988
22	日照常春藤	1,266,670	0.9278
23	上海青望	1,200,000	0.8790
24	TIS 株式会社	948,240	0.6946
	合计	136,516,680	100.0000

三、发行人曾于其他证券市场上市、挂牌情况以及发行人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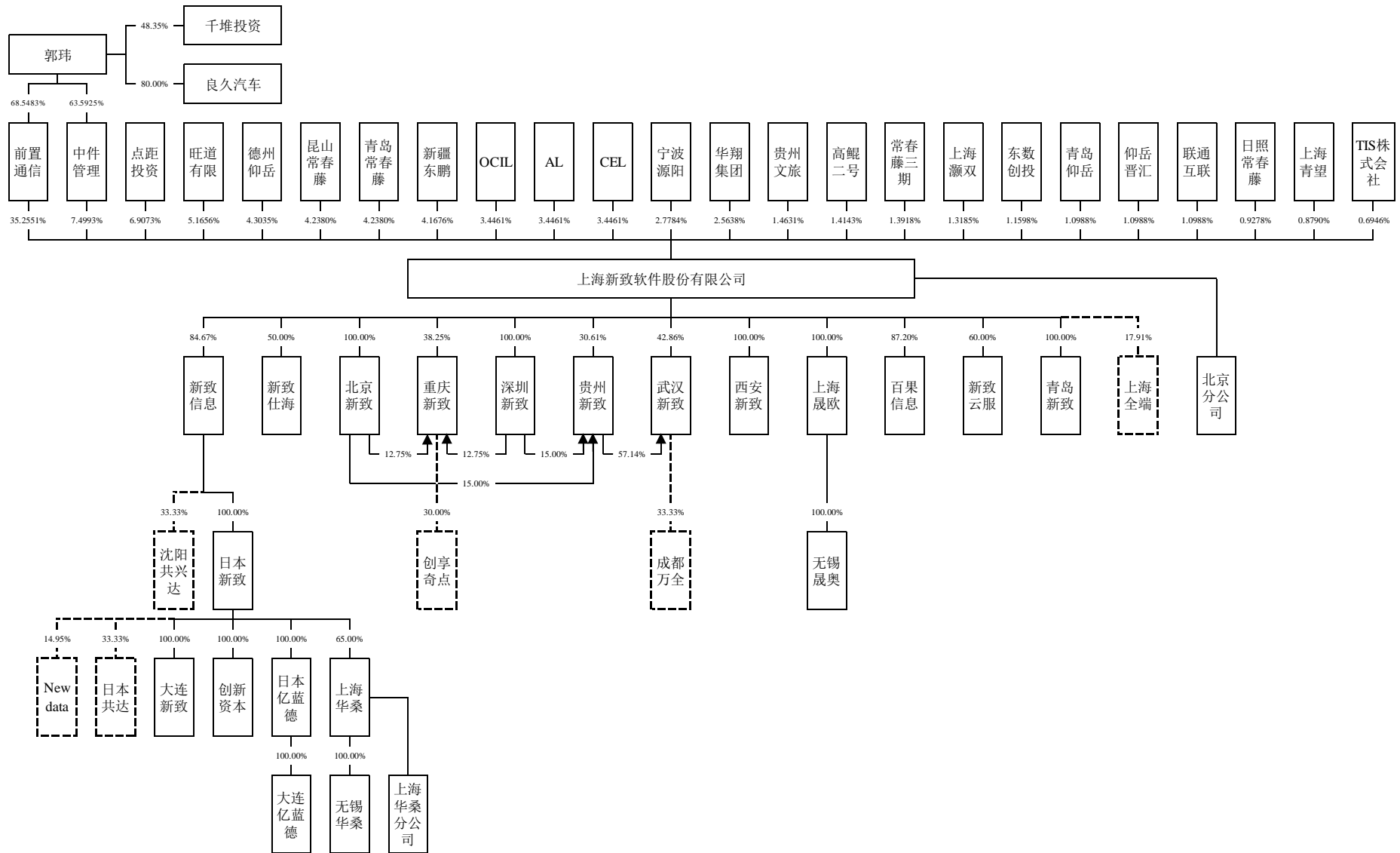
发行人自设立以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未在其他证券市场上市、挂牌，

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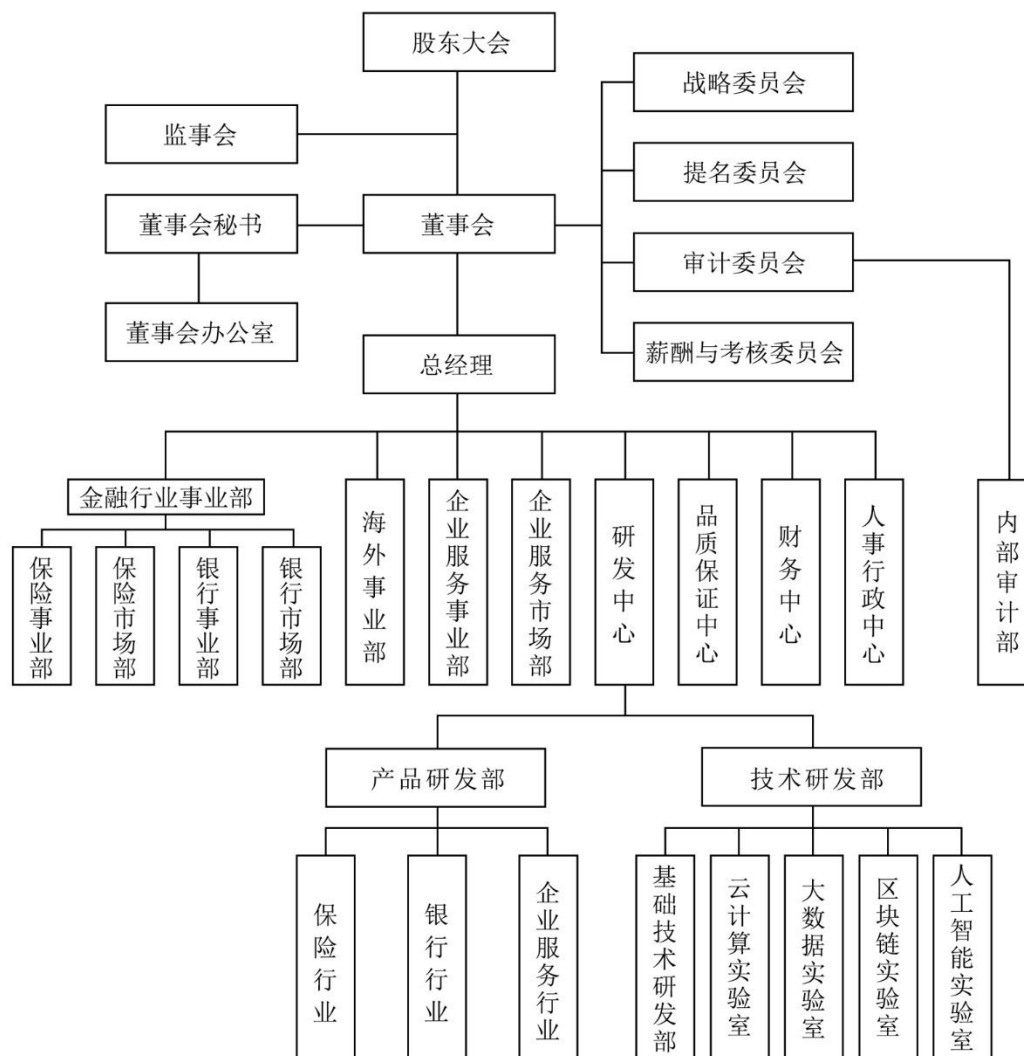
四、发行人的股权结构

(一) 发行人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二）发行人组织结构图



五、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分公司情况

（一）发行人控股子公司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 20 家控股子公司及孙公司，其具体情况如下：

1、大连新致软件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大连新致软件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300万元		
实收资本	300万元		
成立日期	2004年7月29日		
注册地址	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软件园东路21号12号楼301C		
主要生产经营地	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软件园东路21号12号楼301C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日本新致100%控股		
法定代表人	王晓斌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件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行业信息化定制解决方案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2019年1-6月	2018年12月31日/2018年度
	总资产	2,757.75	1,537.92
	净资产	-124.01	-165.57
	净利润	41.55	-91.03
	审计情况	上述数据经立信会计师审计	

2、新致创新株式会社

公司名称	新致创新株式会社		
资本金额	4亿9000万日元		
成立日期	2005年1月27日		
总部地址	东京都港区一丁目9番3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东京都港区一丁目9番3号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新致信息100%控股		
法定代表人	徐行俭		
经营范围	1、使用互联网的各种信息提供服务 2、计算机硬件及软件的开发、销售 3、劳动者派遣业务适当运营的确保及派遣劳动者就业条件的维护等 4、上述各项所附带的所有相关业务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软件外包服务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2019年1-6月	2018年12月31日/2018年度
	总资产	12,055.99	9,933.74
	净资产	6,623.25	6,366.93

	净利润	159.65	226.69
	审计情况	上述数据经立信会计师审计	

3、西安新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西安新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500万元		
实收资本	500万元		
成立日期	2005年9月20日		
注册地址	西安市高新区科技二路 68 号西安软件园秦风阁综合楼 601 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西安市高新区科技二路 68 号西安软件园秦风阁综合楼 601 室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新致软件100%控股		
法定代表人	王浩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销售；计算机网络工程的设计、安装、调试；自动化控制设备、仪器、仪表、办公用品的开发、销售；电子产品（除专控）、计算机及耗材、通讯设备及器材（除专控）、机械设备的销售；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经营（国家禁止和限制进出口货物和技术除外）（以上经营范围凡涉及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从其规定）。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行业信息化定制解决方案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9年1-6月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总资产	943.45	731.10
	净资产	-74.87	-74.51
	净利润	-0.36	-5.48
	审计情况	上述数据经立信会计师审计	

4、上海新致仕海软件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上海新致仕海软件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20万元		
实收资本	120万元		
成立日期	2008年12月31日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乳山路 227 号 2 楼 B 区 231 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乳山路 227 号 3 楼 E-43 室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新致软件持股50%；COMPUTER AID, INC持股50%		
法定代表人	郭玮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件的开发、设计和制作，销售自产产品并提供相关的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		

	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行业信息化定制解决方案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9年1-6月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总资产	109.87	109.71
	净资产	109.87	109.71
	净利润	0.16	2.73
	审计情况	上述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5、北京新致君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北京新致君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		
实收资本	4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1年3月29日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十街1号院5号楼7层720-2		
主要生产经营地	北京市丰台区丰台北路18号恒泰中心A座8层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新致软件100%控股		
法定代表人	郭玮		
经营范围	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技术培训；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计算机维修；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不含医用软件）；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基于自有产品的信息化通用解决方案及行业信息化定制解决方案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9年1-6月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总资产	15,617.64	7,872.69
	净资产	952.24	940.50
	净利润	11.74	121.10
	审计情况	上述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6、上海新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上海新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628.6644万元		
实收资本	1,628.6644万元		

成立日期	2015年1月20日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华申路198号一幢五层C-18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峨山路91弄98号（软件园1号楼）第四层至第六层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新致软件84.67%控股；东数创投10.33%；常春藤三期3.00%；日照常春藤2.00%		
法定代表人	郭玮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件、硬件的开发，信息科技、电子科技、计算机、机械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计算机系统集成，转口贸易，计算机软硬件及相关配套件的批发、进出口、佣金代理（除拍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行业信息化定制解决方案及软件外包服务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9年1-6月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总资产	13,133.58	13,111.35
	净资产	7,302.94	7,043.47
	净利润	259.47	305.87
	审计情况	上述数据经立信会计师审计	

7、新致亿蓝德株式会社

公司名称	新致亿蓝德株式会社		
资本金额	2亿日元		
成立日期	2000年2月10日		
总部地址	东京都港区一丁目9番3号芝Matsura大厦4楼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东京都港区一丁目9番3号芝Matsura大厦4楼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日本新致100%控股		
法定代表人	徐行俭		
经营范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信息系统相关的策划，调查和开发 2. 软件的策划，开发 3. 经营或者技术相关的咨询业务 4. 信息设备，软件的贸易与销售 5. 信息处理相关的教育 6. 计算机系统或程序的技术人员派遣 7. BPO（业务流程外包）业务 8. 附带前项的一切相关业务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软件外包服务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9年1-6月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总资产	1,553.08	1,944.28
	净资产	1,521.69	1,521.83
	净利润	-40.69	3.00
	审计情况	上述数据经立信会计师审计	

8、大连新致亿蓝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大连新致亿蓝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万美元		
实收资本	279.95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1年11月26日		
注册地址	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五一路 269 号 16 号楼 201-F2		
主要生产经营地	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五一路 269 号 16 号楼 201-F2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日本亿蓝德100%控股		
法定代表人	张学斌		
经营范围	软件开发及计算机系统集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行业信息化定制解决方案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9年1-6月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总资产	12.40	13.20
	净资产	-415.64	-407.20
	净利润	-8.45	-17.55
	审计情况	上述数据经立信会计师审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大连新致亿蓝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正在办理注销手续。

9、深圳新致软件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深圳新致软件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000万元
实收资本	2,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4年7月11日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26 层 2629 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生命保险大厦 2007 层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新致软件100%控股

法定代表人	郭玮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的研发、技术咨询、销售及上门维修；数据库管理；数据库服务；电子产品的销售。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基于自有产品的信息化通用解决方案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9年1-6月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总资产	4,164.46	4,007.29
	净资产	1,997.50	1,998.98
	净利润	-1.48	-0.05
	审计情况	上述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0、上海新致百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上海新致百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802.75万元		
实收资本	802.75万元		
成立日期	2005年6月28日		
注册地址	青浦区外青松公路7548弄588号1幢1层X区110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峨山路91弄98号（软件园1号楼）第四层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新致软件持股87.20%；上海东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股12.50%；杜冰持股0.30%		
法定代表人	郭玮		
经营范围	计算机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计算机网络工程（除专项审批），销售建材、机电设备、电子产品、文化用品、日用百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行业信息化定制解决方案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9年1-6月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总资产	3,496.88	1,999.07
	净资产	1,633.35	1,634.70
	净利润	-1.35	-51.10
	审计情况	上述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1、重庆新致金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重庆新致金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1,764.7059万元		
实收资本	11,764.7059万元		

成立日期	2016年7月20日		
注册地址	重庆市渝北区仙桃街道数据谷东路19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重庆市渝北区龙溪街道新溉大道103号中渝香奈公馆6幢第20层至第21层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新致软件持股38.25%，重庆临空远翔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21.25%，青岛仰岳持股15%；北京新致持股12.75%，深圳新致持股12.75%		
法定代表人	章晓峰		
经营范围	大数据开发及相关技术服务；计算机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网站建设、网络平台运营管理、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软件开发、设计、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软硬件及相关配套件的销售；佣金代理；互联网相关技术服务（不含互联网上网服务）；房屋租赁（不含住宿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基于自有产品的信息化通用解决方案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9年1-6月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总资产	19,328.81	13,726.49
	净资产	12,990.39	9,930.02
	净利润	60.36	104.96
	审计情况	上述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2、贵州新致普惠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贵州新致普惠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6,500万元
实收资本	14,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6年7月28日
注册地址	贵州省贵安新区大学城大数据港
主要生产经营地	贵州省贵安新区大学城大数据港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贵安新区新兴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持股39.39%；新致软件持股30.61%，北京新致持股15.00%，深圳新致持股15.00%
法定代表人	肇文兵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件开发、设计和制作，销售自产产品，计算机系统集成的设计、安装、调试和维护，计算机软硬件及相关配套的批发、进出口、佣金代理（拍卖除外），提供上述业务相关的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提供互联网接入业务、信息业务和增值业务，申请域名、租用虚拟主机空间、服务器托管及租用，云主机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行业信息化定制解决方案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9年1-6月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总资产	16,058.53	15,516.92
	净资产	14,430.31	14,422.96
	净利润	7.35	81.09
	审计情况	上述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上海新致华桑电子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上海新致华桑电子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8万美元		
实收资本	28万美元		
成立日期	2004年1月9日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郭守敬路351号2号楼690-22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峨山路91弄98号（软件园1号楼）第四层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日本新致持股65%，东京电子器件株式会社持股35%		
法定代表人	徐行俭		
经营范围	集成电路及其相关部件、计算机软件的研究、开发、设计，自有技术转让，并提供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软件的制作，销售自产产品；上述产品同类商品的批发、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和进出口（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行业信息化定制解决方案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9年1-6月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总资产	1,455.19	1,744.49
	净资产	645.29	719.82
	净利润	-74.53	144.39
	审计情况	上述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4、无锡新致华桑电子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无锡新致华桑电子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20万元
实收资本	120万元
成立日期	2006年1月16日
注册地址	无锡市新区长江路21号信息产业科技园B座3楼

主要生产经营地	无锡市新区长江路 21 号信息产业园 B 座 3 楼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上海华桑持股 100%		
法定代表人	陆嘉鋆		
经营范围	软件产品的开发生产及销售；集成电路的设计开发及销售；电子产品的生产及销售；计算机及配件的销售并提供售后服务及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行业信息化定制解决方案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度
	总资产	447.44	475.67
	净资产	395.61	327.18
	净利润	68.43	78.94
	审计情况	上述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5、上海新致晟欧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上海新致晟欧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00 万元		
实收资本	2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08 年 8 月 7 日		
注册地址	上海市宝山区同泰北路 183 号 1 号楼 512 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峨山路 91 弄 98 号（软件园 1 号楼）第四层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新致软件持股 100%		
法定代表人	阮立新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硬件开发、销售及技术服务，系统集成，计算机网络工程技术的研发，通讯产品、电子产品、仪器仪表的开发、设计、销售，从事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行业信息化定制解决方案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度
	总资产	1,760.94	1,191.76
	净资产	663.78	655.74
	净利润	8.04	70.08
	审计情况	上述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6、无锡晟奥软件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无锡晟奥软件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万元		
实收资本	100万元		
成立日期	2009年2月27日		
注册地址	无锡市民丰路 168 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无锡市民丰路 168 号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上海晟欧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阮立新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网络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及外围设备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行业信息化定制解决方案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9年1-6月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总资产	116.29	140.89
	净资产	77.66	105.65
	净利润	-27.99	-15.34
	审计情况	上述数据经立信会计师审计	

17、武汉新致医卫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武汉新致医卫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700万元		
实收资本	7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7年6月5日		
注册地址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花城大道 8 号武汉软件新城二期一组团 B10 栋 4 层 01 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花城大道 8 号武汉软件新城二期一组团 B10 栋 4 层 01 号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新致软件持股42.86%，贵州新致持股57.14%		
法定代表人	倪风华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件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的设计、安装、调试、维护、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的批发兼零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及技术）。（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行业信息化定制解决方案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9年1-6月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总资产	3,146.58	2,963.32
	净资产	601.44	614.42
	净利润	-12.99	-44.96
	审计情况	上述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8、成都新致云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成都新致云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5,000万元		
实收资本	5,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8年10月19日		
注册地址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吉庆三路333号1栋3单元27层2705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吉庆三路333号1栋3单元27层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新致软件持股60%，成都市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持股40%		
法定代表人	肇文兵		
经营范围	研发计算机软硬件并提供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网络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计算机系统集成；销售软件、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行业信息化定制解决方案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9年1-6月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总资产	6,234.66	5,010.10
	净资产	5,034.88	5,000.07
	净利润	34.81	0.07
	审计情况	上述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9、新致创新资本株式会社

公司名称	新致创新资本株式会社
资本金额	3000万日元
成立日期	2018年10月30日
总部地址	东京都港区芝一丁目9番3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东京都港区芝一丁目9番3号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新致创新株式会社100%控股

法定代表人	张学斌		
经营范围	1. IT相关企业的经营咨询 2. IT相关企业的投资业务 3. 关于M&A的顾问业务 4. 通讯, IT相关业务 5. IT相关产品的贸易业务 6. 不动产的买卖, 租赁以及管理 7. 附带前项的一切相关事业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软件外包服务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9年1-6月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总资产	143.53	182.67
	净资产	135.39	182.44
	净利润	-50.68	-3.22
	审计情况	上述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20、青岛新致企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青岛新致企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4,500万元		
实收资本	暂未实缴注册资本		
成立日期	2019年3月5日		
注册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宁夏路288号3号楼106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无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新致软件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刘德光		
经营范围	软件开发；计算机软件开发、设计、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软硬件及相关配套件的销售；商务中介；互联网相关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行业信息化定制解决方案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9年1-6月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总资产	0.01	不适用
	净资产	-0.06	不适用
	净利润	-0.06	不适用
	审计情况	上述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二）发行人参股公司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 6 家参股公司，其中对发行人有重大影响的参股公司为沈阳共兴达与日本共达，其具体情况如下：

1、共兴达信息技术（沈阳）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共兴达信息技术（沈阳）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392.8万元		
实收资本	1,392.8万元		
成立日期	2006年7月31日		
注册地址	沈阳市皇姑区蒲河街7号（B座3号楼7层）		
主要生产经营地	沈阳市皇姑区蒲河街7号（B座3号楼7层）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金放持股37.67%，新致信息持股33.33%，董伟持股19.60%，史钧持股9.40%		
法定代表人	金放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计算机软件开发、设计、制作、销售，计算机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计算机硬件的开发、设计，计算机系统集成的设计、调试、维护，电子产品、通讯器材（不含卫星地面接收设施）批发及相关咨询服务（法律法规禁止及应经审批而未获批准的项目除外），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业务的关系	软件外包服务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9年1-6月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总资产	7,326.87	6,619.83
	净资产	5,623.51	4,836.57
	净利润	826.78	960.84
	审计情况	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2、株式会社共達ネットワーク

公司名称	株式会社共達ネットワーク
资本金额	9,980万日元
成立日期	1998年1月6日
注册地址	东京都港区芝一丁目9番3号芝マツラ大楼3层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东京都港区芝一丁目9番3号芝マツラ大楼3层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金放持股37.67%，日本新致持股33.33%，董伟持股19.60%，史钧持股9.4%
主营业务	软件外包服务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9年1-6月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总资产	11,584.78	9,791.15
	净资产	4,296.00	4,023.48
	净利润	116.07	692.55
	审计情况	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通过下属子公司持有沈阳共兴达、日本共达33.33%的股权。2019年10月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同意公司将持有的沈阳共兴达、日本共达22%的股权转让给金放先生，转让价格以评估报告为准。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该转让尚未完成。转让完成后，公司持有沈阳共兴达、日本共达11.33%的股权，不再对其有重大影响，不纳入长期股权投资进行核算。

公司转让沈阳共兴达、日本共达的背景为：报告期内，沈阳共兴达、日本共达专注于日本软件外包服务。沈阳共兴达、日本共达实际控制人金放先生持股比例为37.67%，新致信息持有33.33%，两者较为接近。金放先生为使2家公司更专注于自身核心业务的发展，同时寻找资源整合能力更匹配的战略合作伙伴，以带领沈阳共兴达、日本共达成长，与新致软件协商一致后，收购新致软件持有的22.00%沈阳共兴达、日本共达的股权。

除上述参股子公司外，发行人其他的参股子公司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投资金额 (万元)	持股比例	入股时间	控股方	主营业务情况
上海全端	199.00	新致软件持股 17.91%	2015年 12月	上海全栈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从事云平台服务、云基础设施服务
成都万全	200.00	武汉新致持股 33.33%	2018年 6月	李新	计算机软硬件系统的咨询、服务
创享奇点	150.00	重庆新致持股 30.00%	2018年 12月	姚秀玉	计算机系统服务；基础软件服务
New data	9.16	日本新致持股 14.95%	2018年 4月	朱恩宇	软件开发服务

（三）发行人分公司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2家分公司，其具体情况如下：

1、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公司名称	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成立日期	2017年8月22日
注册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丰台北路18号院1号楼8层807室
负责人	冯国栋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件开发;图文设计、制作;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维修;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货物进出口;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上海新致华桑电子有限公司分公司

公司名称	上海新致华桑电子有限公司分公司
成立日期	2004年8月24日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峨山路91弄100号402-403室
负责人	徐行俭
经营范围	从事母公司经营范围内核准的业务（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四）发行人已注销子公司情况

2016年1月1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注销5家控股子公司，其具体情况如下：

1、成都新致远日软件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成都新致远日软件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万元		
实收资本	20万元		
成立日期	2014年9月9日		
注册地址	成都高新区科园二路10号2栋2单元10层2号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新致软件：60%；孙庆文：40%		
法定代表人	富立新		
经营范围	研发计算机软硬件并提供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网络技术研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计算机系统集成；批发软件、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行业信息化定制解决方案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9年1-6月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总资产	不适用	不适用
	净资产	不适用	不适用
	净利润	不适用	不适用
	审计情况	-	

2017年8月15日，经成都市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成都新致远日软件有限公司完成注销。

2、上海新逸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上海新逸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407.6923万元		
实收资本	1,407.6923万元		
成立日期	1999年4月26日		
注册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田林路200号C幢206室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新致软件100%控股		
法定代表人	隋卫东		
经营范围	计算机领域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电脑及配件、通讯设备、五金交电、百货的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安装及系统集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信息化定制解决方案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9年1-6月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总资产	不适用	不适用
	净资产	不适用	不适用
	净利润	不适用	不适用
	审计情况	-	

2017年9月4日，经上海市徐汇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上海新逸科技有限公司完成注销。

3、成都新致软件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成都新致软件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000万元
实收资本	60万元
成立日期	2014年9月9日
注册地址	成都市高新区二环南路四段10号5楼511号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新致软件100%控股		
法定代表人	富立新		
经营范围	研发计算机软硬件并提供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网络技术研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计算机系统集成；批发软件、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未实际开展业务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9年1-6月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总资产	不适用	-
	净资产	不适用	-
	净利润	不适用	-1.02
	审计情况	上述数据经立信审计	

2018年3月20日，经成都市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成都新致软件有限公司完成注销。

4、新致软件（昆山）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新致软件（昆山）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000万元		
实收资本	120万元		
成立日期	2014年9月29日		
注册地址	昆山市花桥镇商祥路36号天工国际大厦2号楼2310室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新致软件100%控股		
法定代表人	陈曼青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件开发与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领域内的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配件的销售；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前置许可经营、禁止经营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信息化定制解决方案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9年1-6月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总资产	不适用	不适用
	净资产	不适用	不适用
	净利润	不适用	-0.11
	审计情况	上述数据经立信审计	

2018年3月21日，经昆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新致软件（昆山）有限公

司完成注销。

5、新致晟欧株式会社

公司名称	新致晟欧株式会社		
资本金额	1,500万日元		
成立日期	2010年9月2日		
总部地址	东京都港区芝一丁目9番3号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日本新致100%控股		
法定代表人	徐行俭		
主营业务	日本软件外包服务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9年1-6月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总资产	不适用	104.44
	净资产	不适用	-
	净利润	-1.50	-7.84
	审计情况	上述数据经立信审计	

根据东京法务局出具的《闭锁事项全部证明书》，新致晟欧株式会社于2019年4月5日完成注销登记。

六、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发起人的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自然人郭玮持有前置通信68.5483%的股权、持有中件管理63.5925%的股权，前置通信持有公司35.2551%的股份，中件管理持有公司7.4993%的股份，郭玮通过前置通信、中件管理合计控制公司42.7544%的股份；同时，郭玮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郭玮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郭玮，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身份证号：31010319690222****。1969年出生，学士学位，毕业于上海科学技术大学应用数学专业，中国软件业协会理事、上海信息化领域杰出企业家，曾任上海英业达有限公司开发部工程师职务，于1994年创立了新致软件，并担任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职务。

本次发行前，公司股份总数为13,651.6680万股，前置通信直接持有本公司

35.2551%股份，系公司控股股东。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上海前置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实收资本	105.3795万元		
成立日期	2003年10月28日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曹路镇顾曹路 589 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上海市浦东新区曹路镇顾曹路 589 号		
法定代表人	郭玮		
经营范围	从事通信设备科技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股权投资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2019年1-6月	2018年12月31日/2018年度
	总资产	19,632.50	18,609.90
	净资产	19,597.68	18,578.55
	净利润	708.23	1,442.36
	审计情况	以上数据经正道会计师事务所（上海）有限公司审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前置通信的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目前在新致软件任职情况
1	郭玮	685.4830	68.5483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2	陈曼青	85.8990	8.5899	无
3	富立新	60.2410	6.0241	无
4	张峰	49.4050	4.9405	无
5	隋卫东	30.8650	3.0865	公司董事会秘书
6	华宇清	20.4530	2.0453	品质保证中心负责人
7	章晓峰	16.6220	1.6622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8	桂春玲	8.3110	0.8311	金融行业副总裁
9	张喆宾	8.3110	0.8311	海外事业部副总裁
10	倪风华	4.8050	0.4805	公司监事会主席
11	金红日	4.6750	0.4675	海外事业部市场经理
12	李瀚	4.1550	0.4155	大连新致海外事业部总经理
13	施俊彪	4.1550	0.4155	研发中心银行业务部负责人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目前在新致软件任职情况
14	时宝旭	4.1550	0.4155	企业服务行业副总裁
15	马骏	4.1550	0.4155	企业服务行业副总裁
16	刘宁	4.1550	0.4155	市场部客户总监
17	王晶晶	4.1550	0.4155	人事行政中心高级副总裁
合计		1,000.0000	100.0000	

（二）其他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其他主要股东的基本情况

1、上海中件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上海中件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1,023.7760 万股股份，占比 7.4993%。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上海中件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37.5948万元
实收资本	122.1145万元
成立日期	2006年6月2日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周祝公路 337 号 104 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上海市浦东新区周祝公路 337 号 104 室
法定代表人	郭玮
经营范围	管理咨询，自动化控制系统、通讯设备、文化办公用品、仪器仪表、五金交电、建筑材料、日用百货的销售，电子商务（不得从事金融业务、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股权投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海中件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目前在新致软件任职情况
1	郭玮	87.5000	63.5925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2	金放	25.8723	18.8033	无
3	嘉兴高鯤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7225	8.5196	无
4	陈曼青	10.0000	7.2677	无
5	富立新	2.5000	1.8169	无
合计		137.5948	100.0000	

嘉兴高鲲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现持有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核发的《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基金编号：SX6954），其基金管理人上海高鲲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持有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核发的编号为 P1061951 的《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证明》。

2、上海点距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点距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942.9556 万股股份，占比 6.9073%。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上海点距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出资总额	3,625.5万元
成立日期	2014年6月16日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杨路707号22楼2205B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徐行俭
经营范围	投资咨询、商务咨询（以上咨询均除经纪），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海点距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人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别	目前在新致软件任职情况
1	徐行俭	219.7600	6.0615	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日本新致总经理、上海华桑董事长
2	张学斌	800.0000	22.0659	有限合伙人	创新资本总经理
3	富立新	476.9400	13.1552	有限合伙人	无
4	张立东	475.0000	13.1016	有限合伙人	无
5	阮立新	438.3300	12.0902	有限合伙人	上海晟欧总经理
6	王晓斌	300.0000	8.2747	有限合伙人	大连新致总经理
7	陈雄	235.0000	6.4819	有限合伙人	无
8	周昱	227.4200	6.2728	有限合伙人	武汉新致行政专员
9	陆嘉鋆	107.5400	2.9662	有限合伙人	上海华桑董事
10	冯国栋	97.5000	2.6893	有限合伙人	北京新致总经理
11	华世忠	60.0000	1.6549	有限合伙人	无
12	张丙松	45.0000	1.2412	有限合伙人	大数据实验室负责人
13	王成华	45.0000	1.2412	有限合伙人	无
14	赵子奇	40.0000	1.1033	有限合伙人	北京新致市场部副总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别	目前在新致软件任职情况
					裁
15	胡爱民	28.0000	0.7723	有限合伙人	无
16	梁核	17.5100	0.4830	有限合伙人	上海晟欧副总经理
17	魏金梅	12.5000	0.3448	有限合伙人	北京新致综合部经理
合计		3,625.5000	100.0000		

3、OCIL、AL、CEL

OCIL、AL、CEL 股东均为 OWW II，董事均为 Tan Bien Chuan（陈敏川）。OCIL、AL、CEL 合计持有新致软件 10.3383% 的股份。

（1）Oasis Cove Investments Limited

OCIL 持有公司 470.4480 万股股份，占比 3.4461%。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Oasis Cove Investments Limited
授权股本	50,000美元
已发行股本	1美元
成立日期	2006年4月28日
注册地址	英属维尔京群岛
主要生产经营地	英属维尔京群岛
董事	Tan Bien Chuan（陈敏川）
主营业务	投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OCIL 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OWW II LIMITED	1.0000	100.0000
合计		1.0000	100.0000

（2）Acmeicity Limited

AL 持有公司 470.4480 万股股份，占比 3.4461%。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Acmeicity Limited
授权股本	50,000美元
已发行股本	1美元
成立日期	2006年3月28日

注册地址	英属维尔京群岛
主要生产经营地	英属维尔京群岛
董事	Tan Bien Chuan（陈敏川）
主营业务	投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AL 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OWW II LIMITED	1.0000	100.0000
合计		1.0000	100.0000

（3）Central Era Limited

CEL 持有公司 470.4480 万股股份，占比 3.4461%。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Central Era Limited
授权股本	50,000美元
已发行股本	1美元
成立日期	2006年5月3日
注册地址	英属维尔京群岛
主要生产经营地	英属维尔京群岛
董事	Tan Bien Chuan（陈敏川）
主营业务	投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CEL 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OWW II LIMITED	1.0000	100.0000
合计		1.0000	100.0000

4、旺道有限

旺道有限持有公司 705.1920 万股股份，占比 5.1656%。旺道有限的股东是 OWW III，董事是 Tan Bien Chuan（陈敏川），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旺道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Bloom Route Limited
注册资本	10,000港币
已发行股本	1元港币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注册地址	19/F.,No.3 Lockhart Road, Wanchai,Hong Kong.
主要生产经营地	19/F.,No.3 Lockhart Road, Wanchai,Hong Kong.
法定代表人	Tan Bien Chuan（陈敏川）
主营业务	投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旺道有限公司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份额	出资比例（%）
1	OWW INVESTMENTS III LIMITED	1.0000	100.0000
合计		1.0000	100.0000

5、昆山常春藤、青岛常春藤、日照常春藤、常春藤三期

昆山常春藤、青岛常春藤、日照常春藤、常春藤三期均实际受上海常春藤投资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上海常春藤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控制。上海常春藤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通过上述四家合伙企业间接持有公司 10.7956% 股份，具体关联关系详见本节之“七、发行人股本情况”之“（六）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各自持股比例”。

昆山常春藤现持有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核发的《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基金编号：SD1667），青岛常春藤现持有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核发的《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基金编号：SD1668），日照常春藤现持有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核发的《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基金编号：SD1742），常春藤三期现持有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核发的《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基金编号：SD1696）。昆山常春藤、青岛常春藤、日照常春藤、常春藤三期的基金管理人上海常春藤投资有限公司现持有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核发的编号为 P1001090 的《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证明》。

昆山常春藤、青岛常春藤、日照常春藤、常春藤三期及其基金管理人上海常春藤投资有限公司已依据《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的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履行了备案程序。

（1）常春藤（昆山）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常春藤（昆山）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目前持有公司 578.5560 万股股份，占比 4.2380%。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常春藤（昆山）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出资总额	10,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1年1月6日
注册地址	昆山市玉山镇前进西路 1899 号 1 号房
执行事务合伙人	常春藤（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投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常春藤（昆山）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合伙人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别
1	常春藤（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0	1.0000	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2	常春藤（上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900.0000	59.0000	有限合伙人
3	昆山高新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000.0000	40.0000	有限合伙人
合计		10,000.0000	100.0000	-

（2）青岛常春藤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青岛常春藤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目前持有公司 578.5560 万股股份，占比 4.2380%。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青岛常春藤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出资总额	10,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2年4月17日
注册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市北区登州街道寿光路 3 号 888 户
执行事务合伙人	青岛常春藤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投资咨询（非证券类业务）】（需经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未经金融监管部门依法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企业管理咨询；经营无需行政审批即可经营的一般经营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投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常春藤（上海）三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人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别
----	----------	---------	---------	-------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别
1	青岛常春藤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00	10.0000	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2	青岛市市级创业投资引导基金管理中心	2,000.0000	20.0000	有限合伙人
3	常春藤（上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500.0000	25.0000	有限合伙人
4	上海三盛宏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	10.0000	有限合伙人
5	山东天齐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	有限合伙人
6	侯抗胜	1,000.0000	10.0000	有限合伙人
7	韩桂芝	1,000.0000	10.0000	有限合伙人
8	宁波博润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	有限合伙人
合计		10,000.0000	100.0000	

（3）常春藤（上海）三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常春藤（上海）三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目前持有公司 190 万股股份，占比 1.3918%。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常春藤（上海）三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出资总额	17,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2年12月13日
注册地址	上海市嘉定区兴贤路 1388 号 2 幢一层 1077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常春藤（上海）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股权投资，投资管理及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投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常春藤（上海）三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人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别
1	常春藤（上海）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00	5.8824	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2	翁吉义	3,000.0000	17.6471	有限合伙人
3	上海嘉定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00.0000	14.7059	有限合伙人
4	朱永官	1,500.0000	8.8235	有限合伙人
5	夏朝阳	1,000.0000	5.8824	有限合伙人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别
6	张磊	1,000.0000	5.8824	有限合伙人
7	施永雷	1,000.0000	5.8824	有限合伙人
8	张春定	1,000.0000	5.8824	有限合伙人
9	宫相学	1,000.0000	5.8824	有限合伙人
10	阮艺力	1,000.0000	5.8824	有限合伙人
11	宋英	1,000.0000	5.8824	有限合伙人
12	庄仲生	1,000.0000	5.8824	有限合伙人
13	周建民	1,000.0000	5.8824	有限合伙人
	合计	17,000.0000	100.0000	-

(4) 日照常春藤创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日照常春藤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目前持有公司 126.6670 万股股份，占比 0.9278%。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日照常春藤创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出资总额	30,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7日
注册地址	山东省日照市东港区海曲东路 396 号日照国际财富中心第 38 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常春藤（日照）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需省级发改部门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投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日照常春藤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人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别
1	常春藤（日照）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000.0000	6.6667	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2	日照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	33.3333	有限合伙人
3	日照兴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3,000.0000	10.0000	有限合伙人
4	寇光智	3,000.0000	10.0000	有限合伙人
5	日照市凌云海糖业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	10.0000	有限合伙人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别
6	日照兴业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	6.6667	有限合伙人
7	山东华信工贸有限公司	2,000.0000	6.6667	有限合伙人
8	林丹丹	2,000.0000	6.6667	有限合伙人
9	日照浩瀚国际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	3.3333	有限合伙人
10	山东洁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3.3333	有限合伙人
11	杭州奇熙尚雅投资管理有限 公司	1,000.0000	3.3333	有限合伙人
合计		30,000.0000	100.0000	-

6、德州仰岳、青岛仰岳、仰岳晋汇

德州仰岳、青岛仰岳、仰岳晋汇均实际上受上海仰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控制，共同持有新致软件 6.5011% 股份，具体关联关系详见本招股说明书本节之“七、发行人股本情况”之“（六）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各自持股比例”。

德州仰岳现持有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核发的《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基金编号：SJB770），青岛仰岳现持有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核发的《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基金编号：SD1072），德州仰岳、青岛仰岳的基金管理人青岛启凯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现持有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核发的编号为 P1027216 的《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证明》；仰岳晋汇现持有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核发的《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基金编号：S67123），其基金管理人上海仰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现持有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核发的编号为 P1013204 的《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证明》。

德州仰岳、青岛仰岳及其基金管理人青岛启凯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以及仰岳晋汇及其基金管理人上海仰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依据《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的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履行了备案程序。

（1）德州仰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出具日，德州仰岳持有公司 587.5019 万股股份，占比 4.3035%，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德州仰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出资总额	8,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9年9月10日
注册地址	山东省德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宋官屯街道办事处晶华大道 587 号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 B 座 2 号楼 403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藕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从事对未上市企业的股权投资(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投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德州仰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人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别
1	上海藕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	1.2500	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2	德州建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7,900.0000	98.7500	有限合伙人
合计		8,000.0000	100.0000	-

（2）青岛仰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出具日，青岛仰岳持有公司 150 万股股份，占比 1.0988%，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青岛仰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出资总额	30,520万元
成立日期	2015年6月19日
注册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科苑纬一路 1 号 B 座 23 层 2310 房间
执行事务合伙人	青岛启凯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投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青岛仰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人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别
1	青岛启凯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520.0000	1.7038	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别
2	普宁市信宏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	32.7654	有限合伙人
3	林志强	5,000.0000	16.3827	有限合伙人
4	国投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	16.3827	有限合伙人
5	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	16.3827	有限合伙人
6	青岛市市级创业投资引导基金管理中心	5,000.0000	16.3827	有限合伙人
合计		30,520.0000	100.0000	-

（3）上海仰岳晋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出具日，仰岳晋汇持有公司 150 万股股份，占比 1.0988%，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上海仰岳晋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出资总额	20,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5年6月30日
注册地址	上海市青浦区五厍浜路 201 号 5 幢二层 B 区 211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仰岳晋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创业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投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海仰岳晋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人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别
1	上海仰岳晋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0.0000	2.0000	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2	张丙法	2,900.0000	14.5000	有限合伙人
3	赵东红	2,900.0000	14.5000	有限合伙人
4	仝斌	2,900.0000	14.5000	有限合伙人
5	马军	2,900.0000	14.5000	有限合伙人
6	林天来	2,800.0000	14.0000	有限合伙人
7	郭践	2,700.0000	13.5000	有限合伙人
8	张宝	2,500.0000	12.5000	有限合伙人
合计		20,000.0000	100.0000	-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前置通信仅持有发行人一家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郭玮控制的企业包括中件管理、千堆投资和良久汽车。具体情况如下：

1、上海中件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中件管理的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之“六、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发起人的基本情况”之“（二）其他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情况”。

2、上海千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上海千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万元
实收资本	1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2年8月9日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峨山路77号甲幢309A、B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峨山路77号甲幢309A、B室
法定代表人	郭玮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房地产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除经纪），旅游咨询（不得从事旅行社业务），财务咨询（不得从事代理记账），人才咨询（不得从事人才中介、职业中介），市场营销策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未开展实际业务
股东构成	郭玮持有48.35%股权；陈曼青持有19.60%股权；富立新持有13.74%股权；张峰持有11.27%股权；隋卫东持有7.04%股权

3、上海良久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上海良久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00万元
实收资本	200万元
成立日期	2006年6月11日
注册地址	浦东新区周祝公路337号105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浦东新区周祝公路337号105室
法定代表人	郭瑾
经营范围	汽车信息咨询，汽车装潢（除洗车），汽车租赁（除客运），电子商务，广告发布代理，公关活动策划，劳务服务，市场调研，

	文体用品、办公用品、汽车用品、汽摩配件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未开展实际业务
股东构成	郭玮持有80%股权；陈曼青持有11%股权；李忠兴持有5%股权；张峰持有2.5%股权；富立新持有1.5%股权

（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质押或者其他有争议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不存在质押或者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七、发行人股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后的股本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股份总数为 136,516,680 股，本次拟发行不超过 45,505,600 股，发行后股份总数不超过 182,022,280 股，占发行后本公司股份总数比例不低于 25.00%。本次发行前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1	前置通信	48,129,120	35.2551	48,129,120	26.4413
2	中件管理	10,237,760	7.4993	10,237,760	5.6245
3	点距投资	9,429,556	6.9073	9,429,556	5.1804
4	旺道有限	7,051,920	5.1656	7,051,920	3.8742
5	德州仰岳	5,875,019	4.3035	5,875,019	3.2276
6	昆山常春藤	5,785,560	4.2380	5,785,560	3.1785
7	青岛常春藤	5,785,560	4.2380	5,785,560	3.1785
8	新疆东鹏	5,689,440	4.1676	5,689,440	3.1257
9	OCIL	4,704,480	3.4461	4,704,480	2.5846
10	AL	4,704,480	3.4461	4,704,480	2.5846
11	CEL	4,704,480	3.4461	4,704,480	2.5846
12	宁波源阳	3,792,960	2.7784	3,792,960	2.0838
13	华翔集团	3,500,000	2.5638	3,500,000	1.9228
14	贵州文旅	1,997,337	1.4631	1,997,337	1.0973

序号	股东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15	高鲲二号	1,930,758	1.4143	1,930,758	1.0607
16	常春藤三期	1,900,000	1.3918	1,900,000	1.0438
17	上海灏双	1,800,000	1.3185	1,800,000	0.9889
18	东数创投	1,583,340	1.1598	1,583,340	0.8699
19	青岛仰岳	1,500,000	1.0988	1,500,000	0.8241
20	仰岳晋汇	1,500,000	1.0988	1,500,000	0.8241
21	联通互联	1,500,000	1.0988	1,500,000	0.8241
22	日照常春藤	1,266,670	0.9278	1,266,670	0.6959
23	上海青望	1,200,000	0.8790	1,200,000	0.6593
24	TIS 株式会社	948,240	0.6946	948,240	0.5209
	本次发行新股 (无限售)	-	-	45,505,600	25.0000
	合计	136,516,680	100.0000	182,022,280	100.0000

(二)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前十名股东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发行前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1	前置通信	48,129,120	35.2551
2	中件管理	10,237,760	7.4993
3	点距投资	9,429,556	6.9073
4	旺道有限	7,051,920	5.1656
5	德州仰岳	5,875,019	4.3035
6	昆山常春藤	5,785,560	4.2380
7	青岛常春藤	5,785,560	4.2380
8	新疆东鹏	5,689,440	4.1676
9	OCIL	4,704,480	3.4461
10	AL	4,704,480	3.4461
11	CEL	4,704,480	3.4461
	合计	112,097,375	82.1127

(三) 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发行人处任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自然人股东。

（四）发行人国有股份与外资股份的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的股本中不存在国有股份，公司的股本中外资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旺道有限	7,051,920	5.1656
2	OCIL	4,704,480	3.4461
3	AL	4,704,480	3.4461
4	CEL	4,704,480	3.4461
5	TIS 株式会社	948,240	0.6946
合计		22,113,600	16.1985

（五）最近一年发行人新增股东的情况

1、发行人最近一年新增股东持股数量及变化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最近一年新增股东中不存在战略投资者。发行人最近一年新增股东的持股数量、变化情况、取得股份的时间、价格和定价依据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取得股份的时间	取得股份的数量（股）	出让方	取得股份价格（元/股）	定价依据
1	新疆东鹏	2019年10月	5,689,440	大连睿启邦	5.27	协商定价
2	宁波源阳	2019年10月	3,792,960	大连睿启邦	5.27	协商定价
3	德州仰岳	2019年10月	3,304,575	杭州维思	7.51	协商定价
		2019年10月	2,570,444	点距投资	7.51	协商定价
4	贵州文旅	2019年10月	1,997,337	杭州维思	7.51	协商定价
5	高鲲二号	2019年10月	1,224,758	杭州维思	7.51	协商定价
		2019年10月	706,000	杭州捷冉	7.51	协商定价

2、上述新增股东获得股份的情况

2019年8月2日，杭州维思、杭州捷冉与高鲲二号签订《股权转让协议》，高鲲二号以 9,197,932.58 元的价格受让杭州维思所持有的公司 1,224,758 股股份，以 5,302,060.00 元的价格受让杭州捷冉所持有的公司 706,000 股股份。

2019年9月12日，杭州维思与贵州文旅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贵州文旅以 1,500 万元的价格受让杭州维思所持有的公司 1,997,337 股股份。

2019年9月25日，大连睿启邦与新疆东鹏、宁波源阳签订《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公司9,482,400股股份分别转让于新疆东鹏、宁波源阳；其中新疆东鹏以3,000万元的价格受让5,689,440股股份，宁波源阳以2,000万元的价格受让3,792,960股股份。

2019年9月25日，杭州维思与德州仰岳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德州仰岳以24,817,358.25元的价格受让杭州维思所持有的公司3,304,575股股份。

2019年9月25日，点距投资与德州仰岳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德州仰岳以19,304,034.44元的价格受让点距投资所持有的公司2,570,444股股份。

3、上述新增股东基本情况如下

（1）新疆东鹏

企业名称	新疆东鹏合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认缴出资额	170,2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6年9月27日	
注册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高新街258号数码港大厦2015-880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信游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委派代表：马华）	
经营范围	从事对非上市企业的股权投资、通过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或者受让股权等方式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以及相关咨询服务。	
合伙人构成	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47.003%
	宁波TCL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47.003%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源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38%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準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38%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信游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118%
	合计	100.00%

新疆东鹏执行事务合伙人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信游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信游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认缴出资额	1,5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7年12月15日
注册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七星路88号1幢401室A区A0961

执行事务合伙人	宁波市九天矩阵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资产管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	
合伙人构成	袁冰	53.20%
	吴来云	36.80%
	宁波市九天矩阵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
	合计	100.0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信游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宁波市九天矩阵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宁波市九天矩阵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4年8月25日	
注册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七星路 88 号 1 幢 401 室 A 区 A0962	
法定代表人	袁冰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资产管理。(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构成	袁冰	50.00%
	新疆TCL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30.00%
	净春梅	20.00%
	合计	100.00%

新疆东鹏已于 2016 年 11 月 9 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基金编号：SN0353），其基金管理人乌鲁木齐东鹏创动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于 2016 年 9 月 19 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P1033774）。

（2）宁波源阳

企业名称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源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认缴出资额	40,1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7年12月19日
注册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七星路 88 号 1 幢 401 室 A 区 A0960
执行事务合伙人	深圳市景麟实业有限公司（委派代表：蔡晓）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	
合伙人构成	朱毓涵	99.7506%
	深圳市景麟实业有限公司	0.2494%
	合计	100.00%

宁波源阳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深圳市景麟实业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深圳市景麟实业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7年11月13日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蛇口街道君亿新天商业铺位一楼 110	
法定代表人	王剑	
经营范围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经济信息咨询;会展服务;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以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股东构成	王剑	100.00%

宁波源阳系合伙人以自有资金或合法自筹资金投资设立的合伙企业，自成立以来从未对外募集资金，亦未委托任何基金管理人对其进行管理，其认购资金均为自有或自筹资金，故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登记备案的范围，无需备案。

(3) 德州仰岳

企业名称	德州仰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认缴出资额	8,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9年9月10日	
注册地址	山东省德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宋官屯街道办事处晶华大道 587 号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 B 座 2 号楼 403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藕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卢建凯）	
经营范围	从事对未上市企业的股权投资(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合伙人构成	上海藕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25%
	德州建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98.75%
	合计	100.00%

德州仰岳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藕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上海藕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3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6年1月20日	
注册地址	上海市青浦区华纺路 69 号 3 幢 3 层 T 区 317 室	
法定代表人	宋清波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商务信息咨询,财务咨询(不得从事代理记账),实业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构成	上海仰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德州仰岳已于 2019 年 10 月 25 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备案编码：SJB770），其基金管理人青岛启凯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已于 2015 年 11 月 18 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P1027216）

（4）贵州文旅

企业名称	贵州文旅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认缴出资额	13,5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6年12月28日	
注册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龙洞堡电子商务港太升国际 A 栋 2 单元 8 层 15 号[双龙区]	
执行事务合伙人	贵州省文化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俞昊）	
经营范围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利用自有资金对旅游文化企业进行股权投资；旅游项目投资及咨询、投资兴办实业（利用自有资金投资）。）	
合伙人构成	贵州省文化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9.63%
	贵州省文化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70.37%
	合计	100.00%

贵州文旅执行事务合伙人贵州省文化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贵州省文化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3年1月23日
注册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林城西路贵州煤炭资源开发利用研究中心写字楼 A14 楼

法定代表人	俞昊	
经营范围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受托管理文化产业发展基金；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投资管理；资产管理；创业投资；实业投资；市场营销策划；投资咨询服务	
股东构成	贵州广电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44.00%
	江苏光一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8.61%
	嘉禾信泰（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7.00%
	招银金融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15.39%
	贵州出版集团公司	5.00%
	合计	100.00%

贵州文旅已于 2017 年 9 月 18 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备案编码：SX1214），其执行事务合伙人贵州省文化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于 2014 年 5 月 4 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P1001824）。

（5）高鲲二号

企业名称	嘉兴高鲲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认缴出资额	2,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7年10月23日	
注册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南江路 1856 号 1 号楼 110 室-74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高鲲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合伙人构成	上海高鲲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7.50%
	高卫国	15.00%
	姚正予	15.00%
	许春龙	10.00%
	陈金玉	10.00%
	罗海	10.00%
	冯刚	7.50%
	李麦团	5.00%
	合计	100.00%

高覬二号执行事务合伙人贵上海高覬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上海高覬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6年12月12日	
注册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万荣路 700 号 7 幢 A653 室	
法定代表人	朱家俊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管理,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构成	朱家俊	70.00%
	深圳中上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00%
	皓玥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0.00%
	合计	100.00%

高覬二号已于 2019 年 10 月 11 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备案编码：SEB200），其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高覬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已于 2017 年 3 月 22 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P1061951）。

（六）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各自持股比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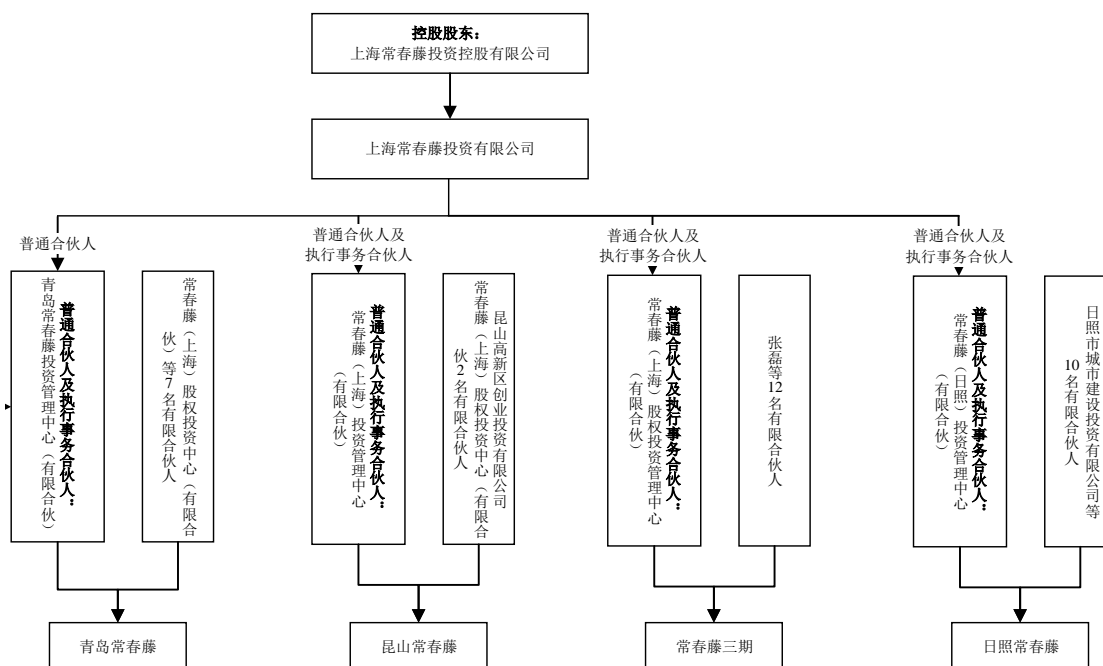
本次发行前，公司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如下：

1、旺道有限、OCIL、AL、CEL

持有公司 5.1656% 股份的旺道有限、分别持有公司 3.4461% 股份的 OCIL、AL、CEL 董事均为 Tan Bien Chuan（陈敏川）。

2、青岛常春藤、昆山常春藤、日照常春藤、常春藤三期、东数创投及上海青望

持有公司 4.2380% 股份的昆山常春藤、持有公司 4.2380% 股份的青岛常春藤、持有公司 1.3918% 股份的常春藤三期以及持有公司 0.9278% 股份的日照常春藤均实际受上海常春藤投资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上海常春藤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控制，具体关联关系如下：



此外，持有公司 1.1598% 股份的东数创投的普通合伙人兼执行事务合伙人为上海东熙数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0.8790% 股份的上青望的普通合伙人兼执行事务合伙人为上海恪可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魏锋为上海东熙数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和上海恪可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魏锋同时也是青岛常春藤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常春藤（上海）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及常春藤（日照）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

3、前置通信、中件管理

持有公司 35.2551% 股份的前置通信与持有公司 7.4993% 股份的中件管理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为郭玮。

4、仰岳晋汇、青岛仰岳与德州仰岳

持有公司 1.0988% 股份的仰岳晋汇的普通合伙人和执行事务合伙人为上海仰岳晋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1.0988% 股份的青岛仰岳的普通合伙人和执行事务合伙人为青岛启凯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4.3035% 股份的德州仰岳的普通合伙人和执行事务合伙人为上海藕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仰岳晋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青岛启凯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以及持有上海藕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 股份的股东都为上海仰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新疆东鹏和宁波源阳

宁波源阳系新疆东鹏的有限合伙人，持有新疆东鹏 2.94% 的出资额。

6、中件管理与上海青望

中件管理系上海青望的有限合伙人，持有上海青望 5.00% 的出资额。

7、中件管理与高鲲二号

嘉兴高鲲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中件管理 8.5196% 的股份，其与持有公司 1.4143% 股份的高鲲二号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上海高鲲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除上述情况外，本次发行前公司股东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

（七）发行人股东公开发售股份对发行人的控制权、治理结构及生产经营产生的影响

公司本次发行不涉及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情况。

八、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一）董事会成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 3 名为独立董事，本届董事任期三年，7 名董事中有 1 名为外国国籍，其他均为中国国籍且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公司董事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本公司职务	提名人	任职期间
郭玮	董事长、总经理	董事会提名	2017年5月-2020年5月
魏锋	董事	董事会提名	2017年5月-2020年5月
TONY NG HO TEOW（黄和 导）	董事	董事会提名	2017年5月-2020年5月
章晓峰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会提名	2017年5月-2020年5月
赵耀荣	独立董事	董事会提名	2017年5月-2020年5月
朱炜中	独立董事	董事会提名	2019年10月-2020年5月
王钢	独立董事	董事会提名	2019年10月-2020年5月

上述董事简历如下：

郭玮先生简历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发起人的基本情况”之“（一）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魏锋先生，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毕业于清华大学市政工程专业，曾任北京鹏远海因茨包装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五十铃自动车株式会社（日本）中央研究院（客座）研究员、阔利达株式会社（日本）上海子公司总经理、上海汉世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裁、上海常春藤投资有限公司合伙人等职务，2016年至今任可可空间投资（上海）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

TONY NG HO TEOW（黄和导）先生，1957年出生，新加坡国籍，学士学位，毕业于伦敦大学法律专业，2010年至今任新加坡丰鼎创业基金中国代表，现任本公司董事。

章晓峰先生，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上海高级金融学院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专业，曾任中国建设银行信用卡中心技术设备部科长助理、中国建设银行信用卡中心技术部负责人、上海瀚明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务，2008年加入本公司，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赵耀荣先生，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毕业于华东师范大学法律专业，曾任北京市金德律师事务所律师助理、北京凯文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律师、上海嘉之会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主任律师等职务，2019年9月至今任上海荣怡竞直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主任律师，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朱炜中先生，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香港中文大学高级会计专业硕士（EMPAcc），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高级经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2016年至今任上海松江城乾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王钢先生，196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位，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通信与信息系统专业，哈尔滨工业大学信息与通信工程学教授，中国通信学会会士、黑龙江省通信学会理事，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会成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监事会由 3 名成员组成，其中职工监事 1 名，由公司职工大会选举产生。监事成员均为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公司监事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本公司职务	提名人	任职期间
倪风华	职工监事、监事会主席	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监事会提名	2017年5月-2020年5月
华宇清	监事	监事会提名	2019年11月-2020年5月
吕羽	监事	监事会提名	2019年11月-2020年5月

上述监事简历如下：

倪风华先生，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国际金融专业，人才中介师，曾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卢湾支行信息部职员、上海电视台咨询信息服务公司部门主管等职务，1998 年加入本公司，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

华宇清先生，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学士学位，毕业于浙江大学计算机软件专业，高级工程师，1999 年加入本公司，现任本公司品质保证中心负责人、监事。

吕羽女士，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国民经济学专业，曾任投资赢家财务管理咨询公司、埃森哲管理咨询公司高级研究员，傲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2011 年至今任新疆 TCL 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本公司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有高级管理人员 4 名，其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任职期间
郭玮	董事长、总经理	2017年5月-2020年5月
章晓峰	董事、副总经理	2017年9月-2020年5月
隋卫东	董事会秘书	2017年9月-2020年5月
吴忠平	财务负责人	2017年9月-2020年5月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如下：

郭玮先生简历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持有发行

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发起人的基本情况”之“（一）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章晓峰先生简历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介”之“（一）董事会成员”。

隋卫东先生，196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毕业于复旦大学管理学院，高级管理工商管理专业，曾任上海科学技术大学讲师、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处长、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电子商务部副总经理、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首席信息官、新致软件海外事业部总经理等职务，2017 年 9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吴忠平先生，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学士学位，毕业于厦门大学会计学专业，注册会计师，曾任南京长江水泥集团公司成本会计，南京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电算化会计，神州数码软件有限公司东区财务总监、副总经理等职务，2014 年加入本公司，现任本公司财务负责人。

（四）核心技术人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有核心技术人员 10 名，分别为华宇清，冯国栋，桂春玲，金丽萍，施俊彪，施海，李峰，张丙松，张喆宾，王浩。

上述核心技术人员简历如下：

华宇清先生简历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介”之“（二）监事会成员”。

冯国栋先生，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毕业于北京大学金融学专业。2001 年至 2006 年任华为技术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6 年至 2009 年任北京摩软科技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09 年至 2011 年任东南融通 CRM 产品开发部经理，2011 年加入新致软件，现任金融行业高级副总裁。

桂春玲女士，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学士学位，毕业于华东师范大学计算机专业。1992 年至 1999 年任昆明金沙烟草数据设备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0 年加入新致软件，现任金融行业副总裁。

金丽萍女士，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毕业于

荷兰商学院，2005 年加入新致软件，现任研发中心企业服务部负责人。

施俊彪先生，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学士学位，毕业于上海海事大学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专业。2005 年至 2010 年任上海奥拓翰明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开发部经理、2010 年至 2011 年任腾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高级产品经理，2011 年加入新致软件，现任研发中心银行业务部负责人。

施海先生，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学士学位，毕业于江西师范大学工商企业管理专业。2007 年至 2010 年任上海陆达信息发展有限公司技术经理；2010 年加入新致软件，现任人工智能实验室负责人。

李峰先生，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学士学位，毕业于中国纺织大学信息管理系统专业。2001 年至 2005 年任上海捷天科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5 年至 2007 年任燕梭金融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11 年加入新致软件，现任区块链实验室负责人。

张丙松先生，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学士学位，毕业于河北科技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2006 年至 2010 年任东南融通数据仓库部门经理；2011 年至 2012 年任凯捷咨询（中国）有限公司高级咨询顾问；2012 年加入新致软件，现任大数据实验室负责人。

张喆宾先生，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学士学位，毕业于中国纺织大学计算机及应用专业，1996 年至 2001 年任中和软件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1 年加入新致软件，现任海外行业副总裁。

王浩先生，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毕业于中南民族大学计算机应用技术专业。2002 年加入新致软件，现任企业服务行业副总裁。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所任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郭玮	董事长、总经理	上海前置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关联方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所任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上海中件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关联方
		上海良久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	关联方
		上海千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关联方
魏锋	董事	上海百事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非关联方
		上海数园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非关联方
		上海研可创业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关联方
		上海临港人工智能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关联方
		昂华（上海）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
		上海可喜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关联方
		常州可可空间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关联方
		上海缘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关联方
		钛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
		深圳市天下房仓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
		上海颐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关联方
		可可空间投资（上海）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关联方
		上海可可空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关联方
		青岛可可空间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关联方
		南京可可空间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关联方
		南京可可星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关联方
		大连可可空间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关联方
章晓峰	董事、副总经理	上海融上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非关联方
		北京创享奇点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
赵耀荣	独立董事	上海荣怡竞直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主任律师	非关联方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所任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上海协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非关联方
朱炜中	独立董事	上海松江城乾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非关联方
		上海备特楼宇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非关联方
		上海诚安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非关联方
		上海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非关联方
王钢	独立董事	哈尔滨工业大学	教授	非关联方
黄和导	董事	OWW INVESTMENTS III LIMITED	董事	关联方
		TAMP Technology PTE Ltd	董事	关联方
		Easy Accord Investment Consultants PTE LTD	董事	关联方
倪风华	监事	上海前置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关联方
吕羽	监事	瀚昕微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
		宁波市九天矩阵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关联方
		贵阳动视云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
		上海中镭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
		纳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非关联方
		上海金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非关联方
隋卫东	董事会秘书	上海协众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关联方
王浩	核心技术人员	北京京志晟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非关联方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没有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况。

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十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协议及

履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内部董事、内部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均已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保密协议》。《劳动合同》对合同期限、工作内容、工作时间、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劳动报酬、劳动保险和福利待遇、劳动纪律、劳动合同的解除、终止、违约责任、保密义务等进行了约定；《保密协议》对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方面做了限制性规定。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及其他核心人员未与公司签订其他协议。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签订的协议均履行良好，未出现违约情形。

十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最近 2 年变动情况

（一）董事会成员变动情况

日期	会议	新增董事情况	董事离任情况	变动原因
2017.05.10	2016 年度股东大会	选举郭玮为董事长；选举高炜、魏锋、黄和导、章晓峰、柳松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周钧明、汪哲、赵耀荣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董事陈曼青离任	换届选举
2018.06.29	2017 年度股东大会	选举王刚为董事	董事高炜离任	工作调整
2019.10.02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选举朱炜中、王钢为独立董事	董事王刚、柳松，独立董事周钧明、汪哲离任	工作调整；个人原因

据上表所述，最近两年公司董事成员及人数有所变化，除董事陈曼青、柳松独立董事周钧名、独立董事汪哲因个人原因辞任外，其他董事因从外部股东处离职或委派其的外部股东转让新致软件股权等原因辞任监事，董事会人数变动是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所致，未对公司报告期内业务和生产经营决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二）监事会成员变动情况

日期	会议	新增监事情况	监事离任情况	变动原因
2017.05.10	2016年度股东大会	选举韩伟、庄晓鸣为第二届非职工代表监事	监事富立新离任	换届选举
	2017年职工代表大会	选举倪风华为职工代表监事	-	换届选举
	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选举倪风华为第二届监事会主席	-	换届选举
2018.06.29	2017年度股东大会	选举张莉为第二届非职工代表监事	监事韩伟离任	个人原因
2019.10.02	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选举吕羽、华宇清为第二届非职工代表监事	监事张莉、庄晓鸣离任	工作调整、个人原因

据上表所示，张莉、韩伟、庄晓鸣、吕羽均为外部股东委派监事，最近两年公司监事会成员有所变动，除富立新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职务外，其他监事因从外部股东处离职或委派其的外部股东转让新致软件股权等原因辞任监事，未对公司报告期内业务和生产经营决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日期	会议	新增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变动原因
2017.05.10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聘任郭玮为总经理	-	-
2017.09.01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聘任隋卫东为董事会秘书；聘任吴忠平为财务负责人；聘任章晓峰为副总经理	副总经理柳松离任；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陈曼青离任	内部人事安排

据上表所示，最近两年公司相关高级管理人员的增补和变化是基于公司治理结构完善的要求、公司经营管理的优化以及部分人员个人原因，不属于重大变化，未对公司报告期内业务和生产经营决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四）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动。

综上，发行人最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一定的变动，其中大多数董事、监事变动系从委派股东处离职或股东变动所致；独立董事周钧明、汪哲因个人原因辞任，发行人及时召开股东大会补选新任独立董事王钢、朱炜中。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现任内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工作多年，系内部培养产生，故最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未对公司报告期内业务和生产经营决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十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姓名	本公司职务	投资对象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认缴出资	投资比例	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交易
郭玮	董事长、总经理	前置通信	从事通信设备科技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1,000.00	68.55	否
		中件管理	管理咨询，自动化控制系统、通讯设备、文化办公用品、仪器仪表、五金交电、建筑材料、日用百货的销售，电子商务（不得从事金融业务、增值电信业务）	137.595	63.59	否
		上海千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管理，房地产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除经纪），旅游咨询（不得从事旅行社业务），财务咨询（不得从事代理记账），人才咨询（不得从事人才中介、职业中介），市场营销策划	100.00	48.35	否
		上海良久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汽车信息咨询，汽车装潢（除洗车），汽车租赁（除客运），电子商务，广告发布代理，公关活动策划，劳务服务，市场调研，文体用品、办公用品、汽车用品、汽摩配件的销售	200.00	80.00	否
魏锋	董事	青岛常春藤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受托管理创业投资基金	1,000.00	10.00	否
		常春藤（上海）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股权投资管理	2,000.00	4.84	否
		常春藤（日照）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股权投资管理	2,000.00	5.36	否
		上海格可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200.00	13.00	否
		上海可喜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企业管理咨询	500.00	80.81	否

姓名	本公司职务	投资对象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认缴出资	投资比例	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交易
		可可空间投资(上海)有限公司	创业投资, 实业投资, 投资管理, 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 市场营销策划, 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的策划, 会展服务, 展览展示服务, 物业管理, 从事计算机网络、电子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技术转让, 从事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针纺织品、日用品、化妆品的销售	1,527.78	31.32	是
		上海冠可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管理, 企业管理咨询, 市场营销策划, 文化艺术交流策划, 会务服务, 展览展示服务, 物业管理, 从事计算机技术、网络技术、电子专业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从事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业务, 针纺织品、日用品、化妆品的销售	695.20	87.29	否
		苏州可可灵岩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投资管理, 投资咨询	500.00	40.00	否
		势安股权投资(上海)有限公司	股权投资, 投资管理, 资产管理, 实业投资	10,000.00	5.00	否
		北京恒正精机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机械设备、电子产品、通讯设备、五金、交电	418.78	1.26	否
		常州可可天目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管理咨询、创业投资、实业投资	500.00	20.00	否
		上海东熙数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投资管理, 资产管理	300.00	30.00	否
		上海缘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投资管理, 资产管理, 商务信息咨询, 实业投资	2,400.00	29.38	否
		无锡普沐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生物制品、试剂、医疗保健的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 医学领域内的技术研发; 食品、医疗器械(不含许可项目)、文具用品、日用品、化妆品、卫生用品的销售; 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 家庭劳务服务; 会议服务; 电脑图文设计、制作、编辑服务; 企业形象策划; 营销策划; 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各类广告	100.00	8.00	否

姓名	本公司职务	投资对象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认缴出资额	投资比例	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交易
黄和导	董事	Easy Accord Investment Consultants PTE LTD	投资	-	50.00	否
隋卫东	董事会秘书	上海协众投资有限公司	实业投资,投资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物业管理,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及设计,会展会务服务,保洁服务,停车场管理服务,知识产权代理(除专利代理),文化艺术交流策划(除演出经纪),设计、制作、代理各类广告,通信科技、建筑技术专业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电脑图文设计及制作,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市政工程,环保工程,销售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润滑油(零售)、机电设备及配件、制冷设备及配件、日用百货、办公用品、工艺礼品、化妆品	350.00	10.00	否
		上海千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管理,房地产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除经纪),旅游咨询(不得从事旅行社业务),财务咨询(不得从事代理记账),人才咨询(不得从事人才中介、职业中介),市场营销策划	100.00	7.04	否
朱炜中	独立董事	上海备特楼宇科技有限公司	建筑智能化工程,建筑劳务分包,消防设施工程,公共安全防范工程,电子电气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消防产品、电子电器、五金交电的销售,商务咨询,机电安装工程,消防设备维修,质检技术服务	700.00	73.75	否
		上海诚安科技有限公司	自动化控制、网络系统工程、计算机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自动化设备,计算机及配件,机电产品,五金交电,针纺织品,文教用品,汽车配件,摩托车配件,建筑材料	100.00	73.75	否
王浩	核心技术人员	北京京志晟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技术培训;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计算机维修;基础软件服务、应用服务;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	5.00	33.33	否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无其他对外投资情况。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的企业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

十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况如下：

（一）直接持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间接持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姓名	本公司职务	持股方式	持股情况
郭玮	董事长、总经理	间接持股	1、郭玮持有前置通信 68.5483% 的股权，前置通信持有新致软件 35.2551% 的股权； 2、郭玮持有中件管理 63.5925% 的股权，中件管理持有新致软件 7.4993% 的股权；中件管理持有上海青望 5% 的出资额，上海青望持有新致软件 0.8790% 的股权
章晓峰	董事、副总经理	间接持股	章晓峰持有前置通信 1.6622% 的股权，前置通信持有新致软件 35.2551% 的股权
隋卫东	董事会秘书	间接持股	隋卫东持有前置通信 3.0865% 的股权，前置通信持有新致软件 35.2551% 的股权
倪风华	监事	间接持股	倪风华持有前置通信 0.4805% 的股权，前置通信持有新致软件 35.2551% 的股权
华宇清	核心技术人员	间接持股	华宇清持有前置通信 2.0453% 的股权，前置通信持有新致软件 35.2551% 的股权
冯国栋	核心技术人员	间接持股	冯国栋持有有点距投资 2.6893% 的出资额，点距投资持有新致软件 6.9073% 的股权
桂春玲	核心技术人员	间接持股	桂春玲持有前置通信 0.8311% 的股权，前置通信持有新致软件 35.2551% 的股权
施俊彪	核心技术人员	间接持股	施俊彪持有前置通信 0.4155% 的出资额，前置通信持有新致软件 35.2551% 的股权
张丙松	核心技术人员	间接持股	张丙松持有有点距投资 1.2412% 的出资额，点距投资持有新致软件 6.9073% 的股权
张喆宾	核心技术人员	间接持股	张喆宾持有前置通信 0.8311% 的出资额，前置通信持有新致软件 35.2551% 的股权

十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情况

（一）薪酬组成、确定依据及履程序

公司为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提供薪酬，由工资、津贴及奖金等组成，其他外部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外部监事未在公司领取薪酬。

经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决定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第一届独立董事享有 10 万元/年的固定津贴；经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关于决定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第二届独立董事享有 10 万元/年的固定津贴。

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要负责研究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进行考核并提出建议；负责研究、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

在公司任职领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按照国家和地方的有关规定享受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待遇。除此以外，不享受其他特殊待遇或退休金计划。

（二）报告期内薪酬总额占发行人利润总额的比重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薪酬总额及其占公司利润总额的比重如下：

年度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薪酬总额（万元）	426.18	783.38	761.39	802.13
利润总额（万元）	2,224.29	6,714.94	4,406.97	3,746.92
占比	19.16%	11.67%	17.28%	21.41%

（三）最近一年薪酬具体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每年税前 10 万元，其他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2018 年度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领取薪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本公司职务	2018 年度领取薪酬/津贴（万元）	是否从公司专职领薪
1	郭玮	董事长、总经理	72.80	是
3	魏锋	董事	-	否
4	黄和导	董事	-	否
5	章晓峰	董事、副总经理	72.85	是
6	倪风华	职工监事、监事会主席	30.33	是
7	华宇清	监事、核心技术人员	45.07	是

序号	姓名	本公司职务	2018年度领取薪酬/津贴（万元）	是否从公司专职领薪
8	吕羽	监事	-	否
9	隋卫东	董事会秘书	60.74	是
10	吴忠平	财务负责人	48.29	是
11	冯国栋	核心技术人员	58.99	是
12	桂春玲	核心技术人员	52.54	是
13	金丽萍	核心技术人员	40.72	是
14	施俊彪	核心技术人员	53.54	是
15	施海	核心技术人员	53.84	是
16	李峰	核心技术人员	41.44	是
17	张丙松	核心技术人员	43.86	是
18	张喆宾	核心技术人员	54.49	是
19	王浩	核心技术人员	38.52	是

注：魏锋、黄和导为外部董事，吕羽为外部监事，均未在发行人处领薪

十六、股权激励及其他制度安排和执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正在执行的股权激励及其他制度安排。

十七、发行人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一）员工基本情况

2016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6月30日，员工人数分别为3,679人、4,057人、4,404人和4,407人，截至2019年6月30日，员工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1、按专业结构划分

专业	人数	占员工总人数的比例
技术人员	3,643	82.66%
销售人员	174	3.95%
管理人员	235	5.33%
研发人员	355	8.06%
合计	4,407	100.00%

2、按受教育程度划分

受教育程度	人数	占员工总人数的比例
本科及以上	3,189	72.36%
专科	1,024	23.24%
高中及以下	194	4.40%
合计	4,407	100.00%

3、按年龄划分

年龄分布	人数	占员工总人数的比例
40 岁以上	249	5.65%
31~40 岁	1,014	23.01%
30 岁以下	3,144	71.34%
合计	4,407	100.00%

（二）发行人执行社会保障制度、医疗制度及住房公积金制度的情况

公司实行劳动合同制，与公司员工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的有关规定签订了劳动合同，并依法为员工办理养老、失业、工伤、医疗、生育保险，定期向社会保险统筹部门缴纳各项保险基金，根据日本相关法规，为员工缴纳了日本健康保险和厚生年金；公司根据《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为职工建立了住房公积金制度，定期为公司员工缴存住房公积金。

1、社会保险、公积金缴纳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的基本社会保险基金和住房公积金的具体缴纳情况为：

社会保险缴纳情况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在职员工总人数	4,407	100.00%	4,404	100.00%	4,057	100.00%	3,679	100.00%
参保员工人数	4,327	98.18%	4,338	98.50%	3,968	97.81%	3,621	98.42%
未参保员工人数	80	1.82%	66	1.50%	89	2.19%	58	1.58%
其中：退休返聘	23	0.52%	0	0.00%	13	0.32%	14	0.38%
外籍员工 ^{注2}	1	0.02%	2	0.05%	2	0.05%	2	0.05%
新入职员工 ^{注1}	45	1.02%	48	1.09%	70	1.73%	26	0.71%
转移手续 ^{注3}	9	0.20%	16	0.36%	2	0.05%	8	0.22%

社会保险缴纳情况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试用期 ^{注4}	0	0.00%	0	0.00%	2	0.05%	6	0.16%
放弃缴纳	2	0.05%	0	0.00%	0	0.00%	2	0.05%
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人数	占比
在职员工总人数	4,407	100.00%	4,404	100.00%	4,057	100.00%	3,679	100.00%
参与员工人数	4,216	95.67%	4,212	95.64%	3,827	94.33%	3,445	93.64%
未参与员工人数	191	4.33%	192	4.36%	230	5.67%	234	6.36%
其中：退休返聘	21	0.48%	0	0.00%	11	0.27%	13	0.35%
外籍员工 ^{注2}	114	2.59%	112	2.54%	143	3.52%	142	3.86%
新入职员工	46	1.04%	56	1.27%	72	1.77%	47	1.28%
转移手续	9	0.20%	16	0.36%	2	0.05%	15	0.41%
试用期	0	0.00%	8	0.18%	2	0.05%	6	0.16%
放弃缴纳	1	0.02%	0	0.00%	0	0.00%	11	0.30%

注1：由于上海市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的时间存在不一致，新入职员工根据当月入职的时间确定是否能缴纳当月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因此存在部分新入职员工缴纳社保但未缴纳公积金的情形

注2：社会保险缴纳情况外籍员工指在境内工作的外籍员工，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外籍员工包括境内工作的外籍员工以及日本子公司员工；发行人为日本子公司员工缴纳本地国民健康保险，由于日本不存在住房公积金制度，故发行人不为日本子公司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

注3：转移手续是指由于社保公积金缴纳地域、公司变动等原因导致当月发行人无法为此部分员工缴纳社保公积金，次月均为当月未缴纳员工补缴

注4：发行人子公司上海晟欧、无锡晟奥于2016年至2018年不为试用期员工缴纳社保公积金，待员工转正后进行补缴；目前，上海晟欧、无锡晟奥均为试用期员工缴纳社保公积金

2、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缴纳合法合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能够遵守劳动和社会保障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不存在因违反劳动和社会保障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机关处罚的情形。

根据公司及其子公司所在地社会保险管理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因违反社会保险法律、法规或者规章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根据公司及其子公司所在地住房公积金管理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因违法违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3、实际控制人关于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事项的承诺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郭玮出具《关于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补缴等事宜的承诺函》，承诺：“在新致软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如因新致软件（含新致软件前身）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未依法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费及/或住房公积金，根据有权部门的要求或决定，新致软件及/或其全资、控股子公司产生补缴义务或遭受任何罚款或损失的，本人愿意在上述情形发生后三日内在毋须新致软件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支付对价的情况下，无条件、自愿承担所有补缴金额和相关所有费用及/或相关的经济赔偿责任。”

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和服务情况

（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

1、主营业务概述

新致软件成立于 1994 年，是国内领先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提供商，专注于为金融机构提供基于自有产品的信息化通用解决方案，为企业客户提供行业信息化定制解决方案以及向海外发包商提供软件外包服务。

其中，基于自有产品的信息化通用解决方案主要服务金融行业客户，包括保险业的渠道类、管理类信息化解决方案和银行业的支付与清算、信用卡、中间业务、风险控制类、金融市场业务类信息化解决方案。

金融行业传统的应用软件是围绕着核心系统实施的，管理各类业务流程和具体业务场景的软件，作为辅助系统或外围系统由核心系统统一调配、处理。随着金融产品种类趋于复杂多样、高并发应用场景不断涌现以及用户对服务体验的要求不断提高，以核心系统为主导的架构承受的压力越来越大，在灵活性、稳定性、可扩展性等方面都面临越来越多的挑战，阻碍了金融机构智能化转型的进程。

针对上述问题，“去中心化、分布式”的应用软件实施架构应运而生，将原来在核心系统中承载的业务功能分离出来，以独立的应用软件管理不同业务流程、响应具体业务场景，在金融机构信息系统复杂化、规模化的过程中保持其稳定性和灵活性，不断提升信息系统的处理能力和效率。

上述变革是金融机构在智能化转型过程中对软件服务商提出的新要求，同时蕴育了更大的市场空间。新致软件紧跟行业发展方向，在自身业务经验及技术优势的基础上，重点开发了应用于保险业的渠道类、管理类软件和银行业的风险控制类、金融市场业务类软件产品，为公司在趋势下的市场竞争中赢得先机。

近年来，移动互联、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及区块链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已成为金融行业业务创新的关键引擎。新致软件基于对行业趋势的预判，在 2016 年提出“云算天下”战略，加大在云计算应用领域的研发投入，建立 Newtouch X 技术验证平台，共计部署了 1,200 余个服务器节点及网络设备用于云计算解决方案的技术

验证。2017年，公司进一步推进新技术与产业融合的研发，相继成立大数据、区块链、人工智能实验室，将核心竞争力定位于新一代信息技术与金融机构业务场景的深度融合能力，依托金融科技，持续优化金融机构的盈利模式、业务形态、信贷关系、渠道拓展能力等，为金融机构业务系统的智能化转型持续赋能。

同时，依托于多年来在大型企业软件开发服务所累积的丰富经验，新致软件还为电信、汽车等众多领域的客户提供行业信息化定制解决方案。并从日本、欧美地区的一级软件接包商或大型跨国企业通过项目分包的方式获取最终用户的部分软件外包服务。

公司客户包括中国太保、中国人寿、中国人保、交通银行、建设银行、中国电信、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上海汽车、复星集团、NEC、富士通、TIS、松下等行业龙头企业。

公司承担多项上海市重要科研课题或研发产业化项目。公司是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商务部、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联合认定的“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是“高新技术企业”、“上海市企业技术中心”、“上海市科技小巨人企业”、“上海软件企业规模百强”，连续多年被评为“上海市明星软件企业”。

公司获得了280余项软件著作权，在金融行业有诸多典型案例，其中“新致金融大数据ECIF平台”、“新致金融风控预警监控平台”及“新致智能机器人服务平台”入选由工信部下属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编写的《2019年金融科技创新应用案例集》，另有20余款产品被评为上海市移动互联网优秀案例及优秀产品。公司拥有软件企业和软件产品“双软”认证，通过了ISO27001、ISO9001质量体系认证和CMMI5认证。

2、主营业务的演变情况

（1）新致软件主营业务定位和发展演变的情况

新致软件在多年的发展历程中，其主营业务定位的演进可分为提供软件外包服务、提供行业信息化定制解决方案以及提供基于自有产品的信息化通用解决方案三大阶段。这三大阶段不仅顺应中国软件行业发展的趋势，更来自于新致软件核心技术能力的不断提高。

国内软件行业的经营模式经历了从服务到产品的发展路径，大致分为软件外包服务、定制化开发、基于自有产品的通用开发和直接销售软件产品四个阶段。国内软件行业以外包业务起步，逐步过渡到定制化开发的模式，这一阶段形成于下游客户信息化建设的初期，市场上没有现成的软件产品满足客户的需求，软件企业针对客户需求进行定制开发，因此，项目的工作量不明确，业务的毛利率水平较低。在基于自有产品的通用开发阶段，软件企业将开发项目中的通用功能提炼为独立的产品模块，只针对客户的个性化需求进行少量的定制化开发，减少定制开发的成本投入，提高业务的毛利率。目前，国内资本市场中，除广联达等直接销售软件产品的公司外，与新致软件可比的上市公司的经营模式基本都包含第二和第三阶段的业务内容。

新致软件成立初期主要向国内外客户提供软件外包服务，包括软件开发、测试、运维及运营等。在此阶段新致软件夯实了业务基础，积累了大量的技术和经验。同时，公司认识到软件外包服务存在的诸多问题，包括：技术深度不足、行业专注度不高、品牌含金量有待提升、市场竞争优势不突出等。

2008年以后，受金融危机冲击，海外软件外包服务市场发生较大变化，国内信息技术服务市场开始蓬勃发展。在此机遇下，新致软件通过组建专业的管理团队和技术团队逐步掌握服务重点行业的技术能力，转型成为行业信息化定制解决方案提供商。公司与金融、电信、汽车等行业的众多知名企业，例如：中国太保、中国人保、中国人寿、建设银行、交通银行、中国电信、中国联通、中国移动、上海汽车等建立了深度合作，并通过持续优质的服务树立了良好的行业口碑和品牌形象。在此期间，新致软件通过项目的积累，逐步形成了自有产品和技术。

2014年以来，移动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和区块链等新一代信息技术蓬勃兴起，传统金融机构都提出金融科技数字化转型的战略需求。新致软件乘势而为，将发展方向聚焦于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场景的深度融合，在2016年提出“云算天下”战略，率先向国内大型保险公司、银行等金融机构提供基于云计算框架的各类产品，逐步实现金融行业去IOE化，为金融软件国产化贡献力量。2017年，新致软件持续在金融科技领域发力，陆续成立人工智能、区块链及大数据实验室，为金融机构提供完整的智能化生态模式，助力金融机构实现客户服务、产品创新、风险控制、业务运营等传统业务流程的智慧化升级，使得金融机构能更好的服务实体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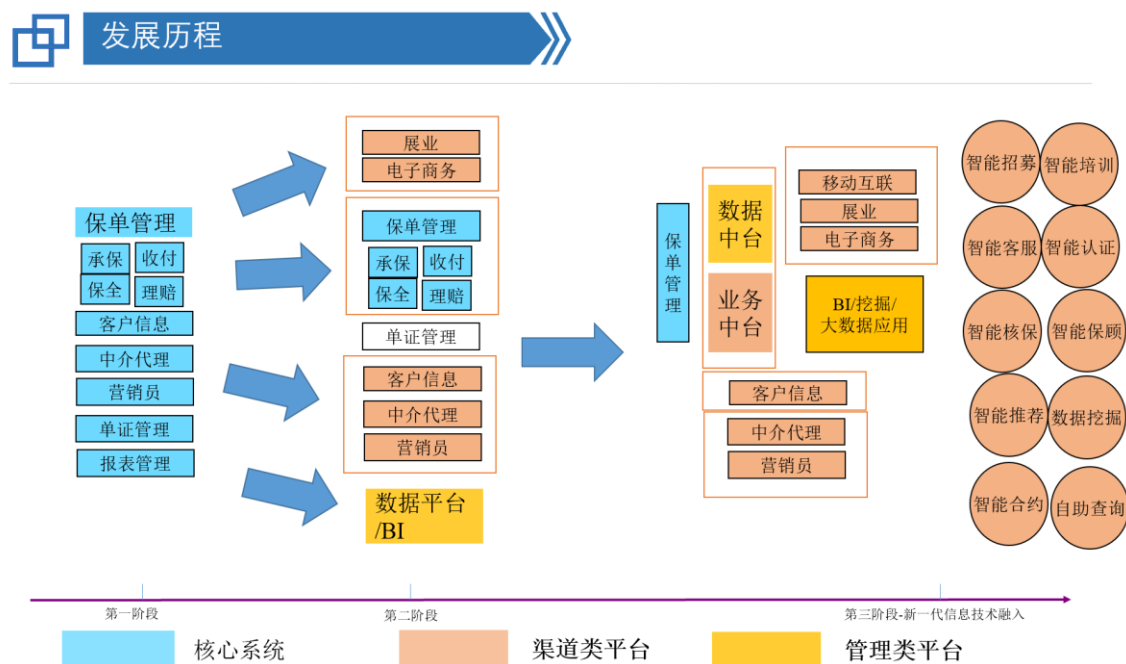
济。公司在这个过程中先后推出的主要产品包括：保险智能渠道平台、金融大数据平台、金融风险预警监控平台、金融市场代客交易平台等金融科技系列产品，从而在金融行业成功实现了从行业信息化定制解决方案提供商向基于自有产品的信息化通用解决方案服务商的转型。

多年来，随着产业技术的进步与革新，公司为客户提供产品和服务所运用的底层技术不断发展演变，但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专注于为各行业客户提供信息技术服务，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服务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2）金融行业业务的定位和发展过程

1) 保险行业

中国保险行业 IT 解决方案可分为：核心业务系统类、渠道类与管理类等三大类解决方案，新致软件在保险行业的产品主要专注于渠道类和管理类。保险行业 IT 系统的发展历程如下图所示：



早期，保险公司的信息化建设主要采取核心系统架构，随着互联网及移动互联网的兴起，各大保险公司开始逐渐重视渠道类系统的在线化移动化运营。新致软件抓住机遇，着力发展保险行业渠道类相关的产品，形成了包括移动展业、智能机器人服务、客户自助应用、智能客服、智能推介等一系列解决方案和产品。

同时，新致软件认识到保险行业的信息系统会逐渐转向与业务价值链更为紧密

的中后端数字化运营，保险公司将通过对数据价值的深挖来驱动业务和运营的决策。在进行智能化升级之前，保险行业的信息系统普遍存在数据获取途径有限、数据质量和时效性较低、数据口径不统一、数据分析手段落后以及数据管控能力不足等问题。为了解决这些问题，新致软件从建设更符合保险行业特性的数据基础平台入手，开发了包括 ECIF、ODS、EDW 及数据管控平台等在内的大数据平台类系列产品。这些产品呈现了高效、灵活、全面、稳定的特性，在同类产品中处于领先地位，同时推进了金融机构去 IOE 的进程。在此基础上，新致软件进一步开发了客户分析、财务分析、管理者驾驶舱、监管报送、客户流失预警、反欺诈等与业务场景和管理需求更为贴近的管理数据类解决方案和产品，以满足保险行业信息系统智能升级的需求。

2) 银行行业

新致软件在银行行业的产品包括支付与清算系统、信用卡系统、中间业务系统，近年来，公司将银行业 IT 解决方案业务拓展的重点放到了风险控制及金融市场业务两大领域。

自从“十九大”提出把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作为三大攻坚战以后，金融行业大监管趋势及金融制度改革为金融 IT 行业带来新需求，“依法监管、从严监管、全面监管”成为金融监管的基调，规范化成为金融行业发展的主旋律，这些监管趋势使得金融机构的合规风控需求及业务跟进需求增加，新致软件率先在市场上提出完善的风险控制整体系统产品，持续跟进监管要求和客户管理需求，在不断完善升级银行风险控制产品的同时，逐步将该产品推广到保险、证券、消费金融等其他金融行业。

上海市一直被定位为以金融市场体系为核心的国内金融中心，集聚了股票、债券、货币、外汇、黄金、期货、票据等各类金融要素市场。新致软件利用上海金融中心的区位优势，自主开发出一整套金融市场业务相关的软件产品，将银行贵金属、外汇、大宗商品、利率衍生品以及期权业务进行整合，实现金融机构对金融市场产品销售及管理的系统化、自动化、综合化。经过多年的发展积累，该产品体系已趋于完善，近年来随着中小银行逐步进入银行金融市场业务领域，新致软件成功将其产品推广至区域性中小银行。

（二）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软件开发	基于自有产品的信息化通用解决方案	32,260.82	64.96	62,516.23	62.99	50,255.57	57.07	38,885.39	54.82
	行业信息化定制解决方案	11,152.74	22.46	25,246.22	25.44	25,130.85	28.54	19,361.45	27.29
软件外包服务		6,248.66	12.58	11,486.28	11.57	12,669.19	14.39	12,687.35	17.89
合计		49,662.22	100.00	99,248.73	100.00	88,055.61	100.00	70,934.1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软件开发业务收入分类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融行业	保险行业	20,737.41	47.77	40,646.62	46.31	32,721.40	43.40	23,773.06	40.81
	银行及其他金融行业	11,613.21	26.75	22,539.33	25.68	18,519.34	24.57	16,167.60	27.76
非金融行业	电信行业	2,355.69	5.43	5,358.00	6.11	7,032.45	9.33	6,928.81	11.90
	汽车行业	2,897.50	6.67	5,981.41	6.82	4,154.53	5.51	3,058.96	5.25
	其他行业	5,809.75	13.38	13,237.09	15.08	12,958.70	17.19	8,318.42	14.28
合计		43,413.56	100.00	87,762.45	100.00	75,386.42	100.00	58,246.8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照地区列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区域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境内	43,054.54	86.69	86,780.62	87.44	74,385.33	84.48	57,880.45	81.60
上海	25,229.28	50.80	51,943.18	52.34	41,488.77	47.12	35,824.69	50.50
北京	9,492.96	19.12	18,675.18	18.82	17,211.29	19.55	12,319.51	17.37
深圳	2,507.29	5.05	4,199.95	4.23	2,645.32	3.00	1,824.44	2.57
其他地区	5,825.00	11.73	11,962.32	12.05	13,039.96	14.81	7,911.81	11.15
境外	6,607.68	13.31	12,468.11	12.56	13,670.28	15.52	13,053.74	18.40
合计	49,662.22	100.00	99,248.73	100.00	88,055.61	100.00	70,934.19	100.00

（三）主要产品及服务

新致软件自成立以来一直从事信息技术服务，传统意义上信息技术服务分为软件开发与软件外包，软件外包是指是指软件公司按照合同协议接受发包方的邀请，为发包方提供软件开发外包相关服务，即新致软件提供的软件外包服务；软件开发又分为两种类型，一种是定制开发解决方案，另一种是通用解决方案。定制解决方案是指软件公司为需求方量身定制一套软件定制开发方案并根据方案去实施，即新致软件提供的行业信息化定制解决方案。通用解决方案是指软件公司根据某些已经体现出的，或者可以预期的问题、不足、缺陷、需求等所提出的一个利用软件解决问题的方案，新致软件在金融行业多年的积累，在银行、保险领域形成了对应的产品及软件著作权，公司把这些适用于金融机构的软件开发服务称为基于自有产品的信息化通用解决方案。

上述三类业务具体的区别体现在如下：

项目	软件开发		软件外包
	基于自有产品的信息化通用解决方案	行业信息化定制解决方案	
项目周期	中	较长	较短
需求挖掘	公司研发部门进行需求挖掘	部分需求客户提供，部分需求公司挖掘	全部客户挖掘
定制化程度	较低	较高	较高
产品化程度	较高	较低	无
产品泛用性	较强	一般	较弱
内部研发投入	高	中	低

1、基于自有产品的信息化通用解决方案

新致软件根据自身多年业务经验积累与技术实践，通过融合丰富的金融科技元素，重点打造了基于自有产品的信息化通用解决方案，助力金融机构加速业务流程数字化建设。新致软件的主要产品实现了前沿信息技术对业务的辅助、支持和改进作用，核心功能是帮助金融业务实现“三升两降”，即提升效率、体验和规模，降低成本和风险。

基于自有产品的信息化通用解决方案的主要产品如下：

应用技术平台	主要产品	主要内容与用途	对应软件著作权
保险智能渠道平台	智能机器人服务平台	新致软件与科沃斯战略合作，联合推出适用于公共服务的智能机器人，应用于银行大厅、保险网点、电信营业厅等，有效减低终端门店的人员成本，提高管理效率。由科沃斯提供机器人硬件，新致软件负责整体应用软件设计。 现已在中国太保推出灵犀智能机器人，将其与保险公司内外部知识库平台对接，通过智能机器人与人工智能、知识图谱的结合，深入应用于承保、理赔、柜面等应用场景中，提高用户的客户体验、减少人力投入、优化业务工作流程等。	新致智能机器人综合服务软件 V1.0
	保险精准营销系统	公司基于大数据及人工智能技术，推出保险精准营销系统，帮助公司金融类客户对已有客户和部分优质潜在客户进行画像和实时动态监控，在此基础上，进行特定场景化运营。 通过集中管理用户属性，面对不同用户进行精准营销，让差异化营销提高用户的体验感和参与度。	EA 销售管理系统 V1.0
	客户自助应用系统	公司基于移动互联、云计算技术研发客户自助应用功能，客户可通过该款 app 进行产品浏览、分析保险需求、购买产品，付费等业务操作，同时也可以对自己的保单进行管理，包括保全和理赔等。通过该产品大大提高了客户的便利性的满意度，也提高了保险公司的运营效率。	新致车险指尖理赔管理软件 新致智能客服管理平台软件 新致智能语音回访平台软件
	移动展业平台	公司基于移动互联、云计算技术研发了移动展业平台，帮助销售人员提高销售效率和综合能力，销售人员利用移动终端开展保险业务，彻底摆脱了落后的纸质、手工等传统模式，销售人员利用移动终端进行产品展示、客户管理、建议书、需求分析、出单、收费、回执等操作，该产品大大提高了展业效率，减少问题函件，降低了展业的成本。	新致软件移动展业平台系统 V1.0
	保险云核保平台	公司基于移动互联、云计算技术研发了云核保产品，通过该产品改变了传统的核保人员作业方式，突破了空间限制，加快了业务交易过程，提高了工作效率，同时可以做到一定程度上的资源共享，降低了成本。	新致新核保平台 V1.0
	销售管理平台	公司基于云计算、大数据技术研发和升级了销售管理平台，该产品主要完成对中介、代理人的佣金计算和考核，能够在出单后几分钟内将所有的指标计算完成，并提供给相应系统使用，很好的激励了代理人员，同时提高了管理效率。	新致保险云渠道综合管理软件 新致保险代理人营销平台软件 1.0
	保险智能双录质检平台	智能语音质检是借助于语音识别、搜索引擎等智能技术辅助、代替人工质检，将客服质检工作变“听”为“看”。提高质检抽率，提高质检准确率，降低运营成本，提升质检效率与服务质量	新致智能质检管理平台软件 V1.0
	移动驾驶舱系统	公司基于大数据、移动互联、云计算技术研发了移动驾驶舱系统，该系统通过手机，pad，大屏等方式，提供全天候的数据预警、业绩追踪、决策分析。该系统可统一企业的考核、分析指标，让经营更精确，通过闭环的管理，提高管理效率。	新致管理驾驶舱软件 3.3
	人工智能客服系统	为解决现有客服系统效率低及人工成本升高的问题，新致软件推出了人工智能客服系统，通过语音识别、语义分析、情绪分析及知识图谱等技术为用户提供业务咨询服务，提升了业务处理效率、用户体验，降低人力成本和客服压力。	新致智能客服管理平台软件 V1.0
	金融智能培训系统	针对保险公司兼职队伍扩大，但培训效果差，销售能力提升较慢的情况，新致软件基于人工智能、大数据技术推出金融智能培训系统。该系统同时针对不同客户标签，匹配不同的场景和问题，智能生成拜访场景，进行拜访演练。通过智能培训，降低培训成本，提高培训效果和 sales 能力。	新致智能培训平台 V1.0
保险智能推荐系统	根据用户基本信息、用户行为、消费行为并结合外部全网数据等，经过大数据平台处理后建立用户群体画像。 用户群体画像涵盖：人口属性、兴趣、关注、常住位置、实时位置、app 行为、信用评分等维度。充分利用千万维度的客群画像的数据积累，分析不同保险产品的购买偏好，实现个性化推荐。	新致智能推荐平台 V1.0	

应用技术平台	主要产品	主要内容与用途	对应软件著作权
金融大数据平台	大数据平台类	ECIF系统 ECIF系统实现对金融行业客户数据进行统一管理，通过清洗、整合、识别形成完整的、统一的客户视图，是金融行业客户进行“以客户为中心”转型的必要基础性系统。 新致软件 ECIF 系统，采用自主研发模式，以国产化替代行业内使用的 IBMMDM 产品，并取得较高的市场占有率	新致业务元数据管理系统 数据管理系统
		ODS系统 ODS系统通过统一的数据模型对各类数据源进行整合、治理后形成金融行业数据中心，完成网状数据交换的解耦、为数据分析提供统一、准确的数据来源。 新致软件 ODS 系统已在中国银行保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数据量为国内全部保险公司数据汇总）完成基础数据平台搭建。 另外，在数据存储模型层面新致软件推出 IDWM 模型，在保险行业内的使用已经超过 IBMIIW 和 TDFS-LDM 模型。	
		EDW系统 EDW系统即数据仓库系统，通过统一分析应用数据存储模型（通用语意层模型），形成统一的指标存储加工，形成金融公司的统一应用中心。在此之上提供各种业务监控及分析功能，包括客户分析、财务分析、运营分析、销售/渠道分析、风险分析、管理者驾驶舱等，是金融行业客户数字化运营和管理的最重要支撑系统。	
		数据管控平台 数据管控平台主要包括了数据加工过程中的整体加工调度平台、数据标准管理平台、元数据管理平台、数据质量管理平台等。新致软件的数据库管控平台作为辅助平台，与 ODS 系统、EDW 系统、ECIF 系统进行配套实施。	
	大数据应用集市	客户分析系统 在金融机构进行以客户为中心转型的过程中，需要 CRM 系统的支撑，客户分析系统作为整个 CRM 系统的“大脑”，主要功能包括分析客户战略、客户分类、客户行为，客户价值管理，精准营销等。	新致 D+报表平台软件 新致即席查询软件
		管理者驾驶舱系统 管理驾驶舱系统是以图表的方式直观的显示企业经营的各项指标，使数据更形象化、直观化、具体化。并支持“钻取式查询”，实现对指标的逐层细化、深化分析。该系统支持移动化办公，使管理者随时随地的了解公司经营的情况。	新致管理驾驶舱软件 3.3
		财务分析系统 财务系统从记账功能到辅助决策功能转型中，需要财务分析系统为公司管理层从财务角度提供真实、科学、灵活的功能辅助决策，财务分析系统使用数据仓库技术使用户能够联机在线对财务数据从各种角度进行分析。	新致财务核算平台软件 V1.0
		监管报送类系统 金融行业应对各类监管的报送支持系统，包括反洗钱、监管报送、保单登记平台、稽核等系统	数据管理系统 V2.0 新致数据管理系统软件 1.0
		客户流失预警系统 通过数据挖掘算法结合保险公司数据，经过训练形成客户流失预警模型，对即将到期的保单进行评估，综合判断流失概率、客户价值、客户需求，帮助保险企业公司优化续保管理流程，提高优质客户留存率	新致保险代理人客户管理系统
		保险反欺诈系统 使用规则引擎、数据挖掘算法、关系网络结合保险公司数据，形成针对保险欺诈的评估和识别系统，降低保险公司运营风险。	新致智能数据分析软件 V1.0
金融风控预警监控平台	内控合规与操作风险管理系统（GRC） 该系统提供内控、合规及操作风险、法律事务管理、案防管理等通用框架，整合相关的风险管理方法与工具，整合金融机构中孤立的、重复或者矛盾的活动；能够及时识别、评估风险，有效监测风险，防范缓释风险，问题整改追踪，达到闭环管理的目的。从而提高工作效率，减少管理费用，降低控制成本。	新致金融风控预警监控平台软件 V1.0	
	反洗钱监测上报管理系统 该系统提供健全大额和可疑交易报告工作管理流程，精简大额和可疑交易报告要素。满足全面监管要求(最新央行 3 号令)，通过交易监测和客户风险识别，客户身份识别以实现 KYC；形成了一套监测、预警、调查、跟踪、报告的监控工作流程，实现洗钱风险监测与 KYC 一体化管理平台。系统利用大数据技术可实现实时对	新致反洗钱管理软件	

应用技术平台	主要产品	主要内容与用途	对应软件著作权
		外提供黑名单匹配服务，向业务系统提示业务风险。	
	员工行为管理系统	提供员工基本信息管理、员工违规管理、员工评价、报表报告管理功能。可整合机构内部所有包括人力资源、OA、核心业务系统操作记录、审计检查问题、问责等跟员工相关的数据，形成员工画像。	新致操作风险管理软件
	基于云平台的风控大数据制度与网络信息分析系统	部署于金融云平台，使用大数据技术提供集中制度数据及网络信息数据进行分析预警服务。	新致金融风控预警监控平台软件 V1.0
金融市场代客交易平台	实物贵金属销售系统	面向银行对公、对私客户，提供购买、回购实物贵金属产品的功能，实现贵金属销售的系统化、自动化、综合化。以贵金属销售业务为轴，外接柜面、网银、手机银行等各类银行渠道，接受客户购金请求，内联账务主机进行后台处理，一体化串联整条业务流程。系统支持供应商通过企业网银对代销贵金属产品进行价格、产品、订单、发票等数据管理。系统基于金融私有云平台部署，使用微服务架构确保系统的高并发需求。	新致金融行业全资产管理软件 V1.0
	贵金属积存交易系统	面向银行对私客户，为投资客户建立客户贵金属的积存账户，同时提供一次性或分批多次购买、赎回贵金属的业务，可有效降低客户的投资风险，同时支持与实物贵金属的兑换功能。	新致贵金属交易系统程序化量化平台软件 V1.0 新致金融行业全资产管理软件 V1.0
	金融市场账户类交易系统	面向银行对私客户，以贵金属、外汇、农产品、原油及普通金属为交易标的，提供实盘或保证金模式的投资业务，支持多空双边交易，可对接境内、境外的各品种报价，实现从前台至后台的一体化交易处理，具体产品以金、银、铂、原油、铜、大豆等为主。系统基于金融私有云平台部署，使用微服务架构提升系统整体性能及横向扩充能力。	新致客户理财产品销售软件 V1.0
	金融市场对公代客交易系统	面向银行所有对公客户，提供贵金属租借、代客远期、汇率即远掉期结售汇、普通利率互换、货币兑换、远期利率、利率期权等业务，实现交易审批的电子化处理，帮助客户规避市场风险。	新致金融行业全资产管理软件 V1.0 新致资金结算平台软件 V1.0
	金融市场交易及行情多平台客户端	银行为客户提供专业的贵金属、外汇、商品等多交易品种的、跨平台的交易及行情展示终端。服务端基于金融私有云部署，客户端可支持 PC、IOS、安卓平台。	新致移动互联秒杀软件 V1.0 新致黄金产品模拟交易软件 V1.0 新致基金 APP 交易软件 V1.0

公司始终坚持技术的自主研发，基于自身技术储备和经验积累实现金融领域相关应用软件的持续创新，并致力于逐步实现相关行业内应用软件的进口替代、自主可控。

2、基于自有产品的信息化通用解决方案重点产品简介

（1）保险智能化渠道平台简介

1) 产品研发背景及发展阶段

随着国内保险行业转型进入深水区，产品向保障型、“保险+服务”转型，销售

队伍向产能驱动转型。而客户方面，中产阶级与高净值人群的保险需求预计在未来会快速释放。不管是产品转型还是客户转型，都需要高素质、高产能的销售人员来实现，销售人员产能是未来业务发展的关键。近年来，各大保险公司均通过保险渠道 IT 系统智能化为销售人员提供销售过程中的销售支持、自我学习、业绩管理、客户管理等功能，提高销售技能和销售效率，提高公司在销售方面的市场综合竞争力。

2) 保险行业信息化发展阶段及业务痛点

保险行业信息系统建设主要经历如下几个阶段：

第一阶段（2006 年以前）：信息系统建设的电子化阶段。通过系统建设将手工作业的方式逐渐实现电子化，信息化建设一般采用一体化、集中的建设思路，这阶段主要建设为核心业务交易信息系统，管理、决策职能信息化程度不高，具体表现如下：

① 系统采取集中化的建设思路，系统的耦合性过强，应对需求变化的速度慢，系统问题修复周期长，系统质量不高。

② 没有统一决策、分析系统，各业务部门之间出现了很多指标不一致的问题。

③ 无法实现销售人员的全面管理：不能全面掌握销售人员信息、没有科学评价体系、佣金结算不准确、不能实现全面实现销售信息的自动采集，公司对销售人员的管理能力收到限制。

④ 系统给销售人员提供的销售工具较少，培训、过程管理等功能较弱，仅能完成交易的电子化；交易的达成更多依赖于销售人员的个人能力。

第二阶段（2006-2014 年）：信息系统的互联网化阶段。《国务院关于保险业改革发展的若干意见》、《中国保险业发展“十一五”规划纲要》及《中国保险业发展“十一五”规划信息化重点专项规划》的相继出台，为保险业的互联网化指明了方向。随着《电子签名法》、《电子支付指引》、《电子服务认证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陆续实施，困扰保险网络营销的身份认证、电子保单及在线保费支付等问题逐步解决，保险行业的信息系统建设重点集中于互联网化销售及技术架构的改造。保险公司互联网化的渠道管理需求，使传统信息系统的功能面临巨大挑战，具体表现如下：

① 传统信息系统的一体化架构无法适应业务互联网化过程中对系统提出的高频、量大、响应快等要求。核心系统负重前行，其响应时间慢、运行效率低、用户

体验差，对业务场景基本无法提供实时支持。

② 随着业务规模的高速增长，保险公司的信息系统越来越复杂，大型公司的信息系统通常由几十甚至上百个实现不同功能的子系统组成。子系统间相互交叉的数据交换，导致系统的运行效率和稳定性大幅下降，单一子系统出问题可能导致整个系统崩溃。

③ 传统信息系统不支持展业、获客、销售、回访、回执、佣金核算、考核、核保、支付等操作的实时进行；也无法对客户在售前、售中、售后的需求进行实时响应。

④ 随着监管要求的不断提高，报送监管数据的数量及准确性要求大幅提高，也对传统信息系统带来较大压力。

⑤ 传统信息系统基本不具备承保、理赔环节的风险防范功能，无法实现风险信息智能化识别及应用。

第三阶段（2014 年至今）：信息系统的智能化阶段。移动互联、人工智能、大数据、区块链、云计算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与业务场景的融合，对传统信息系统提出了挑战，也为信息系统的智能化建设打开了新的空间。

① 独立业务单元系统相互割裂，没有一个综合大脑指挥，系统作用侧重功能层面，操作界面不友好，对使用者信息技术专业知识要求偏高。

② 系统的智能化程度不高，不具备数据挖掘、流程管理、智能推荐、产品定价等功能，客服、认证、核保、培训、招募等业务场景仍需要大量人工参与

③ 系统不具备销售人员评价模型，也没有提供相应的功能模块，对销售人员的培训、选拔和支持没有统一的决策系统。

④ 新一代信息技术与保险公司信息系统的融合可蕴育出更多的智能化功能，如“保险+服务”的业务模式、用户感知与产品设计的结合、客户画像、精准营销和智能客服等。

3) 保险智能渠道平台的主要内容

第一阶段，核心系统架构下的产品及解决方案主要由行业内其他公司提供，新致软件处于探索和积累阶段。

第二阶段，保险智能渠道平台提供客户的技术服务方案为：电子商务平台、展业平台、销售管理系统、数据平台 1.0。

电子商务平台：通过电子商务平台，让传统的保险产品可以在网上进行销售，同时可以对公司进行品牌宣传，电子商务平台逐渐与场景化保险实现对接，快速接入第三方平台。

展业平台：展业的全方位支持，包括建议书、客户管理、客户提醒、活动量管理、销售线索管理等，让销售支持摆脱“一支笔、一张纸”的纯手工情况，实现了全流程的电子化。

销售管理系统：依托人员管理基本法，全方位对保险销售人员进行管理、计薪、考核，摆脱手工计算的落后模式，提高管理效率。

数据平台 1.0：实现报表提取、数据分析的电子化，能够及时的看到各种数据集市的数据报表。

第三阶段，保险智能渠道平台提供客户的技术服务方案为：移动互联网平台、销售管理系统、数据平台 2.0 等产品，并引入了新一代信息技术形成了各类全面智能化产品。

移动互联网平台：包括移动展业、出单、保全、理赔、核保、客户自助服务等，支持在 pad、手机、微信等软硬件上的应用，将传统展业支持全面移动化，能够在客户现场完成所有销售流程。

销售管理系统：将销售管理系统中的佣金结算模块分离出来，利用大数据技术，对原有的计算方式、技术进行了全面升级，提升了保险公司结算的效率。

数据平台 2.0：包括 ECIF、客户分析、销售追踪、大数据应用及数据挖掘、数据中台等模块。

通过微服务、devops 等技术改造业务中台系统：将现有核心系统进行解耦，从而提高系统的独立性和稳定性，重新对业务逻辑进行梳理，利用云计算平台的无限扩展性，对所有渠道来源的投保信息采用统一的承保流程。优化后的业务流程可有效的缩短操作周期，提高客户体验。同时，灵活的服务组装方式，能够及时响应市场快速变化的需求，使得系统的整体维护成本得到有效控制。

在第三阶段，新致软件在渠道平台中融入了云计算、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技术，

全面提升系统整体的智能化程度，主要产品包括：智能客服、智能核保、智能保顾、智能推荐、智能认证、智能招募及智能培训等，在对应的领域提高了保险公司的运作效率，降低成本。

4) 保险智能化渠道平台为客户带来的价值

① 新致软件的保险智能化渠道平台采用了分布式微服务的结构，为保险公司渠道管理提供了统一、稳定、可靠的系统平台，覆盖了保险业务从分销到承保、从定价到索赔的各个环节，在保单报价、购买和核保等环节实现了实时响应，大大提升了保险公司各个业务环节的运营效率。

② 将人工智能技术运用在保险渠道人员招聘、培训、队伍管理、销售模式和客户服务等业务场景，提升了保险公司内部服务质量和运营效率。

③ 在保险智能化渠道平台中嵌入了“统一开发平台”的功能，实现了对 IOS（以苹果为代表）、安卓（以华为为代表）等移动端应用系统的兼容，还可以持续补充产品组件、实现快速升级。该技术使用统一的技术框架，提高了二次开发的响应速度，控制后续开发成本，同时，降低了对单一供应商的依赖，满足客户对其系统自主可控的要求。

④ 保险智能化渠道平台在应用端主要支持保险销售人员的工作，其活跃度高、面对的业务场景复杂多变，对应用模块高频迭代的需求较高，同时，为了不影响客户体验和业务流程的处理，对系统的稳定性也有较高要求。

为满足保险渠道应用的上述特殊需求，保险智能化渠道平台具备在底层架构上支持灰度发布模式的技术能力，保证系统在连续平稳运行的状态下，支持应用模块不同版本间的流畅切换。在该平台上，客户可以实现高频发布和线上验证。

目前，保险智能化渠道平台已部署在超过 20 家保险机构的信息系统中，对全行业保险销售人员的覆盖率超过 40%，有超过 300 万名保险销售人员在该平台上开展业务，其中，对太平人寿、中国太保、中国人保、中国人寿等大型保险机构销售团队的覆盖率均超过 95%。

（2）金融大数据平台简介

1) 产品研发背景及行业发展阶段

保险行业在商务智能领域，从 2005 年至今大体经历了四个主要发展阶段：数据

集市建设阶段、数据仓库（EDW）建设阶段、操作数据存储平台（ODS）阶段、数据中台建设阶段。

第一阶段：数据集市建设。数据集市建设为金融机构管理层进行数据决策、经营问题分析提供了很大帮助。随着数据集市的深入使用，金融机构各业务部门之间出现了很多指标不一致的问题，给跨集市的数据分析造成障碍。

第二阶段：数据仓库（EDW）建设阶段。从 2007 年开始，国内金融机构的信息系统进入数据仓库的建设阶段，即通过统一的数据模型将不同领域的数据进行标准化整合、统一统计口径，解决数据口径差异的问题，并实现跨集市跨的数据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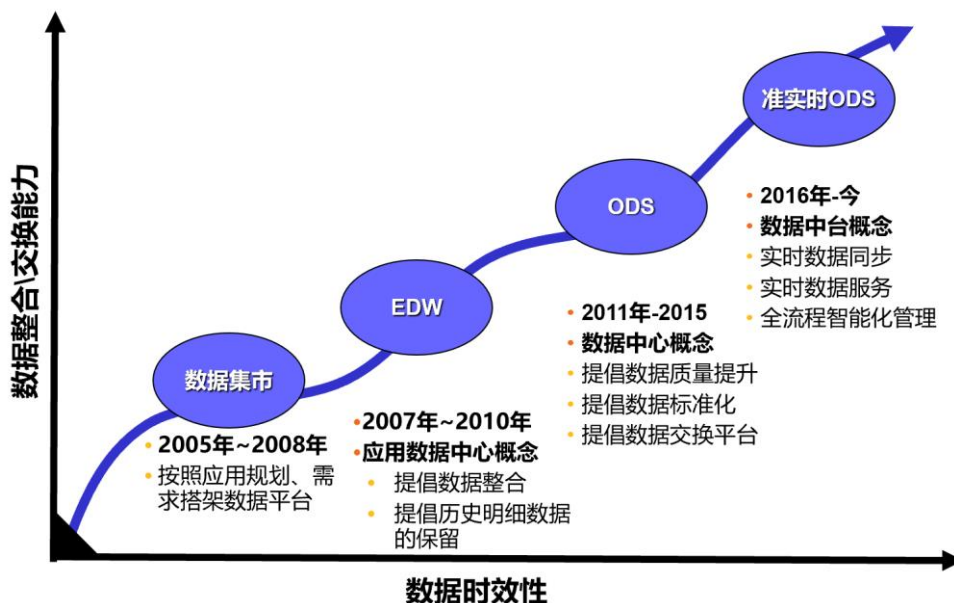
第三阶段：操作数据存储系统（ODS）建设阶段。随着业务规模的高速增长，金融机构的信息系统越来越复杂，大型公司的信息系统通常由几十甚至上百个实现不同功能的子系统组成。子系统间相互交叉的数据交换，导致系统的运行效率和稳定性大幅下降。为解决上述问题，国内金融行业从 2011 年开始 ODS 的建设，将 ODS 与 EDW 的功能进行区分，ODS 定位为数据中心，为全系统提供清洁、标准的数据，EDW 定位为应用分析中心，保证数据指标加工的一致性。

第四阶段：数据中台建设阶段。随着移动互联技术与金融业务场景的不断融合，金融机构对子系统间数据调用、分析和处理的时效性要求越来越高，在传统技术架构下建立的 ODS 很难提供实时的数据服务，其数据吞吐量也不能满足海量用户的需求。将 ODS 升级为时效性和数据处理能力更强的数据中台系统，是金融行业数据系统建设的必然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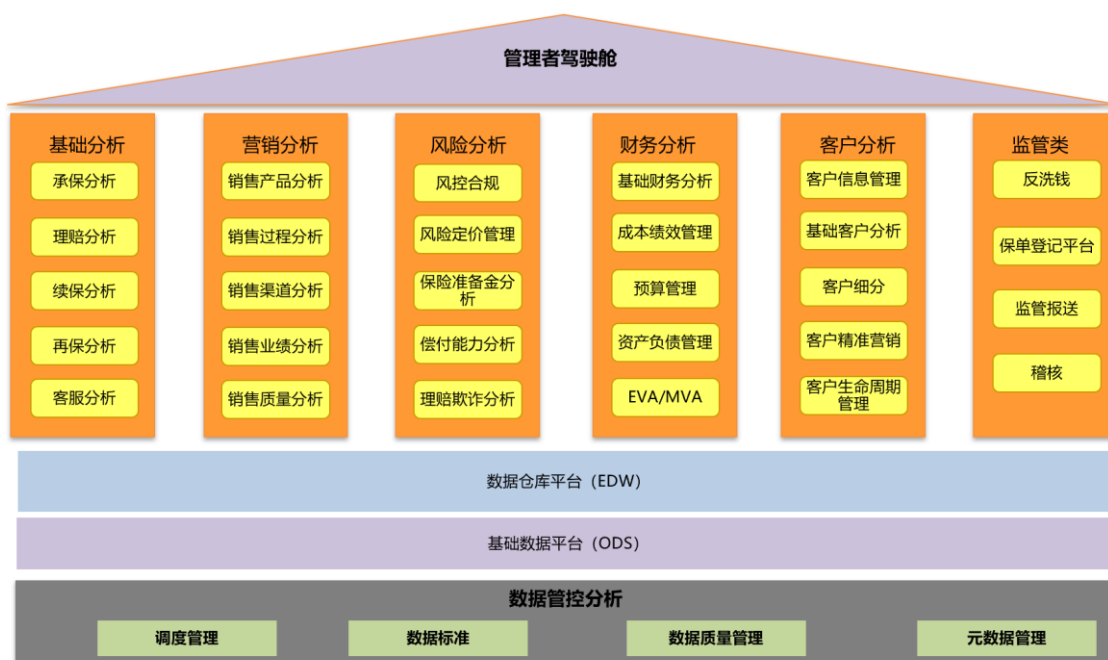
新致软件从保险行业进行数据系统建设之初，就致力于向各大保险公司提供数据管理类技术服务和产品化解决方案。公司 2005 年即自主开发出成熟的数据模型，至 2010 年为国内多家大型金融机构 EDW、ODS 等数据系统的建设提供开发服务。2013 年，大数据技术开始广泛应用于金融行业，新致软件推出各类大数据软件开发服务和产品化解决方案，并应用到金融业客户的数据系建设中，通过深度挖掘数据模型的规则和算法，将原来滞后的数据分析系统（数据质量差、响应频率低）升级到覆盖金融业务全流程数据、能够为管理决策提供实时依据的智能化阶段。

行业内数据平台建设理念变迁

- 经营管理从宏观到微观，分析周期越来越短。IT系统分工越来越明确，数据服务周期要求越来越短。
- 系统越来越多，数据交换越来越复杂



2) 金融大数据平台的主要内容



针对金融机构大数据系统的建设，新致软件主要提供三类产品化解决方案：数据平台类产品、数据管控产品和数据集市产品。

① 数据平台类产品主要包括 ODS、EDW 和数据中台系统。新致软件基于大数据技术，开发出将金融机构的 ODS 升级为数据中台系统的产品化解决方案，该方案

结合金融业务的专业特点，与金融机构现有 ODS 高度契合，保证了数据中台系统的实施质量，提高了实施效率。

② 数据管控平台是对 ODS、EDW 的提供运行提供辅助保障，同时对其中的数据进行管理，包括数据标准管理系统、数据质量管理系统、元数据管理系统和调度管理系统，这些系统的功能是保证数据符合金融机构制定的数据标准、检查并提升数据平台中的数据质量。

③ 数据集市包括销售业绩分析、基础客户分析、销售质量分析、保险准备金分析等功能，是业务管理部门及管理层掌握公司经营状况、分析经营问题的必要工具。

3) 金融大数据平台为客户带来的价值

① 针对国内金融机构提供解决方案，实现进口替代

数据管理模型是数据系统运行的基础，也是其建设的核心内容之一。国内保险行业数据系统建设之初，使用的是 IBM IIW 及 TeraData FS-LDM 等国外供应商提供的数据模型，其无法流畅处理国内保险业务流程，且对新兴业务流程的覆盖有限，完备性和扩展性明显不足，同时，国内保险业的数据量级可达到几十亿甚至上百亿的级别，国外厂商数据模型的设计处理能力一般在亿级以下，二次开发的成本过高。

新致软件基于大数据技术自主研发出针对国内财险和寿险业务的数据模型 Newtouch IDWM（详见本节之“一、发行人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和服务情况”之“（四）发行人业务及技术的先进性和创新性”之“2、关键核心技术及其创新性”之“（1）保险行业数据模型（Newtouch IDWM）”），完美支持国内保险业务的应用场景，实施和升级成本低，在进口替代市场上有突出的竞争优势，为国内金融机构实现信息系统的自主可控做出了重要贡献，该数据模型已应用于众多金融机构数据系统的建设项目中，包括中国银行保险信息技术公司、光大永明人寿、合众人寿、太平人寿等保险机构的数据系统平台项目。

② 成熟的数据中台产品化解决方案，引领行业技术进步方向

将 ODS 升级为数据中台系统，是金融行业数据系统建设的必然趋势，随着移动互联网技术在金融业务的深入应用，国内金融机构对数据中台系统建设的需求也越来越强烈。

目前，多数金融机构尚未开始数据中台的大规模建设，新致软件利用大数据技

术，已经开发出成熟的数据中台系统的产品化解决方案，并且在中国人保、光大永明人寿和中银保险三家保险公司实施了系统部署，不仅满足了客户需求、为新增市场的拓展赢得了先机，也引领了行业技术进步的方向。

③ 提供产品化解决方案，实现一站式部署，提高系统的运行效率

金融大数据平台系列产品通过数据模型屏蔽不同保险公司核心系统的差异，不需要修改上层应用的数据加工逻辑，只需要将保险公司核心系统模型与新致软件底层模型进行映射开发，可实现在不同保险公司进行快速部署。同时，该技术平台支持以分布式部署的方式进行数据系统建设，使得客户的购置成本降至原来的 20% 以下。用户可快速、低成本获得基础数据平台、EDW 数据仓库平台及上层的数据集市系统。

此外，大数据平台技术将金融机构数据系统决策的时间尺度由原来的天缩短至秒，大幅提高了系统运行效率。

④ 具备完整的应用体系，客户可实现开箱即用。

新致软件在为大型保险公司实施数据平台建设项目的过程中，积累了行业内完整的报表体系和指标体系，并根据管理用途进行梳理，分门别类形成行业数据应用体系，进一步将这些分析体系开发形成数据集市，实现客户的开箱即用。

（3）金融风控预警监控平台

1) 产品研发背景及行业发展阶段

金融危机之后，各国政府对金融机构的监管日趋严格，监管措施更加复杂，加之新技术与业务场景的深度融合产生新的风险点，金融机构应对监管、防范风险的现实需求促使监管科技（RegTech）成为了金融科技重要的组成部分。开发新一代的风控信息系统，金融机构能够更加精准、快捷和高效的完成合规性审核，同时，能够对经营行为进行实时监控，实现风险的主动识别，有效降低合规成本，提升合规能力。

因此，搭建一套完整有效的业务治理和风险防控系统，实现对关键业务流程的管控，是金融机构面临的重要挑战。

2) 金融风控预警监控平台的主要内容

新致软件自主开发的金融风控预警监控平台以国内外金融监管法规为依据（包括《商业银行操作风险管理指引》、《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商业银行内部控制评价试行办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商业银行合规风险管理指引》、《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巴塞尔新资本协议》、《证券公司全面风险管理规范》、《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和《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为金融机构提供了内控合规、风险管理的流程、方法和工具，具备内控合规监管、案件防控、审计风险管理和风险预警等多项功能，大幅提高了金融机构风险管理和合规管理的能力和效率。该平台被中国软件行业协会评为“2019年度优秀软件产品”，其技术特点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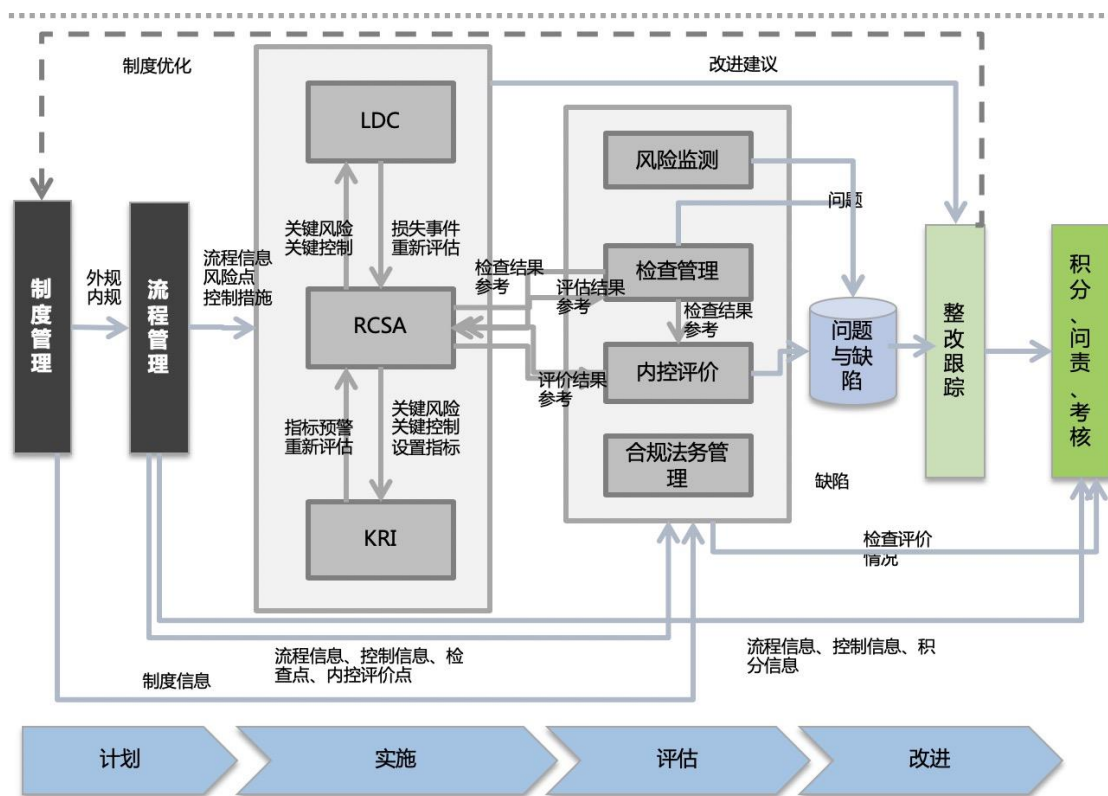


① 统一管理标准，提高风险管理质量

该平台建立了统一的风险管理语言和管理标准，实现各业务环节对相关政策、办法、流程、指引的理解一致、认识一致和管理一致，提高风险识别和管理的可靠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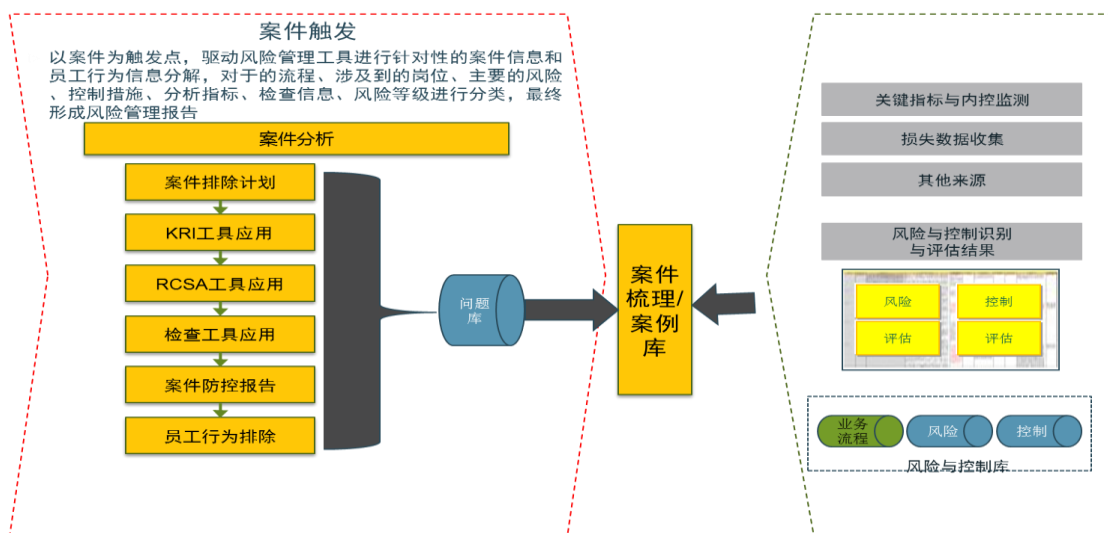
② 闭环式风险管理

该平台提供了操作风险管理、内控管理、合规管理及风险预警管理等功能，覆盖了风险识别、风险分析、风险报告和处理风险等风险管理的全部环节，并能不断优化相应制度和流程，同时对相关人员进行测评、问责和考核，实现了对风险的闭环式管理。



③ 案件防控与内控合规操作风险管理工具整合

案件防控与其他模块的整合，彻底改变了案件防控流于形式的状态，将风险管理工具与案件防控无缝衔接，并可生成以案件为维度的案件防控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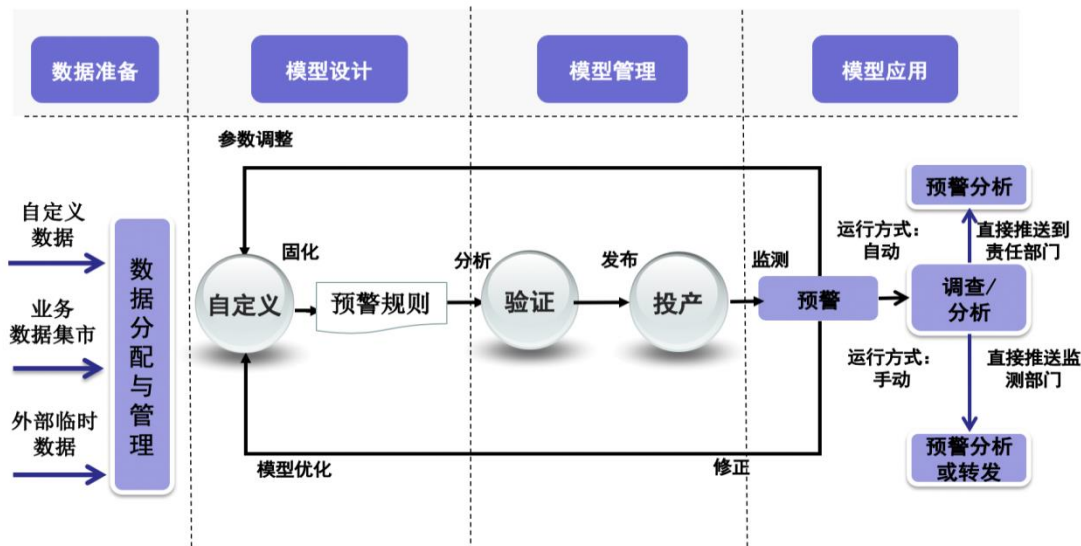


④ 风险预警功能，实现风险监测端口前移

该平台具备独立的风险监测预警系统，在不影响业务流程运行的情况下，实现各业务系统数据的整合。该风险预警系统具备线性扩展的能力，且提供开放的数据接口，与其他风险管理系统实现无缝对接。该系统支持业务人员对风险预警提示进

行线上查证和处理，保留相关痕迹，实现对风险监控的科学化管理。

预警监控模型全生命周期管理



4) 金融风控预警监控平台为客户带来的价值

① 采用统一的风控模型和风险管理标准

该平台是金融行业首个按照 PDCA 风控标准开发的自主可控的产品化解决方案，业务流程符合银监会和证监会风控指引规范，可覆盖银行和保险业务全过程，实现风险管理的事前分析、事中预警、事后监督。对提高金融机构的信息沟通效率和风险管理水平，具有创新意义。

② 数据高度整合共享

系统采用大数据处理分析技术，自动搜索获取相关数据，通过分析比较，作出风险预警。这是金融机构内部实现数据高效共享，并对风险管理提供支持的典型案例。

③ 数据全面抓取，报表统一呈现

系统报表采用一致的标准，解决了报表报告数据不全、真实性低、时效性差等问题。同时，系统覆盖了操作风险、内控、合规管理等多个环节，对自动抽取的数据进行统计分析并形成报表，解决了以往只能读取部分数据、手工进行汇总统计等问题。金融机构的管理层能够更加直观、及时的了解风险管理的现状。

④ 提高了风险管理的精准度和效率

系统运用可视化的数据分析技术，针对重要的风险管理和控制节点进行量化风险模型监控，并根据风险等级和风险因子所属流程进行信息推送，可以实现对业务流程风险控制节点的全覆盖，极大的提高了风险管理的精准度和效率。

（4）金融市场代客交易平台简介

1) 产品研发背景及行业发展阶段

国内商业银行经历了十几年的快速发展，资产规模增速见顶，传统的自营投资交易业务亟待转型升级，众多商业银行不约而同地选择发展金融市场代客交易业务。为了全面开展金融市场代客业务，实现金融机构对金融市场产品的销售的系统化、自动化、综合化，将贵金属、外汇、大宗商品、利率衍生品以及期权等交业务在信息系统上进行整合，搭建金融市场代客交易平台是商业银行信息化建设的必备内容。

金融市场代客业务以金融市场代客交易平台为轴，外接柜面、网银、手机银行、客户端等渠道来接受客户各种交易请求；内联账务、敞口报送进行后台处理，从前至后串连整个业务流程。

2) 新致软件提供 IT 解决方案的主要内容

新致软件自主开发的金融市场代客交易平台覆盖了绝大多数银行代客交易产品，并对其实现全流程业务支持。

该平台对不同代客交易产品的系统逻辑进行梳理，并整合到同一技术平台之上，覆盖了除债券交易外的所有代客交易产品（如贵金属交易、外汇交易、大宗商品交易、利率衍生品、期权交易等），能够根据银行客户业务扩展情况，对新增的产品实施快速部署。该平台对所有覆盖的代客交易产品实现了全流程的信息化支持，包括系统管理、参数管理、开闭市控制、业务签约解约、头寸管理、日终清算、风控管理、敞口报送、报表统计、库存管理、调拨管理等。

根据所覆盖的业务环节，金融市场代客交易平台可分为前台、中台和后台三个功能模块。



前台是金融机构提供给客户交易的渠道，这些渠道包括传统的网银、电话银行、手机银行等，还有供专业客户使用的金融市场交易专用客户端。

中台的功能是处理前台导入的客户交易数据，并将加工后的交易数据推送至后台，供业务人员对当前的交易进行进一步的处理，并对客户的交易所产生的账务进行处理。

后台的功能是支持金融机构进行调配头寸、平盘、配送、客户行为分析、风控、报价、头寸估值等操作。

3) 金融市场代客交易平台为客户带来的价值

① 弥补国外供应商短板，实现客户信息系统自主可控

在代客交易业务发展的初期，一般由国外软件供应商提供单一模块实现特定产品的信息化，给这项业务在国内的发展带来了两大障碍：一是国外供应商不提供产品代码，国内银行业信息系统的升级维护严重依赖国外供应商，安全性无法保证；二是不同国外供应商使用的底层技术架构不一致，随着代客交易业务的不断丰富，国内银行业信息系统的扩展性不足、运行效率大幅下降。

针对上述问题，新致软件在 Newtouch One 平台上自主研发的金融市场代客交易平台将不同产品模块纳入统一的技术框架，并融合微服务架构和大数据技术，为国内银行业客户提供了扩展性强、响应速度快的一整套系统解决方案，不仅提升了系统的运行效率和可用性，也实现了信息系统的自主可控。

② 全面支持银行代客交易业务的开展

金融市场代客交易平台从业务推广角度来看，可以帮助金融机构拓展服务渠道，为普通客户和专业客户提供差别服务，实现精准营销。

从业务管理角度来看，该平台能为金融机构整合代客交易业务的风险管理功能，

集中管理风险敞口，便于金融机构从内部进行调配头寸、集中平盘等操作，降低金融机构因市场变化引发的风险。

从技术角度来看，该平台运用大数据技术分析客户的交易行为，为精准营销提供数据依据；前台的客户端则采用了人工智能的人脸识别技术，与金融机构已有的内部身份认证系统对接，能提高客户登录时的安全性。

③ 产品化解决方案，降低中小银行客户的实施成本

国内银行业代客交易业务处于快速发展阶段，除少数大型银行外，多数中小银行代客交易业务涉及的品种较少。新致软件的金融市场代客交易平台提供产品化的解决方案，使得中小银行在信息系统建设时可以充分借鉴大型银行的成功经验，同时能够实现高效率部署和低成本扩展，这也为新致软件在该细分领域的市场拓展赢得了先机。

3、行业信息化定制解决方案

公司向电信、医疗、汽车等行业的客户提供包括行业应用解决方案、IT 运维服务及软硬件购销业务在内的行业信息化定制解决方案，业务覆盖了企业信息系统的基礎环境构建、系统设计、软件开发、芯片编程、集成运行维护管理等各个阶段，满足了客户信息系统建设的全方位需求。

报告期内，公司部分行业信息化定制解决方案的功能如下：

项目	IT 解决方案名称	主要内容与用途
电信行业	财务核算系统	该系统提供工程财务管理、固定资产管理、总账核算、财务报表管理、系统主数据和系统用户信息维护等功能，使得电信企业财务总部能够通过集团总账、报表层层穿透到下级单位获取具体业务凭证，实现整个集团的财务集中管理。
	数据通用分析系统	该系统提供报表分析、指标分析、比率分析、综合评价、预警等数据分析工具，帮助电信企业进行运营分析，提供决策支持。
	财务共享服务系统	该系统集财务预算、费用控制、合同管理、内部共享功能于一体，为分布在不同地区的集团成员单位提供标准化、流程化、高效率、低成本的财务信息共享服务。
汽车行业	车厂内部解决方案	为汽车生产线提供的管理软件，以保障汽车生产制造的有序进行。
	新能源监控平台	对车辆进行定位、电池状态实时监控，从而保障新能源汽车的有效运行。

项目	IT 解决方案名称	主要内容与用途
	个性化汽车定制平台	公司可根据汽车厂商的技术情况、零配件情况开发汽车定制平台，用户可直接通过该平台设计个性化汽车。该平台可帮助汽车制造商合理排产、提高物料使用率，使定制化汽车达到量产汽车的生产效率。
医疗行业	医院管理信息系统	该平台能够实现医疗信息自动收集、整理、分析、挖掘，为医院内部管理、决策提供数据支持，并实现与上级医疗卫生管理机构一致的数据接口。
	健康信息管理系统	该系统提供个人健康信息共享服务、远程医疗服务、分级诊疗服务，为患者提供便捷的就医方式。

4、海外软件外包服务

新致软件在日本市场经营多年，对当地市场及文化有着深入的了解，具备较强的与当地客户进行有效沟通并获取订单的业务能力。公司以项目分包的方式从日本等地区的一级软件接包商或大型跨国企业获取最终用户的软件外包项目。公司对日本、欧美软件外包服务的客户涵盖通讯、汽车、医疗等重要行业；业务内容包括软件基本设计、详细设计、开发、单元测试、连结测试、系统测试及后续软件维护等工作。另外，公司也直接承接了日本当地部分企业的信息系统咨询、设计、编码、测试及运维业务。

（四）发行人业务及技术的先进性和创新性

1、技术产业化的先进性

（1）持续加大金融科技领域的研发投入，并将自主研发的科技成果应用于软件开发业务

凭借着二十余年服务金融机构的丰富经验，基于对行业趋势的预判，新致软件在 2016 年提出“云算天下”的公司战略，并在 2017 年相继成立大数据、人工智能及区块链实验室。在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持续增加，2016 年至 2019 年 1-6 月，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3,881.32 万元、6,184.82 万元、7,771.09 万元及 4,667.48 万元。

在保持高额研发投入的同时，新致软件将基于移动互联、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研发成果不断应用于软件开发业务中，实现了多项金融行业信息系统国产自主可控的典型案列。新致软件的核心技术能力在于快速掌握新技术的通用标准，并结合下游客户的专业需求，将其应用到具体的业务场景中，协助核心客户的信息系统在技术层面始终紧跟科技进步的前沿水平。

在保险业务领域，保险智能渠道平台将文本/影像/人脸/语音识别、智能互动等技术应用于增员甄选、客户标签画像、保险需求洞察、精准营销、工作过程督导、人员队伍管理、代理人实时佣金结算等业务场景。

在银行业务领域，银行风控预警平台提供员工行为分析、员工画像、业务风险和管理风险的事中监测、事后分析等功能；在供应链金融、资产托管等业务环节，公司将基于区块链技术的研发成果应用于融资信息上链、托管业务共享账本的信息查询、智能合约的投资方向监管等业务场景中，明显提升了业务处理的效率，并确保数据的真实性。

（2）长期跟踪客户需求，以前沿技术产业化助力金融机构实施数字化战略

大型金融机构在近几年纷纷提出数字化战略，例如：中国人寿提出“科技国寿”建设，中国人保发布“3411”工程，中国太保提出“数字太保”战略，建设银行进行了“新一代核心系统”建设，交通银行启动新一代集团信息系统智慧化转型工程（“新531”工程）等。上述客户的数字化战略对软件服务商的业务能力提出了更加全面、专业的要求。

新致软件在多年为保险、银行业提供信息化建设服务的实践中，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和实践案例，能够真正理解金融行业的相关业务、流程、特征和趋势，并能根据客户的行业特点和业务模式，基于自有技术形成的产品化软件模块，快速响应客户需求，将移动互联、大数据、云计算和人工智能等技术在其业务场景中实现产业化应用，在数据挖掘、知识图谱、机器人等领域与客户进行共同创新。

（3）与各行业领军企业在前沿技术领域保持深度合作

新致软件是“华为认证解决方案合作伙伴”并加入华为金融开放创新联盟，与华为高斯数据库联合推出实时佣金计算解决方案。公司与科沃斯在商用机器人应用领域互为战略合作伙伴，共同推出的“灵犀一号”、“灵犀二号”机器人已部署于中国太保各大营业网点，还将向保险、银行、电信等行业客户的营业网点推广。

此外，新致软件参与了苹果公司“企业解决方案提供商计划”；与浪潮金融互为战略合作伙伴，加强双方在金融数据领域的合作；与阿里巴巴、腾讯、百度、商汤在生物识别领域，与科大讯飞在语音识别领域均保持了深度合作。

2、关键核心技术及其创新性

新致软件依靠坚持不懈的研发投入和丰富的项目经验，不断将前沿科技与客户的具体业务场景相融合，积累了大批核心技术并逐渐形成“保险智能化渠道平台”、“金融大数据平台”、“金融风控预警监控平台”和“金融市场代客交易平台”等 IT 解决方案。

其中的关键核心技术均为取得软件著作权的自有技术，应用于公司绝大多数技术服务方案中，公司的经营业绩主要来源于这些核心技术。公司关键核心技术及其创新性如下：

（1）保险行业数据模型（Newtouch IDWM）

1) 技术背景

行业级数据模型是进行数据仓库建设最基本的要素之一，也是数据仓库及相关数据平台建设稳定性、扩展性的基础，是保险客户数据仓库建设投资保护的重要保障，也是体现数据仓库建设水平高低的主要因素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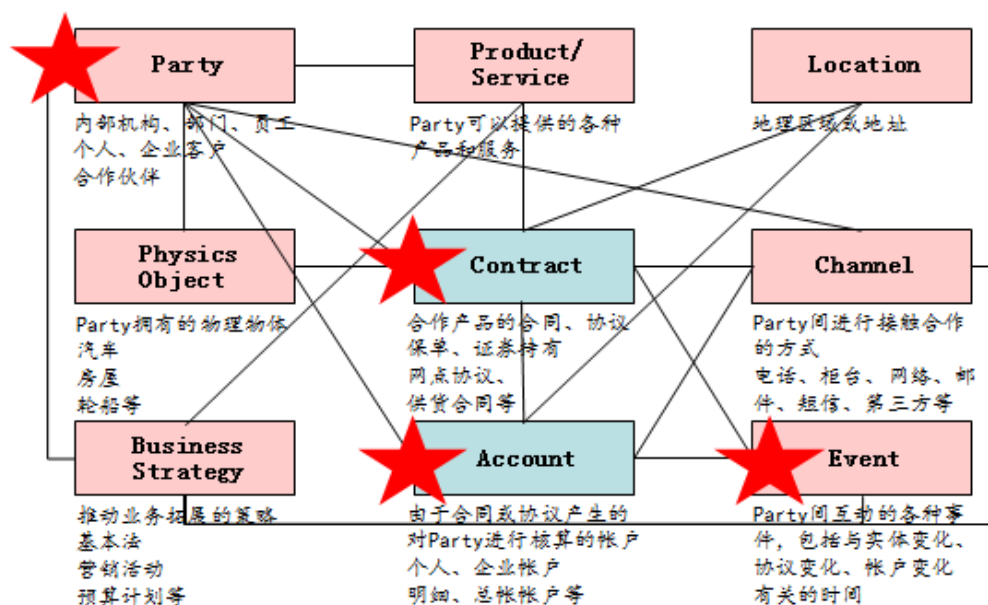
在国内保险行业数据仓库建设之初，基础数据模型主要由国外厂商提供，这类模型基本适应国外保险行业的业务特征及数据量级。由于国内外保险行业的差异，导致国外厂商提供的数据模型无法流畅处理国内保险业务流程，且对新兴业务流程的覆盖有限，其完备性和扩展性明显不足。同时，国内保险业的数据量级大大超过国外保险业，保单存量可达到几十亿甚至上百亿的级别，还会随着业务规模和产品类型的增长而不断扩大，国外厂商数据模型的设计处理能力一般在亿级以下，二次开发的成本过高。因此，国外厂商对于国内保险行业巨大的数据处理需求显得束手无策。

针对国外厂商的不足及国内保险行业的现实需求，新致软件通过研究及整理国内保险业务流程和数据特征，研发了完备性、扩展性较高的 Newtouch Insurance Data Warehouse Model（Newtouch IDWM）保险行业数据模型，该模型在保险行业数据仓库、基础数据平台等实施项目中得到广泛应用。

2) Newtouch IDWM 数据模型特点及先进性

首先，Newtouch IDWM 数据模型将保险行业的业务实体及内容创造性的抽象为九大主题域（包括 Party、Contract、Account、Event、Product/Service、Location、Channel、Physics Object 和 Business Strategy），对模型需处理的对象进行统一的逻辑归集，作

为流程搭建、处理的基础。其中，事件主题域为 Newtouch IDWM 模型的核心要素，是对真实业务场景的响应及反馈；商务策略主题域是处理实际业务所遵循的规则，用 Newtouch IDWM 数据模型对事件主题域进行分析并匹配相应的商务策略，是金融科技应用于实际业务场景的直接体现；其他主题域都是处理特定事件需调用的实体或经过的节点。



其次，Newtouch IDWM 数据模型以事件为核心、以商务策略为驱动对保险客户现有业务流程给出关系定义，使得模型能够对特定事件所涉及的业务实体、流程节点和商务策略进行分析、筛选和匹配，向业务或管理人员下达操作指令或给出实施建议。

此外，Newtouch IDWM 数据模型采用分布式架构对相关要素进行统一的逻辑定义，即使未来新产品导入使得各主题域的内容及业务流程不断丰富，也不会影响模型的有效性，保证了良好的可扩展性；同时，Newtouch IDWM 数据模型也是数据仓库物理设计的基础，为数据仓库的开发提供一种稳定可靠的、精确的技术准则。

3) 技术创新带来的客户价值

行业数据模型在数据仓库建设领域类似于房屋建设的地基，随着保险业务的变化及数据量的增加，传统数据模型因其完备性和可扩展性不足，将导致数据加工的效率 and 准确性下降，对其二次开发及维护的成本将急剧上升。完备性和扩展性良好的 Newtouch IDWM 数据模型能够有效避免上述问题，帮助客户控制数据仓库的建

设及维护成本。

此外，统一的行业数据模型，是数据仓库平台及架构在其上的大量数据集市快速迁移复制的基础。Newtouch IDWM 数据模型实现了行业内各种典型数据应用的标准化，能帮助保险行业客户，尤其是中小保险公司，大幅降低数据应用的管理成本。

该技术主要应用于新致软件向保险公司提供的金融大数据平台解决方案上。

（2）异构大数据的一站式处理技术（NBD Oneclick）

1) 技术背景

在大数据时代，掌握数据的能力是核心竞争力的主要体现。近年来，数据在企业智能化转型过程中的重要性越来越高，数据驱动的决策、调度等运营流程给企业带来巨大的商业价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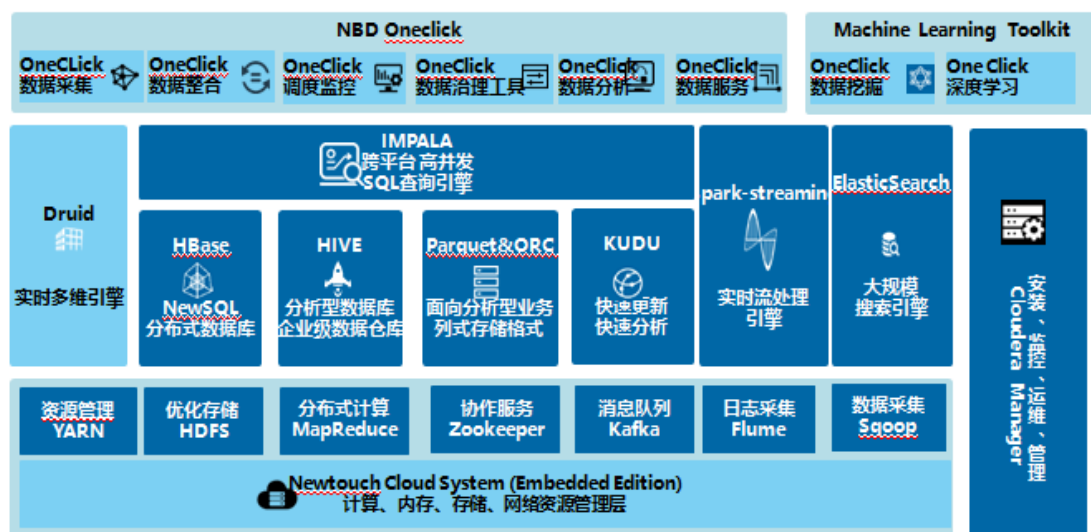
为了充分运用大数据，实现智能化转型的目标，金融机构至少需要解决两个问题：数据的差异化问题和数据处理技术复杂性问题。

① 由于数据来源较为复杂，导致金融机构所获得的数据形态多样、格式各异，能够同时处理各类数据的整体解决方案，是企业搭建数据价值挖掘平台的基础。

② 数据的差异化和应用场景的多样化，导致大数据处理技术的种类越来越复杂，如流式开发处理技术、批量数据处理技术、K-Value 数据存储技术、Hadoop 数据存储技术、关系网络数据存储技术、非结构化数据处理技术、智能数据分析技术、可视化交互数据分析技术等。数据处理技术的复杂性给企业搭建稳定全面的数据处理平台带来很多困难。

2) NBD Oneclick 数据模型特点及先进性

NBD Oneclick（Newtouch Big Data One click）是新致软件自主研发的工具型产品，其主要功能为实现金融机构底层数据的一致性和克服大数据应用环节（主要包括数据采集、数据加工、深度学习以及数据可视化等）的复杂性，同时解决底层应用中存在的技术障碍。



新致一站式大数据平台搭建技术

① Oneclick 数据采集

NBD Oneclick 技术包含的数据捕获组件可以在不升级金融机构的交易系统、不影响其性能的情况下，从数据库日志中准确、快速地采集数据。同时，NBD Oneclick 技术能够对非结构化数据进行传输前处理，实现数据的一致性，为高效、准确地传输和处理数据打下坚实基础。

② Oneclick 数据整合

新致软件凭借对金融机构底层数据的性质以及业务需求的深刻理解，在 NBD Oneclick 技术方案中充分运用多个分布式实时计算框架，对数据的采集、治理、存储等过程进行函数化处理和图形化配置，简化了数据处理过程，为数据吞吐量大、实时性要求高的大数据分析系统提供了有效的技术保障。

③ Oneclick 数据治理

NBD Oneclick 数据治理工具的核心功能包括元数据管理和数据质量管理。

元数据分为技术元数据和业务元数据，技术元数据即不同数据库之间建立联系的规则及逻辑关系；业务元数据是具体金融业务的数字化表现形式。NBD Oneclick 对元数据的管理功能实现了对批量数据加工中包含的技术元数据的完整采集，同时，为业务元数据建立了一致的逻辑表达方式，解决了其差异化的问题。

NBD Oneclick 的数据质量管理功能主要通过对数据的检测来反映真实业务场景的执业质量，如具体业务指标是否异常、业务执行流程是否符合相关规则等。

④ Oneclick 数据分析和数据挖掘

NBD Oneclick 的数据分析技术运用新致软件多项核心技术（包括超多维数据分析、实时清单自主提取、大数据数据可视化等）实现了联机在线分析、自主数据提取和自动化报告等多项智能化功能，使得金融机构的数据提取、运用和分析更加便利。

NBD Oneclick 数据挖掘技术针对金融机构的业务场景，运用数据生成模型和数据挖掘算法，可实现趋势预测、模式识别等多项功能，并为用户进行模型训练、模型发布、模型调度配置等提供图形化、可视化的操作界面。

3) 技术创新带来的客户价值

NBD Oneclick 技术具有高效的数据采集、处理和传输功能；在综合各类大数据分析技术优势的同时，屏蔽了这些技术的复杂性。

NBD Oneclick 技术为金融机构的数据整理和数据挖掘提供了一站式解决方案，明显降低了客户数据分析系统的实施风险和成本，降低了数据分析系统在业务场景中的应用难度和对人工分析的依赖程度，使得金融机构数据分析的人力成本大幅下降。

NBD Oneclick 技术采用分布式框架，大幅提升数据仓库建设所需软硬件的线性扩展能力。金融机构应用 NBD Oneclick 技术后，可以按需部署软硬件资源，明显降低数据仓库的构建成本。

该技术主要应用于新致软件金融大数据平台解决方案上。

（3）保险知识图谱技术

1) 技术背景

知识图谱（Knowledge Graph）以结构化的形式描述客观世界中的概念、实体及其关系，将互联网的信息表达成更接近人类认知世界的形式，是一种高效组织、管理和理解互联网海量信息的能力。知识图谱技术在语义搜索和智能问答等场景中广泛应用，已经成为支持互联网智能应用的基础设施。

随着业务场景的丰富和产品复杂性的提高，保险行业要处理的信息量呈爆发式增长；同时，客户对保险行业服务体验的要求也越来越高。因此，保险公司需要相

应的技术手段来高效处理这些信息，从而实现“博学多识、善解人意”的经营目标。知识图谱技术能高效处理海量信息的能力正好满足这一需求。

新致软件以保险专业知识为核心，结合保险业务和行业的通用知识，构建起满足保险行业多层次服务需求的知识图谱。新致软件在自主构建的系统知识框架中，将保险行业的原始知识和业务应用场景的具体知识进行拆解重构，形成支持保险理赔、柜面、电话及真人客服、核保等业务场景的知识图谱和智能化应用的软件产品。

2) 技术特点及先进性

新致软件保险知识图谱技术的先进性主要体现为：① 在智能问答应用中，能够以人工智能方式实现各类知识的自动学习，并自动构建新的知识图谱；同时可识别语音、文本等提问方式，实现系统自动问答，相对于传统的自然语言检索具备更高的准确性和智能性；② 在知识图谱实体标注上，采用开源算法模型（如隐马尔可夫模型（HMM）、条件随机场模型（CRF）、最大熵模型（MEM）等），对保险业务的专业概念加注机器可以识别的标识，并形成针对保险业务的知识图谱表达体系，使得计算机能够精准理解、反馈和表达保险业务的具体内容，消除现实世界与机器语言之间沟通的歧义；③ 在非结构化文本的处理中，能够从非结构化的素材（如体检报告、身份证等图片文本）中识别保险业务所需的专业概念，并进行标注，进而应用于文本理解、意图理解、舆情分析、对话感知自然语言理解等任务；④ 在词法分析应用中，采用开源算法模型（如分词相对传统概率模型等）实现机器对保险业务涉及的中文语义（如保险合同、产品条款、理赔文本、体检报告等）的高效、精准识别。



保险产品业务图谱示例

3) 技术创新带来的客户价值

保险知识图谱技术支持智能化“多轮问答”，相对于传统的“一问一答”模式，能够无限逼近客户的真实意图，以解决其实际问题，具体而言，知识图谱技术能够立即识别保单条款等信息，帮助客服人员快速定位客户需求；还可以帮助客服人员快速准确定位具体的责任项，缩短客服人员查阅保单条款的时间，降低其理解误差，从而提高对客户咨询问题的响应速度和准确性。

该技术已应用于新致软件的保险智能渠道平台中的智能机器人服务平台、人工智能客服系统、金融智能培训系统等解决方案中。

(4) 应用于金融场景下的机器学习技术

1) 技术背景

机器学习技术始于对人脑神经元的研究，涉及概率论、统计学等多个学科，目的是使机器具备自主“学习”的能力，从而给人类的识别、检测、决策等行为提供帮助。目前，该技术广泛应用于数据挖掘、计算机视觉和语音识别等领域。

近年来，随着 GPU 运算能力的显著提升，机器学习技术在金融行业智能化转型过程中发挥的作用越来越重要。新致软件基于 tensorflow 平台设计构建了金融行业业务场景下的机器学习技术，使得计算机经过大量样本训练后，具备自动识别各种业务场景信息的能力，如能够识别车牌、保单、银行卡、体检报告、医学影像、单

据等各种图像内容中的有用信息，并将其转化为具有统一逻辑性的结构化数据，为金融行业各类业务场景的智能化转型提供基础数据和技术支持。

2) 技术特点及先进性

新致软件的机器学习技术包括镜像管理和数据格式一键处理两大核心特点。

① 机器学习技术综合运用 MXNet、Caff、Pytorch、Tensorflow 等成熟先进的基础框架，搭建出适合金融行业各类业务场景的基础镜像管理环境，大幅优化了机器训练的过程。

② 机器学习技术对金融行业各类业务场景积累的原始数据进行深入分析，综合各类训练框架对数据格式的不同要求，集成了预处理多种文件格式的功能（如对不同格式文件进行识别、优化、裁剪、旋转等），并支持一键式操作，与传统人工操作相比，极大提高了执行效率；与业内同类技术相比，能够最大范围支持金融行业各类原始数据的预处理。金融机构使用新致软件的机器学习技术来存储及调用数据都非常简单，只需指定输入文件列表和预处理操作，就能得到训练框架需要的统一格式数据，供计算机进行深度学习。

该技术已经应用于新致软件的车险智能定损训练平台、保险智能双录质检平台等技术服务方案中，显著提高了相关领域的智能化部署。

（5）微服务主动降级技术

1) 技术背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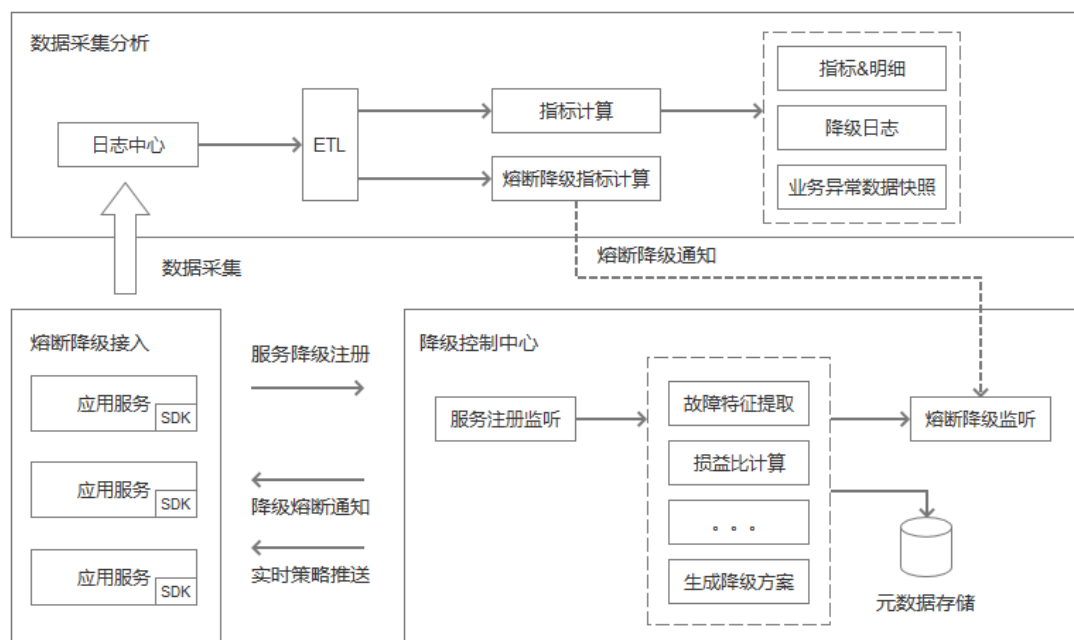
微服务架构是一项在云中部署应用和服务的新技术，按照微服务架构开发的系统具有良好的扩展性和可持续开发能力。但是，现有的微服务架构，将多个领域相关的微服务部署在同一进程中，很容易发生“雪崩效应”，即某个微服务提供者故障，会导致调用该微服务的终端或者与故障微服务在同一个进程中的其他微服务发生级联故障，最终导致系统崩溃。

现有的微服务框架虽然提供了一系列服务降级与容错技术来避免“雪崩效应”，但是大量应用是各自实现降级容错，没有统一的管理和治理。

2) 微服务主动降级技术特点及先进性

新致软件自主研发的微服务主动降级技术在系统层面实现统一管理和治理降级

熔断。当系统访问量增多，服务响应时间长或者非核心服务影响了核心服务的性能时，系统通过微服务主动降级技术对非核心业务进行主动降级处理，以避免系统级风险的发生。



该技术的先进性具体如下：

① 该技术从全局建立服务重要程度的评估模型，对降级预案进行分级和编排。模型设立了三级预警：第一级预警，小规模非核心服务降级；第二级预警，大规模非核心服务降级；第三级预警，所有非核心服务降级。该模型根据事先设计的链路关系，按照优先级进行预案编排，形成降级执行链路。

② 该技术通过监控降级指标阈值，实现自动化触发，避免遗漏，提升响应速度，提高准确率，通过收集全局信息算法自动选择事先配置的降级预案，可精确控制降级比例。通过程序自动执行可以避免人工失误的风险。

③ 该技术及时勾勒了常见的故障画像，包括应用进程故障、中间件故障、网络丢包、网络延时、磁盘不足等，对常见故障进行统一抽取汇总，提炼出对应的延时模型、超时模型、异常模型等，并对这些模型进行实时故障模拟测试，从而不断调整降级方案。

3) 技术创新带来的客户价值

公司的微服务主动降级技术用工程化的方法，定义软件产品的稳定性建设模式，

通过自动化和智能化的手段，跟业务的需求结合，从系统层面减少故障发生的概率，并尽可能缩短用户感知异常的时间。该技术基本应用于新致软件全系列产品。

除上述关键核心技术外，公司所掌握的其他核心技术详见本节“七、发行人技术和研发情况”之“（一）公司核心技术及技术来源情况”。

3、技术开发体系创新

公司基于多年信息技术开发的经验，在行业实践基础上，结合最新理论，逐步建立起一套成熟的技术开发体系。整个体系以Newtouch X技术验证平台和Newtouch One技术开发平台为核心，具体内容如下：



（1）Newtouch X 技术验证平台

1) 平台简介

随着云计算和云技术的深入发展，企业“上云”是加快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转型必经阶段，安全管理是云服务过程中不可或缺的一环，尤其在金融领域，其重要性更加突出。

Newtouch X 是公司云计算相关技术的实践验证平台，Newtouch X 技术验证平台提供应用运行时的基础层以及平台软件，能够模拟行业用户在应用云计算技术时遇到的各种场景，开发团队可以在此环境下高效的对所开发的软件进行全方位的验证，包括功能验证、性能验证、安全验证，从而保证软件开发的质量。

Newtouch X 技术平台包括基础设施、云资源管理平台、容器云管理平台以及基础能力平台四个部分，为新致软件各行业技术团队提供咨询、集成、研发和运营等全方位、端到端的云计算验证方案。

① 企业级基础设施

目前公司建立了两个云计算中心，并且部署 1200 余个服务器节点及网络设备，托管于三大运营商 T3 级别的数据中心。基础设施性能高及网络连接速度快，能够支持中心之间高速（达 10Gbps）的网络连接及运作，可同步连接多个电信运营商网络，并提供多种连接方式。

这些设备拥有全方位保护机制，包括：定期数据快照备份，在线设备恢复数据库，提供云端的 DDoS 入侵防御及网站安全防御服务等，为公司业务提供安全、稳定、可靠的基础平台。

② 云资源管理平台

云资源管理平台是基于虚拟化技术构建的，集云服务、云运营、云运维为一体的云平台。

云资源管理平台系统采用构件化开发模式，各个业务功能均由独立的功能组件和数据组件构成，以实现云环境的高效部署。

云资源管理平台将庞大、复杂的数据中心整合成单一对象进行管理，并提供多种类型的云服务，用户通过云资源平台的服务门户即可在云中快速申请和管理所需的 IT 资源，包括计算、存储、网络、安全、数据库以及各种应用。

③ 容器云管理平台

容器技术是对应用程序进行隔离的轻量级虚拟化技术，相比传统的虚拟化技术，容器技术具有资源开销小、I/O 速度快等特征。随着容器技术、容器编排工具的发展和广泛应用，越来越多的用户开始选择使用容器云平台来构建其应用服务集群。新致软件在容器技术诞生之初就准确预见到其应用前景，并进行持续的研发投入，构

建了容器云管理平台。

容器云管理平台将各个进程部署在容器之上，提高了资源管理平台的可用性（Availability），以及平滑扩展和平滑升级的能力。

在底层方面，容器云技术实现了一套自动化离线部署方案，无需互联网接入即可完成部署，满足了保险、银行等行业对网络安全的要求，解决了传统部署中，资源下载和更新依赖网络的难题。

在应用层方面，容器云技术可支持界面友好的 CI/CD 平台，结合自动化编排技术，让软件开发人员专注业务逻辑和代码质量，无需关心代码的打包、分发和运行，从而解决了软件开发人员被迫兼任运维角色、造成服务端不稳定不安全的问题。

容器云管理平台可快速帮助公司的行业部门建立容器管理平台，提供应用、服务镜像管理与部署，快速搭建云应用运行环境。

④ 基础能力平台

基础能力平台是在云计算和容器的平台基础上结合了 DevOps 技术，为开发团队提供的可自定义配置大数据、AI 和区块链等各类技术验证环境的，整套自动化运维管理平台。

该平台对研发团队常用的研发环境做了完整的配置定义，目前包括了 Hadoop 体系、Spark 体系的大数据研发环境，TensorFlow 体系的 AI 研发环境以及 Hyperledger fabric 区块链研发环境等的配置定义。该平台还提供了完整的环境配置定义管理功能，可以按照技术发展随时调整扩充各类环境配置，为将来的技术研发打下良好的基础。

2) Newtouch X 技术验证平台技术创新点

① 自主研发，掌握与云计算相关的完整核心技术

Newtouch X 技术验证平台具有企业级服务能力。包括数据中心和硬件设备的选型和部署、云平台部署、日常运维、安全防护，所有的环节皆由新致软件自行研发、实施。

② 持续进化，始终位于技术变革的前沿

新致软件紧跟 IT 技术发展趋势，所有的前沿技术都会第一时间进行跟踪、评

估、预研，结合行业客户的技术变革，Newtouch X 技术验证平台中的基础组件持续升级，并在全公司范围内进行培训、推广，从而使整个公司的技术能力始终处于行业的领先地位，能够随时为行业客户提供前沿技术方案。

③ 灵活可控，真实模拟行业客户云计算环境

由于整个平台由新致软件自行研发，因此能够对基础设施进行深度控制，可真实模拟行业客户各种复杂的基础设计架构，包括公有云、私有云、混合云等场景。同时，该平台还可以模拟各种基础设施故障，包括网络中断、数据中心断电、安全攻击、DDos 攻击，保证公司更加高效的为行业客户提供安全、稳定的解决方案。

④ 安全可靠，最大程度防止数据泄露

公司在软件开发过程中经常使用客户的数据对所开发的软件进行验证。金融行业客户对数据的安全性要求较高，Newtouch X 技术验证平台通过自行研发的数据隔离技术，将数据限定在特定范围内使用，数据被使用完毕后只能销毁而无法离开平台，从而最大限度的防止了数据泄露。

⑤ 知识共享，提高公司整体技术水平

Newtouch X 技术验证平台是公司技术发展的发动机，所有的云计算应用软件开发都基于该平台进行，最新技术成果第一时间在所有的研发团队内共享，从而使得各项目团队都能够及时应用行业内领先的技术服务客户。Newtouch X 技术验证平台除了以基础技术组件的方式进行知识共享外，还配备了完整的咨询、培训、评估体系，协助开发团队应用新的技术。

⑥ 自服务，高效使用云计算资源

Newtouch X 技术验证平台向员工提供自服务功能，资源申请、创建、销毁全部在线执行。团队所需的云计算资源可以在几分钟内准备就绪，团队可在申请的云资源上进行技术研究学习、软件功能测试、性能测试等活动，并且在使用完毕后即刻销毁。通过自服务的方式，员工可以极大的提高工作效率、节省资源。

（2）Newtouch One 技术开发平台

1) 平台简介

Newtouch One 技术开发平台建立了开发运维一体化（DevOps）的协作机制，提

供了包括微服务开发框架、移动端开发框架、敏捷过程管理、代码仓库托管、自动化测试等应用环境及功能，利用云计算技术实现跨平台调用业务资源，整体提升了软件开发的水平和交付效率，保证交付结果的一致性。

Newtouch One 技术开发平台的应用使得公司的软件开发能力在可扩展性、迭代速度、稳定性等方面得到显著提升，能够从容应对复杂多变的客户需求和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

① Newtouch One 技术开发平台采用了 DevOps 的先进管理方法，主要内容包括如下：

a. 敏捷开发过程管理

Newtouch One 协同工作平台基于 Scrum 项目管理方法，融入 DevOps 理念，帮助公司实现软件研发的迭代规划，提高软件交付速度。

b. 代码仓库托管

Newtouch One 代码仓库托管模块同时支持 SVN 与 GIT 协议访问代码仓库，并提供了人性化代码管理、代码评审、发布版本管理等功能，可对接持续交付平台实现 DevOps 自动化，同时也可对接团队协作平台，完善项目管理功能。帮助团队实现了敏捷式开发、快速迭代、持续集成等功能。

c. 开发运维一体化

Newtouch One 技术开发平台提供了完整的 DevOps 工具链，用于统一的软件操作，在软件构建、集成、测试、发布、部署和基础设施管理中实现自动化监控，有效缩短开发周期，增加部署频率，提高软件发布的可靠性。软件研发团队可以实现零成本迁移，快速实践 DevOps。

d. 自动化测试

Newtouch One 的自动化测试模块可以实现软件开发的自动化检测。通过测试自动化，可以轻易的开展大规模的、反复的、长期的、多周期的测试。另外，通过自动化测试模块，可以减少手工测试，使测试人员专注于业务场景的测试，提高测试人员的测试能力。

② Newtouch One 技术开发平台采用了微服务开发框架

Newtouch One 的微服务开发框架是基于 Spring 微服务体系实现的云应用开发工具，将大型复杂软件应用拆分成多个简单应用，系统中的各个简单应用可被独立部署，对每个服务进行独立的升级、部署、扩展和重新启动等流程。

Newtouch One 提供统一的前后端核心组件及框架，用于解决技术架构统一及通用技术复用等问题，软件开发团队能够方便的在公司成熟的技术基础框架上进行定制扩展。常用的核心组件框架包括用户认证组件、工作流调度执行框架、分布式任务调度框架、消息通知组件、前端权限菜单组件等。

③ Newtouch One 技术开发平台提供了移动端的开发框架

Newtouch Mobile 是用于构建交互式的移动端框架体系平台。它提供了 MVVM 数据绑定和一个可组合的组件系统，具有简单、灵活的应用程序接口。

④ Newtouch One 技术开发平台使用了多种应用架构

应用架构模块具有开箱即用的特点，为公司分布式应用软件提供标准、灵活、可复用的技术组件与服务，使应用软件开发、部署、运行和维护能够独立于特定的计算机硬件和操作系统，并支持应用软件的敏捷交付和稳定运行，能够对业务变化进行快速响应，降低应用软件开发运维成本。

2) Newtouch One 技术开发平台技术创新点

① 深度融合微服务框架，助力形成数字化应用的业务中台

快速响应市场需求已经成为企业竞争的决胜因素，持续交付能够有效提升软件开发的效率，但是传统的单体架构模式在代码维护与集成编译方面阻碍了持续交付的实现。微服务的模块化属性使复杂应用的持续交付成为可能。Newtouch One 深度融合微服务框架，为微服务的开发和运行治理提供必要支撑，实现了高可伸缩性和高容错性，满足大规模部署下的性能要求，逐步形成支撑数字化应用的业务中台。通过领域设计、系统设计等关键步骤，对原来庞大金融应用进行微服务拆分，形成多共享业务服务，同步制定了设计与开发规范、实施路径和配套设施，也形成一整套基于微服务的分布式应用架构规划、设计的方法论。

② DevOps（开发运维一体化）理念贯穿始终

DevOps 是一组过程、方法与系统的统称，用于促进开发（应用程序/软件工程）、技术运营和质量保障（QA）部门之间的沟通、协作与整合。DevOps 理念提倡开发、

测试、运维之间的高度协同，在完成高频率部署的同时，提高生产环境的可靠性、稳定性、弹性以及安全性，最大程度的消除频繁发布的风险。

通过 Newtouch One，实现对云上云下业务、微服务、作业及函数等进行灵活编排，实现金融业务运维服务的自动化、定制化形成以交付为核心，适配多种研发模式的一体化流程协作体系。

③ 研发、试点、推广三段式新技术应用体系

随着云计算、大数据、区块链、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互联网技术的兴起，新技术的运用对金融业务系统的稳定性提出更高要求，以满足监管标准。Newtouch One 对新技术的运用采用研发、试点、推广三段式应用体系，更贴近研发现状、标准化程度更高，便于复用，实现功能的可扩展性，支持更多应用场景，保证业务平滑升级。

④ 统一基础技术架构，加快项目研发步伐

Newtouch One 技术提供公司级别的统一开发框架，避免重复性技术研究，节约人力成本；对技术规范起到了标准化的作用，从而进一步提高了技术开发方案的项目质量；便于开发过程中技术沉淀和累计，提升了公司整体的技术能力。

⑤ 通过协同工作的方式打破地域及时间的束缚

Newtouch One 平台利用网络、信息化等技术实现团队成员之间及时沟通、数据共享、协同工作等功能，打破地域和时间的束缚。通过基于 Scrum 敏捷模式的协同工作平台，实现了团队规范管理，量化各个研发团队的工作效率，方便管理者做出决策。

4、项目管理体系先进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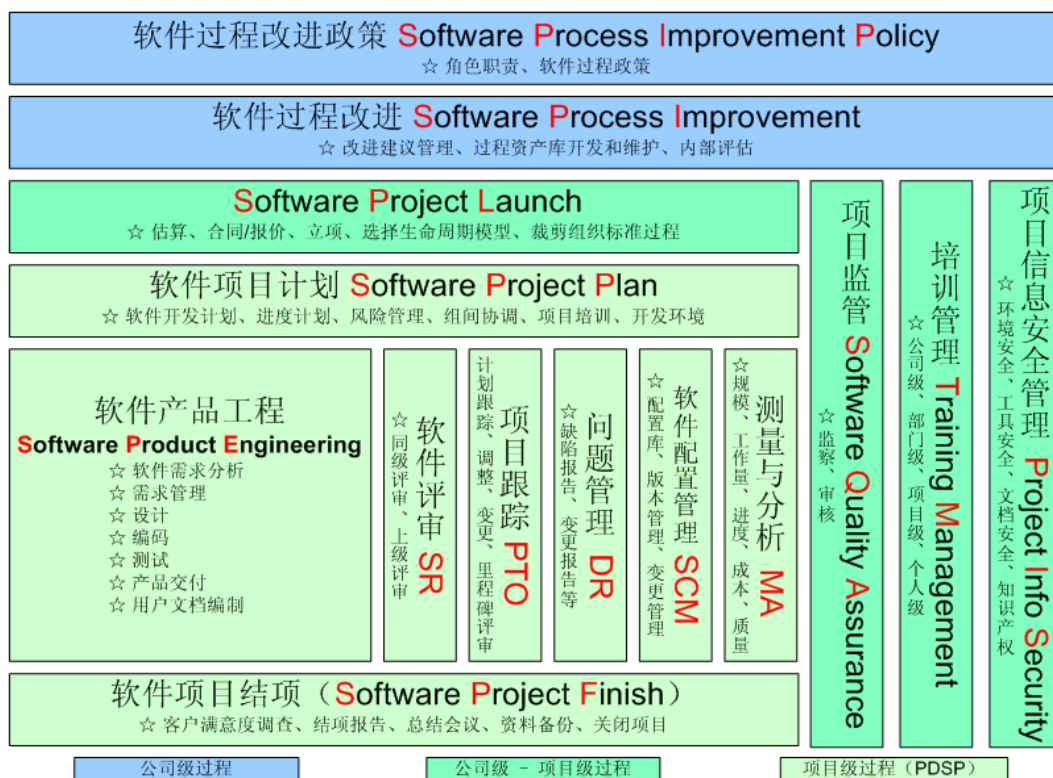
新致软件拥有一整套先进的项目质量控制体系。公司根据 CMMI for development V1.2 的 5 级要求、ISO9001 和 ISO27001 的标准制定了新致 STANDARD 规范作为质量控制的标准，STANDARD 的含义如下：

- **S**mooth，加强沟通和参与，并迅速反应改进建议；
- **T**ailorable，可通过裁剪/选择适用不同类型项目；
- **A**pplicable，流程具可操作性，提供充分的指导性材料；

- **Numerical**，量化；
- **Documentary**，基于归并原则的文档化，避免多个文档中存在重复的内容导致变更困难；
- **Automated**，利用工具，减少重复性工作；
- **Responsibility-Defined**，角色职责明确。

新致 STANDARD 规范主要从需求管理、开发工程管理、项目跟踪、软件质量保证、测试管理和配置管理等方面对所有项目进行过程裁剪和全面的分层管理，下图描述了公司质量控制涉及的主要环节：

新致 STANDARD 的过程地图如下：



此外，公司设有 CMMI 推进委员会和品质保证中心（QAC），委员会是公司质量保证、项目管理的决策管理机构，由总经理直接领导；QAC 是公司项目管理体系实施运行的监督管理部门，确保各行业事业部按规定执行具体项目。

新致软件自主开发了基于新致 STANDARD 规范的数字化管理平台 Newtouch Enterprise Digitalized Solution（以下简称“Newtouch EDS”）。Newtouch EDS 自投入

开发以来，随着新致软件项目管理水平的提升，陆续结合 ISO、软件 CMM 和 PMBOK 过程管理标准、STANDARD 规范、PMO 管理思想不断迭代，显著提高公司项目生产率、降低项目的开发成本和管理风险。

Newtouch EDS 的先进性如下：

（1）将新致 STANDARD 规范精确度量

EDS 基于 CMMI5 标准和 PMBOK 思想进行精准项目管理，借鉴先进的挣值管理方法（Earned Value Management），结合公司本身的管理方式，打造了一套适合新致模式的企业管理方法论。EDS 在项目的管理过程中搜集和分析各类业务数据，使得项目开发者和管理人员可以清晰精准的实时测算项目成本、项目产值、项目毛利，对项目进行实时且精确的管理。

（2）项目管理规则化

EDS 支撑新致 PMO（Project Management Office），确保每个项目按照体系标准有效执行；协助项目打通需求收集、版本规划、开发阶段、测试阶段和回顾阶段全过程，让需求流转和迭代过程更加规范；系统级地推动从需求、设计、研发到测试等环节有序进行，最终实现了需求管理高效规范。通过 EDS 的全员使用，项目信息变更及时同步，相关负责人责任明确、权限管理清晰明了，有效地把控项目进度。

（3）便于对规则的持续改进

在 STANDARD 规范的思想指导下，EDS 实施项目管理持续改进政策的执行，在项目执行初期确立有效的质量标准体系；在项目执行过程中，采用有效措施来监控项目的实际运行，把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实际表现与项目质量衡量标准进行实时比较，根据实际情况采取合理的纠正措施；项目结束后，回顾总结经验，并阶段性地调整质量标准体系。整个过程在 EDS 项目管理过程中进行，形成项目管理的闭环。

（五）主要经营模式

1、业务模式

公司的业务模式主要是软件开发服务及部分的软件外包服务，其中软件开发服务分为基于自有产品的信息化通用解决方案和行业信息化定制解决方案。

根据结算方式的不同，公司收入可分为主要基于服务价值定价的开发、主要基

于服务工作量定价的开发和主要基于服务期间定价的开发三类业务，其中，主要基于服务价值定价的开发系客户委托公司负责特定软件或系统的设计、开发、移交等相关工作，双方约定项目执行的各个阶段，并且明确项目执行的结果，该类业务的研究开发计划一般分为需求准备、需求分析、客户化开发、系统测试、系统上线推广等阶段；主要基于服务工作量定价的开发是指客户委托公司组织一定数量、级别的软件工程师为其提供软件开发服务，对不同级别软件工程师约定人月单价，并以其工作量进行结算；主要基于服务期间定价的开发主要包括对客户已有产品进行升级改造，该类业务一般约定持续改进项目的具体周期，期间内根据客户要求实施滚动开发，公司在约定服务期限内分摊确认收入。

上述三类业务的主要区别与联系如下：

项目	主要基于服务价值定价的开发（定制开发）	主要基于服务工作量定价的开发（定量开发）	主要基于服务期间定价的开发（定期开发）
业务背景	基于客户需求或任务进行 IT 项目开发		
定价模式	客户对公司提供的软件开发服务不能准确预计其所需工作量或实现的成果与价值，以开发服务的最终成果作为定价的主要考量因素。	客户对公司提供的软件开发服务能较为准确的预计其所需工作量及其实现的成果与价值，以预期的开发服务内容所需的工作量作为定价的主要考量因素。 合同条款中约定结算单价， 服务费用=合同单价（元/人/月）*实际有效工时（人月）。	公司为客户提供的开发或其他服务在固定期间内的工作量比较稳定，因此以服务期间作为定价的主要考量因素。
业务导向	单一任务导向，即合同约定明确的开发任务与结果，完成各阶段 IT 项目开发以实现一个完整 IT 系统或软件模块。	过程导向，即服务期内提供满足客户开发要求的有效工作量。公司与新客户的初次合作项目通常为定制开发模式，经过长期合作获取客户认可后，通常转为定量开发模式。	多重任务导向，即约定明确的开发期间，期间内根据客户的需求滚动开发。
典型场景	新系统、新模块首次开发；客户软件产品的重大版本升级	IT 系统及模块的后续二次开发或重大升级 集成较成熟软件模块的软件开发	已开发的产品进行测试、维护和改造
付款方式	按照合同约定的付款进度作为结算节点	一般按月或按季度结算。	按固定期间结算合同款项。
收入确认方式	取得客户出具的终验报告等最终验收证据时点时确认收入。	在完成阶段性开发服务工作后，双方对该阶段开发服务涉及的工作量进行协商确认。取得经过客户确认的工作量证据时点时确认收入。	根据合同约定，按照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收入。

2、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模式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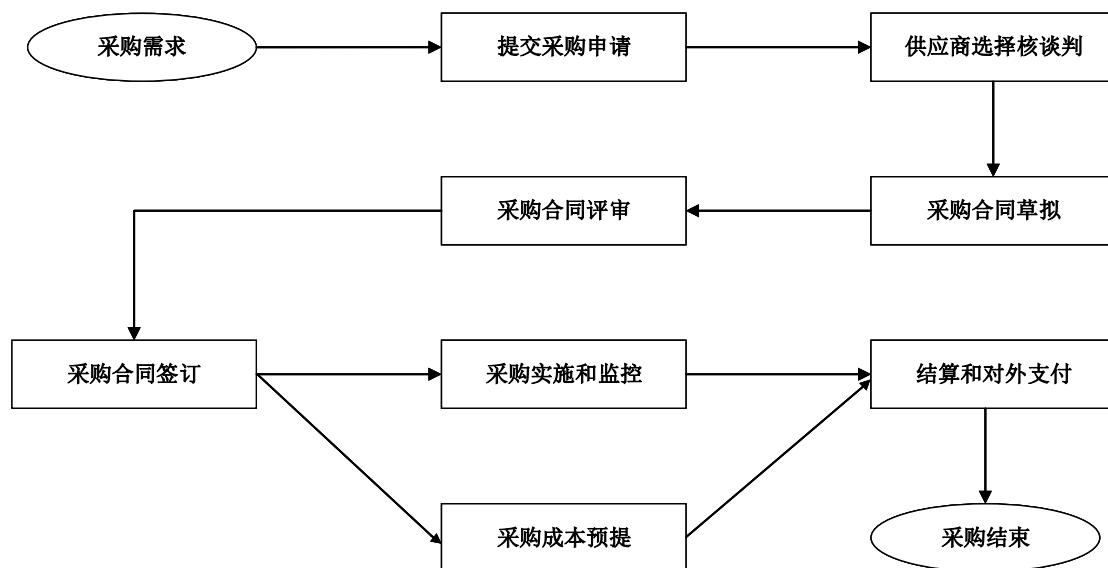
销售模式	主要销售流程
招投标	客户发布招投标信息，公司市场部销售人员了解具体业务需求后，将其与公司自身的特点相结合进行分析，并协同软件技术服务人员向潜在客户详细介绍公司过往成功案例，在业务技术方面得到客户初步认可后双方对合同价格、服务标准做进一步沟通，由市场部向品质保证部、财务部汇报拟合作意向，经上述部门审批通过后，公司取得标书并准备投标文件参与投标，客户经过筛选后，确定最终中标方后与之签订业务合同。
竞争性谈判	客户通过与客户商务谈判，达成交易意向后，直接和客户签订销售合同。

3、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采购内容包括软件及硬件设备采购、技术服务采购以及 IDC 服务器托管服务采购。

软硬件采购主要是计算机设备、服务器、网络设备等办公及研发用电子设备，以及操作系统、数据库、开发工具等开发用软件；技术服务采购主要是为了解决项目工作量波动导致的人员临时性不足，保证项目进度，针对软件测试、页面设计以及部分非核心模块开发等方面向其他软件开发企业进行的技术服务采购；托管服务采购主要是基于 IDC 服务器的维护需求，委托通信服务商提供 IDC 机柜的租赁服务，同时提供即时维护、提供带宽等技术支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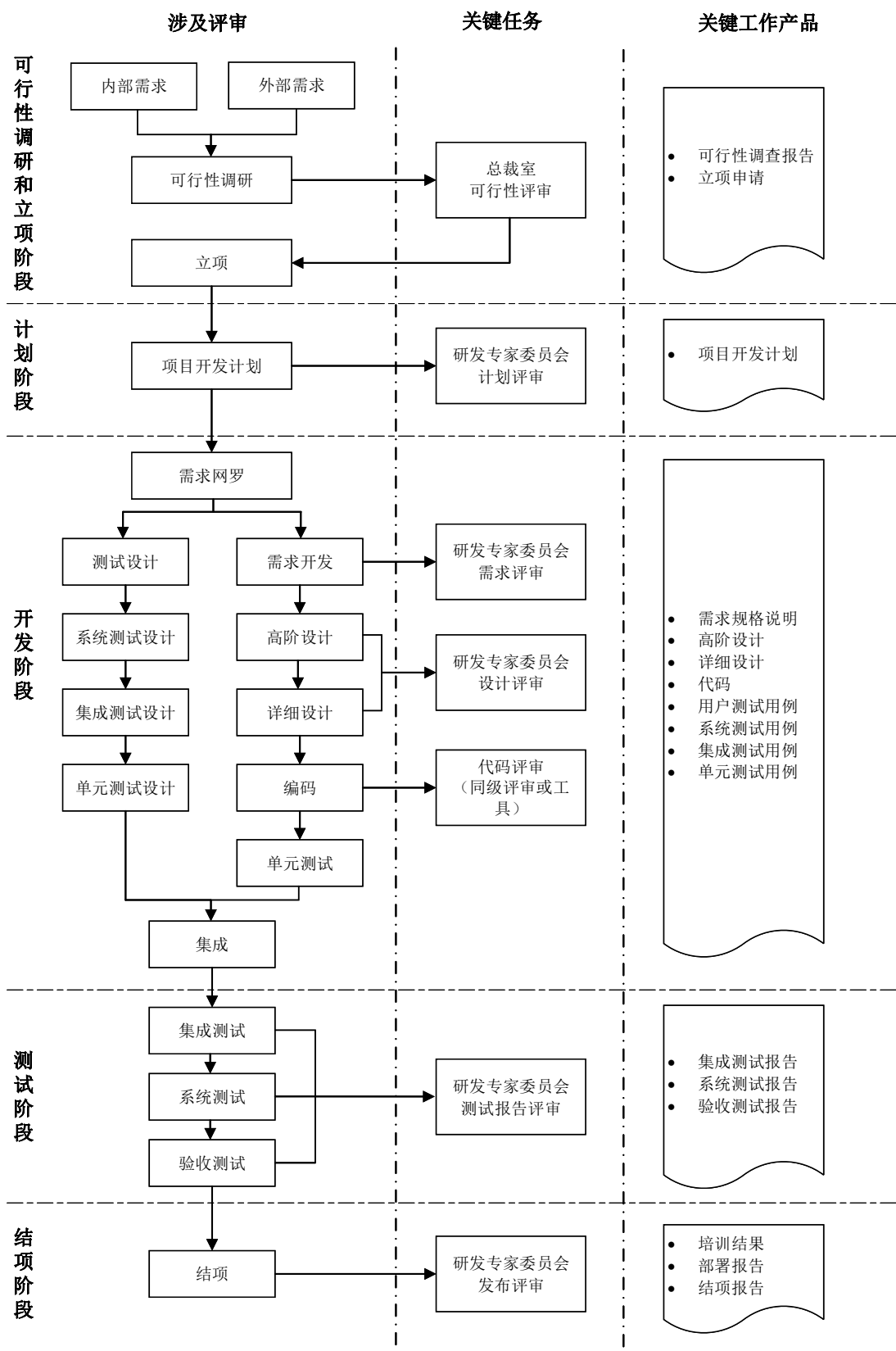
对于上述采购标的，项目负责人提出具体采购计划并经事业部负责人审批后，由品质保证中心按照公司制定的评定标准对供应商资质、采购内容和价格进行评定，评审通过后由行政中心负责签署采购合同、实施采购、监控软硬件交付情况或预提技术服务/IDC 服务成本，完成采购后财务部根据合同条款进行支付。



4、研发模式

为了精准把握市场发展趋势，确保公司的技术和产品能够在市场中保持竞争优势，公司在密切关注外部市场发展、技术趋势变化的同时还会以季度为周期对客户进行拜访、收集改进意见、发现新的需求。

在准确理解客户需求的基础上，公司进行有针对性的研发，研发阶段主要包括：调研和立项、计划、开发、测试、结项等阶段。在研发过程中，公司的总裁室和研发专家委员会对各个阶段进行管理和评审。公司的具体研发流程如下：



5、采用目前经营模式的原因、关键影响因素、变化情况及未来变化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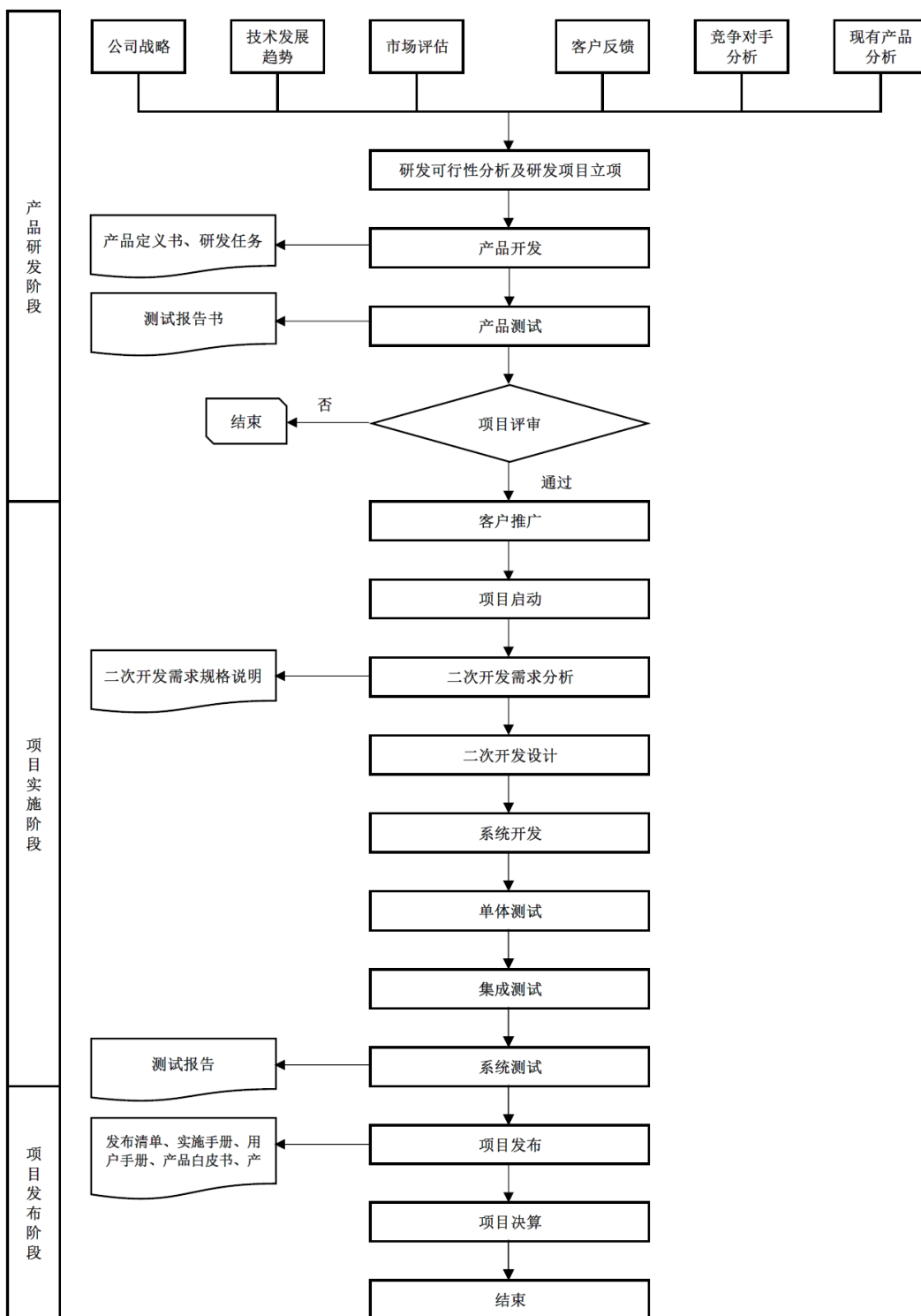
公司目前采用的经营模式是基于行业经营特点，客户需求及公司自身技术实力

等因素综合确定的。其中，行业经营特点和客户需求是公司采用目前经营模式的主要决定因素：国内软件行业以软件外包服务起步，经历了提供解决方案到软件产品的过程；国内的金融机构及大型企业客户的信息化建设也经历了由初步电子化，到部分业务环节信息化，再到全面智能化的过程。新致软件的经营模式与上述行业发展的特点和客户需求的变化趋势相匹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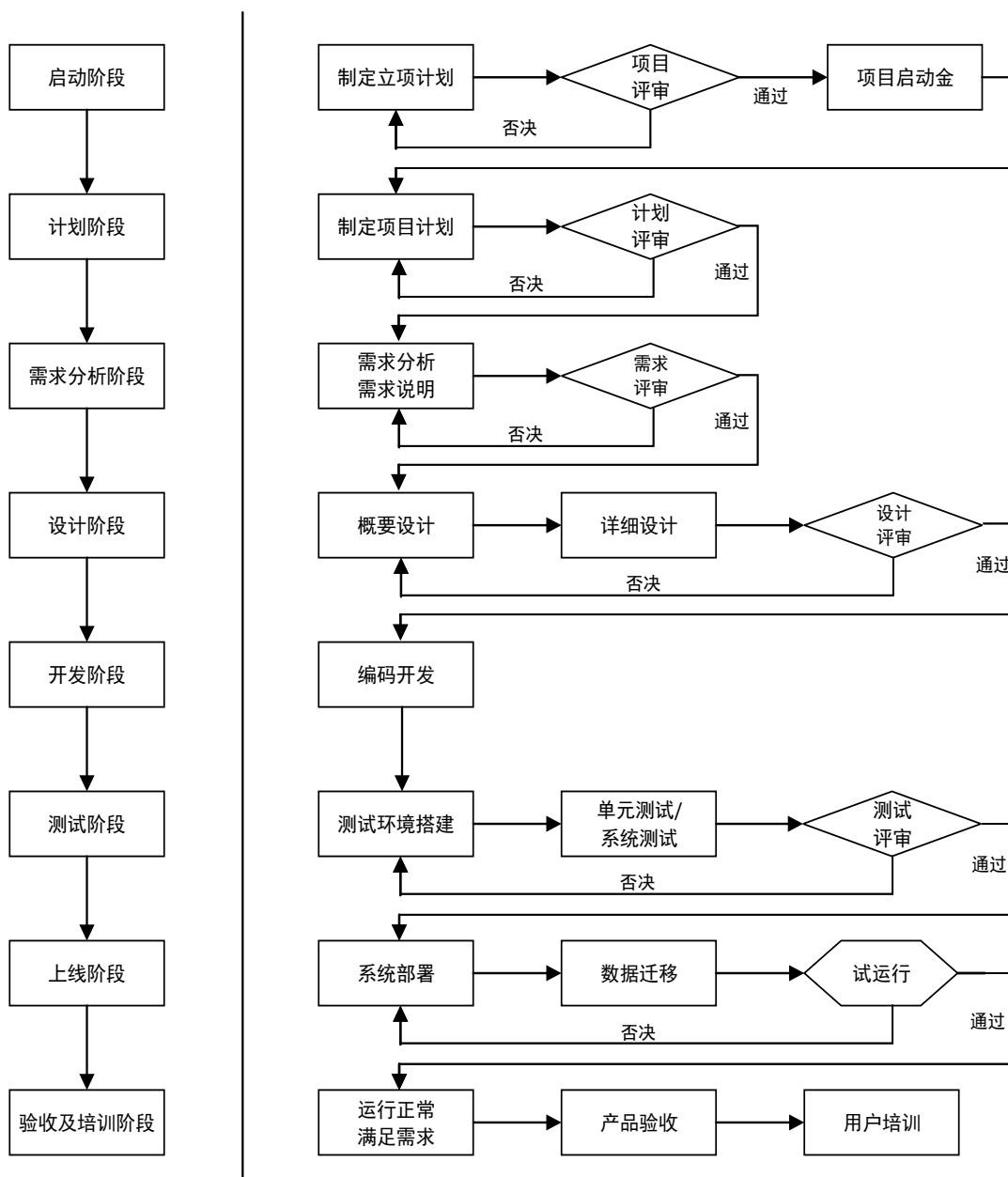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模式并未发生重大变化，在可预期的未来也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六）主要产品和服务的业务流程

1、基于自有产品的信息化通用解决方案服务流程



2、行业信息化定制解决方案服务流程



（七）发行人生产经营中涉及的主要环境污染物、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

公司从事软件开发服务的软件企业，经营中不会产生工业废水、废气等工业污染物，不会对环境造成污染。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及其竞争状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2 年 10 月 26 日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中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国家统计局令第 23 号），公司所处行业属于“1 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之“1.3 新兴软件和新型信息技术服务”之“1.3.1 新兴软件开发”之“I6513 应用软件开发”分类。

（一）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1、行业主管部门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行政主管部门是工业和信息化部。工业和信息化部的主要职责是制定并发布软件产品测试标准和规范；对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登记的国产软件产品备案；指导并监督、检查全国各地的软件产品管理工作；授权软件产品检测机构，按照我国软件产品的标准规范和软件产品的测试标准及规范，进行符合性检测；制定全国统一的软件产品登记号码体系、制作软件产品登记证书；发布软件产品登记通告。

2、行业自律组织

行业自律组织为中国软件行业协会及各地方协会、各领域分会，其主要职能是受政府主管部门委托对各地软件企业认定机构的认定工作进行业务指导、监督和检查，并负责软件产业的市场研究、信息交流、行业资料、政策研究等方面的工作。

（二）行业的主要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及对发行人经营发展的影响

1、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

序号	文件名称	发布单位	发布时间
1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	国家版权局	2002.02
2	《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0.02
3	《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和集成电路设计企业认定管理试行办法》	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商务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2012.08

序号	文件名称	发布单位	发布时间
4	《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	国务院	2013.01
5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	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2016.01
6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2017 修正)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17.12
7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 施条例》(2019 修正)	国务院	2019.03

2、行业相关政策及对发行人经营发展的影响

近年来，我国政府高度重视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发展，将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列为战略性新兴产业，颁布了一系列法律法规及政策文件，为发展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建立了良好的政策环境。

序号	政策名称	发布单位	发布时间	相关内容
1	《关于加快培育和 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	国务院	2010.01	将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列为战略性新兴产业之一，着力发展高端软件等核心基础产业。
2	《关于软件产品 增值税政策的通知》	财政部、国家 税务总局	2011.01	为进一步促进软件产业发展，推动我国信息化建设，对软件产品增值税实行优惠政策。
3	《关于进一步鼓 励软件产业和集 成电路产业发展的 若干政策》	国务院	2011.02	从财税政策、投融资政策、研究开发政策、进出口政策、人才政策、知识产权政策、市场政策和政策落实等 8 个方面具体明确了优惠的政策以及今后优惠政策的方向。
4	《关于促进云计 算创新发展培育 信息产业新业态 的意见》	国务院	2015.01	到 2020 年，云计算应用基本普及，云计算服务能力达到国际先进水平，掌握云计算关键技术，形成若干具有较强国际竞争力的云计算骨干企业。云计算信息安全监管体系和法规体系健全。大数据挖掘分析能力显著提升。云计算成为我国信息化重要形态和建设网络强国的重要支撑，推动经济社会各领域信息化水平大幅提高。
5	《关于积极推 进“互联网+”行 动的指导意见》	国务院	2015.07	探索互联网企业构建互联网金融云服务平台。在保证技术成熟和业务安全的基础上，支持金融企业与云计算技术提供商合作开展金融公共云服务，提供多样化、个性化、精准化的金融产品。支持银行、证券、保险企业稳妥实施系统架构转型，鼓励探索利用云服务平台开展金融核心业务，提供基于金融云服务平台的信用、认证、接口等公共服务。

序号	政策名称	发布单位	发布时间	相关内容
6	《促进大数据发展行动纲要》	国务院	2015.08	支持企业开展基于大数据的第三方数据分析发掘服务、技术外包服务和知识流程外包服务。鼓励企业根据数据资源基础和业务特色，积极发展互联网金融和移动金融等新业态。推动大数据与移动互联网、物联网、云计算的深度融合，深化大数据在各行业的创新应用，积极探索创新协作共赢的应用模式和商业模式。鼓励金融机构加强和改进金融服务，加大对大数据企业的支持力度。鼓励大数据企业进入资本市场融资，努力为企业重组并购创造更加宽松的金融政策环境。引导创业投资基金投向大数据产业，鼓励设立一批投资于大数据产业领域的创业投资基金。
7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2016.03	重点突破大数据和云计算关键技术、自主可控操作系统、高端工业和大型管理软件、新兴领域人工智能技术。
8	《关于软件和集成电路产业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6.05	对于符合条件的软件和集成电路企业给予所得税减免优惠政策。
9	《“互联网+”人工智能三年行动实施方案》	国家发展改革委、科技部、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央网信办	2016.05	明确了要培育发展人工智能新兴产业、推进重点领域智能产品创新、提升终端产品智能化水平，并且政府将在资金、标准体系、知识产权、人才培养、国际合作、组织实施等方面进行保障。
10	《中国银行业信息科技“十三五”发展规划监管指导意见（征求意见稿）》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6.07	总体要求银行机构稳步开展云计算应用，主动实施架构转型。提出银行业制定云计算架构规划，推进云计算应用；建设行业云平台，提升金融技术公共服务能力。
11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6.12	到2020年，业务收入突破8万亿元，年均增长13%以上，占信息产业比重超过30%，其中信息技术服务收入占业务收入比重达到55%。信息安全产品收入达到2000亿元，年均增长20%以上。人工智能、虚拟现实、区块链等领域创新达到国际先进水平。云计算、大数据、移动互联网、物联网、信息安全等领域的创新发展向更高层次跃升。

序号	政策名称	发布单位	发布时间	相关内容
12	《“十三五”国家信息化规划》	国务院	2016.12	到 2020 年，“数字中国”建设取得显著成效，信息化发展水平大幅跃升，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移动互联网等核心技术接近国际先进水平。部分前沿技术、颠覆性技术在全球率先取得突破，成为全球网信产业重要领导者。
13	《大数据产业发展规划（2016—2020 年）》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6.12	到 2020 年，技术先进、应用繁荣、保障有力的大数据产业体系基本形成。大数据相关产品和服务业务收入突破 1 万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保持 30% 左右，加快建设数据强国，为实现制造强国和网络强国提供强大的产业支撑。
14	《云计算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17-2019 年）》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7.03	到 2019 年，我国云计算产业规模达到 4,300 亿元，突破一批核心关键技术，云计算服务能力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对新一代信息产业发展的带动效应显著增强。云计算在制造、政务等领域的应用水平显著提升。
15	《中国金融业信息技术“十三五”发展规划》	中国人民银行	2017.06	加强金融科技(Fintech)和监管科技(Regtech)研究与应用。稳步推进系统架构和云计算技术应用研究。加强金融业云计算应用政策研究和引导，研究制定风险评价、准入及退出机制、数据安全保护、业务连续性管理以及风险安全防控等政策，营造金融业云计算应用发展的良好环境。支持实力较强的机构独立或者联合建设金融业云服务平台，面向同业特别是中小金融机构提供云服务，提高行业资源使用效率。深入开展大数据技术应用创新
16	《关于深化“互联网+先进制造业”发展工业互联网的指导意见》	国务院	2017.11	加快建设和发展工业互联网，推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发展先进制造业，支持传统产业优化升级。
17	《推动企业上云实施指南（2018-2020 年）》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8.07	到 2020 年，力争实现企业上云环境进一步优化，行业企业上云意识和积极性明显提高，上云比例和应用深度显著提升，云计算在企业生产、经营、管理中的应用广泛普及，全国新增上云企业 100 万家，形成典型标杆应用案例 100 个以上，形成一批有影响力、带动力的云平台和企业上云体验中心。
18	《金融科技（FinTech）发展规划》	中国人民银行	2019.08	到 2021 年，建立健全我国金融科技发展的“四梁八柱”，进一步增强金融业科技应用能力，实现金融与科技深度融合、协调发展，明显增强人民群众对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金融产品和服务的满意度，使我国金融科技发展居于国际领先水平。

2017 年 1 月，国家发改委发布了《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

（2016版）》；2018年11月，国家统计局发布了《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2019年8月，中国人民银行发布了《金融科技（FinTech）发展规划》。根据上述文件，公司基于移动互联、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及区块链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为客户提供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是国家大力支持、鼓励发展的战略新兴服务，公司所属的行业是国家战略新兴产业，国家战略对行业发展形成了积极的导向，并将提供强有力的支持。

此外，作为对国家战略新兴产业发展的支持，中央及地方政府针对移动互联、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及区块链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陆续出台了各种扶持培育政策。发行人作为国内知名的软件定制开发服务供应商，得益于政策支持，也迎来了良好的发展机遇，不断拓展自己的商业版图。

（三）行业概况

1、我国软件行业发展概况

21世纪以来，信息技术已逐渐成为推动国民经济发展和促进全社会生产效率提升的强大动力，信息产业作为关系到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全局的基础性、战略性、先导性产业受到了越来越多国家和地区的重视。我国政府自上世纪90年代中期以来就高度重视软件行业的发展，相继出台一系列鼓励、支持软件行业发展的政策法规，从制度层面提供了保障行业蓬勃发展的良好环境。

2018年，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运行态势良好，收入和效益保持较快增长，吸纳就业人数稳步增加；产业向高质量方向发展步伐加快，结构持续调整优化，新的增长点不断涌现，服务和支撑两个强国建设能力显著增强，正在成为数字经济发展、智慧社会演进的重要驱动力量。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2018年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统计公报》显示，2018年，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规模以上企业3.78万家，累计完成软件业务收入63,061亿元，同比增长14.2%，软件业务收入保持较快增长。

2011-2018年我国软件产业收入增长情况（单位：亿元）



数据来源：工业和信息化部《2011-2018年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统计公报》

（1）我国软件行业处于高速发展成长期

当前，全球软件行业正处于成长期向成熟期转变的阶段，而我国的软件行业正处于高速发展的成长期。随着我国软件行业的逐渐成熟，软件及IT服务收入将持续提高，发展空间广阔。我国企业用户的IT需求已从基于信息系统的基础构建应用转变成基于自身业务发展构建应用，伴随着这种改变，连接应用软件和底层操作软件之间的软件基础平台产品呈现出旺盛的需求。

（2）受益于经济转型、产业升级，我国软件行业呈现加速发展态势

我国正处于经济转型和产业升级阶段，由廉价劳动力为主的生产加工模式，向提供具有自主知识产权、高附加值的生产和服务模式转变，其中信息技术产业是经济转型和产业升级的支柱和先导，是信息化和工业化“两化融合”的核心，软件产业是信息技术产业的核心组成部分。随着经济转型、产业升级进程的不断深入，传统产业的信息需求将会不断激发，市场规模逐年提升。同时伴随着人力资源成本的上涨，以及提高自主核心竞争力的双重压力，IT应用软件和专业化服务的价值将更加凸显。

（3）信息技术服务收入实现较快增长

软件产业收入包括软件产品收入、信息技术服务收入和嵌入式系统软件收入三大类。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2018年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统计公报》显示，2018年，全行业实现信息技术服务收入34,756亿元，同比增长17.6%，增速高出全行业平均水平3.4个百分点，占全行业收入比重为55.1%。其中，云计算相关的运营

服务（包括在线软件运营服务、平台运营服务、基础设施运营服务等在内的信息技术服务）收入 10,419 亿元，同比增长 21.4%，占信息技术服务收入比重达 30.0%；电子商务平台技术服务收入 4,846 亿元，同比增长 21.9%。

2、新一代信息技术在国内应用的发展情况和未来趋势

（1）金融行业信息化解决方案市场情况

国际金融组织金融稳定理事会（FSB）对“金融科技”的定义是“由大数据、区块链、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新兴前沿技术带动，对金融市场以及金融服务业务供给产生重大影响的新兴业务模式、新技术应用、新产品服务等”。而根据中国信息通讯研究院的定义，“金融科技”是指主要是聚焦在互联网、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和区块链等一系列新型信息通信技术在金融领域的创新应用。其中，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和区块链等属于当前金融科技应用的关键技术领域，而技术供给与行业需求的结合则形成了金融科技产业。

1) 金融科技发展历程

从科技在金融行业应用的深度和变革影响来看，金融领域的科技应用可以分为以下三个阶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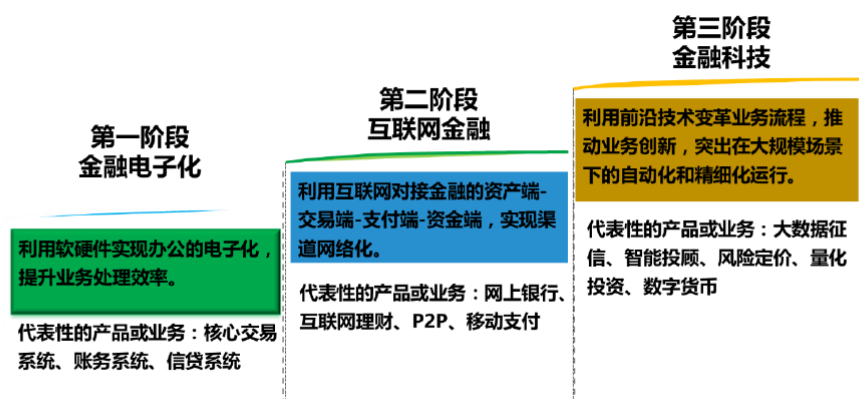


图 1 金融科技发展历程

资料来源：中国信通院

第一阶段为金融电子化阶段，着重于 IT 技术的后台应用。即以现代通信网络和数据技术为基础，将业务数据逐步集中汇总，利用信息化软硬件实现办公的电子化，提升业务处理效率。在此阶段，IT 技术相关部门属于后台支撑线条，IT 技术应用的

主要目标是实现业务管理和运营的电子化与自动化，从而提高金融机构业务处理效率，强化内部管理支撑能力。代表性应用包括核心交易系统、账务系统、信贷系统等。

第二阶段为互联网金融阶段，聚焦于前端服务渠道的互联网化，即对传统金融渠道的变革，实现信息共享和业务融合。金融机构利用互联网对接金融的资产端-交易端-支付端-资金端，传统金融业务从线下向线上迁徙，改变金融机构的前台业务方式，依托互联网实现金融从销售、到服务，再到资金收付的前、中、后台整个业务流程的再造及渠道的变革，代表性应用包括网上银行、互联网基金销售等。

第三阶段为金融科技阶段，强调业务前、中、后台的全流程科技应用变革。主要是金融机构利用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和区块链等前沿技术进行业务革新，通过自动化、精细化和智能化业务运营，改变传统金融获客、客服、风控、营销、支付和清算等金融前、中、后台业务的各个方面和金融服务全部环节，提供更加精准高效的金融服务，有效降低交易成本，提升运营效率。代表性应用包括大数据征信、智能投顾、风险定价、量化投资等。

2) 新一代信息技术在国内金融行业的应用随着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和区块链等新兴技术的快速发展，金融科技应用具备了充分的技术基础条件。云计算的集中存储和按需调用模式，能有效提升金融行业 IT 系统运行能力；大数据是金融行业的基础资源，大数据分析是目前金融机构开展服务的核心技术之一；人工智能可有效提升金融机构的智能化水平，降低服务成本，助力普惠金融；区块链技术公开、不可篡改和去中心化的技术属性，具备改变金融基础服务模式的巨大潜力。

① IOE 模式下国内金融机构信息系统存在的问题

由于历史原因，国内金融机构在 IOE 基础上搭建起来的信息系统不能充分支持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具体业务的充分融合，成为其信息系统智能化升级的重要障碍，存在的主要问题如下：

IOE 模式下传统保险信息系统架构存在的问题	
IT 系统无法实现自主可控	传统架构受制于 IOE 三大厂商，系统改进代价高，涉及外部资源过多并导致新系统上线滞后测试不充分，业务无法及时、高效开展。
可拓展性差、缺乏便捷的产品上线方案	国内金融设计新产品时受制于系统可支持程度，涉及大量代码调整，开发测试周期长，一方面难以便捷设计标准化产品，另一方面无法将各类产品灵活搭配。

IOE 模式下传统保险信息系统架构存在的问题	
缺少紧密衔接的业务流程、缺乏灵活配置的业务规则	传统信息系统下的业务规则固化，难以根据市场变化及时进行规则调整与监控，较难实现灵活查询、管理。
缺乏及时、准确、完整的企业数据以支持管理决策	传统模式下，金融机构不用业务模块相对独立，集成不够充分，在可靠性、集中性、即时性、一致性方面都存在一定的缺陷。大规模的数据同步频率较低，管理人员无法实时了解到公司的整体运营状况，系统也无法实时作出最优决策。
缺乏灵活的价值链优化、整合	传统系统下，各业务单元分别管理独立的业务活动，各自进行业务优化，各自重复的优化和配置导致系统整体效率低、运维成本高。

② 新一代信息技术在国内金融机构业务中的应用空间十分广阔

金融与科技具有天然的融合性，金融科技应用空间十分广阔。目前，金融科技应用覆盖到风控、营销、支付和客服等金融业务的各大核心流程，衍生出大数据风控、智能投顾、移动支付和智能客服等多种新兴金融服务模式。

金融危机之后，引发全球金融监管升级，监管措施更加复杂，为应对不断升高的监管成本、有效防范金融风险，监管科技(RegTech)正在成为金融科技的重要组成部分。利用监管科技，一方面金融监管机构能够更加精准、快捷和高效的完成合规性审核，另一方面金融机构能够及时自测与核查经营行为，完成风险的主动识别与控制，有效降低合规成本，增强合规能力。

3) 保险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分析

① 我国保险行业信息化发展现状

近年来，我国保险业综合实力显著增强。保费收入从 2010 年的 1.45 万亿元，增长到 2018 年的 3.80 万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 12.80%。保险业总资产从 2010 年的 5.05 万亿元，增长到 2018 年的 18.33 万亿元，我国保险规模升至世界第二位。

根据保监会发布的《中国保险业发展“十三五”规划纲要》，到 2020 年，全国保险保费收入将达到 4.5 万亿元左右，保险深度达到 5%，保险密度达到 3,500 元/人，保险业总资产达到 25 万亿元左右。大型保险集团综合实力和国际影响力稳步提高，中小型保险公司实现差异化、特色化发展。

信息技术是实现保险行业管理现代化的重要途径，只有具备了先进的信息化系统，保险公司才能正常运营、安全运营、稳健运营，也才能更好地为投保人服务。

自加入世贸组织以来，国内保险业受到外资险企的竞争压力不断加大，面对众多外资险企完善的管理机制及高效的信息管理系统，国内保险机构需不断加强自身

信息系统建设，通过运用信息技术，深层次挖掘既有信息资源，从客户价值、客户信用、客户行为、客户忠诚度等各方面，准确、完整地分析客户，从而有效提升产品开发能力、产品定价能力和服务创新能力，提升客户满意度与忠诚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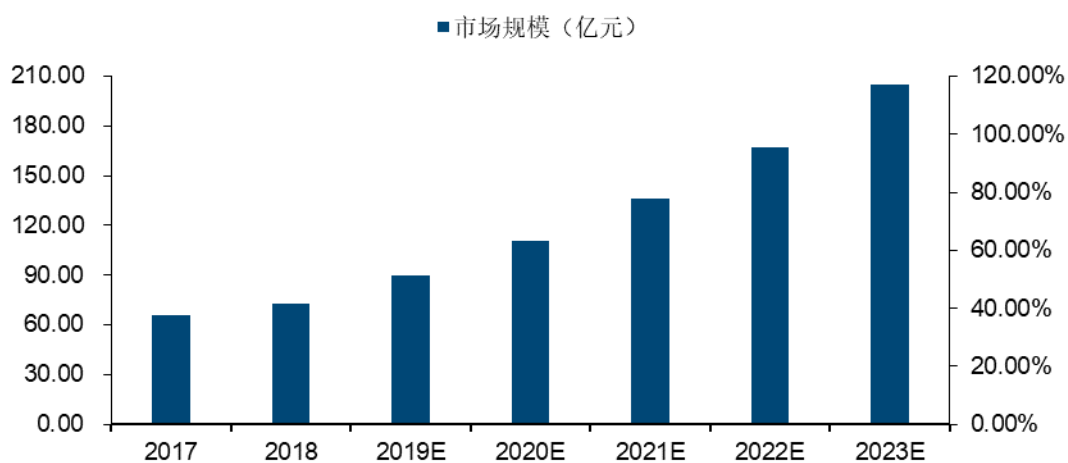
近年来，人身险、商业车险费率市场化改革以及互联网保险的兴起，也促使保险公司越来越重视通过以优质、差异化的服务来赢得竞争地位，这就需要保险公司对其原有信息系统进行开发创新，为投保人进一步提供“一对一”个性化解决方案。

IDC 及赛迪顾问的数据显示，2008 至 2018 年中国保险行业信息化市场规模快速增长，由 93.30 亿元增长至 236.39 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 10.04%，2018 年同比增长 12.3%。随着我国保险行业信息化需求的不断提高，保险行业信息化市场空间仍然广阔。

② 保险行业信息化的发展前景

根据赛迪顾问出具的《2019 年中国保险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预测报告》，2018 年中国保险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总规模达到 73.02 亿元，比 2017 年增长了 23.05%；我国同期 GDP 增速约为 6.6%，保险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规模增速显著高于国内总体经济增速。IDC 预计，到 2023 年中国保险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规模将达到 204.74 亿元，2019 到 2023 年的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22.8%，市场规模仍将保持高速增长，发展前景广阔。

2017-2023 年中国保险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规模及增速



数据来源：《2019 年中国保险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预测报告》，赛迪顾问

4) 银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分析

① 我国银行业信息化发展现状

受宏观经济增长推动，我国银行业发展迅速，银行业经营实力不断提升。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数据，2012年至2018年，我国银行业金融机构法人家数从3,747家增至4,588家，银行金融机构实现快速扩张，截至目前境内银行网点已超过22.8万个，基本实现了城乡基础金融服务全覆盖。同时，银行业总资产规模、贷款余额均接近翻番，分别由2012年的133.6万亿元、67.3万亿元，上升至2018年的261.4万亿元、140.6万亿元，总资产规模年均增长11.84%，年均贷款增速达13.07%；商业银行净利润由1.04万亿元增长至1.83万亿元，年均增长6.7%。

项目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总资产（万亿元）	133.6	151.4	172.3	199.3	232.3	252.40	261.4
贷款余额（万亿元）	67.3	76.6	86.08	99.3	112.06	129	140.6
商业银行净利润（万亿元）	1.24	1.42	1.55	1.59	1.65	1.75	1.83
法人机构家数	3,747	3,949	4,091	4,262	4,399	4,549	4,588

数据来源：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在银行业蓬勃发展的同时，受业务需求驱动，银行将信息化建设与业务发展进行较为深度的融合，银行业已经成为信息化程度较高的行业。信息技术已经应用于银行经营管理的各个方面，信息系统是银行实施业务创新、产品创新、服务创新、内部管理、风险防范不可缺少的技术手段。赛迪顾问的数据显示，2018年中国银行业IT解决方案市场的整体规模为251.27亿元人民币，比2017年增长12.88%，银行业IT解决方案增速远高于我国GDP增速。

② 银行业信息化的发展前景

未来我国银行业在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投入将持续增长。根据赛迪顾问出具的《2019年中国银行业IT解决方案市场预测报告》数据显示，2018年我国银行业整体IT投资规模达到1,188.22亿元，同比增长12.88%。随着我国银行业电子化工程进程的进一步加快，信息技术在银行业的应用不断深入，银行对信息技术的依赖将不断增加，未来的银行业将不仅仅简单地把信息技术作为业务发展的重要手段和工具，而是通过信息技术改变或创造新的银行业务模式、业务流程。预计到2023年，中国银行业整体IT投入将突破二千亿元人民币，达到2017.05亿元人民币，2018到

2023 年的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 11.16%。

2013-2023 年中国银行业 IT 投资规模



数据来源：《2019 年中国银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预测报告》，赛迪顾问

5) 金融科技在国内金融行业应用的发展趋势

① 去 IOE 是国内金融机构信息化建设的必然趋势

相比于传统银行 IOE 架构，新一代银行信息系统具有降低 IT 系统风险、支持业务环境创新发展和降低基础 IT 系统运营成本的三大优势。

首先，自“棱镜门”事件曝光之后，银监会、国家发改委、科技部、工业和信息化部联合发布《关于应用安全可控信息技术加强银行业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建设的指导意见》（39 号文），明确要求银行业金融机构掌握关键技术选择权、摆脱关键信息和网络基础设施领域对单一技术和产品的依赖，优先使用安全可控的信息技术。从 2015 年起，各银行业金融机构对安全可控信息技术的应用以不低于 15% 的比例逐年增加，直至 2019 年达到不低于 75% 的总体占比。

其次，从银行业务模式多元化、业务环境不断创新的角度出发，银行已从传统一般对公业务、高净值客户私人业务等依靠利差为主要收入来源的时代逐步走向以客户为中心通过场景服务更多人群的“互联网+”普惠金融时代，而互联网作为银行机构与客户群体的唯一触点，这一战略性转变要求银行 IT 系统具备“纯线上、轻人力、强系统”的特征，传统 IOE 架构的银行数据中心难以应对复杂场景下海量客户、海量交易带来的海量数据，只有具备分布式计算能力的云架构才能实现银行系统高性能、高弹性的数据处理能力。

最后，传统 IOE 解决方案购置成本高、运维成本高是银行信息系统架构转型的重要障碍。动辄上亿元的投资、以年计算的建设周期以及运维单项选择的成本，促使银行业金融机构积极拥抱新一代架构系统。2016 年 7 月，银监会进一步提出“大数据、云计算”的信息化发展框架，要求银行业金融机构稳步开展云计算应用，主动实施架构转型，到“十三五”末期，面向互联网场景的重要信息系统全部迁移至云计算架构平台。

② 国内金融机构将全面实现各业务环节与新一代信息技术的深度融合

金融科技是移动互联、大数据、人工智能、云计算、区块链等为代表的新兴科技应用于金融行业，推动其产业链的重塑再造，打开新的增长空间。目前，人工智能等技术已介入银行、保险等金融机构核心业务流程，技术的不断完善与成熟奠定了部分流程实现自动化、智能化的基础。未来，业务环节流程的自动化、智能化将进一步深入发展。

对风险的有效识别和分散是金融业务的重要内容，风险识别的模式已经从对历史风险的统计分析，发展为通过大数据建模实现对风险的高精度、宽维度的及时识别。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技术的广泛应用将帮助金融行业解决长期以来存在的风控难点问题。

监管科技作为新型监管方式，在我国金融行业对外开放和金融科技的不断发展背景下，有了更大的应用空间。未来几年，监管科技将会伴随着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新技术的高速发展迅速迭代，并迅速成为监管的主流模式。

区块链技术具有开放透明、不可篡改、对等互联、易于追溯等特性，可解决金融行业数字化转型的难点，如区块链利用共识算法来验证数据、利用分布式账本技术来存储数据、利用密码学的方式保证数据传输和访问的安全、利用智能合约来自动执行业务流程等。因此，金融行业将成为区块链技术众多应用场景中的重点探索领域，并有可能成为较早实现突破的行业之一。

③ 国内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提供商将成为金融科技进步的重要推动力量

去 IOE 化的政策环境和客观要求，以及国内金融机构以新一代信息技术实现其系统智能化升级的强烈需求，为信息化解决方案市场创造了巨大的增长空间，国内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提供商必将成为金融科技进步的重要推动力量。

（2）非金融行业信息化解决方案市场情况

1）电信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分析

① 我国电信行业信息化发展现状

近年来，国家促进信息消费，带动我国电信行业稳定增长。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运行监测协调局的统计数据，2018 年电信业务收入完成 13,010 亿元，同比增长 3%；电信业务总量达到 65,556 亿元（按照 2015 年不变单价计算），比上年增长 137.9%，增速同比提高 61.2 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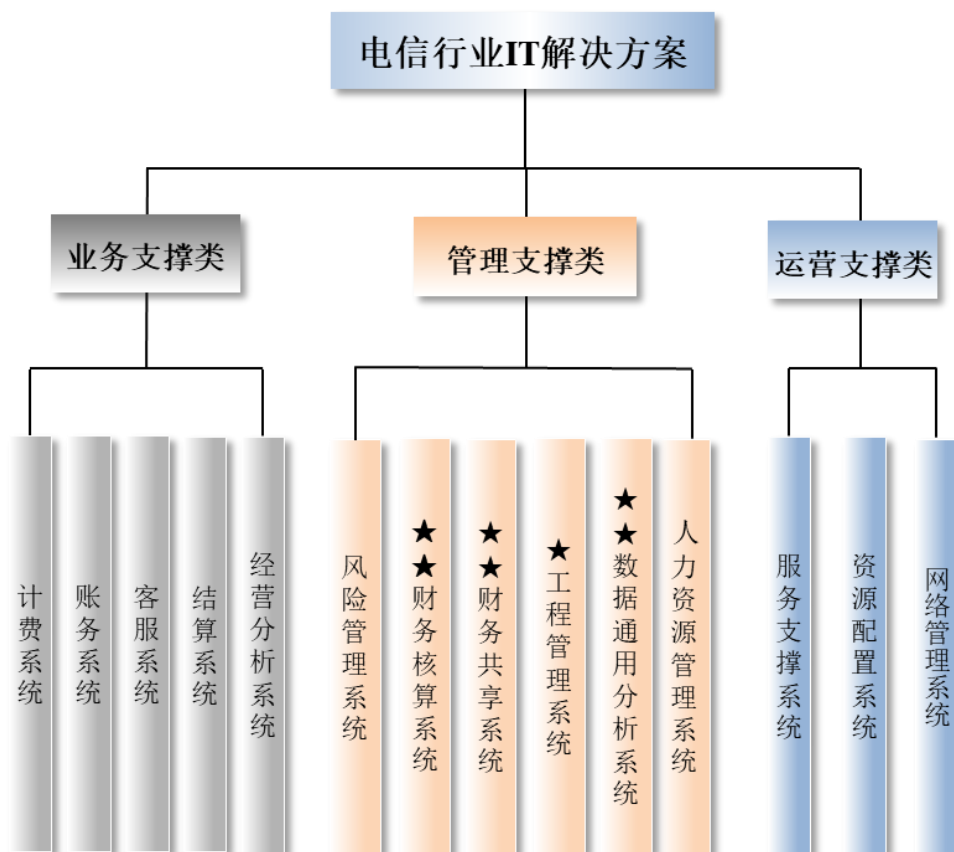
项目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电信业务收入 (亿元)	10,763	11,689	11,541	11,251	11,893	12,620	13,010
电信业务总量 (亿元)	12,985	13,954	18,150	23,142	35,948	27,557	65,556

数据来源：《2018 年通信业统计公报》，工业和信息化部

随着国家“宽带中国”战略、“促进信息消费”、“推进 4G 运营”等一系列政策的深入实施，大数据、云计算等新技术的普及应用，以及互联网视频业务突破传统运营商增值业务体系，我国电信业面临更复杂的竞争环境，电信业对信息化需求不断提高。完善电子商务系统、客服系统、结算系统和内控系统等信息化平台的建设，成为增强电信企业运营能力、提升核心竞争力的有效手段。

② 电信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规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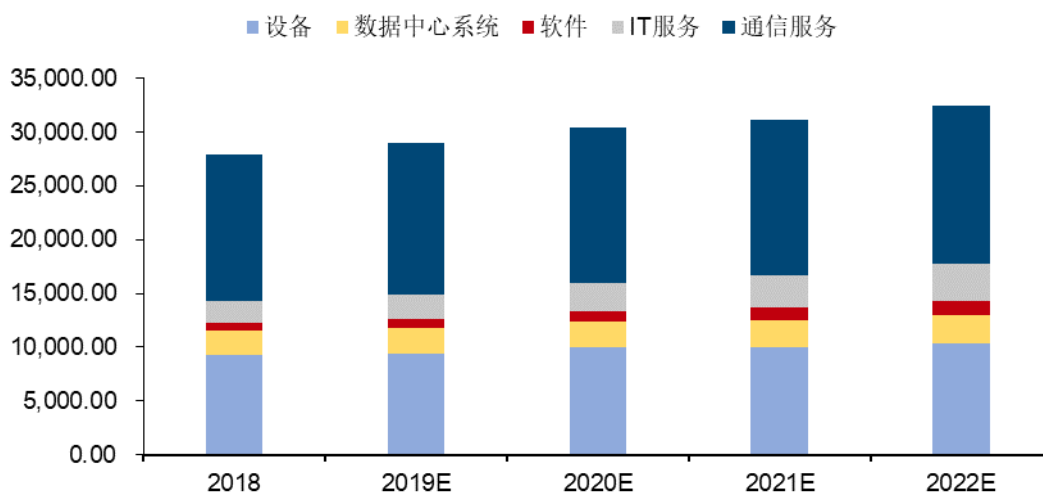
电信业 IT 解决方案主要包括以三大信息系统：



注：★为公司已覆盖业务，★★为公司重点覆盖业务

根据 Gartner 每季度发布的 IT 支出预测报告显示,2018 年中国 IT 支出达到 2.79 万亿人民币,比去年同期增长 3.68%,其中电信行业 IT 支出达 1.36 万亿人民币。Gartner 预测到 2022 年电信行业 IT 支出将达到 1.47 万亿人民币。

2018-2022 年中国 IT 支出预测（单位：亿元人民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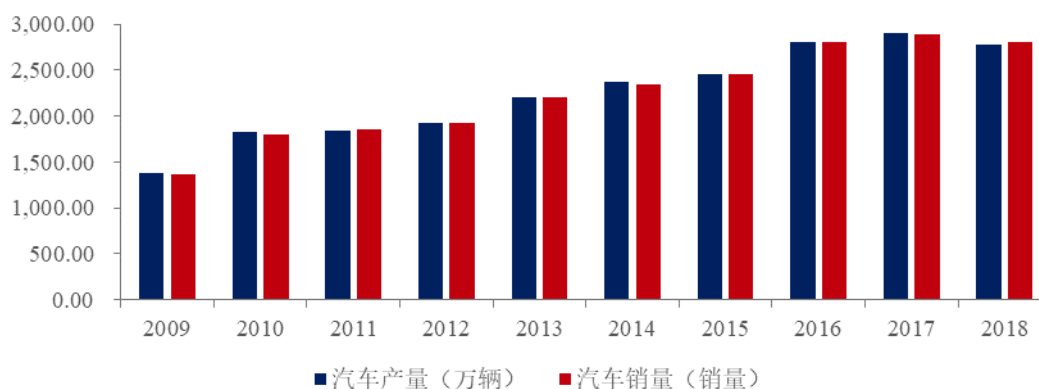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Gartner（2019 年 4 月）

2) 汽车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分析

① 我国汽车行业信息化发展现状

汽车产业是国民经济重要的战略性、支柱性产业，21 世纪以来，随着我国工业技术水平提高和汽车产业集群效应，中国正逐渐成为世界汽车制造业重要地区，我国汽车行业实现高速发展，综合实力显著增强。根据中汽协相关数据，2008 年至 2018 年，我国汽车产量由 934.51 万辆增长至 2,780.92 万辆，年均复合增长率 11.52%；汽车销量由 938.05 万辆增长至 2,808.06 万辆，实现年均复合 11.59% 的增长；近十年我国汽车产销量占全球总量由 13% 上升至约 30%，汽车产业规模迅速扩张为世界第一。

2009-2018年我国汽车产销量



数据来源：wind 数据库、中汽协

随着新型信息技术的不断涌现，信息化智能汽车正深刻影响着人们的生活，汽车正由传统人工操控的机械产品加速向信息系统控制的信息化智能产品转变。从用户层面看，汽车由单纯的交通运输工具逐渐转变为智能移动空间，兼有移动办公、移动家居、娱乐休闲、数字消费、公共服务等功能；从社会层面看，发展信息化智能汽车是解决交通安全、道路拥堵、能源消耗、环境污染等社会问题的重要手段。

在发展空间方面，我国新型城镇化建设、乡村振兴战略实施将进一步释放汽车行业信息化发展潜力，目前超过 2 亿辆的汽车保有量、接近 3,000 万辆的新车年销售量，以及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汽车多元化、个性化消费需求为汽车行业信息化市场提供了广阔市场。

② 汽车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规模

信息技术是智能汽车的核心，目前以信息通信、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人

工智能为代表的一系列新型信息技术已在智能汽车领域广泛应用。大型传统汽车企业虽然具备较强的汽车制造能力，但其对于上述新兴信息技术的理解及应用并不深刻，因此需要信息技术服务企业为其提供强有力的技术支持。

2018年1月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智能汽车创新发展战略》，为汽车行业IT解决方案市场打开广阔发展空间。该战略提出以“鼓励人工智能、互联网等企业与车企深度融合，发展成为自动驾驶系统解决方案领军企业；鼓励信息通信、互联网等企业开展智能汽车数据分析和应用，发展成为功能多样、安全可靠的数据服务商”的产业政策导向促进汽车行业IT解决方案市场发展；以“培育高精度时空服务和车用基础地图、车用通信、信息安全、数据服务、智能出行等智能汽车新业态，加强智能汽车复杂应用场景的大数据应用（重点在数据增值、出行服务、金融保险等领域）”创造新产业形态和商业模式；更进一步提出“到2020年，智能汽车新车占比达到50%；到2025年，实现人-车-路-云高度协同；到2035年，中国标准智能汽车享誉全球，率先建成智能汽车强国”的产业战略目标。上述智能汽车发展战略的实施必将为汽车行业IT解决方案带来巨大的市场容量。

3、发行人取得的科技成果与产业深度融合的具体情况

新致软件及时预见到新一代信息技术将成为各行业创新的关键引擎，依靠不断的研发投入和多年累计的行业经验，形成了“保险行业数据模型”、“异构大数据的一站式处理技术”、“保险知识图谱技术”、“应用于金融场景下的机器学习技术”和“微服务主动降级技术”等一系列的核心技术。利用这些技术，公司形成了一系列的软件产品及信息化解决方案。

在金融领域，公司多年为保险、银行业提供信息化建设服务的实践中，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和实践案例，基于对金融行业的相关业务、流程、特征和趋势，并根据客户的行业特点和业务模式，结合自身先进的管理理念、优异的技术服务水平和深刻的行业知识，快速分析客户的需求，形成对应产品。在保险行业，公司IT解决方案主要应用于渠道类及管理类产品，公司结合新一代信息技术，将文本/影像/人脸/语音识别、智能互动、建模分析、大数据计算、规则引擎等技术应用于增员甄选、营销支持、客户标签画像、客户保险需求洞察、客户精准营销、工作过程督导、人员队伍管理、人员培训和成长、代理人实时佣金结算等业务场景。在银行业，公司的业务广泛应用于支付与清算系统、信用卡系统、中间业务系统、风险控制系

统等，这些都成为金融领域实现自主可控的典型示例、获得了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及客户信任。

在电信行业，新致软件提供的行业信息化定制解决方案，帮助各大电信运营商建立内部信息化管理平台，从而实现运营商内部敏态化管理，从而达到降低成本增强效率的效果，力助运营商在 5G 时代的升级转型；其他企业客户，公司的信息化定制解决方案帮助这些企业实现了智能化转型，协助实现数据资源与产业的融合。

（四）行业竞争格局

1、行业竞争现状

由于缺乏标准、进入门槛较低等原因，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市场基本上处于分散割据状态，服务提供商数量众多，其规模实力和服务能力差异巨大。目前国内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市场参与者根据经营区域可分为国际综合服务商、全国综合服务商和区域型服务商三大类。整体上看，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市场规模迅速扩大，客户的信息化需求也在不断提高，拥有雄厚研发实力和良好服务质量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提供商将在激烈的竞争中迅速占领市场，取得显著的竞争优势。

国内细分领域的市场方面，由于保险、银行、电信、汽车等行业的系统环境、业务流程差异很大、技术要求很高，因此市场细分程度较高。目前我国保险、银行、电信、汽车等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市场是一个较为分散的市场，体现出如下特点：（1）本土厂商和国外厂商共同竞争，且在数量 and 市场份额上相对稳定，但基于信息安全在国计民生中的战略性地位，政府采购项目对信息安全的要求会持续提升，本土服务商将直接受益并获得更多先机；（2）由于大型信息化定制解决方案的开发需要建立在核心平台标准之上，且对解决方案的信息化处理要求较高，小型厂商很难具备开发综合解决方案的能力，因此具有较高的准入门槛。具有较强的技术开发能力、相对成熟的产品系列和较为完善的营销与服务网络的企业，拥有较高的市场份额。随着各重点行业信息化市场的快速增长及行业客户对于信息化解决方案的要求越来越高，各领域主力厂商将凭借其已形成的产业基础和雄厚的综合实力，加大对该行业的投入，通过合资、并购等方式进一步扩大其经营规模，优化其产品结构和人才结构，抢占更大的市场份额，行业的集中度将逐渐提升。

2、行业进入壁垒

（1）行业经验壁垒

对于提供行业应用软件开发及信息系统建设综合解决方案的 IT 服务商而言，需要对客户所处行业和整个应用环境有较深入的了解，并且能为客户在信息系统建设中提出指导性建议。同时，最终客户对系统自身的可靠性、稳定性、安全性等方面要求很高，企业以往的项目业绩、行业口碑、系统稳定性等诸多因素直接影响客户的选择，新进企业如果没有丰富的行业经验积累很难获得客户的认可与选择。

（2）客户资源壁垒

公司所处的保险、银行、汽车、电信等行业客户对信息系统在运行和维护上的可持续性和稳定性要求极高，特别是金融行业。在筛选金融 IT 服务厂商时，对后者的信誉、项目经历、双方的历史合作等极其看重，因此该行业进入壁垒极高。同时由于金融 IT 系统的复杂性，系统的改动往往牵一发而动全身，且系统的运维保障又依赖于跟 IT 服务厂商的长期、持续地互动与合作，因此双方合作一旦达成金融机构一般不会更换供应商，客户黏性极强。客户资源的积累已经成为新进企业难以跨越的资源壁垒。

（3）人才壁垒

行业信息系统建设需要根据最终客户的业务特征、管理流程、核算规则等业务细节进行定制化设计、开发与实施，专业性很强，这对 IT 服务商的开发、实施、维护队伍提出了很高的要求，软件开发人员不仅要精通软件开发技术，还要对企业的业务流程非常熟悉，这些人才需要有长期的实践才能积累相应的经验和能力；同时，企业还需要具有软件开发经验、团队管理能力、熟悉项目开发规范、对客户业务有深刻理解的管理人才。目前，行业内高素质的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相对有限，大多靠企业自己培养，专业人才培养周期较长，导致新进入的企业面临人才壁垒。

（4）技术与服务壁垒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不仅具有高科技、知识密集、技术先导等软件行业的一般特点，还具有与下游应用环境紧密相关的特征，其产品的开发是一个信息技术与行业应用相融合的过程，涉及多个学科和技术，需要长期持续的研究；同时，该行业不仅需要提供满足客户业务需求的软件产品，还需要完善、及时、有效、优质的后续技术支持和服务。优质的技术与服务是进入本行业的重要壁垒之一。

（5）品牌壁垒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是一个市场化程度较高、充分竞争的行业。产品的品质和品牌是企业的竞争能力、产品创新能力、后续服务能力等综合实力的体现。先进入者经过长期、良好的应用和服务，能够积累起丰富的成功案例，从而树立起良好的市场品牌形象。要获得市场的认可需要企业长期建设、经营和积累，新进企业难以在短期内培养出品牌知名度。

（6）行业资质壁垒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为是技术密集型行业，技术专业性强，项目竞争需要严格的招投标程序来选择最具技术实力和应用经验的产品和解决方案提供商，要求企业通过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资质、软件企业、ISO9001、ISO27001、CMMI 认证等体现行业技术专业性的资质认证，这些行业资质等级代表着公司的行业经验、专业技术水平和综合实力，这也从不同层面树立起了本行业的参照指标和市场准入壁垒。

（五）发行人行业地位

1、公司覆盖了保险和银行业多数优质客户，市场认可度较高

经过了二十几年的积累，新致软件的技术服务方案在产品功能、技术性能方面享有良好的品牌知名度。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国内 91 家人寿保险公司（含开业和筹建）中的 43 家采用了新致软件的渠道及管理类 IT 解决方案，其中 2018 年保费收入前 20 的人寿保险公司（占保费收入的 87%）中有 13 家使用了新致软件的 IT 解决方案；国内 88 家财产保险公司中（含开业和筹建）的 26 家采用了新致软件的渠道及管理类 IT 解决方案，其中 2018 年保费收入前 20 大的财产保险公司（占保费收入的 92%）中有 16 家使用了新致软件的 IT 解决方案；公司的支付与清算系统、信用卡系统、中间业务系统、金融风控预警监控平台及金融市场代客交易平台等 IT 解决方案应用于 30 余家股份制银行。

公司长期服务中国太保、中国人寿、新华保险、中国人保等保险行业巨头，与其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为其不断开发建设信息系统。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在保险行业 IT 解决方案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形成了完善的信息技术服务体系，因此在保险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的行业地位较高。公司未来将与各大保险企业开展更深层次的业务合作，并逐步拓展中小型保险企业，进一步提升在保险行业的客户覆盖

率。

公司的支付与清算系统、信用卡系统、中间业务系统、金融风控预警监控平台及金融市场代客交易平台等 IT 解决方案应用于 30 余家股份制银行。其中，公司对大型商业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和邮政储蓄银行的客户覆盖率较高，对中小型银行覆盖率较低。

随着金融改革的深化、利率市场化以及互联网金融的兴起，巨大的市场机会吸引了众多 IT 服务商投入到银行 IT 解决方案市场。目前该细分行业竞争较为充分，市场集中度不高，多数 IT 服务提供商市场份额占比相对较低。公司专注服务于国内主要大型商业银行及股份制商业银行，并推出了大量得到业界认可的优秀银行行业 IT 解决方案，具有一定的行业地位，未来公司将复制并推广大型银行客户的成功经验至中小型银行企业，逐步提高公司在银行行业的客户覆盖率。

2、公司主要业务的市场份额跻身行业前列

2018 年度的中国保险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总规模为 73.02 亿元，新致软件保险行业收入共计 4.06 亿元，占整体市场份额的 5.57%；2018 年，公司在保险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主要竞争对手的收入及市场份额如下：

序号	名称	收入（亿元）	市场占有率
1	中科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9.92	40.99%
2	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6.50	8.90%
3	易保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5.08	6.95%
4	IBM	2.89	3.95%
5	信雅达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39	3.28%

数据来源：赛迪顾问

3、发行人所处行业的主要竞争对手

公司专注于为金融客户提供基于自有产品的信息化通用解决方案，为电信、汽车、企业客户提供行业信息化定制解决方案。

（1）保险行业

公司为保险企业提供全面的保险行业 IT 解决方案，在保险行业的主要竞争对手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公司简介
1	中科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科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3927，以下简称“中科软”）成立于1996年，2000年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中科软是国内较早涉足保险行业信息化建设的企业之一，其“保险核心业务处理系统”在国内保险行业信息化建设领域居领先地位，客户覆盖率较高，包括中国太保外的其他保险公司。2018年，中科软实现营业收入48.50亿元。
2	易保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易保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保网络”）成立于2000年，其核心产品是易保寿险核心业务系统，易保产险核心业务系统、易保销售平台系统。易保网络现有1800多名员工，主要为产、寿险公司提供基于Java的保险核心业务应用软件解决方案、保险业务流程改造咨询以及系统实施等服务。
3	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软通动力”）成立于2001年，总部设在北京，拥有5万多名员工。软通动力主要提供IT咨询及解决方案、应用开发及维护、软件产品工程、网络/基础设施服务。软通动力专注于保险行业领域，在保险领域已有产险核心、寿险核心、监管相关、商务智能、渠道支撑、移动应用、财务管理、保险中介（SAAS系统）等六大类25个相关系统，系统涵盖了保险行业的方方面面，能够为客户提供完善的行业解决方案。目前，软通动力服务的客户类型涵盖保险监管机构、财险公司、寿险公司、经纪公司、代理公司和行业协会等，为国内外100余家保险机构提供IT服务，其中为国内30多家保险企业提供核心业务系统开发实施、改造及维护服务。截至2018年底，软通动力保险行业IT解决方案部门有3000多人。
4	IBM	IBM是全球最大的信息技术和业务解决方案公司，拥有全球雇员30多万人，业务遍及160多个国家和地区。IBM2018年实现795.91亿美元营业收入，是全球最大的信息技术和业务解决方案公司。IBM针对保险行业的解决方案包括IBM移动保险索赔方案，IBM保险应用框架。
5	Teradata	Teradata（纽交所代码：TDC），是美国前十大上市软件公司之一。经过逾30年的发展，Teradata已经成为全球最大的专注于大数据分析、数据仓库和整合营销管理解决方案的供应商。

（2）银行业

公司主要为银行提供支付与清算系统、金融市场代客交易系统、信用卡和风险管理系统，在银行业的主要竞争对手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公司简介
1	IBM	IBM是全球最大的信息技术和业务解决方案公司，拥有全球雇员30多万人，业务遍及160多个国家和地区。IBM2018年实现795.91亿美元营业收入，是全球最大的信息技术和业务解决方案公司。
2	神州数码融信软件有限公司	该公司是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000555.SZ）旗下的专业软件服务公司，专注于金融行业，帮助银行规划、实施和管理IT系统，提供全面整合的金融IT服务。公司在银行IT解决方案领域积累深厚，连续多年在核心业务、渠道管理两大应用市场上排名第一。
3	文思海辉技术有限公司	该公司为国内外银行客户和金融机构提供咨询、解决方案、应用开发、测试和运维服务，提供的银行业IT解决方案包括新一代核心银行系统、CRM系统等。

序号	公司名称	公司简介
4	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300674，以下简称“宇信科技”）是中国金融 IT 服务领军企业，主要从事向以银行为主的金融机构提供包括咨询、软件产品、软件开发和实施、运营维护、系统集成等信息化服务。公司在客户关系管理、移动金融、呼叫中心、柜台交易以及系统增值服务等领域也拥有业界领先的产品并保持着强劲的增长势头，是中国银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中的领军者，是产品种类全，专业化程度高，具品牌影响力的 IT 供应商之一。宇信科技 2018 年的营业收入为 21.40 亿元。
5	高伟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高伟达（300465.SZ）为众多金融客户提供包括应用软件设计、开发、应用咨询、系统软件以及大规模数据中心管理服务在内的全方位信息化服务。高伟达 2018 年的营业收入达 15.92 亿元。
6	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科蓝软件（300663.SZ）主营业务是向以银行为主的金融机构提供软件产品应用开发和技术服务，可为银行等金融行业企业提供 IT 咨询、规划、建设、营运、产品创新以及市场营销等一揽子解决方案。该公司产品涵盖银行渠道类、业务类和管理类领域，主要产品包括电子银行系统、互联网金融类系统、网银安全系统以及银行核心业务系统等银行 IT 解决方案。科蓝软件 2018 年营业收入 7.53 亿元。
7	上海华腾软件系统有限公司	上海华腾软件系统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3 年，其主营业务围绕支付清算、消息交换两大核心技术，涉足银行金融、卡基业务、移动支付、电子商务、数据服务等领域。
8	江苏润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润和软件（300339.SZ）是中国领先的软件整体解决方案与服务供应商。自成立至今始终坚持“国际化”、“专业化”、“高端化”的发展战略，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向国际、国内客户提供基于业务解决方案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务聚焦在“金融科技服务”、“智能终端信息化”、“智慧能源信息化”等专业领域，业务覆盖东亚、东南亚、北美等区域。润和软件 2018 年营业收入 20.38 亿元。

（3）电信行业

公司主要为电信企业提供管理支撑类 IT 解决方案，包括财务核算系统、数据通用分析系统、财务共享服务系统，在电信行业的主要竞争对手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公司简介
1	中博信息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博信息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前身为江苏省电信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是中国通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专业子公司，专业从事软件开发、系统集成、管理咨询与培训、互联网增值业务研发及运营服务。公司主要为电信行业客户提供审计管理系统、财务管理信息系统、电子运维系统、集成供应链管理系统、人力资源管理系统、动力资源管理系统等软件产品与解决方案。
2	福建富士通信息软件有限公司	福建富士通信息软件有限公司成立于 1987 年，是福建电信和日本富士通株式会社的合资企业。公司专业从事信息化系统咨询、规划、研发、集成和技术服务。主营业务包括：电信运营商信息化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ICT 业务、社会服务管理创新信息化业务、国际软件与服务外包业务、信息安全服务业务。

3	广东亿迅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亿迅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01年，是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面向政府、企事业单位、电信运营商和教育等客户，为客户提供覆盖网络集成、业务管理、信息管理、电信计费、客户关系管理、账务处理、数据分析和增值应用服务等产品与服务。
4	北京道隆华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道隆华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2006年，于2010年12月在新三板挂牌（430077.OC）。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电信行业应用软件的研发、销售与技术服务，专注于向电信运营商提供先进的收入保障系统软件、IT网络系统管理软件、商务智能软件等产品的咨询、研发、项目实施以及培训、维保、升级等服务，并根据用户需要提供一体化解决方案。2018年该公司主营业务收入5,016万元。

（4）汽车行业

公司主要提供车联网系统、新能源监控系统，在汽车IT解决方案领域的主要竞争对手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公司简介
1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718，以下简称“东软集团”）是一家以软件技术为核心，通过软件与服务的结合，软件与制造的结合，技术与行业管理能力的结合，提供行业解决方案和产品工程解决方案以及相关软件产品、平台及服务的公司，是中国第一个上市的软件公司，也是最先通过CMM5和CMMI(V1.2)5级认证的中国软件公司。东软提供行业解决方案和产品工程解决方案以及相关软件产品、平台及服务。行业解决方案涵盖领域包括：电信、能源、金融、政府、制造业、商贸流通业、医疗卫生、教育与文化、交通、移动互联网、传媒、环保等。在汽车电子、智能终端、数字家庭产品、IT产品等产品工程领域，东软嵌入式软件服务于众多全球知名品牌产品。

4、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1）经营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中科软 (603927.SH)	营业收入	235,745.80	485,041.13	430,756.02	390,830.83
	其中：信息技术服务	179,776.17	332,264.50	272,585.57	216,711.39
	净利润	13,023.04	32,053.63	23,491.47	19,723.81
科蓝软件 (300663.SZ)	营业收入	28,064.31	75,322.13	67,037.41	65,465.69
	其中：信息技术服务	28,064.31	75,322.13	67,037.41	65,465.69
	净利润	-3,858.24	4,208.35	4,008.04	4,277.35
高伟达 (300465.SZ)	营业收入	65,975.68	159,191.96	131,990.85	97,268.33
	其中：信息技术服务	23,526.75	64,792.98	63,823.47	52,179.87
	净利润	2,202.85	11,052.29	3,408.36	2,310.96
宇信科技	营业收入	106,685.22	214,056.07	162,427.86	162,318.27

(300674.SZ)	其中：信息技术服务	77,977.24	157,350.36	133,120.16	121,483.67
	净利润	7,243.03	19,736.11	18,931.65	17,279.55
润和软件 (300339.SZ)	营业收入	106,649.41	203,771.39	161,197.44	131,496.78
	其中：信息技术服务	103,677.33	199,331.87	155,309.21	118,020.66
	净利润	10,274.65	30,791.06	24,865.64	30,753.55
发行人	营业收入	49,679.18	99,335.79	88,055.61	70,934.19
	其中：信息技术服务	49,662.22	99,248.73	88,055.61	70,934.19
	净利润	2,146.48	6,511.86	3,860.17	3,502.84

注：中科软信息技术服务收入为其年报披露的：软件产品及软件开发及服务业务；科蓝软件信息技术服务收入为其年报披露的：软件和信息产业业务；高伟达信息技术服务收入为其年报披露的：IT 解决方案、IT 运维服务及软件外包服务；宇信科技信息技术服务收入为其年报披露的：定制化软件开发、人员外包及运维及自有软硬件产品销售；润和软件信息技术服务收入为其年报披露的：软件业务。

（2）市场地位

参考本节之“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之“（五）发行人行业地位”。

（六）发行人的竞争优势

1、竞争优势

（1）为下游行业服务多年，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和实践案例

公司在多年为保险、银行、电信、汽车等行业提供信息化建设服务的实践中，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和实践案例，能够真正理解各行业的相关业务、流程、特征和趋势，并能根据客户的行业特点和业务模式，结合自身先进的管理理念、优异的技术服务水平，快速分析客户的需求，形成解决方案并加以研发与实施。同时，丰富的项目开发经验与行业知识积累，使得公司有能力前瞻性地挖掘客户的深层次需求，提供有针对性的解决方案与服务，提高客户满意度。

（2）项目管理能力的标准严格、手段先进、组织完善

公司通过行业最高级别的能力成熟度集成模型 CMMI5 评估，并根据 CMMI5、ISO9001 和 ISO27001 标准，结合自身实际建立了基于自主研发的企业数字信息化管理平台（Newtouch EDS）的项目管理体系，实现了对项目的整个生命周期进行有效管理，包括项目开发进度、资源、质量、风险、成本等。采用 EDS 的目的，一方面

是可以让企业管理者随时了解项目的进度和成本，掌握项目开发人员的工作情况，自动量化工作数据，实现现代化管理。另一方面，可以让经授权的客户随时了解项目的具体进度、查询源代码、进行质量抽查阶段评审等，实现项目管理的透明化、公开化，在根本上实现以客户为中心的现代质量管理理念。

公司有 QAC、SQA 和 SEPG 等组织人员，负责监督和组织执行项目质量计划中规定的各项活动，包括调研分析、软件开发、软件测试、安装部署，各种调测、系统投产以及系统投产后的支持服务等，以确保项目实施符合质量管理体系的要求。

（3）科学高效的研发体系

公司一贯坚持技术领先的企业发展战略，紧跟国际信息技术的发展潮流，紧密结合我国重点行业信息化建设的实际情况，经过多年的自主研发，掌握了一批较为领先的核心技术，形成包括项目管理所需技术、项目实施所需技术、面向具体行业业务领域解决方案等综合技术体系，建设技术开发平台（Newtouch One）、企业数字信息化管理平台（Newtouch EDS）、技术验证平台（Newtouch X）三大核心技术平台，利用自身的技术优势和研发团队开发了面向特定行业以及应用需求的解决方案，通过这些解决方案，能够为客户量身定做适合于其业务需求的系统，以满足业务流程的要求。

近年来，公司陆续建立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及区块链实验室，不断将新技术与行业应用相结合，帮助客户上云升级、做出智能化商业分析，是信息技术与行业应用的“粘合剂”。相比于新兴互联网信息技术企业，公司研发的信息系统具备更高的成熟度和稳定性，公司也更加了解如何将各项先进的信息技术在金融、电信、汽车、医疗等领域进行深度应用；相比于金融机构、电信企业和汽车制造商，公司拥有更加专业的信息技术服务团队和信息科技储备，能够不断开发升级信息系统以满足其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目前专注于将信息科技与金融、电信、汽车及医疗行业的发展趋势相融合，以移动互联、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及区块链链等信息技术强化上述行业的场景应用。

（4）精通专业、经验丰富的管理和研发团队

公司在二十多年的经营发展中，形成了较稳定、专业又具有丰富行业经验的管理团队和和技术开发团队。公司核心管理团队由一批长期从事保险、银行、电信、

汽车等信息化重点应用领域的行业专家组成，具有丰富的管理经验和不断进取的开拓精神，能够敏锐感知客户所处行业的变化，并迅速做出反应。在公司核心管理团队的带领下，组建了一支具有丰富项目经验的应用开发和运维服务的队伍，不仅掌握相关 IT 技术，而且对客户的业务需求和流程有深入的理解。

（5）具备一批长期稳定的战略客户

公司通过提供高质量的服务逐步获得了客户的认可，客户规模稳步扩大，积累了保险、银行、电信、汽车等行业的一大批优质客户，如中国太保、中国人寿、中国人保、新华保险、交通银行、建设银行、中国电信、上汽集团、复星集团等，并与上述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在公司的海外客户中，大部分都为世界 500 强企业，其中，公司与日本排名前十的软件一级接包商 NEC、TIS 维持了长达十多年的业务合作和战略合作伙伴关系，还为包括 NTTData、日立、IBM、HP、阿尔卡特、通用汽车等大型全球企业提供服务。

公司与优质客户的合作有力地推动了公司技术水平的不断提高和服务手段的不断改进，同时，老客户的满意度和黏性较高，其二次开发、后续升级和维护需求则给公司带来持续稳定的收入。

2、竞争劣势

（1）公司融资渠道单一，资金实力无法满足业务跨越性发展需要

近年来，伴随行业的快速发展，公司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品牌知名度不断提高，为进一步提升公司市场地位和核心竞争力，公司需要在项目交付能力、新产品研发、技术改造升级、产品和服务创新等方面持续投入大量资金。但是，公司属轻资产企业，资产规模较小，融资渠道单一，资金来源主要靠自身经营积累，而与此同时，行业内主要竞争对手均在境内外资本市场上市融资，致使公司竞争压力较大，公司进一步规模化发展将受制于资金压力和融资渠道。在本次股票发行及上市后，公司的资本规模、融资能力将得到改善，公司的快速发展将获得有力的资金支持。

（2）营销网络有待进一步优化和扩大

尽管公司已经建设了较为完善的营销网络，但随着行业服务水平要求的提高，公司现有营销网络的规模与结构已无法满足快速增长的市场需求，并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公司的快速发展，公司迫切需要进一步优化和扩大营销网络。

（七）发行人面临的机遇和挑战

1、面临的机遇

（1）产业政策大力支持行业发展

近年来，国家和地方先后颁布一系列鼓励性政策、中长期发展规划，支持本行业做大做强，国家和地方政策的支持为本行业提供良好市场环境。国家和地方关于本行业的相关政策，详见本节之“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及其竞争状况”之“（二）行业的主要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及对发行人经营发展的影响”之“2、行业相关政策及对发行人经营发展的影响”。

（2）信息技术服务行业市场需求持续增长

近年来，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实现快速发展。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布的数据，2018年全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实现收入6.31万亿元，同比增长14.20%，其中信息技术服务业实现收入3.48万亿元，同比增长17.60%，增速高出全行业水平3.40个百分点，信息技术服务占全行业收入比重为55.11%，比2017年提高1.81个百分点。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于2017年1月发布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到2020年，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收入突破8万亿元，占信息产业比重达到30%，年均增长13%以上，其中，信息技术服务收入占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总收入比重达5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巨大的市场容量将吸引更多资金、人才、技术等社会资源的投入，对行业整体的发展将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

（3）技术创新和产品不断升级推动行业的发展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具有技术更新快、产品生命周期短、升级频繁、技术继承性较强等特点。近年来，移动互联、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及区块链等技术应用的不断拓展，系统软件、中间件技术和数据库技术的推陈出新，新开发平台和工具的不断涌现，为行业应用软件的技术创新提供可能，这都将促使应用软件进行持续更新，以实现对各种技术应用的有效支持，产品功能和性能更加完善，服务更加柔性化和个性化，从而不断推动行业发展。

（4）自主可控的需求将为国内企业带来广阔的市场空间

“棱镜门”及“中美贸易摩擦”之后，国外核心信息技术产品对国家网络安全领域存在的潜在威胁引起了国家的广泛重视，在经济全球化和对外开放的背景下，信息安全已上升到国家战略的层次。我国的金融信息化过程中大量引进和使用外国产品和技术，目前迫切需要实现关键信息技术领域产品的自主可控。

自主可控就是依靠自身研发设计，全面掌握产品核心技术，实现信息系统从硬件到软件的自主研发、生产、升级、维护的全程可控。自主可控要求核心技术、关键零部件、各类软件全都国产化、自主开发、自主制造，将激发软件行业国产厂商发展空间，我国应用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商的成长空间将更为广阔。

2、面临的挑战

（1）人才结构矛盾突出，高层次、复合型人才缺乏

随着信息技术应用的不断深化，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与企业业务的融合日趋紧密，这些行业企业对业务人员、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的要求很高，需要人才具备相关综合知识，如软件开发人员不仅要精通软件开发技术，还要对企业的业务流程非常熟悉。目前，国内该类复合型人才较为缺乏，这将成为阻碍本行业高速发展的重要因素。

（2）资金压力较大

由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的产品换代频繁、生命周期短、技术升级快，为保持核心竞争力，软件企业需不断推出新产品和持续提高技术服务水平。技术研发和人才储备的持续投入将给软件企业带来较大的资金压力。

同时，受保险、银行、电信等行业客户内部预算管理及审批流程的影响，IT服务提供商当年完成的销售一般在四季度实现回款，从而给其带来一定的资金压力。

三、发行人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

（一）公司主要产品或服务的规模

报告期内，公司各产品或服务的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软件开发	基于自有产品的信息化通用解决方案	32,260.82	64.96	62,516.23	62.99	50,255.57	57.07	38,885.39	54.82
	行业信息化定制解决方案	11,152.74	22.46	25,246.22	25.44	25,130.85	28.54	19,361.45	27.29
软件外包服务		6,248.66	12.58	11,486.28	11.57	12,669.19	14.39	12,687.35	17.89
合计		49,662.22	100.00	99,248.73	100.00	88,055.61	100.00	70,934.1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软件开发业务按应用行业分类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融行业	保险行业	20,737.41	47.77	40,646.62	46.31	32,721.40	43.40	23,773.06	40.81
	银行及其他金融行业	11,613.21	26.75	22,539.33	25.68	18,519.34	24.57	16,167.60	27.76
非金融行业	电信行业	2,355.69	5.43	5,358.00	6.11	7,032.45	9.33	6,928.81	11.90
	汽车行业	2,897.50	6.67	5,981.41	6.82	4,154.53	5.51	3,058.96	5.25
	其他行业	5,809.75	13.38	13,237.09	15.08	12,958.70	17.19	8,318.42	14.28
合计		43,413.56	100.00	87,762.45	100.00	75,386.42	100.00	58,246.8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照地区列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区域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境内	43,054.54	86.69	86,780.62	87.44	74,385.33	84.48	57,880.45	81.60
上海	25,229.28	50.80	51,943.18	52.34	41,488.77	47.12	35,824.69	50.50
北京	9,492.96	19.12	18,675.18	18.82	17,211.29	19.55	12,319.51	17.37
深圳	2,507.29	5.05	4,199.95	4.23	2,645.32	3.00	1,824.44	2.57
其他地区	5,825.00	11.73	11,962.32	12.05	13,039.96	14.81	7,911.81	11.15
境外	6,607.68	13.31	12,468.11	12.56	13,670.28	15.52	13,053.74	18.40
总计	49,662.22	100.00	99,248.73	100.00	88,055.61	100.00	70,934.19	100.00

（二）主要客户群体

报告期内，公司客户行业分布情况如下：

行业领域	主要客户
保险	涵盖国内大部分保险企业，如中国太保、中国人寿、中国人保、大地保险、新华保险、泰康保险、太平人寿等。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	涵盖国内大中型商业银行，包括交通银行、建设银行、中国银行、平安银行、浦东发展银行、中国银联等。
电信	涵盖国内大型通信企业，如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移动通信集团上海有限公司以及中国电信集团。
汽车	涵盖传统汽车制造商、新能源汽车公司、互联网汽车公司及大型物流企业，包括法国标致雪铁龙集团、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汽大通汽车有限公司、斑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传化公路港物流有限公司、威马汽车等。
其他	复星集团、网易、如家酒店、京东方集团、华为集团等。

（三）公司的前五大客户

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及2019年1-6月，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43.87%、38.71%、38.51%和39.03%，具体销售情况如下：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万元)	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9年 1-6月	1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725.83	11.53%
	2	交通银行	4,672.12	9.40%
		其中：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438.98	6.9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平洋信用卡中心	1,032.03	2.08%
		交银康联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174.53	0.35%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6.58	0.05%
	3	中国人保	3,831.06	7.71%
		其中：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809.37	5.66%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838.89	1.69%
		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38.21	0.28%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4.59	0.09%
	4	中国太平	3,082.25	6.20%
		其中：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712.86	5.46%
		中国太平保险控股有限公司	170.00	0.34%
		太平金融科技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107.06	0.22%
		太平财产保险有限公司	47.29	0.10%
		中国太平保险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7.15	0.07%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万元)	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太平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4.07	0.01%	
		太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98	0.00%	
		太平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1.84	0.00%	
	5		中国电信	2,079.49	4.19%
			其中：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	477.98	0.96%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分公司	410.38	0.83%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334.72	0.67%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陕西分公司	282.70	0.57%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	136.57	0.27%
		其他	437.15	0.88%	
		合计	19,390.75	39.03%	
2018 年度	1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4,525.89	14.62%	
	2	交通银行	9,380.43	9.44%	
		其中：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07.71	6.0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平洋信用卡中心	3,042.62	3.06%	
		交银康联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68.98	0.27%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1.11	0.06%	
	3	中国人保	5,651.70	5.69%	
		其中：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4,288.43	4.32%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038.08	1.05%	
		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97.28	0.20%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7.91	0.13%	
	4	中国电信	4,494.18	4.52%	
		其中：广东亿迅科技有限公司	839.38	0.84%	
		中博信息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525.22	0.53%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陕西分公司	453.43	0.46%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439.53	0.44%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	414.29	0.42%	
		其他	1,822.33	1.83%	
	5	中国太平	4,205.67	4.23%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3,998.23	4.02%	
太平财产保险有限公司		98.90	0.10%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万元)	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太平金融科技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70.11	0.07%
		太平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30.62	0.03%
		太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16	0.00%
		太平共享金融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3.16	0.00%
		太平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1.50	0.00%
		合计	38,257.87	38.51%
2017年度	1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767.58	14.50%
	2	交通银行	7,203.42	8.18%
		其中：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87.17	5.78%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平洋信用卡中心	1,699.74	1.93%
		交银康联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360.80	0.41%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5.70	0.06%
	3	中国电信	6,014.91	6.83%
		其中：上海理想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991.61	1.13%
		广东亿迅科技有限公司	840.74	0.95%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556.16	0.63%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分公司	494.34	0.56%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	481.45	0.55%
		其他	2,650.62	3.01%
	4	中国人保	4,553.77	5.17%
		其中：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830.93	3.21%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327.08	1.51%
		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94	0.23%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2.82	0.22%
	5	建设银行	3,543.25	4.02%
		其中：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36.70	3.45%
		建信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478.36	0.5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	28.19	0.03%
		合计	34,082.93	38.71%
2016年度	1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532.86	16.26%
	2	交通银行	6,853.04	9.66%
		其中：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478.34	7.72%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万元)	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平洋信用卡中心	949.11	1.34%
		交银康联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366.56	0.52%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9.02	0.08%
	3	中国电信	5,647.55	7.96%
		其中：上海理想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444.32	3.45%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921.85	1.30%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陕西分公司	456.95	0.64%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	453.15	0.64%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	338.94	0.48%
		其他	1,032.34	1.46%
	4	建设银行	4,312.17	6.08%
		其中：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04.76	5.65%
		建信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52.46	0.3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	54.95	0.08%
	5	中国人保	2,776.20	3.91%
		其中：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946.55	2.74%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775.22	1.09%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4.42	0.08%
			合计	31,121.82

注：以上客户均按照同一控制下合并口径列式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 50%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况。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公司前五名客户中持有任何权益。

（四）主要产品或服务的产能和产量情况

报告期内，随着业务规模持续增长，公司不断引进人才，员工人数不断增加。公司为金融机构提供基于自有产品的信息化通用解决方案，为企业客户提供行业信息化定制解决方案以及向海外发包商提供软件外包服务，并非传统的生产型企业，公司的业务形式是 IT 技术项目的交付，公司所能提供的业务规模主要取决于 IT 开发人员的数量和其软件开发水平，因此公司产品和服务不存在传统意义上的“产能”和“产量”概念。

（五）主要产品或服务的销售价格总体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为保险、银行、电信、汽车等行业企业。公司根据不同客户的个性化需求，提供差异化的软件开发服务，公司产品基本上是在基础信息架构上根据客户对 IT 解决方案的具体需求和实施服务范围来进行个性化开发，具体提供的 IT 解决方案内容差异较大，不同客户之间的产品及服务销售价格视具体项目情况而定，因此不同项目之间的销售价格可比性不大。

四、发行人采购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一）主要原材料、能源及服务的供应情况

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服务器、存储设备、计算机等电子设备、第三方软件，均采用外购方式取得。公司对原材料的需求很少，且同类供应商很多，原材料供应稳定、充足。

公司使用的主要能源为电力，主要是公司办公用电，公司以市场价格支付电费，电力供应稳定、充足。

公司采购的主要服务为技术服务及 IDC 服务器托管服务，上述服务的供应商较多、替代性较强，供应来源相对稳定、充足。

（二）主要原材料、能源及服务的价格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采购的原材料为第三方软硬件，需求量较小且供应充足，价格随行就市；公司使用的能源为日常办公消耗的用水、用电，价格稳定，花费金额较小，且全部计入费用；公司采购的服务主要有技术服务及 IDC 服务器托管服务等，其中，技术服务主要是由于公司人员配备与项目周期不匹配，采购如软件测试评估、页面设计、部分非核心软件模块开发等人员，该类技术服务采购是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的组成部分，但该类服务采购均为非核心环节。公司采购的服务器托管服务主要是基于 IDC 服务器的维护需求，委托通信服务商提供 IDC 机柜的租赁服务，同时为公司提供即时维护、提供带宽等技术支持。公司采购的技术服务替代性较强，并非核心开发内容，因此供应商及采购价格都较为稳定。

公司计入成本的外购第三方软硬件和技术服务占总成本比例较小，对公司经营业绩不产生重大影响。

（三）公司的前五大供应商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6 月，计入公司生产成本的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3.50%、17.68%、21.96% 和 22.54%。

具体情况如下：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万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2019 年 1-6 月	1	上海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292.08	7.42%
	2	Comtech Digital Technology (HK) Ltd	181.69	4.62%
	3	大连嘉和普惠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79.06	4.55%
	4	上海华讯网络系统有限公司	134.05	3.41%
	5	佳杰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22.18	3.11%
	合计			909.06
2018 年度	1	上海佩仁企业服务外包有限公司	531.97	8.09%
	2	智阳网络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349.84	5.32%
	3	レインボーシステム株式会社	221.75	3.37%
	4	大连兰花科技有限公司	176.56	2.69%
	5	健思软件（大连）有限公司	163.67	2.49%
	合计			1,443.78
2017 年度	1	上海红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55.96	5.29%
	2	株式会社 Hearbest	290.70	4.32%
	3	大连海蓝达科技有限公司	198.90	2.95%
	4	ゼスティーソリューションズ	184.53	2.74%
	5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上海市分公司	160.19	2.38%
	合计			1,190.27
2016 年度	1	南京政和百兴科技有限公司	256.15	6.51%
	2	源信株式会社	239.28	6.08%
	3	上海戎轮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98.05	5.03%
	4	上海尼嘉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128.66	3.27%
	5	叡ライン	102.83	2.61%
	合计			924.97

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采购比例超过当期采购总额的 50% 或严重依赖少数供应商的情况。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主要关联方或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公司前五大供应商中持有任何权益。

五、发行人的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情况

（一）主要固定资产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原值为 10,459.10 万元，累计折旧 3,082.55 万元，固定资产净值为 7,376.55 万元，综合成新率为 70.53%。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原值（万元）	累计折旧（万元）	净值（万元）	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	3,747.88	122.75	3,625.13	96.72%
专用设备	3,914.52	1,534.10	2,380.42	60.81%
通用设备	112.10	46.95	65.14	58.11%
运输设备	123.09	3.88	119.21	96.85%
电子设备	2,561.51	1,374.86	1,186.65	46.33%
合计	10,459.10	3,082.55	7,376.55	70.53%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建筑和专用设备。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上述房屋建筑净值 3,625.13 万元，成新率 96.72%，上述房产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证书编号	地址	建筑面积（平方米）	他项权利
1	重庆新致	渝（2017）渝北区不动产权第 000227193 号	渝北区龙溪街道新溉大道 103 号中渝.香奈公馆 6 幢 20-办公 1	252.37	抵押
2	重庆新致	渝（2017）渝北区不动产权第 000227146 号	渝北区龙溪街道新溉大道 103 号中渝.香奈公馆 6 幢 20-办公 2	252.37	抵押
3	重庆新致	渝（2017）渝北区不动产权第 000227111 号	渝北区龙溪街道新溉大道 103 号中渝.香奈公馆 6 幢 20-办公 3	252.37	抵押
4	重庆新致	渝（2017）渝北区不动产权第 000226780 号	渝北区龙溪街道新溉大道 103 号中渝.香奈公馆 6 幢 20-办公 4	252.37	抵押
5	重庆新致	渝（2017）渝北区不动产权第 000226751 号	渝北区龙溪街道新溉大道 103 号中渝.香奈公馆 6 幢 21-办公 1	252.37	抵押
6	重庆新致	渝（2017）渝北区不动产权第 000226715 号	渝北区龙溪街道新溉大道 103 号中渝.香奈公馆 6 幢 21-办公 2	252.37	抵押

序号	权利人	证书编号	地址	建筑面积 (平方米)	他项 权利
7	重庆新致	渝(2017)渝北区不动产权第000226671号	渝北区龙溪街道新溉大道103号中渝·香奈公馆6幢21-办公3	252.37	抵押
8	重庆新致	渝(2017)渝北区不动产权第000226613号	渝北区龙溪街道新溉大道103号中渝·香奈公馆6幢21-办公4	252.37	抵押
9	武汉新致	鄂(2018)武汉市东开不动产权第0078695号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花城大道8号武汉软件新城二期一组团B10栋1层01号	955.45	无
10	武汉新致	鄂(2018)武汉市东开不动产权第0078601号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花城大道8号武汉软件新城二期一组团B10栋2层01号	1,263.91	无
11	武汉新致	鄂(2018)武汉市东开不动产权第0078542号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花城大道8号武汉软件新城二期一组团B10栋3层01号	1,111.05	无
12	武汉新致	鄂(2018)武汉市东开不动产权第0078888号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花城大道8号武汉软件新城二期一组团B10栋4层01号	874.80	无

由于上述固定资产成新率较高，因此不需要进行大修或技术改造，公司持有的固定资产是日常办公经营所需，未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二）房产租赁情况

为了满足业务需求，公司通过租赁方式，租用多处场地作为公司办公用房。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房屋租赁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地址	面积 (m ²)	租金 (元/月/m ²)	有效期
1	新致软件	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峨山路91弄98号第四层至第六层	6,476.48	133.83	2019.12.1 - 2020.11.30
2	上海华桑	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峨山路91弄98号第四层	329.28	133.83	2019.12.1 - 2020.11.30
3	百果信息	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峨山路91弄98号第四层	147.94	133.83	2019.12.1 - 2020.11.30
4	上海晟欧	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峨山路91弄98号第四层	396.30	133.83	2019.12.1 - 2020.11.30
5	新致信息	上海域玺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上海市自由贸易试验区华申路198号1幢五层C-18室	20.88	29.61	2019.1.16 - 2020.1.15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地址	面积（m ² ）	租金（元/月/m ² ）	有效期
6	北京新致	北京汇众恒泰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丰台区丰台北路18号恒泰中心写字楼A座8层 0807/0808/0809/0810室	522.29	213.53	2017.6.19 - 2020.6.18
7	北京新致	纪爱玲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十街1号院5号楼7层720	50.64	128.36	2019.3.13 - 2020.3.12
8	大连新致	大连软件园股份有限公司	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软件园东路21号12号楼301C	1,003.54	42.48	2019.11.5 - 2022.3.14
9	大连新致	大连软件园股份有限公司	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软件园东路21号12号楼701B	889.26	42.62	2019.3.15 - 2022.3.14
10	百果信息	上海天佳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市青浦区外青松公路7548弄588号1幢1层X区110室	20.00	7.50	2013.3.15 - 2023.3.14
11	深圳新致	深圳市盈狄歌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与福中一路交汇处生命保险大厦第20层2007	655.00	211.83	2019.1.1 - 2020.12.31
12	西安新致	西安软件园发展中心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科技二路68号西安软件园秦风阁综601	204.96	50.00	2019.6.1 - 2020.5.31
13	无锡华桑	无锡国家集成电路设计基地有限公司	江苏省无锡市新吴区长江路21号信息产业科技园B座三楼	561.00	26.00	2019.1.1 - 2019.12.31
14	上海晟欧	上海真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宝山区同泰北路183号1号楼512室	50.00	24.00	2010.9.20 - 2020.9.19
15	新致仕海	上海浦东陆家嘴街道办事处	上海市浦东新区乳山路227号3楼E-43室	35.00	-	2016.8.28 - 2021.8.27
16	日本新致	关电不动产	日本大阪市中央区安土町1-3-5安土町中央大厦2楼	65.64	1,966.00 日元/月/m ²	2013.07.27 - 2016.3.31 (每次到期后续期24个月)
17		有限会社 MATSURA	日本东京都港区芝1-9-3芝MATSURA大厦4楼	403.09	3,026.62 日元/月/m ²	2016.01.01 - 2018.12.31 (每次到期后续期36个月)
18	创新资本	站前管理系统株式会社	日本福冈市博多区博多站南2-8-16, 211室	180.39	1,815.07 日元/月/m ²	2016.07.01 - 2018.06.30 (每次到期后续期12个月)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地址	面积（m ² ）	租金 （元/月/m ² ）	有效期
19		站前管理系统 株式会社	日本福冈市博多区博多 站南 2-8-16, 209 室	109.65	1,816.69 日元/月/m ²	2019.7.1 - 2021.6.30 (每次到期 后续期 12 个月)

（三）主要无形资产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拥有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 280.91 万元，主要系公司购买的软件。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计入账面价值的商标、软件著作权、软件产品登记证书、专利如下：

1、注册商标

序号	商标	注册号	类别	注册人	有效期起始日
1		18916418	38	新致软件	2017.05.21
2		18916910	38	新致软件	2017.05.14
3		18915655	9	新致软件	2017.02.21
4		18916541	38	新致软件	2017.02.21
5		18917437	42	新致软件	2017.02.21
6		1789913	42	新致软件	2012.06.14
7		1789916	42	新致软件	2012.06.14
8		1734170	9	新致软件	2012.03.21
9		5464771	9	百果信息	2009.12.21
10		28156582	9	贵州新致	2018.11.28

2、软件著作权

序号	登记号	著作权名称	著作权人	有效期起始日
1	2019SR0914082	新致智能机器人综合服务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9.09.03
2	2019SR0914280	新致新派遣服务管理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9.09.03
3	2019SR0874459	新致区块链溯源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9.08.22
4	2019SR0140511	新致智能客服管理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9.02.14

序号	登记号	著作权名称	著作权人	有效期起始日
5	2018SR1004919	新致零部件成本分析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12.12
6	2018SR1004981	新致电信工程数据分析报表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12.12
7	2018SR1004989	新致电信绩效考核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12.12
8	2018SR1004998	新致固定资产核算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12.12
9	2018SR793659	新致智能语音回访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09.29
10	2018SR793652	新致智能质检管理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09.29
11	2018SR789444	新致金融风控预警监控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09.28
12	2018SR783422	新致批量代付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09.27
13	2018SR783292	新致集中收款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09.27
14	2018SR782994	新致费用管理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09.27
15	2018SR782935	新致行情网关服务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09.27
16	2018SR782601	新致电商 B2B2C 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09.27
17	2018SR693336	新致第三方支付机构备付金存管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08.29
18	2018SR693083	新致统一认证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08.29
19	2018SR690345	新致车险指尖理赔管理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08.28
20	2018SR690106	新致资金结算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08.28
21	2018SR690104	新致 D+报表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08.28
22	2018SR690029	新致人工智能技术应用开发集成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08.28
23	2018SR620717	新致移动互联秒杀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08.06
24	2018SR622471	新致客户理财产品销售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08.06
25	2018SR480243	新致保险信息报表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06.25
26	2018SR480247	新致单证管理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06.25
27	2018SR480154	新致出单综合管理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06.25
28	2018SR480352	新致客户关系管理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06.25
29	2018SR407009	新致新一代资产托管估值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06.01
30	2018SR096758	新致新一代车险理赔业务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02.07
31	2018SR096825	新致新一代车险核心业务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02.07
32	2018SR096636	新致新一代财险理赔业务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02.07
33	2018SR096852	新致新一代财险核心业务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02.07
34	2018SR096938	新致新一代资产托管非标业务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02.07
35	2018SR096946	新致新一代再保险业务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02.07
36	2018SR096815	新致新一代意健险核心业务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02.07

序号	登记号	著作权名称	著作权人	有效期起始日
37	2018SR096842	新致新一代收付费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02.07
38	2017SR636885	新致开发团队协作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7.11.20
39	2017SR635058	新致 NewtouchX 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7.11.20
40	2017SR634204	新致云交付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7.11.20
41	2017SR600275	新致 ERP 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7.11.02
42	2017SR600260	新致财务核算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7.11.02
43	2017SR600248	新致企业数字化管理软件 V6.3	新致软件	2017.11.02
44	2017SR190609	新致黄金产品模拟交易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7.05.19
45	2017SR174318	新致新一代智能化电子病历软件 V2.0	新致软件	2017.05.11
46	2017SR172750	新致保险行业云服务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7.05.11
47	2017SR172747	新致 CDR 专科病例数据库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7.05.11
48	2017SR172677	新致金融行业全资产管理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7.05.11
49	2017SR172641	新致贵金属交易系统程序量化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7.05.11
50	2017SR163197	新致数据云计算管理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7.05.08
51	2017SR015755	新致审计管理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7.01.18
52	2016SR318954	新致基金 APP 交易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6.11.04
53	2016SR318826	新致保险云渠道综合管理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6.11.04
54	2016SR318441	新致人事管理应用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6.11.04
55	2016SR312270	新致即席查询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6.10.31
56	2016SR258070	新致企业数字化管理软件 V6.2	新致软件	2016.09.12
57	2016SR109143	新致医院微信(支付宝)公众号服务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6.05.17
58	2016SR089230	新致摇周边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6.04.28
59	2016SR016282	新致软件开发过程数据库及决策辅助工具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6.01.22
60	2016SR014009	新致 NewtouchOne 开发框架平台软件 V4.1	新致软件	2016.01.20
61	2016SR013935	新致企业数字化管理软件 V6.1	新致软件	2016.01.20
62	2016SR013920	新致健康险核心业务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6.01.20
63	2016SR013895	新致化工设备检修管理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6.01.20
64	2015SR154828	新致寿险核心业务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5.08.11
65	2015SR148265	新致产险核心业务软件 V2.0	新致软件	2015.07.31
66	2015SR079951	新致面向中小金融机构综合业务云服务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5.05.12
67	2014SR217835	新致 NewtouchOne 开发框架平台软件 V4.0	新致软件	2014.12.31

序号	登记号	著作权名称	著作权人	有效期起始日
68	2014SR198905	新致移动开发框架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4.12.17
69	2014SR188226	新致智能数据分析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4.12.04
70	2014SR175515	新致风控管理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4.11.18
71	2014SR168123	新致操作风险管理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4.11.04
72	2014SR167884	新致反洗钱管理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4.11.04
73	2014SR144056	新致 NewtouchOne Cloud 云计算基础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4.09.25
74	2014SR137028	新致企业数字化管理软件 V6.0	新致软件	2014.09.12
75	2014SR047913	新致移动在线保单服务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4.04.23
76	2014SR046892	新致外包项目进度管理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4.04.22
77	2014SR043409	新致车险核心系统业务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4.04.15
78	2013SR163313	新致网上报账管理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3.12.31
79	2013SR162408	新致医院移动信息平台软件 V1.2	新致软件	2013.12.30
80	2013SR161964	新致全面预算管理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3.12.30
81	2013SR145625	新致企业数字化管理软件 V 5.0	新致软件	2013.12.13
82	2013SR097754	新致手术麻醉系统 V2.0	新致有限	2013.09.09
83	2013SR078602	新致移动护理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3.07.31
84	2013SR075713	新致医院办公软件 V2.0	新致有限	2013.07.27
85	2013SR058245	新致抗生素药物管理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13.06.15
86	2013SR024168	新致企业数字化管理软件 V4.1	新致有限	2013.03.15
87	2013SR018195	新致银行国际结算业务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3.02.28
88	2013SR018189	新致基金代销业务处理软件 V3.0	新致软件	2013.02.28
89	2013SR014210	新致新托管业务管理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3.02.19
90	2013SR014194	NewtouchOne SiteSearch 搜索框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3.02.19
91	2013SR011495	新致保险产品交易业务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3.02.04
92	2013SR006017	新致 Work With Database File 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13.01.17
93	2013SR006000	新致新一代智能化电子病历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13.01.17
94	2013SR005503	新致医院科教管理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13.01.17
95	2012SR075080	新致 Newtouch Domain 主题查询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12.08.15
96	2012SR074992	新致会议室管理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12.08.15
97	2011SR100945	新致档案数字化处理系统在线录入平台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11.12.26
98	2011SR097129	新致 NewtouchOne Archetypes 开发框架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1.12.19

序号	登记号	著作权名称	著作权人	有效期起始日
99	2011SR093436	新致数字化加工管理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11.12.12
100	2011SR092642	新致软件外包技术及管理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1.12.09
101	2011SR091093	新致贵金属综合业务交易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1.12.06
102	2011SR090693	新致票据业务电子化交易与管理平台软件 V2.0	新致软件	2011.12.06
103	2011SR090022	新致医院信息平台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11.12.02
104	2011SR083761	新致医院物流管理平台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11.11.17
105	2011SR083760	新致供应链金融应收账款池管理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1.11.17
106	2011SR083415	新致医院病员关系管理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11.11.16
107	2011SR082223	新致补助金申请管理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11.11.14
108	2011SR066817	新致 IMS-MN 监控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1.09.19
109	2011SR017898	新致企业数字化管理软件 V4.0	新致有限	2011.04.06
110	2011SR008145	新致虚拟物品电子商务交易平台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11.02.21
111	2011SR006304	新致数据交换平台软件 V0.8	新致有限	2011.02.12
112	2011SR005771	新致网络通信设备管理平台软件 V2.0	新致软件	2011.02.11
113	2011SR003405	新致顾客投诉管理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11.01.24
114	2010SR073932	新致软件架构基础平台软件 V4.0	新致有限	2010.12.28
115	2010SR069866	新致数据字典管理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10.12.17
116	2010SR069725	新致医院综合管理平台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10.12.17
117	2010SR015521	新致物流业车辆管理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10.04.09
118	2010SR015464	新致网络路由器设置命令检查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10.04.09
119	2009SR055553	新致东洋兴业基干软件 V1.0.0	新致有限	2009.11.28
120	2009SR051063	新致新农村村务管理平台软件 V2.0	新致有限	2009.11.03
121	2009SR051062	新致 UC 桌面提醒管理平台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9.11.03
122	2009SR051061	新致医院办公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9.11.03
123	2009SR051060	新致行政处罚管理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9.11.03
124	2009SR049459	新致资产管理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9.10.28
125	2009SR049458	新致文档高速搜索引擎软件 V1.0.0	新致有限	2009.10.28
126	2009SR049457	新致文书编号管理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9.10.28
127	2009SR043129	新致 EDW 产险数据分析管理平台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9.09.28
128	2009SR042859	新致汽车俱乐部信息管理软件 V1.2	新致有限	2009.09.27
129	2009SR038361	新致基于 SOA 面向保险业多险种营销管理平台软件 V 1.0	新致有限	2009.09.10

序号	登记号	著作权名称	著作权人	有效期起始日
130	2009SR031443	新致高尔夫练习场管理平台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9.08.09
131	2009SR028416	新致网络传输设备管理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9.07.17
132	2009SR023833	新致 DHCP 客户端模拟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9.06.19
133	2009SR023818	新致自动车运输企业基干系统构筑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9.06.19
134	2009SR09031	新致基金托管业务管理平台软件 V2.0	新致有限	2009.03.06
135	2009SR05387	新致园区网站管理平台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9.02.12
136	2009SR05381	新致新农村村务管理平台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9.02.12
137	2009SR05373	新致企业级技术资源共享网络平台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9.02.12
138	2009SR05372	新致图书馆 ACS 服务中间件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9.02.12
139	2009SR05344	新致软件开发服务技术管理支撑平台软件 V4.0	新致有限	2009.02.12
140	2009SR00102	新致配色管理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9.01.04
141	2008SR30458	新致知识产权专利管理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8.11.28
142	2008SR18376	新致人意险业务管理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8.09.05
143	2008SR14109	新致社区党建管理平台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8.07.21
144	2008SR14107	新致发票管理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8.07.21
145	2008SR12267	NewtouchOne 新致应用系统开发框架软件 V3.0	新致有限	2008.06.30
146	2008SR07000	新致即时通小秘书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8.04.11
147	2008SR06339	新致保险营销渠道管理平台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8.03.26
148	2007SR20997	新致路由器 Config 文件管理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7.12.28
149	2007SR20996	新致客户情报管理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7.12.28
150	2007SR15240	新致自定义业务平台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7.09.29
151	2007SR15239	新致寿险营销人员管理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7.09.29
152	2007SR15238	新致 ODC 协同工作文件视图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7.09.29
153	2007SR15234	新致资产托管网上客服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7.09.29
154	2007SR14530	斜土路街道实有人口信息管理软件 V1.0	新致有限/上海市徐汇区斜土街道办事处	2007.09.18
155	2007SR13282	新致出口合同登记管理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7.09.03
156	2007SR13281	新致自助式个性售卡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7.09.03
157	2007SR13280	新致事务后勤管理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7.09.03
158	2007SR12298	NewtouchOne 新致应用系统开发框架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7.08.20
159	2007SR12291	新致网上高校招生咨询管理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7.08.20

序号	登记号	著作权名称	著作权人	有效期起始日
160	2007SR09062	新致需求家照会管理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7.06.21
161	2007SR09061	新致 HCR 企业出展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7.06.21
162	2007SR09060	新致业务通软件 V2.0	新致有限	2007.06.21
163	2007SR02762	新致“eTrust”信托业务管理平台软件 V2.0	新致有限	2007.02.14
164	2006SR16990	新致票据业务电子化交易与管理平台系统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6.12.08
165	2006SR12071	新致技术性贸易壁垒预警信息系统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6.09.04
166	2006SR12035	新致数字化解决方案系统软件 V3.0	新致有限	2006.09.04
167	2006SR10754	新致经济城管理系统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6.08.09
168	2006SR09630	新致社区事务一口受理系统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6.07.19
169	2006SR08917	新致实有人口信息管理系统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6.07.07
170	2006SR03659	新致手机终端短信系统 V1.0	新致有限	2006.03.27
171	2006SR03360	新致智能图书馆业务管理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6.03.21
172	2006SR03002	新致业务通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6.03.14
173	2006SR02867	新致移动商务通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6.03.10
174	2005SR10345	新致社区政务管理系统工作平台软件 V3.0	新致有限	2005.09.07
175	2005SR06687	新致 eTrust 信托业务管理平台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5.06.24
176	2005SR04326	新致企业年金帐户管理系统 V1.0	新致有限	2005.04.30
177	2005SR04284	新致城镇管理系统 V1.0	新致有限	2005.04.30
178	2005SR03321	新致产权交易管理系统 V2.0	新致有限	2005.04.06
179	2004SR10541	新致再保险业务管理系统 V1.0	新致有限	2004.10.27
180	2004SR05522	新致企业数字管理系统 V1.0	新致有限	2004.06.11
181	2004SR05521	新致基于.NET 的企业级开放式应用开发平台 V1.0	新致有限	2004.06.11
182	2003SR12455	新致社区档案管理系统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3.12.05
183	2003SR12454	新致开放式基金注册登记过户系统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3.12.05
184	2003SR7753	新致《社区政务管理系统工作平台》软件 V2.0	新致有限	2003.07.21
185	2003SR7679	新致《我的居民—居委会信息管理系统》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3.07.21
186	2003SR0152	新致社区管理信息系统 V1.0	新致有限	2003.01.13
187	2003SR0151	新致集成电路生产线质量跟踪分析系统 V1.0	新致有限	2003.01.13
188	2003SR0150	产权交易管理信息系统 V1.0	新致有限	2003.01.13
189	2001SR4839	开放式基金业务平台 V1.0	新致有限	2001.11.16
190	2019SR0786513	新致保险代理人客户管理系统 V1.0	北京新致	2019.07.30

序号	登记号	著作权名称	著作权人	有效期起始日
191	2019SR0761175	新致业务元数据管理系统 V2.0	北京新致	2019.07.23
192	2019SR0760817	新致产品引擎系统 V1.0	北京新致	2019.07.23
193	2019SR0755030	新致互联网用户团体投保理赔系统 V1.0	北京新致	2019.07.22
194	2019SR0754153	新致客户分层系统 V1.0	北京新致	2019.07.22
195	2019SR0754351	新致软件保单登记系统 V2.0	北京新致	2019.07.22
196	2019SR0754748	人管指标计算平台 V2.0	北京新致	2019.07.22
197	2019SR0754759	新致新保核保平台 V1.0	北京新致	2019.07.22
198	2019SR0754359	实时数据分析系统软件 V2.0	北京新致	2019.07.22
199	2018SR839666	EA 销售管理系统 V1.0	北京新致	2018.10.22
200	2018SR690256	数据管理系统 V2.0	北京新致	2018.08.28
201	2018SR687156	企业微信管理系统软件 V1.0	北京新致	2018.08.28
202	2018SR689938	实时数据分析系统软件 V1.0	北京新致	2018.08.28
203	2018SR690252	人管指标计算平台 V1.0	北京新致	2018.08.28
204	2018SR687943	保单登记系统软件 V1.0	北京新致	2018.08.28
205	2018SR690133	统一接入平台软件 V1.0	北京新致	2018.08.28
206	2018SR690140	外包管理平台 V1.0	北京新致	2018.08.28
207	2018SR689028	新致单证管理系统 V1.0	北京新致	2018.08.28
208	2018SR689571	新致自主入司软件 V1.0	北京新致	2018.08.28
209	2018SR689670	质量管理平台 V1.0	北京新致	2018.08.28
210	2018SR686678	新致互联网保险核心系统 V1.0	北京新致	2018.08.27
211	2017SR654613	新致保险代理人营销平台软件 1.0	北京新致	2017.11.29
212	2017SR654619	新致渠道接口平台软件 1.0	北京新致	2017.11.29
213	2017SR654617	新致数据管理系统软件 1.0	北京新致	2017.11.29
214	2016SR366755	新致软件移动展业平台系统 V1.0	北京新致	2016.12.12
215	2016SR366753	新致管理驾驶舱软件 3.3	北京新致	2016.12.12
216	2014SR070776	数据管理系统 V3.0	北京新致	2014.06.03
217	2013SR002715	第三代销售管理系统 V1.0	北京新致	2013.01.09
218	2013SR002672	数据质量管理体系 V1.0	北京新致	2013.01.09
219	2013SR001182	专属代理人管理系统 V1.0	北京新致	2013.01.06
220	2013SR001179	新致销售绩效云计算平台 V1.0	北京新致	2013.01.06
221	2013SR001146	新致业务元数据管理系统 V1.0	北京新致	2013.01.06
222	2012SR118981	任务调度系统 V1.0	北京新致	2012.12.04

序号	登记号	著作权名称	著作权人	有效期起始日
223	2014SR039452	新致担保移动业务管理信息系统平台 V1.0	西安新致	2014.04.08
224	2014SR039449	基于 GIS 的新致呼叫中心平台 V1.0	西安新致	2014.04.08
225	2012SR032274	西安新致村务管理信息系统 V1.0	西安新致	2012.04.24
226	2011SR085312	西安新致医院物流管理平台软件 V1.0	西安新致	2011.11.21
227	2017SR718943	新致医疗云 HIS 系统软件 V1.0	百果信息/武汉新致	2017.12.22
228	2017SR718756	新致医疗云药房药库系统软件 V1.0	百果信息/武汉新致	2017.12.22
229	2017SR308977	新致百果物资软件 V1.0	百果信息	2017.06.26
230	2017SR307438	新致百果 CPOE 软件 V1.0	百果信息	2017.06.26
231	2016SR145088	VHS 村卫生室信息软件 V2.0	百果信息	2016.06.16
232	2015SR122221	百果微医通软件 V1.0	百果信息	2015.07.02
233	2014SR071993	百果家庭医生工作站软件 V1.0	百果信息	2014.06.05
234	2013SR145617	百果金康工程 e 社区卫生信息管理软件 V3.0	百果信息	2013.12.13
235	2013SR119572	百果医院放射影像信息管理软件 V2.0	百果信息	2013.11.05
236	2013SR096364	百果医院信息综合交互平台软件 V1.0	百果信息	2013.09.06
237	2012SR042214	百果区域卫生信息共享平台软件 V1.0	百果信息	2012.05.23
238	2011SR088393	百果医院检验信息管理软件 V1.0	百果信息	2011.11.29
239	2011SR088350	百果校园一卡通平台管理软件 V1.0	百果信息	2011.11.29
240	2011SR070509	百果教育在线平台管理软件 V1.0	百果信息	2011.09.28
241	2010SR012991	百果双向转诊软件 V1.0	百果信息	2010.03.22
242	2010SR008746	百果医院信息管理软件 V1.0	百果信息	2010.02.26
243	2009SR028780	百果 Excare 重症监护信息软件 V1.0	百果信息	2009.07.21
244	2009SR017190	百果金康工程 e 社区卫生信息管理软件 V2.0	百果信息	2009.05.11
245	2008SR10104	百果金康工程医卡通实时结算软件 V1.0	百果信息	2008.05.29
246	2007SR08307	百果金康工程软件 V1.0	百果信息	2007.06.05
247	2006SR13870	百果 EXPR 电子病历软件 V1.0	百果信息	2006.10.11
248	2006SR06843	百果诊所信息管理系统 V1.0	百果信息	2006.05.30
249	2019SR0027143	华桑 RHDD 克隆软件 V1.0	无锡华桑	2019.01.09
250	2019SR0027131	华桑 VU440 ASIC 验证平台软件 V1.0	无锡华桑	2019.01.09
251	2018SR404163	华桑 NE-KU115-LSI 验证平台软件 V1.0	无锡华桑	2018.05.31
252	2018SR084438	新致华桑中小企业办公自动化 OA 系统软件 V1.0	无锡华桑	2018.02.01
253	2014SR059759	华桑 TS102 移动教育平台软件 V1.0	无锡华桑	2014.05.14

序号	登记号	著作权名称	著作权人	有效期起始日
254	2007SR18018	华桑 TS101 移动教育平台软件 V1.0	无锡华桑	2007.11.15
255	2016SR216083	晟欧满意度测评系统 V1.0	上海晟欧	2016.08.12
256	2015SR199099	晟欧 SeioMall 电子商务平台软件 V1.0	上海晟欧	2015.10.19
257	2014SR047103	晟欧数字连线游戏软件 V1.0	上海晟欧	2014.04.22
258	2013SR090384	晟欧培训平台软件 V1.0	上海晟欧	2013.08.27
259	2012SR038639	晟欧网络平台软件 V1.0	上海晟欧	2012.05.14
260	2009SR040945	晟欧二十一在线 Q&A 软件 V1.0	上海晟欧	2009.09.21
261	2011SR062156	晟奥军舰对战游戏软件 V2.0	无锡晟奥	2011.08.31
262	2009SR033605	晟奥 Value@E 管理系统软件 V1.0	无锡晟奥	2009.08.21
263	2009SR022870	亿蓝德 USB 守护者监控管理系统 V1.0	大连亿蓝德	2009.06.15
264	2016SR326911	新致 MultiRow 快速转换工具软件 V1.0	新致信息	2016.11.11
265	2018SR374292	新致基于区块链的医疗赔付平台 V1.0	重庆新致	2018.05.23
266	2018SR374284	新致保单贷业务系统软件 V1.0	重庆新致	2018.05.23
267	2018SR338679	新致资产托管非标业务软件 V2.0	重庆新致	2018.05.15
268	2018SR338501	新致再保险业务软件 V2.0	重庆新致	2018.05.15
269	2018SR336498	新致车险核心业务软件 V2.0	重庆新致	2018.05.15
270	2018SR336497	新致智能理算平台 V1.0	重庆新致	2018.05.15
271	2018SR336496	新致医疗接口数据平台 V1.0	重庆新致	2018.05.15
272	2018SR336495	新医通云平台 V1.0	重庆新致	2018.05.15
273	2018SR783128	新致普惠贵宝地绿色金融土地交易支持后台管理系统软件 V2.0	贵州新致	2018.09.27
274	2018SR783112	新致普惠小财秘云办公系统软件 V2.0	贵州新致	2018.09.27
275	2018SR783108	新致普惠云报销系统软件 V2.0	贵州新致	2018.09.27
276	2018SR783092	新致普惠云会计系统软件 V2.0	贵州新致	2018.09.27
277	2018SR783086	新致普惠云人事系统软件 V2.0	贵州新致	2018.09.27
278	2018SR781828	新致普惠普惠智慧会议室预定云系统软件 V2.0	贵州新致	2018.09.27
279	2017SR704754	新致普惠云人事系统软件 V1.0	贵州新致	2017.12.19
280	2017SR704685	新致普惠贵宝地绿色金融土地交易支持后台管理系统软件 V1.0	贵州新致	2017.12.19
281	2017SR704667	新致普惠贵宝地绿色金融土地交易手机客户端软件 V1.0	贵州新致	2017.12.19
282	2017SR703757	新致普惠云报销系统软件 V1.0	贵州新致	2017.12.19
283	2017SR702980	新致普惠云会计系统软件 V1.0	贵州新致	2017.12.19
284	2017SR566582	新致普惠小财秘云办公系统软件 V1.0	贵州新致	2017.10.13

序号	登记号	著作权名称	著作权人	有效期起始日
285	2017SR565825	新致普惠智慧会议预定云系统软件 V1.0	贵州新致	2017.10.13

3、专利权

发明名称	发明人	专利号	专利类型	专利申请日	专利权人	授权公告日	有效期
网络游戏防沉迷控制方法	郭玮	ZL200610024446.3	发明专利	2006.03.07	新致软件	2010.09.01	20年
带图形用户界面的电脑	陈皓;于海江;孙小山	ZL201530484899.4	外观设计	2015.11.27	新致软件	2016.05.04	10年
带图形用户界面的手机	陈皓;于海江;孙小山	ZL201530485339.0	外观设计	2015.11.27	新致软件	2016.05.04	10年

六、发行人拥有的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拥有任何特许经营权。

七、发行人技术和研发情况

（一）公司核心技术及技术来源概况

1、主要核心技术

作为国内领先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提供商，公司秉承先进的管理理念，打造严谨的技术体系，凭借国内外众多行业的解决方案实施经验、高效的交付能力、精细化的软件开发过程管理能力，已经构建起完整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价值链，业务涉及基于自有产品的信息化通用解决方案、行业信息化定制解决方案和软件外包服务等，为国内外客户提供全面整合的信息技术服务。公司关键核心技术详见本节“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和服务情况”之“（四）发行人业务及技术创新性”之“2、关键核心技术及其创新性”。

除上述关键核心技术外，公司的其他核心技术包括：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说明	该技术的具体表征
1	超多维数据分析技术	基于大数据技术解决了高维度数据分析导致的数据仓库性能急剧下降的问题。	目前行业内 Olap 技术基本限定在 10 个维度，该技术可以将维度扩展到 50 个以上。
2	大批量结构化数据实时多维汇总技术	该技术解决了多维数据实时存储时，维度定义大量占用内存的问题。	该技术基于大数据开源技术，实现在少量内存支持下完成大批量实时多维度数据存的储功能，提升了系统对大批量数据的实时多维分析应用能力。
3	实时清单自助提取技术	在传统数据仓库中，数据清单的提取基本以手动方式实现，系统不支持大量、零碎化的数据提取需求。	该技术实现了数据的实时同步、清单数据的用户交互式提取等功能，同时支持大量数据的快速提取及数据提取的审批、排队等功能。
4	大数据任务自动化调度	对数据仓库、大数据处理平台领域生成的不同平台的各种数据处理任务实现任务编排、自动化调度。	技术实现任务执行顺序编排、跨平台任务调度、任务执行监控、事件触发调度、时间触发任务调度等。
5	批量数据交换管理技术	基于文件交换技术，通过对文件内容规范格式、传输标准、传输时间等设定，自动进行数据文件的传输、传输状态的监控。	技术解决数据中心为下游系统提供批量数据时，文件交换的标准制定、传输控制和监控。
6	技术元数据提取技术	解决了以人工经销元数据维护的不及时、不准确的问题。	该技术通过对存储过程、任务脚本的自动解析，实现对数据加工、转换过程的自动解读，并自动提取数据表和字段的数据加工关系。
7	分布式文件存储去碎片化技术	解决开源软件 Kudu 在大数据表频繁、少量更新过程中形成大量碎片，导致系统性能急剧下降的问题。	该技术实现了分布式文件系统频繁更新中的碎片化数据的高效存储。
8	大数据架构下数据可视化技术	通过在大数据架构下对传统数据仓库的可视化展示，解决了大数据架构下传统数据仓库的存储问题。	该技术实现了数据仓库中数据的可视化，使系统兼容传统型和大数据架构下的数据库的数据存储功能。
9	基于 mask 的实例分割算法调优	该技术结合目标检测和语义定义等技术，不仅能正确的找到图像中的物体，还能对其进行精确分割。如对某个目标在像素层面区分其属于前景还是背景等。	该技术利用 Mask-RCNN 框架对目标图像进行自检测，分类，像素级目标分割。在人体姿态估计 COCO 数据集上，以 5FPS 的运行速率时 AP 达到了 63.1。
10	基于图像序列识别的端到端可训练神经网络	该技术通过 CNN 提取图片特征，并用 RNN 对序列进行预测，最后通过 CTC 的翻译层得到最终结果。	该技术通过对 CRNN 框架的优化，在 IIIT5K 数据集上精度达到了 97.6%。
11	基于字符区域感知的文本检测调优	对 OCR 中的文本检测算法进行优化，提高了系统对模型训练的监督强度。	该技术通过优化 CRAFT 算法，在 IC13 数据集上 precision(准确率)和 recall(召回率)上都达到了 90%以上，超过了金融领域的 PixelLink,EAST,FOTS 等传统基础算法。
12	基于 tranformer 的双向编码器(BERT)调优	BERT 模型应用了双向 maskedLM,Transformer 机制，以无监督的训练方式来训练模型。	在 CoNLL-2003 语料数据集上 TESTF1 指标达到 92.8，明显高于其它模型。
13	区块链数字资产确权技术	根据加密资产在确权、交易、流通等环节的特性，该技术使用智能合约，实现数字资源通过区块链发布到网络上时的确权。	该技术支持各类复杂业务情况的高效快速接入；提供 REST、gRPC 等多种服务的接入能力；组件以云服务化的方式部署，整个架构可用性高，可以水平扩展，提升整体吞吐能力。该技术已经在公司区块链基础平台和票据系统产品中的到顺利运用。
14	高效区块链侧链运用技术	鉴于区块链的主链算力的制约性，该技术已相关业务场景为导向，通过研究区块链技术的内在联系，研发了可以快速实现业务的侧链组件技术；主链提供上层架构的交易，传递侧链需要的业务，同时限制智能合约的执行。通过提升主链对侧链的支持能力，扩展了区块链层面的基础服务能力。	该技术改善了区块链技术的计算问题，通过侧链构建了一些基础的 Token 发行、快速交易、身份认证服务等。此项技术的运用使新致溯源平台的运行效率得到了提高，在新致区块链供应链金融平台中，实现了信用传递，为商票拆分打下了基础。
15	区块链分布式数据交换技术	该技术运用智能合约与联盟中已有的业务系统打通，实现联盟中数据流通的安全、透明。	该技术整合不同组织已有的业务系统，实现不同组织间的业务互通性；区块链不可篡的改特性保障了不同组织在进行相关业务时的数据完整和安全。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说明	该技术的具体表征
16	灰度发布技术	该技术解决了应用软件发布频率高、无法线上验证的问题。	该技术能够同时支持多版本在线运行。
17	数据驱动引擎	该技术在低成本的数据库上能够完成分布式、高可靠的数据库要求，同时解决了传统分布式数据库运维难的问题，为客户节省了成本，提高了系统的安全性、高可用和可维护性。	具体表征：该技术能够支持无限数据库动态分配，数据运行查询一致等功能。
18	移动开发平台技术	该技术实现了“一次开发，多处使用”，兼顾了开发效率和用户体验，同时实现了产品组件的持续补充。	该技术实现了移动类产品的一次开发、多场景多版本运行，例如在：IOS、安卓、微信的环境下；同时实现了产品的快速演进，提高产品的互通和集成能力，加速实施效率。
19	移动离线存储技术	该技术通过离线加密数据，在移动端进行部分数据文件存储，减少与后端交互，提高处理速度和用户体验	具体表征：该技术支持多种类型数据离线存储，文件存储加密算法不可逆，数据运行与前端机器承载量能够较好的匹配。
20	移动动态渲染技术	基于自主研发的移动端规则引擎、模板引擎、UI 组件库，能够通过配置的方式，零开发实现移动端功能界面渲染	该技术为动态渲染技术，可以灵活的配置方式避免重复开发，从而提高开发效率。
21	移动端规则引擎	以语义化的方式进行规则配置，方便快速的在移动端进行规则校验。解决了传统规则引擎重量化的弊端。	该技术符合移动端应用的特点，包含轻量级类库，易操作，支持多平台、碎片化的运行环境，具有可读性高，开发效率高、运行效率高的特点。
22	移动分析平台	方便灵活的对移动端使用情况进行统计和分析，实现用户行为分析、App 性能质量分析、使用情况统计、热点页面统计等功能，还可以通过自定义埋点实现与业务相关的漏斗分析等功能。	自主研发移动端客户行为分析，不影响 App 的运行，通过自定义的方式进行分析。
23	业务服务 API 灵活管理	提供对外服务的定义、发布、编排、监控、服务挡板功能。实现互联网场景下外部渠道的快速接入	通过灵活定义的管理，改变传统需要开发对接外部接口的方式，对接时间缩短到几分钟，支持 95% 以上的接口对接。
24	自动化构建部署技术	帮助企业完成从代码提交到应用部署的自动化流程，减少人为因素所造成的开发周期过长、开发效率低下、质量无法保证等问题。	该技术实现了开发到发布的自动化构建。
25	异构资源环境的容器化统一安全隔离技术	容器是一种轻量级的虚拟化技术，能够在单一主机上提供多个隔离的操作系统环境。	使用容器技术，用户可以将应用服务及其所需的所有环境、配置和变量打包成容器镜像，轻松移植到全新的服务器节点上，无需重新配置环境。
26	全链路应用跟踪监控技术	该技术实现了从请求源头（前端页面、移动端）到最后的底层服务（比如 DB、Redis 等）的所有中间调用环节的链路跟踪和实时监控。应用于各接口性能和错误监控，分布式调用链路跟踪，以及其他各类(内存，线程等)的监控环节。	此技术从整体维度到局部维度展示各项指标，将跨应用的所有调用链性能信息集中展现，可方便度量整体和局部性能，并快速找到故障产生的源头，大幅缩短故障排除时间。
27	硬盘槽位定位技术	基于自主设计的适配层，和阵列卡驱动程序对接，实现服务器硬盘信息的确定，以可视化界面在运维平台展示	灵活性：适配多家厂商服务器，且可快速对接新型号； 高准确性：以服务器前面板为原型设计的可视化操作界面简洁易用，可以提高故障定位的准确性； 高效性：可以通过自主研发的适配层和 UI 界面对资源层进行实时或定时任务操作，降低对基础资源运维的复杂度。

上述公司形成的核心技术均系公司自主研发而来，并取得了相应的软件著作权。

2、公司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产品主要功能
1	金融风控预警监控平台软件	“金融风控预警监控平台”主要用于国内银行和保险公司内部风险管控防范系统。本平台风控模型按照银保监会和保监会“风险管理控制指引”标准设计，运用大数据可视化分析技术和云计算技术，是金融行业中首个可覆盖银行和保险业务全过程，实现风险管理的事前分析、事中预警、事后监督，具有自主可控的平台化软件。
2	新致新一代资产托管估值软件 V1.0	新致新一代资产托管估值软件是资产托管银行、资产管理公司的资产托管的核心业务系统，该系统提供了完善的财务核算、资产估值、资产投资监管和资金的二级清算功能，并实现了业务和财务的有机整合，数据的集中管理，同时还提供了先进的财务管理和投资监控功能，充分满足了托管行或基金管理公司对所管理的资产进行证券投资业务财务核算管理以及资产估值的要求。
3	新致客户理财产品销售软件 V1.0	“新致客户理财产品销售软件 V1.0”是针对银行开发的主要面向个人理财业务的专业化理财产品销售系统。本系统实现利用银行的渠道实现多品种、多币种、多金融机构的交叉销售平台。
4	新致电商 B2B2C 平台软件 V1.0	B2B2C 是一种电子商务类型的网络购物商业模式，“新致电商 B2B2C 平台软件 V1.0”所研发“平台自营+供应商入驻”的电商运营模式业务系统。
5	新致资金结算平台软件 V1.0	“新致资金结算平台软件 V1.0”主要实现资金结算处理相关的基本功能的建设，具有业务受理、支付处理、会计核算和银行网银支付通道等基本功能。主要实现企业集团化、第三方支付牌照业务、银行资金结算业务平台的业务数据处理，并保持扩大及完善结算平台的功能，可以通过快速增加支付通道种类，新增业务受理类型和资金管理需求等功能进一步快速扩大结算平台的应用范围。
6	新致人工智能技术应用开发集成平台软件 V1.0	“新致人工智能技术应用开发集成平台”是本公司结合国内银行、保险科技金融科技创新需求，自主研发的一款涵盖深度学习、图像识别、语音识别、知识图谱、人机交互等智能技术的行业应用软件开发集成平台。
7	新致智能客服软件 V2.0	“新致智能客服软件”是公司结合国内银行、保险科技金融及医疗行业科技创新需求，自主研发的一款涵盖深度学习、语音识别、语义理解、人机交互等智能技术于一体结合金融具体业务领域的行业应用软件。可以独立作为电话自助客户系统或结合智能机器人提供专业智能客户服务。
8	新致区块链溯源软件 V1.0	新致区块链溯源系统利用区块链数字资产确权技术从数字资产的确权、交易、流通等环节使用智能合约将数字资源通过区块链发布到网络上时，实现数字资产的确权。数字资源将成为区块链中被信任的数字资产，可以用于流通和交易。
9	新致企业云财务@会计平台软件 V1.0	会计管理手段和核算方法是企业财务管理的核心，而通过实现账务系统网络化可以帮助企业摆脱财务记账的繁重工作，加强会计核算的准确性和工作效率，促进会计核算工作的规范化，同时也可以提升会计核算工作质量和会计人员的业务素质。
10	新致企业云财务@商旅平台软件 V1.0	“云商旅”属于面向各类行业的信息系统解决方案软件。是本公司结合企事业单位商旅出行的业务需求，开发的一款具有高度灵活、高可靠性、可快速扩展、自主可控的新一代云平台化软件。系统融合了当前最新的移动互联网和云计算技术，支持大数据运算，系统采用业务规则引擎技术开发，可以灵活的设计和定义出行产品的各种基本属性，包括商旅出差申请、行程预定、费用报销、数据分析等功能，实现与第三方平台（如携程等）的接口，使商旅系统使用更便捷。本产品可支持新致云、其他公有云和私有云等部署方式，以满足不同类型企业对信息系统的部署要求。
11	新致企业云财务@报销平台软件 V1.0	“云报销”产品适用于各类行业的财务信息系统解决方案软件。是本公司结合新时代的企业财务管理业务需求，开发的一款具有高度灵活、高可靠性、可快速扩展、自主可控的专业报销软件。产品以云服务方式为企业从差旅管理入手，整合商旅预定及会计核算的闭环流程。
12	新致基金交易平台	新致基金交易平台是面向银行基金业务为核心的金融行业新一代基金产品软件，本产品在原有产品基金代销系统基础上，为银行客户提高银行产品竞争力，提高服务质量，研发的一个稳定的、专业的、快速的、大容量的、高度集成的、多渠道服务的、产品多元化、多样化的基金交易系统。
13	新致金融市场交易综合行情 APP	新致金融市场交易综合行情 APP 提供金融市场代客业务整合多市场、集成市场行情和交易服务。APP 提供时效性的市场行情服务和提供客户市场的分析指标，满足客户实时交易的需求。目前版本支持贵金属市场、账户外汇市场、账户商品市场和账户贵金属市场的行情和交易服务。
14	新致智能机器人综合服务软件	“新致智能机器人综合服务平台”实现与保险公司内外部知识库平台对接，通过智能机器人与人工智能、知识图谱的结合，深入应用于承保、理赔、柜面等应用场景中，提高用户的客户体验、减少人力投入、优化业务工作流程等。
15	新致企业超级管理软件	“新致企业超级管理软件”将企业中的关键要素，包括项目、人力、绩效、客户、财务、办公、流程等相互关联，集成在一起。让管理者可以在一个轻松组建的平台上，针对这些要素，从不同的角度，进行有效的计划、组织、执行、协调与沟通。帮助企业打造一套规范准确且即时的业务数据库，同时实现轻松、规范、细致的流程管理。新致企业超级管理软件，是将所有管理模块统一到一个系统的企业管理软件。用一个系统来实现企业全面自动化，用一个页面来管理整体企业的经营。
16	保险智能营销平台 V2.0	新致软件基于移动互联、大数据、人工智能、云计算等技术研发了新致保险智能营销平台（简称移动展业平台），帮助保险销售人员提高销售效率，提高销售人员的综合能力，销售人员利用移

序号	项目名称	产品主要功能
		动终端进行产品展示、客户管理、建议书、需求分析、出单、收费、回执等。
17	保险行业风控预警监控业务平台	“保险行业风控预警监控业务平台”是根据《保险资金运用风险控制指引》等系列规范，结合国内保险企业风险管理和内部监控需求，自主研发的一款专注保险业务全过程。本项目旨在打造一款适用于保险行业，具有内部控制、合规管理、操作风险管理、业务连续性管理、检查管理、问题管理、问责管理、积分管理、授权管理、法律事务管理、风险报表报告等功能的风控预警监控系统平台。平台基于新致软件自主研发的“Newtouch One 开发框架”开发。
18	财产险反欺诈系统/寿险反欺诈系统	财产险反欺诈系统采用包括规则引擎、大数据挖掘、关系网络技术，实现对人工判断期欺诈规则的总结、大数据挖掘与识别欺诈规则、关系网络帮助识别团伙作案，实现全方位、快速识别理赔的欺诈。
19	Newtouch IDWM 模型持续改造	新致 IDWM 数据模型包含寿险基础数据、概念、逻辑模型、寿险基础数据、概念、逻辑模型、寿险数据字典、财产险基础数据、概念、逻辑模型及财险数据字典。
20	Newtouch ECIF 管理平台 V3.0	新致 EICF3.0 系统主要的目的是整合金融企业各个系统的客户信息，包括客户基本信息、客户关系、客户产品等客户基础信息模型的基础信息系统，主要为交易或实时查询使用。
21	新致电信大数据分析软件 V2.0	新致电信大数据分析软件 V2.0 着力于电信行业各领域的海量数据，进行数据统计、分析、预测，为行业发展提供数据层面的支撑和辅助决策。打造电信集团电信信息化平台数据中台，并以此为基础实现数据分析与展现。
22	车险客户流失预测系统	本系统通过使用大数据挖掘建模技术，对即将到期的车险保单客户进行分析预测，识别出客户的流失概率。系统通过对流失概率的预测及价值的评估，能够优化保险公司资源配置，提升车险续保率，减少续保资源投入，提升业务水平。
23	车险智能定损平台	新致保险智能定损平台，旨在为产险车险场景下的多个移动应用提供便捷的查勘、定损服务。有效帮助解决长期困扰车险行业的理赔欺诈问题。
24	新致保险知识图谱 V2.0	“新致保险知识图谱 V2.0”是本公司结合国内金融保险行业科技创新需求，自主研发的一款保险知识图谱结合金融保险具体业务领域的行业知识应用软件。本产品意在研发人工智能 - 知识图谱技术，实现以金融保险公司内部专业领域知识为核心，逐步扩展行业通用知识，并适时引进营运生态通用类知识，建设满足公司客户多层次服务需求的知识图谱，支持理赔、柜面、电话、核保等营运生态圈场景应用。
25	供应链金融应收账款融资业务平台	新致软件供应链金融应收账款平台以核心企业、商业银行或其他资金端、物流企业和仓库等为区块链初始验证节点。新致软件供应链金融应收账款平台，是基于区块链技术开发，专门用于办理企业应收账款的签发、承兑、保兑、支付、转让、质押、兑付等业务。
26	新致区块链供应链金融升级改造	本项目“新致区块链供应链金融升级改造”在原有研发产品支持传统供应链金融的基本功能基础上，重点实现了预付类产品和存货类融资两类融资业务的系统功能支持，使供应链金融产品具备更广泛的应用场景，并实现支持云平台服务模式。本项目基于区块链打造一个区块链+供应链金融系统，以联盟链的方式，将供应链金融的各家企业、金融机构和银行连接在一起。
27	基于区块链技术的数字票据系统	“基于区块链技术的数字票据系统”是新致软件基于区块链技术的数字票据系统。
28	新致云迁移技术平台	新致云迁移平台是面向企业针对整机迁移、工作负载等一系列业务(系统、应用、数据等)的迁移工具，它是一款智能的、一体化的、适应各种应用场景的业务迁移工具。通过迁移工具，用户可以将业务系统的整个工作负载以在线或者离线的方式迁移到虚拟化平台、公有云平台，云迁移平台完美的兼容业界大多数的服务器品牌、虚拟化平台、公有云平台。
29	DevOps 模式持续交付平台升级改造	DevOps 模式持续交付平台提供了完整的 DevOps 工具链，旨在统一软件开发和软件操作，与业务目标紧密结合，在软件构建、集成、测试、发布到部署和基础设施管理中大力提倡自动化和监控，以实现缩短开发周期，增加部署频率，更可靠的发布。同时，深度集成代码仓库、敏捷过程管理、自动化测试等模块，公司的软件研发团队可以实现零成本迁移，快速实践 DevOps。
30	新致 Newtouch One 平台软件 V5.0	新致 Newtouch One 平台软件，是一个可以加快项目开发的进度、提高项目开发质量的开发基础组件平台，是新致软件自主开发的基础开发框架，本项目是基于 V4.2 开发框架基础上，新增提供适配业务特点的微服务开发框架能力，实现提供微服务开发框架，移动开发框架，解决应用聚合、服务发现、快速伸缩、状态管理、服务监控、服务恢复、容灾、费用统计、安全管控、快速部署等问题。

3、公司核心技术在主营业务产品或服务中的应用和贡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主要应用于公司软件开发业务，整体呈上升趋势，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核心技术产品收入	43,413.56	87,762.45	75,386.42	58,246.84
主营业务收入	49,662.22	99,248.73	88,055.61	70,934.19
核心技术产品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87.42%	88.43%	85.61%	82.11%

（二）核心技术的科研实力和成果情况

1、公司承担的课题或攻关项目

序号	项目性质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项目周期
1	上海市“科技创新行动计划”高新技术项目	基于CDR专科病例数据库平台研发与应用	上海市科委	2015-2017年
2	上海市软件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	新致产险核心业务系统	上海市经信委	2014-2016年
3	上海市软件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	金融风险预警监控平台	上海市经信委	2017-2019年
4	上海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新致面向中小金融机构综合业务云服务平台	上海市经信委	2014-2017年
5	上海市软件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	移动在线保单服务系统	上海市经信委	2012-2013年
6	上海市软件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	保险产品交易业务平台	上海市经信委	2010-2011年
7	上海市“科技创新行动计划”制造业信息化专项项目	企业数字管理信息系统研发与示范应用	上海市科委	2009-2010年

2、公司取得的荣誉

序号	荣誉名称	认定部门	获奖时间
1	上海市级企业技术中心	上海市经信委、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海关、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上海地方税务局	2019.12
2	2019上海市软件企业核心竞争力评价（规模型）	上海市软件行业协会	2019.11
3	2019上海软件企业百强	上海市经信委	2019.11
4	2018上海市软件企业核心竞争力评价（规模型）	上海市软件行业协会	2018.12
5	2018上海软件企业百强	上海市经信委	2018.10
6	上海市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出口重点企业	上海市商务委、上海软件对外贸易联盟	2017年
7	“四新”企业创新奖	浦东新区人民政府	2017.3
8	上海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出口重点企业	上海软件对外贸易联盟	2017.10
9	上海市明星软件企业（经营性）	上海市软件行业协会	2016.10

	(创新型)		
10	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	国家发改委、工信部、商务部、财政部、 税务总局	2014年
11	上海市第一批移动互联网成长型企业	上海市经信委	2013年
12	上海名牌	上海名牌产品推荐委员会	2010年

3、产品获奖情况

序号	产品名称	颁布单位	获奖名称
1	《新致金融风控预警监控平台软件 V1.0》	中国软件行业协会	2019年优秀软件产品
2	《新致产险核心业务软件 V2.0》	中国软件行业协会	2018年优秀软件产品
3	《保险移动销售服务平台》	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上海市第一批移动互联网优秀案例
4	《新致寿险核心业务软件 V1.0》	上海市软件行业协会	2016年度上海市优秀软件产品
5	《新致面向中小金融机构综合业务云服务平台软件 V1.0》	上海市软件行业协会	
6	《新致 NewtouchOne 开发框架平台软件 V4.0》	上海市软件行业协会	
7	《新致智能数据分析软件 V1.0》	上海市软件行业协会	2015年度上海市优秀软件产品
8	《新致移动开发框架平台软件 V1.0》	上海市软件行业协会	
9	《新致产险核心系统业务平台软件 V1.0》	上海市软件行业协会	
10	《新致医院移动信息平台软件 V1.0》	上海市软件行业协会	2014年度上海市优秀软件产品
11	《新致移动在线保单服务软件 V1.0》	上海市软件行业协会	
12	《新致新托管业务管理平台软件 V1.0》	上海市软件行业协会	2013年度上海市优秀软件产品
13	《新致新一代智能化电子病历软件 V1.0》	上海市软件行业协会	
14	《新致保险产品交易业务平台软件 V1.0》	上海市软件行业协会	
15	《新致软件外包技术及管理平台软件 V1.0》	上海市软件行业协会	2012年度上海市优秀软件产品
16	《新致贵金属综合业务交易平台软件 V1.0》	上海市软件行业协会	
17	《新致 NewtouchOne Archetypes 开发框架平台软件 V1.0》	上海市软件行业协会	
18	《新致医院综合管理平台软件 V1.0》	上海市软件行业协会	2011年度上海市优秀软件产品
19	《新致软件架构基础平台软件 V4.0》	上海市软件行业协会	
20	《NewtouchOne 新致应用系统开发框架软件 v3.0》	上海市软件行业协会	2010年度上海市优秀软件产品
21	《新致基金托管业务管理平台软件 V2.0》	上海市软件行业协会	

序号	产品名称	颁布单位	获奖名称
22	《新致 EDW 产险数据分析管理平台软件 V1.0》	上海市软件行业协会	
23	《新致网络通信设备管理平台软件 V1.0》	上海市软件行业协会	2009 年度上海市优秀软件产品
24	《新致基于 SOA 面向保险业多险种营销管理平台 V1.0》	上海市软件行业协会	
25	《新致资产托管网上客服系统》	上海市软件行业协会	2008 年度上海市优秀软件产品
26	《新致路由器 Config 文件管理软件》	上海市软件行业协会	
27	《新致保险营销渠道管理平台软件》	上海市软件行业协会	

（三）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为了提高技术创新能力、不断推出满足市场需求的新产品，本公司十分重视研发工作，保证科研经费的投入。报告期内本公司研发投入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研发费用金额（万元）	4,667.48	7,771.09	6,184.82	3,881.32
占营业收入比重	9.40%	7.82%	7.02%	5.47%
研发费用占核心技术产品营业收入比重的比例	10.75%	8.85%	8.20%	6.66%

（四）发行人核心技术人员及研发人员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共有员工 4,407 人，其中技术与研发人员合计 3,998 人，占全部员工的比例为 90.72%；研发人员 355 人，占全部员工的比例为 8.06%，其中核心技术人员 10 名。最近三年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和核心团队稳定，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动。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为华宇清，冯国栋，施海，施俊彪，桂春玲，金丽萍，李峰，张丙松，张喆宾，王浩，其简历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介”之“（四）核心技术人员”。

（五）发行人对核心技术人员实施的约束激励措施情况

公司通过持续优化创新机制、提升产品及服务质量为用户创造更多价值，并尽可能提高内部管理水平、建立公平激励机制、鼓励员工创新超越、实现个人能力与自我价值的突破发展。公司的文化和经营管理理念获得团队一致认同，公司核心团队人员通过间接的方式持有公司股权，实现了个人价值与公司价值的统一，有利于

保证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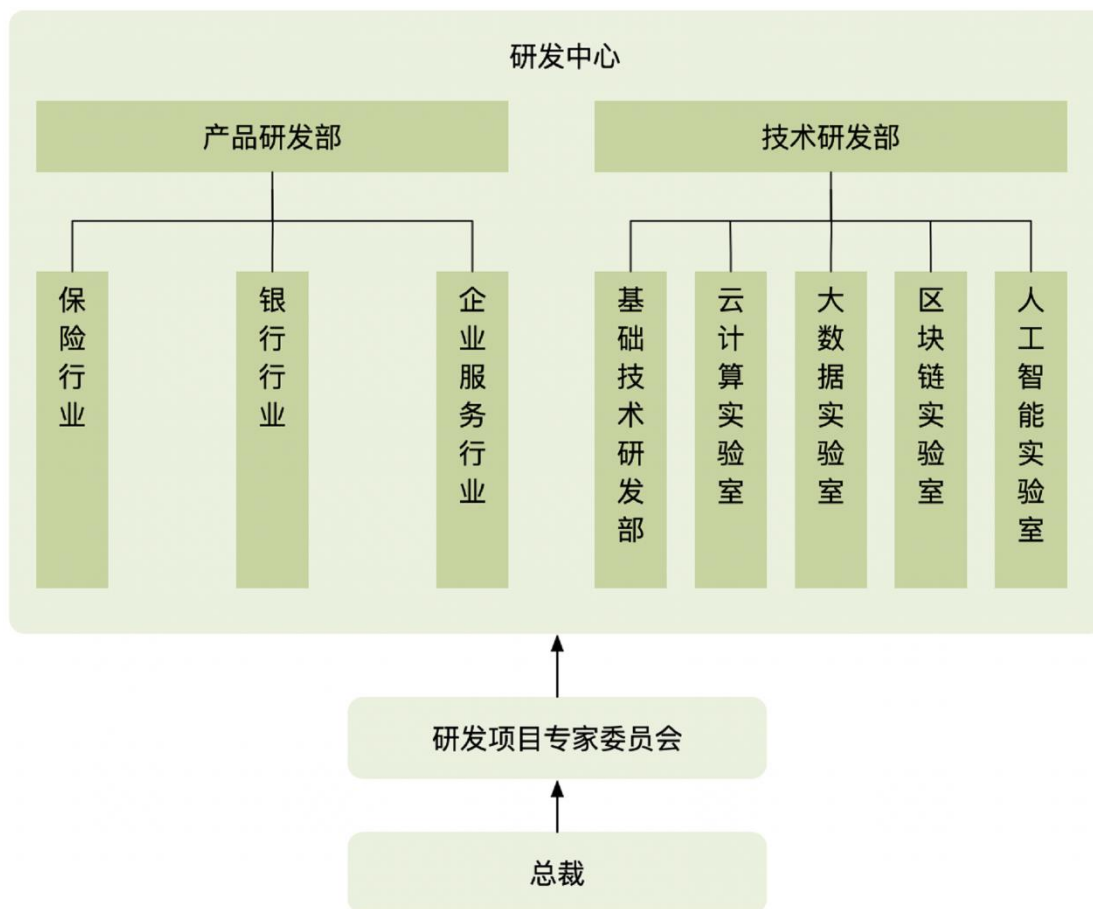
同时，公司关注核心技术及研发关键岗位人员变化对研发和技术成果带来的不利影响，通过一系列措施进行预防或消除。在法律及制度层面，通过与核心技术人员及研发关键岗位人员签署《劳动合同》等文件，加强技术人员的法律意识及保障协议的约束效果。

（六）公司保持不断创新的机制、技术储备及技术创新的安排

公司以市场需求为研发导向，通过研发机构的设置、研发制度的建立和流程的控制，充分调动业务各环节内外部要素，形成一整套全方位的技术和产品创新机制，以坚持自主创新推动公司技术和产品的不断发展进步。

1、研发机构设置

公司研发机构设置如下：



各部门的职能情况如下：

部门	职能
研发项目专家委员会	公司成立专门的研发专家委员会负责对研发项目可行性方案进行评估，对研发项目预算进行审批，研发项目成果进行验收。
技术研发部	公司技术研发部下设人工智能、大数据、区块链、云计算实验室和基础技术研发部，负责新兴技术的培训和传播，形成标准的技术培训课件；研究新兴技术应用于公司客户的可行性分析、预研及应用推广，制定研发过程中必须遵守的技术规范；负责公司 Newtouch X 和 Newtouch One 平台的研发和持续完善升级。
产品研发部	公司产品研发部包括保险行业、银行业、企业服务行业，对应公司所有核心业务。产品研发部负责研究行业发展趋势、调研行业客户的业务需求，制定产品发展路线图；持续迭代公司核心产品。

2、促进技术创新的具体措施

（1）公司积极推进鼓励创新的企业文化建设，在公司内部形成倡导创新的良好组织结构和人文氛围

公司建立了专门的激励制度，对取得一定研究成果的研究开发人员给予专项奖励，使研究开发人员不断得到鼓励。对制定的研发目标，实行技术项目负责制，公司根据项目开发的效果、进度及成果给予项目开发人员相应奖励，持续保持员工的凝集力和向心力，增强核心技术人才队伍对公司的归属感。

（2）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创新管理体制

公司已形成有效的技术创新机制，包括研发项目立项办法、研发项目管理制度、研发人员奖励办法、研发财务管理制度等，使公司的研发工作严谨高效，保证公司技术水平及时更新。公司建立了技术创新推荐、优秀个人、优秀团队推荐等奖励制度。

（3）强化全体员工对市场需求的反馈机制

公司鼓励技术研发人员了解一线市场需求，增强全员研发意识，重视全公司范围内提出的产品思路，由研发中心协调相应业务部门对市场需求进行专题分析研究，从而缩短需求到技术和产品研发的响应周期，充分发挥市场需求对技术和产品创新的引导作用。

（4）建立知识库系统和加强客户沟通收集客户反馈

公司建立了客户可参与的知识库系统和协同工作环境，公司 EDS 系统以知识库系统形式和问题管理系统形式（需求管理）为内部人员和客户提供信息化工具支持。

行业产品应用成功与否的核心在于是否能实现用户在业务中的多元化需求和应

对新技术应用对老模式的冲击。公司高度重视用户的需求反馈对于产品改进和创新的推动作用。公司定期组织客户交流会议，并建立起与客户之间日常交流互动的通道及平台，积极听取客户在软件日常应用过程中的真实想法，以及用户提出的意见建议，及时进行评估和反馈。

3、技术储备

经过二十几年的技术积累和产品创新，公司积累了大量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具体情况参见本节之“七、发行人技术和研发情况”之“（一）公司核心技术及技术来源概况”。

八、发行人境外进行生产经营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在境外共拥有 3 家控股子公司和 1 家参股公司，4 家公司均位于日本，其中新致创新株式会社、新致创新资本株式会社为公司在日本出资设立的企业，新致亿蓝德株式会社为公司通过并购取得控制的企业，株式会社共達ネットワーク为公司参股企业。上述四家境外企业的主要财务数据及工商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五、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分公司情况”。

四家境外公司主要从事日本在岸外包业务，即承接日本一级软件开发分包商的软件开发业务。公司开展海外业务具有重要意义，日本作为全球软件外包主要发包国之一，信息产业市场发展程度较高，同时近年来由于日元持续贬值，国内 IT 行业的蓬勃发展及行业人员薪酬水平的上涨，境内对日服务外包企业面临着较大的经营困难，公司从战略角度出发在市场低点设立或收购日本企业从事海外软件外包服务，以规避汇率风险并控制外包业务人工成本；同时，公司可将境内业务资源集中应用于国内业务，从而创造更高的利润。此外，对日本市场的开拓，有助于公司积累日本在岸软件开发业务的经验并提高海外知名度，为将来日本市场复苏时扩展市场份额奠定基础。

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

一、公司治理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并结合业务经营具体情况，逐步建立、完善了由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治理结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的相互协调和制衡机制，为公司高效、稳健经营提供了组织保证。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并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等相关制度，明确了各机构的职责权限和决策程序，并在实际经营中严格遵守执行。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设股东大会，为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股东大会会议分为年度会议和临时会议。年度股东大会每年召开一次，应当于上一个会计年度结束后六个月内举行。

2014年5月14日，公司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同年12月25日，公司召开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的权利和义务、股东大会职权、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股东大会的提案和通知、股东大会的表决和决议等内容做出了具体规定。2019年11月1日，经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重新修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一步完善股东大会制度。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报告期内共召开了12次股东大会。公司历次股东大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文件的要求规范运作，对公司的投资计划、章程修订、董事和监事的选举、公司重要规章制度制定和修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等重大事宜，在会议召集、提案与通知、召开及表决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设董事会，目前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设董事长 1 名。董事会设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对董事会负责。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2014 年 5 月 14 日，公司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同年 12 月 25 日，公司召开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对董事会的职权、召开方式、表决方式等做出了明确规定。2019 年 11 月 1 日，经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重新修订了《董事会议事规则》，进一步完善董事会制度。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报告期内共召开了 27 次董事会会议。公司历次董事会均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切实履行相关职责，严格按照股东大会决议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权利，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积极稳妥地开展各项工作，较好地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决议。历次董事会会议召集、提案与通知、召开及表决与决议内容等符合相关规定和要求。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设监事会，目前由 3 名监事组成，设主席 1 人，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应当包括股东代表和适当比例的公司职工代表，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低于 1/3。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

2014 年 5 月 14 日，公司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同年 12 月 25 日，公司召开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对监事会的职权、召开方式、表决方式等做出了明确规定。2019 年 11 月 1 日，经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重新修订了《监事会议事规则》，进一步完善监事会制度。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报告期内共召开了 18 次监事会会议。公司历次监事会会议召集、召开及决议内容等方面符合相关规定和要求，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的决策程序、公司董事、高管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有效监督，在检查公司财务、审查关联交易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四）独立董事制度的运行情况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在董事会中设独立董事。目前公司董事会共有 3 名独立董事，占董事总人数的三分之一，其中朱炜中为会计专业人士。

2014 年 12 月 25 日，公司召开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明确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及工作规程。2019 年 11 月 1 日，经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重新修订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进一步完善独立董事制度。

独立董事自聘任以来，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谨慎、认真、勤勉地履行了权利和义务。各独立董事均亲自出席股东大会、董事会以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积极参与议案讨论，独立行使表决权。

独立董事以其丰富的专业知识和经验，就公司规范运作和有关经营工作提出意见；对重大关联交易是否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出公正、合理的意见，确保关联交易的公允性；积极参与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独立董事勤勉尽责的工作加强了董事会的独立性，强化了董事会内部的制衡机制和战略管理职能，保护了中小股东的利益。报告期内，不存在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曾提出异议的情况。

公司董事会做出重大决策前，向独立董事提供足够的材料，充分听取了独立董事意见。独立董事对于促进公司规范运作，谨慎把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经营管理、发展方向及发展战略的选择起到良好的作用。

（五）董事会秘书履职情况

公司为规范运作，充分发挥董事会秘书的作用，加强对董事会秘书工作的监督与管理，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制定了《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公司设董事会秘书一名，董事会秘书为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和董事会负责。

公司自设立以来，公司董事会秘书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规定开展工作，协调和组织信息披露事项，筹备并参与历次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较好地履行了自身职责，为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和董事会、股东大会依法行使职权发挥了重要作用。

（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设置情况

2014年12月25日，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规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规则》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规则》；2015年4月9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过，公司董事会设立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并选举产生第一届各专门委员会成员；2017年9月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第二届各专门委员会成员；2019年10月8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对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作出调整。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专门委员会的人员构成情况如下：

委员会名称	召集人	委员
战略委员会	郭玮	郭玮、魏锋、赵耀荣
提名委员会	赵耀荣	赵耀荣、章晓峰、王钢
审计委员会	朱炜中	朱炜中、赵耀荣、黄和导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赵耀荣	赵耀荣、朱炜中、章晓峰

2016年1月1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战略委员会共召开5次会议，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相关内容规定履行相关职责；提名委员会共召开6次会议，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规则》的有关规定开展工作，较好的履行了职责；审计委员会共召开17次会议，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规则》的有关规定开展工作，较好的履行了职责；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5次会议，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规则》的有关规定开展工作，较好的履行了职责。

（七）报告期内发行人公司治理存在的缺陷及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逐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各项法律法规的要求，参照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逐步建立健全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构成的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股东大会作为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作为公司的主要决策机构、监事会作为公司的主要监督机构、管理层作为公司的主要运营管理机构，共同构建了分工明确、相互协调、

互相制衡的运行机制，为公司的高效运营提供了制度保证。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聘请了三名独立董事，达到董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一。此外，公司制定了《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等，有效增强了董事会决策的公正性和科学性。公司已建立了符合上市公司要求、能够保证中小股东充分行使权利的公司治理结构。

上述机构及人员均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各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职权和履行义务。

二、发行人特别表决权股份或类似安排的情形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特别表决权股份或类似安排的情形。

三、发行人协议控制架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协议控制架构的情形。

四、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的自我评估意见以及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意见

（一）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内部控制工作指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控制标准的要求，管理层对公司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意见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现有内部控制体系较为健全，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在公司经营管理各个关键环节以及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投资、信息披露等方面发挥了较好的管理控制作用，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运行及经营风险的控制提供保证。因此，公司的内部控制是有效的。

（二）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意见

2019 年 12 月 5 日，公司会计师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19]第 ZA15860 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鉴证意见内容如下：

“我们认为，贵公司按照财政部等五部委颁发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19 年 06 月 30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

控制。”

五、报告期内公司的违法违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经营活动，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被相关主管机关重大处罚的情况。

六、报告期内公司资金占用及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担保的情况，亦不存在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七、公司独立经营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目前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具体情况如下：

（一）资产完整

公司系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而来，依法办理了相关资产和产权变更手续，具备开展业务所需的技术、场所和必要的设备设施，同时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商标、软件著作权及技术服务系统和市场销售系统。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股东之间的资产权属清晰，公司的资产完全独立于公司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没有以资产和权益为公司股东及其下属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也不存在资产、资金被公司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二）人员独立

公司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人事管理体系，董事（含独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产生或聘任，不存在超越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

级管理人员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三）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建立了符合有关会计法规要求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闸北支行开设了独立的银行基本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作为独立纳税人进行纳税申报及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与股东混合纳税情况。

（四）机构独立

公司建立了完整的内部组织机构，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监督和执行机构。公司根据经营发展的需要，建立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组织管理机构，各职能部门分工明确、各司其职、相互配合，并制定了相应的内部管理与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的顺利运作。公司独立行使管理职权，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同的情形。

（五）业务独立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为金融机构提供基于自有产品的信息化通用解决方案，为企业客户提供行业信息化定制解决方案以及向海外发包商提供软件外包服务。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研发、销售、实施及维护体系，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所有业务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允的关联交易。

（六）发行人主营业务、控制权、管理团队和核心技术人员稳定

公司主营业务、控制权、管理团队和核心技术人员稳定，最近 2 年内主营业务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控股股东和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所持发行人的股份权属清晰，最近 2 年实际控制人

没有发生变更，不存在导致控制权可能变更的重大权属纠纷。

（七）其他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发行人不存在主要资产、核心技术、商标的重大权属纠纷，重大偿债风险，重大担保、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也不存在经营环境已经或将要发生的重大变化等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综上所述，发行人在资产、业务、人员、机构和财务方面与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均完全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八、同业竞争情况

（一）发行人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况

公司专注于为金融机构提供基于自有产品的信息化通用解决方案，为企业客户提供行业信息化定制解决方案以及向海外发包商提供软件外包服务。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发起人的基本情况”之“（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情况”。

1、发行人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业务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控股股东前置通信除持有本公司股份外，未以任何形式持有其他公司股权，也未通过其他形式经营与本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2、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业务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郭玮控制的其他企业及主营业务情况如下：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联关系	经营范围
中件管理	郭玮持有 63.59% 股权，并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管理咨询，自动化控制系统、通讯设备、文化办公用品、仪器仪表、五金交电、建筑材料、日用百货的销售，电子商务（不得从事金融业务、增值电信业务）
千堆投资	郭玮持有 48.35% 股权，并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投资管理、房地产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除经纪），旅游咨询（不得从事旅行社业务），财务咨询（不得从事代理记账），人才咨询（不得从事人才中介、职业中介），市场营销策划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联关系	经营范围
良久汽车	郭玮持有 80% 股权，并担任董事长	汽车信息咨询，汽车装潢（除洗车），汽车租赁（除客运），电子商务，广告发布代理，公关活动策划，劳务服务，市场调研，文体用品、办公用品、汽车用品、汽摩配件的销售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实际控制人郭玮除实际控制本公司外，还直接控制中件管理、千堆投资、良久汽车三家公司，其与公司业务不存在重叠。因此，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上述情况及本公司外，实际控制人郭玮已确认无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在以后经营中产生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前置通信、实际控制人郭玮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承诺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新致软件及其子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2、在今后的业务中，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与新致软件及子公司业务产生同业竞争，即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包括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全资、控股公司及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对其具有实际控制权的公司）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的从事与新致软件及子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3、如新致软件或其子公司认定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现有业务或将来产生的业务与新致软件及子公司业务存在同业竞争，则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在新致软件或其子公司提出异议后及时转让或终止该业务。

4、在新致软件或其子公司认定是否与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同业竞争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上，承诺人承诺，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有关的董事、股东代表将按公司章程规定回避，不参与表决。

5、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利用控股股东的地位谋求不当利益，不损害新致软件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6、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具有法律效力，构成对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法律文件，如有违反并给新致软件或其子公司造成损失，承诺人承诺

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九、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报告期内的关联方及其关联关系如下：

（一）关联自然人

1、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郭玮，具体情况详见“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发起人的基本情况”之“（一）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关联方姓名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郭玮	实际控制人，通过前置通信、中件管理合计控制公司42.7544%股份，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2、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股东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不存在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股东。

3、其他关联自然人

公司的其他关联自然人包括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或间接控制公司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与上述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4、报告期内存在的其他关联自然人

关联方姓名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陈曼青	2016年1月至2017年5月任公司董事
高炜	2016年1月至2018年6月任公司董事
王刚	2018年6月至2019年10月任公司董事
周钧明	2016年1月至2019年10月任公司独立董事
汪哲	2016年1月至2019年10月任公司独立董事
韩伟	2016年1月至2018年6月任公司监事

关联方姓名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张莉	2018年6月至2019年11月任公司监事
庄晓鸣	2017年5月至2019年11月任公司监事
富立新	2016年1月至2017年5月任公司监事
柳松	2016年1月至2017年8月任公司副总经理 2017年5月至2019年10月任公司董事

（二）关联法人

1、发行人控股股东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前置通信	控股股东，持有公司 35.2551% 股份

2、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其他法人股东

序号	关联方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中件管理	10,237,760	7.4993	
2	点距投资	9,429,556	6.9073	
3	旺道有限	7,051,920	5.1656	
4	OCIL	4,704,480	3.4461	10.3383
5	AL	4,704,480	3.4461	
6	CEL	4,704,480	3.4461	
7	昆山常春藤	5,785,560	4.2380	10.7956
8	青岛常春藤	5,785,560	4.2380	
9	常春藤三期	1,900,000	1.3918	
10	日照常春藤	1,266,670	0.9278	
11	德州仰岳	5,875,019	4.3035	6.5011
12	青岛仰岳	1,500,000	1.0988	
13	仰岳晋汇	1,500,000	1.0988	

OCIL、AL、CEL 的股东均为 OWW II Limited，新加坡自然人 Tan Bien Chuan（陈敏川）担任其董事，OCIL、AL、CEL 共同持有新致软件合计 10.3383% 股份，具体关联关系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发行人股本情况”之“（六）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各自持股比例”。

昆山常春藤、青岛常春藤、日照常春藤、常春藤三期均实际受上海常春藤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控制，共同持有新致软件 10.7956% 股份，具体关联关系详见本招股说

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发行人股本情况”之“（六）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各自持股比例”。

德州仰岳、青岛仰岳、仰岳晋汇均实际上受上海仰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控制，共同持有新致软件 6.5011% 的股份，具体关联关系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发行人股本情况”之“（六）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各自持股比例”。

3、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新致软件持股比例
1	北京新致	100.00%
2	西安新致	100.00%
3	深圳新致	100.00%
4	上海晟欧	100.00%
5	青岛新致	100.00%
6	无锡晟奥	上海晟欧持有 100.00%
7	百果信息	87.20%
8	新致信息	84.67%
9	成都新致云服	60.00%
10	新致仕海 ^註	50.00%
11	日本新致	新致信息持有 100.00%
12	大连新致	日本新致持有 100.00%
13	日本亿蓝德	日本新致持有 100.00%
14	新致创新资本	日本新致持有 100.00%
15	上海华桑	日本新致持有 65.00%
16	无锡华桑	上海华桑持有 100.00%
17	大连亿蓝德	日本亿蓝德持有 100.00%
18	武汉新致	新致软件持有 42.86%，贵州新致持有 57.14%
19	重庆新致	新致软件持有 38.25%，北京新致持有 12.75%，深圳新致持有 12.75%
20	贵州新致	上海新致持有 30.61%，北京新致持有 15.00%，深圳新致持有 15.00%
21	沈阳共兴达	新致信息持有 33.33%

序号	关联方名称	新致软件持股比例
22	日本共达	日本新致持有 33.33%
23	上海全端	新致软件持有 17.91%
24	成都万全	武汉新致持有 33.33%
25	创享奇点	重庆新致持有 30.00%

注：新致仕海为新致软件与 Computer Aid, Inc 共同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双方各出资占 50% 的股份，因新致软件能够对新致仕海实施控制，所以为公司之子公司。

4、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详见“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发起人的基本情况”之“（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情况”。

5、关联自然人（独立董事除外）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联关系
上海博申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郭玮之兄郭瑾持有 70% 的股份，并担任监事
上海颐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魏锋配偶周馨持股 100% 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上海可喜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魏锋持有 80.81% 的合伙份额，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上海釜雅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上海可喜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持有 55% 的合伙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数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董事魏锋配偶周馨持股 6%，可可空间投资（上海）有限公司持股 39% 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缘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董事魏锋持有 29.38% 的合伙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其配偶周馨持有 10.96% 的合伙份额
可可空间投资（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魏锋持股 31.32% 并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
苏州可可灵岩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董事魏锋持有 40% 的合伙份额、上海可可空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 60% 的合伙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常州可可天目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董事魏锋持有公司持有 20% 的合伙份额，上海可可空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 60% 的合伙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无锡可可空间孵化器有限公司	可可空间投资（上海）有限公司持股 100%，董事魏锋曾担任执行董事
上海可可空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可可空间投资（上海）有限公司持股 100%，董事魏锋担任执行董事
青岛可可空间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可可空间投资（上海）有限公司持股 60%，董事魏锋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联关系
上海博申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郭玮之兄郭瑾持有 70% 的股份，并担任监事
大连可可空间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可可空间投资（上海）有限公司持股 100%，董事魏锋担任执行董事
南通可可空间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可可空间投资（上海）有限公司持股 100%，董事魏锋曾担任执行董事
常州可可空间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	可可空间投资（上海）有限公司持股 100%，董事魏锋担任总经理
南京可可空间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	可可空间投资（上海）有限公司持股 100%，董事魏锋担任总经理
南京可可星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可可空间投资（上海）有限公司持股 100%，董事魏锋担任总经理
盐城可可空间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	可可空间投资（上海）有限公司持股 100%
无锡庆可可空间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	可可空间投资（上海）有限公司持股 100%
上海宇海数园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可可空间投资（上海）有限公司持股 100%
上海金可众创空间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可可空间投资（上海）有限公司持股 100%
南通可可空间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	可可空间投资（上海）有限公司持股 100%
可可空间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可可空间投资（上海）有限公司持股 65%
上海融可众创空间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金可众创空间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100%
上海临港人工智能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可可空间投资（上海）有限公司持股 30%，上海可可空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30%，魏锋担任董事兼总经理
上海研可创业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临港人工智能研究中心有限公司持股 100%，魏锋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昂华（上海）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魏锋担任董事长
钛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魏锋担任董事
深圳市天下房仓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魏锋担任董事
OWW Investments III Ltd	董事黄和导担任董事
TAMP Technology PTE Ltd	董事黄和导担任董事
Easy Accord Investment Consultants PTE Ltd	董事黄和导担任董事，并持股 50%
瀚昕微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监事吕羽担任董事
宁波市九天矩阵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吕羽担任董事兼总经理
贵阳动视云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吕羽担任董事
上海中镭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吕羽担任董事
上海协众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会秘书担任董事长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以上情况外，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独立董事除外）均已确认本人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无在其他企业担任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或直接或间接控制其他企业的情况。

6、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联关系
上海常春藤数字与传媒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与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昆山常春藤、青岛常春藤、常春藤三期、日照常春藤受同一法人上海常春藤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控制
北京鼎印空间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中件管理持股40%
大连共兴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公司沈阳共兴达持股90%
上海常春藤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昆山常春藤、青岛常春藤、常春藤三期、日照常春藤受上海常春藤投资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上海常春藤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控制

7、报告期内存在的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联关系
新逸科技	公司曾持有该公司100%股权，于2017年9月4日注销
新致远日	公司曾持有该公司60%股权，于2017年8月15日注销
昆山新致	公司曾持有该公司100%股权，于2018年3月21日注销
成都新致	公司曾持有该公司100%股权，于2018年3月20日注销
日本晟欧	日本新致曾持有该公司100%股权，据东京法务局出具的《闭锁事项全部证明书》，于2019年4月5日注销
大连软件园	原5%以上股东，于2018年11月退出
大连睿启邦	原5%以上股东，于2019年10月退出；原监事张莉曾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于2018年8月离任
杭州维思	原5%以上股东，于2019年11月退出
杭州捷冉	原5%以上股东，于2019年11月退出
捷奕创投	与原5%以上股东杭州维思受同一法人杭州捷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控制
上海可可思画众创空间管理有限公司	可可空间投资（上海）有限公司持股50%，董事魏锋担任董事长，于2018年10月9日注销
成都可可哈工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	可可空间投资（上海）有限公司持股100%，董事魏锋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于2018年12月10日注销
四川可可空间创业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	可可空间投资（上海）有限公司持股100%，董事魏锋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于2019年2月28日注销
上海冠可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董事魏锋曾任执行事务合伙人，于2018年11月离任
青岛达能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魏锋曾担任董事，于2018年4月离任
青岛德国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魏锋曾担任董事，于2017年11月离任
上海米源饮料有限公司	董事魏锋曾担任董事，于2017年3月离任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联关系
上海桐得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原董事高炜持股 60% 并担任执行董事；原监事韩伟持股 40% 并担任监事
上海桐睿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桐得商务咨询有限公司为执行事务合伙人，原董事高炜间接控制
上海芸衡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桐得商务咨询有限公司为执行事务合伙人，原董事高炜间接控制
上海桐云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芸衡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100%，原董事高炜任执行董事
上海鸿舒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原董事高炜持股 99.99% 并担任执行董事
上海桐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桐睿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40%，上海鸿舒商务咨询有限公司持股 32.5%，原董事高炜担任董事长
上海桐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桐睿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40%，上海鸿舒商务咨询有限公司持股 32.5%，原董事高炜担任董事长
大连同佳经济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原董事高炜持股 90%，于 2019 年 2 月 25 日注销
亿达集团上海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原董事高炜担任董事兼总经理，于 2018 年 8 月 9 日注销
大连志达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原董事高炜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于 2017 年 9 月 6 日注销
先飞教育科技（大连）有限公司	原董事高炜担任董事，于 2016 年 6 月 27 日注销
大连慧谷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原董事高炜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于 2017 年 9 月 6 日注销
亿达集团有限公司	原董事高炜曾任董事，于 2017 年 6 月离任
大连软景酒店开发有限公司	原董事高炜曾任董事，于 2017 年 7 月离任
成都亿达创智园区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原董事高炜曾任执行董事，于 2017 年 8 月离任
成都亿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原董事高炜曾任执行董事，于 2017 年 8 月离任
亿达物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原董事高炜曾任执行董事，于 2017 年 8 月离任
亿达发展有限公司	原董事高炜曾任执行董事，于 2017 年 8 月离任
上海志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原董事高炜曾任董事长，于 2017 年 9 月离任
长沙亿达产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原董事高炜曾任董事长，于 2017 年 9 月离任
武汉春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原董事高炜曾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于 2017 年 9 月离任
武汉软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原董事高炜曾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于 2017 年 9 月离任
武汉软件新城发展有限公司	原董事高炜曾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于 2017 年 9 月离任
武汉软件新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原董事高炜曾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于 2017 年 9 月离任
亿达中国控股有限公司	原董事高炜曾任执行董事，于 2017 年 9 月离任
上海亿达亿园众创空间管理有限公司	原董事高炜曾任执行董事，于 2017 年 10 月离任
大连软件园腾飞发展有限公司	原董事高炜曾任董事，于 2017 年 12 月离任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联关系
苏州亿达创智科技园管理有限公司	原董事高炜曾任董事，于2017年12月离任
深圳市深龙亿达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	原董事高炜曾任董事，原监事韩伟曾任董事，皆于2018年1月离任
合肥亿达智慧科技城发展有限公司	原监事韩伟任董事，于2018年6月离任
亿达软件新城管理有限公司	原监事韩伟任董事，于2018年7月离任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亿添赢投资有限公司	原董事王刚担任经理
大连东软熙康亿达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原董事王刚担任董事
大连东软熙康综合门诊部有限公司	原董事王刚担任董事
亿达控股有限公司	原董事王刚担任董事
亿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原董事王刚担任董事
杭州天香园林有限公司	原监事庄晓鸣担任董事
北京瑞金麟网络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原监事庄晓鸣担任董事
北京信安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原监事庄晓鸣担任董事
福建兴证创富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原监事庄晓鸣曾担任董事，于2017年6月离任，该公司已于2018年12月24日注销
上海陵培博石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原董事柳松担任董事
深圳博石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原董事柳松担任董事
耐通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原董事柳松持股100%，并担任总经理

十、关联交易

（一）经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经常性关联交易为向关联方租赁房屋、向关联方提供行业信息化定制解决方案和向关联方采购技术开发服务，具体情况如下：

1、向关联方租赁房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大连软件园	上海宇海数园	合计
2019年1-6月	确认的租赁费用	77.53	-	77.53
	占当期租赁成本的比重	7.03%	-	7.03%
2018年度	确认的租赁费用	139.63	-	139.63

	占当期租赁成本的比重	7.09%	-	7.09%
2017 年度	确认的租赁费用	74.37	117.43	191.80
	占当期租赁成本的比重	3.34%	5.28%	8.63%
2016 年度	确认的租赁费用	44.27	108.69	152.97
	占当期租赁成本的比重	2.30%	5.65%	7.95%

注：2017 年 12 月 29 日，大连软件园股份有限公司与大连睿启邦信息咨询有限公司签订《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将持有的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948.24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 6.946%），转让于大连睿启邦信息咨询有限公司；上述股权转让事项于 2018 年 11 月 23 日完成了商委备案；故 2019 年仍将大连软件园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发行人关联方。

（1）大连新致向大连软件园租赁房屋

2015 年 9 月，大连新致与大连软件园签订了两份《房屋租赁合同》，分别租赁位于大连市软件园东路 21 号 12 号楼的 501AB 和 501AA 两间房屋，租赁面积为 26.56 平方米和 500 平方米，租金单价为 1.2 元/天/平方米，物业费单价为 1.0 元/天/平方米。

2016 年 11 月，大连新致与大连软件园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租赁位于大连市软件园东路 21 号 12 号楼的 301C 室，租赁面积为 1,003.54 平方米，租金单价为 1.4 元/天/平方米，物业费单价为 1.0 元/天/平方米。2019 年 11 月，大连新致与大连软件园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继续租赁上述房屋，租金单价为 1.6 元/天/平方米，物业费单价为 1.0 元/天/平方米。

2018 年 3 月，大连新致与大连软件园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租赁位于大连软件园 21 号 12 号楼的 701B 室，租赁面积为 886.26 平方米，租金单价为 1.4 元/天/平方米，物业费单价为 1.0 元/天/平方米。2019 年 3 月，大连新致与大连软件园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继续租赁上述房屋，租金单价为 1.4 元/天/平方米，物业费单价为 1.0 元/天/平方米。

报告期内，租赁的详细信息如下：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	租赁期限
大连软件园	大连新致	大连市软件园东路 21 号 12 号楼 501AB	2015.10.01
		大连市软件园东路 21 号 12 号楼 501AA	- 2017.01.17
大连软件园	大连新致	大连市软件园东路 21 号 12 号楼 301C	2016.11.05 - 2022.03.14
大连软件园	大连新致	大连市软件园东路 21 号 12 号楼 701B	2018.03.15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	租赁期限
			- 2022.03.14

大连新致向大连软件园承租房屋，主要为办公用途。上述房屋租赁价格系参考房产所在地的市场价格水平，并根据房屋的具体方位、装修水平等因素决定。大连软件园向其他非关联方客户出租的周边同等商务用房租金单价约为 1.2-1.6 元/天/平方米，物业费单价约为 1.0 元/天/平方米，报告期内租赁费公允。

（2）百果信息向上海宇海数园租赁房屋

2015 年 12 月，百果信息与上海宇海数园签订《租赁合同》，租赁徐汇区田林路 200 号 C 幢 601 室，租赁面积 475 平方米，租赁期为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租金单价为 5.77 元/日/平方米，物业单价为 22 元/月/平方米。

百果信息向上海宇海数园承租房屋，主要为办公用途。上述房屋租赁价格系参考房产所在地的市场价格水平，并根据房屋的具体方位、装修水平等因素决定。上海宇海数园向其他非关联方客户出租的周边同等商务用房租金单价约为 4.5-5.77 元/日/平方米，物业单价约为 20-22 元/月/平方米，报告期内租赁费公允。

2、向关联方提供行业信息化定制解决方案

公司向关联方提供的行业信息化定制解决方案定价方式与非关联交易相同，主要是根据项目规模的大小、预期项目需投入的人力成本，采取以市场为导向的定价方式来确定服务价格。该等关联交易金额占同类交易比例均较小，未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大连软件园	亿达新城	可可空间（上海）	大连共兴达	武汉软件新城	日本共达	钛马信息	沈阳共兴达	合计
2019 年 1-6 月	关联交易金额	3.54	-	-	4.20	-	2.69	8.82	4.72	23.96
	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	0.01%	-	-	0.01%	-	0.01%	0.02%	0.01%	0.05%
2018 年度	关联交易金额	17.08	-	-	31.82	-	-	-	-	48.90
	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	0.02%	-	-	0.03%	-	-	-	-	0.05%
2017 年度	关联交易金额	739.20	-	-	40.70	-	-	-	-	779.90
	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	0.84%	-	-	0.05%	-	-	-	-	0.88%
2016 年度	关联交易金额	375.01	6.97	298.00	103.13	18.09	11.08	-	-	812.29
	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	0.53%	0.01%	0.42%	0.15%	0.03%	0.02%	-	-	1.15%

注 1：2018 年 6 月，发行人完成对成都万全 33.33% 股权的收购，故 2016 年未将成都万全作为关联方，与其发生的交易不作为关联交易

(1) 公司及子公司大连新致向大连软件园提供信息化定制解决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大连新致与大连软件园签订了多份《技术开发（委托）合同》，为其开发、升级、改造客户关系管理平台、产业服务品台及创新服务平台。具体合同内容如下：

首次签订日期	签订主体	合同名称/编号	合同内容	确认收入金额
2016.01	大连新致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C2016-002)	客户关系管理平台（CRM）升级及功能扩展项目（2016V1.0）	28.60
2016.04	大连新致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C2016-018)	客户关系管理平台（CRM）升级及功能扩展项目（2016V2.0）	33.28
2016.07	大连新致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C2016-040)	客户关系管理平台（CRM）升级及功能扩展项目（2016V3.0）	50.47
2016.07	新致软件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C2016-031)	产业服务平台项目一期	38.87
2016.07	新致软件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C2016-046)	产业服务平台项目二期	61.93
2016.09	大连新致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C2016-049)	客户关系管理平台（CRM）升级及功能扩展项目（2016V4.0）	58.16
2016.11	大连新致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C2016-055)	客户关系管理平台（CRM）升级及功能扩展项目（2016V5.0）	59.60
2016.11	新致软件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C2016-056)	产品服务平台项目三期	54.10
2017.05	大连新致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C2017-036)	软件园公共云创新服务平台	739.20
2019.01	大连新致	《系统运维及服务合同》 (C2019-017)	大连软件园信息化系统 CRM 和产业运营平台运维及服务	10.61

(2) 大连新致为亿达新城提供信息化定制解决方案

2015 年 10 月，大连新致与亿达新城签订了编号为 CR2015-082 的《技术开发（委托）合同》，约定大连新致就江桥门户网站项目向亿达新城提供技术开发服务，合同金额为 6.97 万元，2016 年确认收入 6.97 万元。

(3) 向可可空间投资（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可可空间（上海）”）提供信息化定制解决方案

2015 年 9 月，公司与可可空间（上海）签订了《技术开发合同》，公司为可可空间（上海）开发“Cocospace 创业平台”信息系统，合同金额为 150 万元；2016 年，因相关功能点需求变更，双方变更合同总金额为 298 万元，2016 年确认收入 298

万元。

（4）向大连共兴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提供信息化定制解决方案

报告期内，大连新致与大连共兴达技术信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共兴达”）签订了多份技术开发合同，为其开发、升级、改造基干系统，大连共兴达按每月实际发生的费用支付给大连新致。具体合同内容如下：

单位：万元

签订日期	合同名称	项目名称	确认收入金额
2016.04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综合用监视控制系统 V1.0	9.30
2016.03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基干系统开发	6.65
2016.04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基干系统开发 1.1	9.54
2016.06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基干系统开发 1.2	10.76
2016.07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基干系统开发 1.3	4.05
2016.07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基干系统开发 1.4	9.13
2016.08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基干系统开发 1.6	4.21
2016.09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基干系统开发 1.9	6.75
2016.09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基干系统开发 1.8	3.80
2016.10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基干系统开发 2.0	2.70
2016.10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基干系统开发 2.1	9.37
2016.10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基干系统开发 2.2	17.91
2016.12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基干系统开发 2.3	5.59
2017.01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基干系统开发 2.4	14.56
2017.04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基干系统开发 2.5	24.69
2017.12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停车场出入识别系统 V1.2	1.45
2018.01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社内管理系统开发 V2.0	35.19
2019.02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社内管理系统开发 V3.0	4.20

（5）向武汉软件新城发展有限公司提供信息化定制解决方案

2016年12月，公司与武汉软件新城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软件新城”）签订了《技术开发（委托）合同书》，为其开发微信平台系统，2016年12月完工验收并确认收入18.09万元。

（6）向日本共达提供软件外包服务

2016年10月至12月，日本新致与日本共达签订了3份《開発支援》合同，为

日本共达向其终端客户 NEC 提供软件开发服务，2016 年合计确认收入 11.08 万元。

2019 年 1 月，日本新致与日本共达签订《開発支援》合同，为日本共达向其终端客户 NEC 提供软件开发服务，约定服务期间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 月 31 日，2019 年上半年确认收入 2.69 万元。

(7) 向钛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行业信息化定制解决方案

2019 年，新致软件与钛马信息签订合同，向钛马信息提供行业信息化定制解决方案，2019 年上半年确认 8.82 万元。

(8) 上海晟欧向沈阳共兴达提供行业信息化定制解决方案

2019 年 4 月，上海晟欧与沈阳共兴达签订合同，为沈阳共兴达提供行业信息化定制解决方案，2019 年上半年确认 4.72 万元。

3、向关联方采购技术开发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向日本共达、钛马信息采购技术开发服务，向成都万全采购软件系统及开发服务，系参考市场整体水平定价。该等关联交易金额占同类交易比例均较小，未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日本共达	钛马信息	成都万全	合计
2019 年 1-6 月	关联交易金额	-	-	7.11	7.11
	占当期营业成本的比重		-	0.02%	0.02%
2018 年度	关联交易金额	-	34.32	13.08	47.39
	占当期营业成本的比重		0.05%	0.02%	0.07%
2017 年度	关联交易金额	11.53	17.48	2.77	31.79
	占当期营业成本的比重	0.02%	0.03%	0.00%	0.05%

(1) 日本新致向日本共达采购技术开发服务

2017 年 1 月至 5 月，日本新致与日本共达签订了 4 份《開発支援》合同，由日本共达向日本新致提供技术开发服务，合计确认采购金额 11.53 万元。

(2) 向钛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采购技术开发服务

2018 年，公司与钛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 2 份《技术服务合同》，由

钛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技术开发服务，分别于 2017 年、2018 年确认采购金额的 17.48 万元、34.32 万元。

（3）向成都万全采购软件系统及开发服务

2017 年 1 月，百果信息与成都万全签订《软件销售合同》，为上海市嘉定区沪西医院 PACS&LIS 系统建设项目采购报告管理系统、数据采集系统和后端数据阅读站点，确认采购金额为 2.77 万元。

2017 年 9 月，贵州新致与成都万全签订《GM 肠道微生物菌群检测数据平台（简称 GMLIS）项目开发合同》，由成都万全提供此项目的软件销售和安装服务。贵州新致分别于 2018 年、2019 年确认采购金额 13.08 万元、1.45 万元。

2019 年 1 月，公司与成都万全就康美（珠海横琴）展厅多媒体设计及制作项目签订合作协议，由成都万全提供软件开发服务，于 2019 年确认采购金额 5.66 万元。

4、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64.16	300.39	305.62	342.69

（二）偶发性关联交易

1、郭玮等关联方为公司担保

报告期内，郭玮、徐海珍（郭玮配偶）等关联方为公司债务提供的担保情况如下：

担保合同号	提供担保关联方名称	债权方	担保金额（万元）	所担保的债权期间	担保方式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是否执行完毕
2019 年 1-6 月接受的担保						
31282194290047	郭玮、徐海珍	上海农商银行黄浦支行	2,000.00	2019.06.12 - 2020.06.11	保证	否
31282194290048	郭玮、徐海珍	上海农商银行黄浦支行	2,700.00	2019.06.12 - 2020.06.11	保证	否
31282194290049	郭玮、徐海珍	上海农商银行黄浦支行	500.00	2019.06.12 - 2020.06.11	保证	否
31282194290050	郭玮、徐海珍	上海农商银行黄浦支行	500.00	2019.06.12 - 2020.06.11	保证	否

担保合同号	提供担保关联方名称	债权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所担保的债权 期间	担保方式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是否 执行完毕
GM-JK-20190054	郭玮、武汉 新致	贵州贵民中小 企业应急基金 (有限合伙)	2,000.00	2019.05.20 - 2019.06.14	保证	是
07001KB20198000	郭玮	宁波银行 上海分行	2,000.00	2019.01.01 - 2022.12.30	保证	否
0552300-001 0552300-002	郭玮 徐海珍	北京银行 上海分行	300.00	2019.06.06 - 2020.06.06	保证	否
2018 年接受的担保						
31282184290008	郭玮、徐海 珍	上海农商银行 黄浦支行	600.00	2018.05.15 - 2019.05.14	保证	是
FA78344915 0817-c	郭玮、北京 新致	花旗银行上海 分行	美元 750.00	-	保证	否 ^{注1}
5502180303	郭玮、徐海 珍	招商银行上海 川北支行	10,000.00	2018.04.09 - 2019.04.08	保证	否
ZB9840201800000025	郭玮、徐海 珍	上海浦东发展 银行闸北支行	300.00	2018.09.29 - 2025.12.31	保证	否
2017 年接受的担保						
5502170220	郭玮	招商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上海 分行	10,000.00	2017.03.02 - 2018.03.01	保证	是
QD2016-4049	上海创业接 力融资担保 有限公司	西藏信托有限 公司、北京银 行股份有限公 司	1,000.00	2017.03.01 - 2018.08.31	保证	是 ^{注2}
QD2016-4049A	郭玮				反担保	
2017 沪银最 保字第 7314 41173001 号	郭玮、徐海 珍	中信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上海 分行	2,400.00	2017.02.08 - 2020.02.08	保证	否
2017 沪银最 保字第 7314 41173010 号	郭玮、徐海 珍	中信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上海 分行	6,000.00	2017.10.15 - 2021.10.15	保证	否
2016 年度接受的担保						
ZDB234160 055002	郭玮	上海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宝山 支行	500.00	2016.09.20 - 2017.09.21	保证	是
DB234160055001/ PR-DB-WB-201606053- 01	上海浦东融 资担保有限 公司			2016.09.22 - 2017.09.21	保证	是
-	郭玮			2016.09.22 - 2017.09.21	反担保	是 ^{注3}
ZB98402016 00000036	郭玮、徐海	上海浦东发展	5,000.00	2016.07.29 -	保证	是

担保合同号	提供担保关联方名称	债权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所担保的债权 期间	担保方式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是否 执行完毕
	珍	银行闸北支行		2018.12.31		
ZB98402016 00000036-1	郭玮、徐海 珍	上海浦东发展 银行闸北支行	9,500.00	2016.07.29 - 2020.12.31	保证	否
5502151202	郭玮	招商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上海 分行	5,000.00	2016.03.01 - 2017.02.28	保证	是
报告期外签订且于报告期内到期的担保						
0267201520 6301	郭玮	中国民生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分行	2,000.00	2015.05.28 - 2016.05.28	保证	是
2015 年徐保 字 13001 号	郭玮	中国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上海 市徐汇支行	2,000.00	2015.12.31 - 2018.12.31	保证	否
ZB98402014 00000056	郭玮、徐海 珍	上海浦东发展 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闸北支行	5,000.00	2014.09.11 - 2018.12.31	保证	是
ZB98402014 00000007	郭玮	上海浦东发展 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闸北支行	5,000.00	2014.01.23 - 2017.01.23	保证	是
5502140903	郭玮	招商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上海 分行	5,000.00	2014.09.18 - 2015.09.17	保证	是

注 1：2015 年 8 月郭玮与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签订的《保证函》，由其向公司（作为被保证人（贷款人））与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签订的额度为等值美元肆佰玖拾万元整的《非承诺性短期循环融资协议（合同编号：[FA783449150817]）》、《中国银行间市场金融衍生产品交易主协议（2009 年版）》及其补充协议提供保证担保。2016 年 8 月，郭玮与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重新签订《保证函》，额度变更为等值美元陆佰柒拾万元整。2017 年 9 月 20 日、2018 年 9 月，公司陆续与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修改《非承诺性短期循环融资协议》，将最高融资额修改至等值美元柒佰伍拾万元整（合同编号：FA783449150817-c），其中郭玮、北京新致为修改后的协议继续承担全部保证义务，原签订的保证函条款和条件仍应保持全部有效。

注 2：根据 2017 年 1 月 23 日签订的《担保服务合同》，上海创业接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对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与西藏信托有限公司签订的期限 18 个月，融资金额壹仟万人民币的贷款合同提供担保。郭玮对上述《担保服务合同》以保证人的身份向上海创业接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反担保。2017 年 3 月 2 日，西藏信托有限公司就此信贷资产转让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 3：2016 年 9 月，公司与上海银行签订合同编号为 234160055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上海浦东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和郭玮为该笔合同提供担保。郭玮以保证人身份对上述上海浦东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的担保提供连带责任反担保。

除上述关联担保外，2015 年 11 月 28 日，郭玮、欧力士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力士租赁”）与公司签订编号为 C20151119 的《设备租赁基本

合同》，郭玮为公司与欧力士租赁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前签订的所有个别租赁合同项下全部债务提供最高债权额 8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所有个别租赁合同项下最后一期租金到期日后两年，个别租赁合同续租的，保证期间为所有个别租赁合同项下续租期间届满后两年。

2016 年 2 月 5 日，郭玮、欧力士租赁与公司签署编号为 O20151119 的《设备租赁基本合同变更协议书》，郭玮为公司与欧力士租赁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前签订的所有个别租赁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最高债权额由 800 万元变更为 1,600 万元，保证期间为所有个别租赁合同项下最后一期租金到期日后 2 年，如个别租赁合同承租人选择续租，保证期间为所有个别租赁合同项下续租期间届满后 2 年。

2、与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内，新致软件与子公司发生的担保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借款银行	担保合同编号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债务发生期间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是否执行完毕
新致软件	北京新致、新致信息	浦发硅谷银行有限公司	CL201506005-GA	美元 240.00	2015.09.01-2018.03.31	是
新致软件	北京新致	浦发硅谷银行有限公司	CL201709003-GA	1,200.00	2017.09.29-2020.03.28	否
北京新致	新致软件	浦发硅谷银行有限公司	CL201709004-GA	2,000.00	2017.09.29-2020.05.29	否
新致软件	上海晟欧	上海浦东银行闸北支行	ZB984020180000024	300.00	2018.09.29-2025.12.31	否
郭玮、北京新致	新致软件	花旗银行上海分行	FA783449150817-c	美元 750.00	-	否
郭玮、武汉新致	贵州新致	贵州贵民中小企业应急基金(有限合伙)	GM-JK-20190054	2,000.00	2019.05.20-2019.06.14	是
新致软件	上海晟欧	上海农商银行黄浦支行	31282194070049	500.00	2019.06.12-2020.06.11	否
新致软件	百果信息	上海农商银行黄浦	31282194070050	500.00	2019.06.12-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借款银行	担保合同编号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债务发生期间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是否执行完毕
		支行			2020.06.11	
北京新致	新致软件	浦发硅谷银行有限公司	CL201906013-GA	2,400.00	2019.06.21 - 2021.12.20	否
新致软件	日本新致	交通银行东京分行	-	日元 14,000.00	2019.01.09 - 2019.12.17	否 ^{注1}
日本亿蓝德、日本晟欧	日本新致	瑞穗银行兜町支店	-	日元 10,000.00	2015.08.28 - 2020.06.30	否 ^{注2}
新致信息	日本新致	交通银行东京分行	-	1,000.00	主合同下每笔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注3}

注 1：根据日本新致与交通银行东京分行签订编号为 2016-027 的授信协议，2019 年 1 月 24 日，日本新致向交行提交贷款申请，同时由新致软件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署了受益人是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京分行的编号为 07000BH20188618 的《开立担保函协议》为上述授信借款合同提供担保并存入担保保证金 10,626,000.00 元（日币 14,000 万日元）。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担保尚未履行完毕。

注 2：2015 年 8 月 26 日，日本新致与瑞穗银行兜町支店签订借款合同进行借款，合同约定的借款期间为 2015 年 8 月 26 日开始到 2016 年 6 月 30 日，之后每 3 个月自动续约，并支付利息。担保到期期限即借款到期期限，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日本晟欧已经注销，日本亿蓝德对日本新致的担保尚未履行完毕。

注 3：2016 年 3 月 10 日，日本新致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京分行签订编号为 2016-027 的授信借款合同进行借款，同时由新致信息与交通银行上海浦东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Z1603LC15693487 的《开立担保函合同》为上述授信借款合同提供担保并存入担保保证金 10,000,000.00 元。截止 2016 年 9 月 8 日担保履行完毕。

3、向武汉软件新城发展有限公司购买办公用房

2014 年 2 月，新致软件与武汉软件新城签订了《武汉软件新城二期产业楼定制协议》，委托武汉软件新城于武汉市东湖高新区武汉软件新城二期内定制产业楼，建筑面积约 4,247 平方米，经协商，每平方米单价 4,418 元，总价款约 1,876.32 万元。2017 年 12 月，武汉新致与武汉软件新城签订了《武汉市商品房买卖合同》，购买武汉软件新城 B10 幢 1-4 层（1）号房，总建筑面积 4,205.21 平方米，并于 2017、2018 年陆续支付了房屋交易价款及相关税费合计 1,929.57 万元。

武汉新致向武汉软件新城购买商品房，主要为办公用途。上述购房价格主要系参考房产所在地的市场价格水平，并根据房屋的具体方位、装修水平等因素决定。

根据的武汉软件新城发展有限公司提供的《说明》，武汉新致于 2017 年购买的产业二期 B10 幢单价为 4,418 元/平方米，同年武汉软件新城发展有限公司向其他非关联公司销售同类型楼宇单价为 4,488 元/平方米，因此向武汉软件新城发展有限公司购买办公用房不存在价格不公允的情况。

4、向成都万全提供借款

2018 年 8 月，新致软件与成都万全签订借款合同，向其提供借款 100 万元，双方约定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2018 年 12 月，成都万全已归还全部借款。

（三）关联方资金往来款项余额

1、应收账款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性质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武汉软件新城	服务款	-	-	1.92	1.92
大连软件园	服务款	15.23	17.50	5.73	16.42
亿达新城	服务款	-	0.35	0.35	0.35
大连共兴达	服务款	-	2.80	21.25	12.93
日本共达	服务款	-	-	-	7.47
成都万全	服务款	14.70	14.70	14.70	-
钛马信息	服务款	9.35	-	-	-
合计		39.28	35.35	43.95	39.08

2、其他应收款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姓名	性质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上海宇海数园	房屋租赁押金	-	-	25.01	25.01
大连软件园	房屋租赁押金	76.11	55.82	41.49	45.54
章晓峰	备用金	-	-	-	36.26
柳松	备用金	-	-	-	30.00
合计		76.11	55.82	66.50	136.81

3、预付账款/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武汉软件新城	-	-	929.86	-

4、预收账款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2019年 6月30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创享奇点	60.00	-	-	-

5、应付股利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2019年 6月30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大连软件园	-	-	175.42	175.42
旺道有限	-	-	112.24	112.24
昆山常春藤	-	-	107.03	107.03
青岛常春藤	-	-	107.03	107.03
OCIL	-	-	81.84	81.84
AL	-	-	81.84	81.84
CEL	-	-	81.84	81.84
杭州维思	-	-	89.91	89.91
合计	-	-	837.16	837.16

除上述金额外，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与关联方的其他往来款项。

（四）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经常性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经常性关联交易主要是向关联方承租房产和提供行业信息化定制解决方案。房屋租赁主要是为公司开展软件开发与生产经营提供经营场所，租赁价格系参考房产所在地的市场价格水平，并根据房屋的具体方位、装修水平等因素决定；提供行业信息化定制解决方案的价格遵循市场导向，并综合考虑预期投入的人力成本等因素确认。关联交易活动遵循诚实信用、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价格均未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标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此类关联交易发生金额很低，占同类交易比例较低，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2、偶发性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主要为接受关联方担保、关联方资金往来等，均依照法律法规履行了相关程序，并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交易规则规定执行，未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

十一、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简要汇总表

关联交易性质	关联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万元）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经常性关联交易	租赁	77.53	139.63	191.80	152.97
	销售	23.96	48.90	779.90	812.29
	采购	7.11	47.39	31.79	-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64.16	300.39	305.62	342.69
偶发性关联交易	郭玮等关联方为发行人提供的担保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为发行人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具体详见本节“十、关联交易”之“（二）偶发性关联交易”			
	与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与其控股子公司存在互为担保的情况，具体详见本节“十、关联交易”之“（二）偶发性关联交易”			
	向武汉新城购买办公楼	-	1,929.57	-	-
	向成都万全提供借款	2018年，公司向成都万全提供借款100万元，该年度已全部归还，具体详见“十、关联交易”之“（二）偶发性关联交易”			

十二、报告期关联交易履行的程序及独立董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均严格履行《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已于2019年10月15日、2019年11月1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的议案》。发行人独立董事对发行人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本着独立、客观判断的原则，本人认真审阅了相关协议的条款，认为上述关联交易合同的条款遵循了市场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交易定价公允。

2、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履行的程序符合法律规定，交易价格公允。交易行为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十三、发行人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将尽力避免或减少与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

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相关规章制度规定的表决程序和回避制度；公司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确保交易的公允，并对关联交易予以充分及时披露。

为规范和减少公司关联交易，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其他持股 5%以上主要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一、承诺人不利用其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持股 5%以上股东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地位，占用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资金。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回避的任何业务往来或交易均应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应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在发行人或其子公司认定是否与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关联交易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上，承诺人承诺，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有关的董事、股东代表将按公司章程规定回避，不参与表决。

三、承诺人保证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规定，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的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其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持股 5%以上股东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地位谋求不当利益，不损害发行人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具有法律效力，构成对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法律文件，如有违反并给发行人或其子公司以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将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十四、报告期内关联方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关联方的变化情况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之“九、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及有关分析说明反映了本公司报告期经审计的会计报表及有关附注的重要内容，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审计的会计报表或根据其中相关数据计算得出。投资者欲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其会计政策进行更详细的了解，请仔细阅读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财务报告。

公司披露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或重要性水平参考以下标准：

1、超过发行人最近一期末净资产 5%，或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具有重要影响的资产和负债；

2、超过发行人最近一期利润总额 5%，或对发行人盈利能力具有重要影响的利润表科目；

3、超过发行人最近一期营业收入 5%，或对发行人现金流状况具有重要影响的现金流量表科目。

一、对发行人未来盈利（经营）能力或财务状况可能产生影响的因素

（一）影响收入、成本、费用和利润的主要因素

1、市场因素

公司主要客户为保险、银行、电信、汽车等行业企业，这些客户普遍规模较大，IT 系统较为复杂，新致软件沉浸行业时间足够长、项目经验足够多，在相关领域理解上已经累积起了深厚沉淀，先发优势明显，所以这些行业客户未来对软件开发服务的需求仍将是影响公司收入的重要因素。

2、技术因素

公司大部分的收入、利润来源于金融行业，报告期内金融行业客户的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的比例分别为 56.31%、58.19%、63.66%和 65.14%，随着移动互联、云计算、人工智能和大数据等新一代信息技术高速发展，对金融企业而言，未来信息科技不再是单纯的业务工具或者业务环境，而是一种重要的生产力，体现在能否实现敏捷开发和快速部署上线、是否具有大数据分析能力以及人工智能能力，因此，

对新兴技术的投入也将是公司业绩增长的重要因素。

3、人力资源因素

作为信息技术服务企业，人工成本系公司的主要营业成本。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未来用工总人数将继续增长；同时公司主要业务地处上海、北京、深圳等发达城市，人工成本较高，且呈逐年增长趋势，人力成本的增加将会对业绩产生不利的影响。公司通过加大研发投入增加软件产品化程度，从而减少项目人工支出；通过 Newtouch EDS 系统对项目进行精细化管理，保证了项目的人员使用率。公司良好的成本控制能力，将为公司盈利持续稳定保驾护航。

（二）对公司具有核心意义、或其变动对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的财务或非财务指标分析

对公司具有核心意义、或其变动对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的财务指标包括营业收入、毛利率。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持续较快增长，2016年、2017年、2018年营业收入分别为70,934.19万元、88,055.61万元、99,335.79万元，年均复合增长率18.34%；毛利率分别为24.13%、26.70%、27.84%和30.65%，均保持了较高的增长。

软件产品研发升级情况、技术研发人员人数和研发投入等是对公司具有核心意义、或其变动对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的非财务指标。各报告期末，员工人数分别为3,679人、4,057人、4,404人和4,407人，其中绝大部分为技术研发人员，呈逐年上升的趋势。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云计算、人工智能、大数据及区块链实验室的成立，公司加强了在研发上的投入，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和2019年1-6月，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3,881.32万元、6,184.82万元、7,771.09万元4,667.48万元，呈逐年增长趋势。

二、财务报表

（一）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4,663,949.68	265,146,430.95	263,299,961.47	244,980,206.02
应收票据	190,000.00	1,032,175.00	-	2,200,000.00
应收账款	647,639,826.97	464,878,796.13	366,028,625.80	272,916,223.44
预付款项	4,010,995.08	3,361,650.50	2,704,583.65	11,694,980.02
其他应收款	20,105,269.84	14,667,408.76	15,021,608.48	11,252,647.71
存货	210,618,447.21	149,945,537.67	143,849,766.42	107,938,599.77
其他流动资产	18,249,701.05	18,042,657.51	8,151,328.46	4,342,932.97
流动资产合计	1,075,478,189.83	917,074,656.52	799,055,874.28	655,325,589.9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91,595.85	-	1,99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76,372,062.29	71,851,895.54	63,304,929.62	61,420,781.6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1,595.85	-	-	-
固定资产	73,765,510.95	78,003,151.62	58,475,524.51	43,034,530.00
无形资产	2,809,082.21	3,816,948.19	5,877,197.23	8,989,974.39
商誉	51,721,133.46	51,721,133.46	51,721,133.46	54,459,933.46
长期待摊费用	12,738,135.37	13,906,275.36	8,434,088.14	2,124,646.37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60,710.85	3,874,636.99	2,786,100.50	2,350,349.7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313,941.26	8,058,554.00	9,298,617.00	10,517,240.7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7,072,172.24	231,324,191.01	199,897,590.46	184,887,456.38
资产总计	1,322,550,362.07	1,148,398,847.53	998,953,464.74	840,213,046.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38,427,680.00	329,280,941.30	284,119,034.08	296,831,517.82
应付票据	-	-	600,000.00	7,224,100.00
应付账款	12,241,692.04	9,493,021.22	8,847,185.82	13,292,711.55
预收款项	16,782,631.52	10,768,928.22	10,602,615.74	25,893,147.06
应付职工薪酬	102,068,557.73	102,643,236.87	90,248,130.48	67,903,667.46
应交税费	40,236,820.17	40,933,957.49	22,965,875.42	14,185,161.68
其他应付款	13,086,984.76	19,740,440.93	12,893,946.22	39,671,750.1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5,396,996.51	10,000,000.00	3,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622,844,366.22	518,257,522.54	440,276,787.76	468,002,055.71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2,481,541.00	16,498,519.95	32,799,192.79	19,703,374.85
长期应付款	-	-	6,151,116.92	10,523,876.46
递延收益	6,211,288.03	5,502,219.05	6,384,760.29	4,984,345.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8,692,829.03	22,000,739.00	45,335,070.00	35,211,596.31
负债合计	661,537,195.25	540,258,261.54	485,611,857.76	503,213,652.02
股东权益:				
股本	136,516,680.00	136,516,680.00	136,516,680.00	125,516,680.00
资本公积	197,752,296.57	189,798,574.09	189,798,574.09	93,550,183.20
其他综合收益	-687,615.85	-1,552,378.84	-2,510,526.96	-2,150,143.25
盈余公积	17,466,596.60	17,466,596.60	12,287,880.78	9,595,554.24
未分配利润	165,048,295.49	145,266,425.38	89,758,135.91	54,934,054.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16,096,252.81	487,495,897.23	425,850,743.82	281,446,328.80
少数股东权益	144,916,914.01	120,644,688.76	87,490,863.16	55,553,065.49
所有者权益合计	661,013,166.82	608,140,585.99	513,341,606.98	336,999,394.29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1,322,550,362.07	1,148,398,847.53	998,953,464.74	840,213,046.31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96,791,781.53	993,357,905.20	880,556,081.20	709,341,922.86
其中：营业收入	496,791,781.53	993,357,905.20	880,556,081.20	709,341,922.86
二、营业总成本	468,268,044.78	938,420,583.12	842,027,486.97	683,340,945.13
其中：营业成本	344,529,567.50	716,796,895.20	645,457,412.65	538,208,443.87
税金及附加	1,438,430.74	3,595,072.84	3,290,087.80	1,947,386.51
销售费用	30,518,991.68	51,493,672.46	48,860,411.31	34,314,253.06
管理费用	33,489,948.95	64,739,398.60	60,384,416.57	55,653,645.95
研发费用	46,674,848.89	77,710,907.50	61,848,223.52	38,813,159.27
财务费用	11,616,257.02	24,084,636.52	22,186,935.12	14,404,056.47
加：其他收益	4,556,752.01	12,669,171.99	10,439,722.39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20,166.75	5,260,700.42	4,039,809.74	2,004,113.9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	-14,832,568.61	-	-	-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10,786,988.80	-14,412,924.00	-6,684,351.5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369.30	1,448,256.79	-	353,513.60
三、营业利润	21,236,717.60	63,528,462.48	38,595,202.36	21,674,253.68
加: 营业外收入	1,308,440.58	4,013,152.96	5,810,601.02	16,067,171.87
减: 营业外支出	302,301.24	392,262.94	336,120.12	272,251.64
四、利润总额	22,242,856.94	67,149,352.50	44,069,683.26	37,469,173.91
减: 所得税费用	778,684.89	2,030,750.84	5,468,026.42	2,440,794.92
五、净利润	21,464,172.05	65,118,601.66	38,601,656.84	35,028,378.99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464,172.05	65,129,920.04	38,609,208.73	35,028,378.99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11,318.38	-7,551.89	-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781,870.11	60,687,005.29	34,764,798.73	34,848,640.46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682,301.94	4,431,596.37	3,836,858.11	179,738.5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08,408.78	1,560,501.82	-586,944.15	-630,885.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64,762.99	958,148.12	-360,383.71	-387,363.86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64,762.99	958,148.12	-360,383.71	-387,363.86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	-	-	-	-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64,762.99	958,148.12	-360,383.71	-387,363.86
9. 其他	-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43,645.79	602,353.70	-226,560.44	-243,521.91
七、综合收益总额	22,872,580.83	66,679,103.48	38,014,712.69	34,397,493.2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0,646,633.10	61,645,153.41	34,404,415.02	34,461,276.6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225,947.73	5,033,950.07	3,610,297.67	-63,783.3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44	0.27	0.2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0.44	0.27	0.28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66,323,849.36	957,128,515.58	810,901,191.44	677,817,977.81
收到的税费返还	3,483,208.17	320,850.08	180,625.46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866,149.92	29,980,195.30	30,195,673.03	19,320,774.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2,673,207.45	987,429,560.96	841,277,489.93	697,138,752.1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7,026,369.64	122,232,329.00	124,359,538.98	85,559,115.7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40,942,432.17	721,686,554.80	642,117,660.98	527,409,308.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858,756.65	43,581,553.65	40,895,438.98	23,452,035.1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070,778.03	68,244,335.98	77,442,347.10	44,210,940.36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0,898,336.49	955,744,773.43	884,814,986.04	680,631,399.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225,129.04	31,684,787.53	-43,537,496.11	16,507,352.2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5,818,505.9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213,734.50	2,155,661.78	512,978.0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3,104.11	4,488,626.40	1,949.18	1,165,072.6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3,104.11	4,702,360.90	2,157,610.96	7,496,556.6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343,054.54	45,039,495.00	29,062,675.06	44,748,706.5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	3,591,595.85	24,500,000.00	43,238,152.7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3,379,521.0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843,054.54	48,631,090.85	53,562,675.06	84,607,338.3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679,950.43	-43,928,729.95	-51,405,064.10	-77,110,781.7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28,340,000.00	138,330,000.00	37,546,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75,750,188.00	558,912,241.30	387,968,778.86	408,910,036.7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3,687,173.06	-	18,449,275.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5,750,188.00	600,939,414.36	526,298,778.86	464,905,311.7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6,017,424.76	535,054,410.41	363,370,115.34	290,192,370.6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047,497.06	27,269,220.83	19,277,573.12	13,597,287.2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816,478.01	6,661,983.67	55,793,264.44	28,582,679.7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6,881,399.83	568,985,614.91	438,440,952.90	332,372,337.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868,788.17	31,953,799.45	87,857,825.96	132,532,974.1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	1,133,284.07	-4,053,847.91	-1,671,912.15	1,088,990.24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9,903,007.23	15,656,009.12	-8,756,646.40	73,018,534.8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9,089,646.55	223,433,637.43	232,190,283.83	159,171,748.9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9,186,639.32	239,089,646.55	223,433,637.43	232,190,283.83

（二）母公司财务报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5,941,481.36	186,426,627.26	137,773,477.96	153,259,374.58
应收票据	-	1,032,175.00	-	2,200,000.00
应收账款	611,290,785.88	416,724,084.63	317,953,281.14	224,031,991.57
预付款项	3,863,456.84	852,695.95	503,905.04	2,625,919.39
其他应收款	225,391,671.07	157,165,259.06	119,433,523.37	90,656,127.71
存货	114,257,009.08	102,802,723.13	105,418,018.92	70,371,784.42
其他流动资产	2,853,773.58	2,153,773.58	674,358.98	-
流动资产合计	1,093,598,177.81	867,157,338.61	681,756,565.41	543,145,197.6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1,99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207,878,877.67	207,878,877.67	147,390,321.67	88,641,922.67
固定资产	9,159,453.34	9,504,725.02	16,017,715.70	19,512,725.76
无形资产	1,994,896.11	2,964,194.49	4,580,023.12	7,117,012.53
长期待摊费用	2,741,701.90	3,586,800.54	3,290,780.60	132,123.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48,449.81	3,232,089.52	2,361,793.56	2,058,585.7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6,223,378.83	227,166,687.24	173,640,634.65	119,452,369.86
资产总计	1,319,821,556.64	1,094,324,025.85	855,397,200.06	662,597,567.5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82,000,000.00	320,592,241.30	222,280,000.00	281,239,275.00
应付票据	-	50,000.00	600,000.00	7,224,100.00
应付账款	321,895,865.56	163,201,735.42	59,662,756.31	19,633,777.40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预收款项	18,093,071.44	9,321,075.28	12,052,610.32	23,845,353.90
应付职工薪酬	48,749,160.42	50,731,718.85	52,839,187.97	35,293,772.38
应交税费	23,011,522.35	25,219,641.51	10,759,232.87	7,646,096.24
其他应付款	41,197,521.94	72,996,724.39	75,815,311.29	14,375,168.8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5,396,996.51	10,000,000.00	3,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834,947,141.71	647,510,133.26	444,009,098.76	392,257,543.8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0,000,000.00	-	8,742,991.67	-
长期应付款	-	-	6,151,116.92	10,523,876.46
递延收益	4,197,966.67	3,271,666.67	4,738,925.00	4,984,345.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197,966.67	3,271,666.67	19,633,033.59	15,508,221.46
负债合计	859,145,108.38	650,781,799.93	463,642,132.35	407,765,765.27
股东权益：				
股本	136,516,680.00	136,516,680.00	136,516,680.00	125,516,680.00
资本公积	152,067,320.00	152,067,320.00	152,067,320.00	53,067,320.00
盈余公积	17,466,596.60	17,466,596.60	12,287,880.78	9,595,554.24
未分配利润	154,625,851.66	137,491,629.32	90,883,186.93	66,652,248.02
所有者权益合计	460,676,448.26	443,542,225.92	391,755,067.71	254,831,802.26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1,319,821,556.64	1,094,324,025.85	855,397,200.06	662,597,567.53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18,213,159.23	809,056,271.45	660,378,623.13	537,457,135.40
其中：营业收入	418,213,159.23	809,056,271.45	660,378,623.13	537,457,135.40
二、营业总成本	393,336,489.85	759,330,643.30	628,694,582.19	514,007,659.19
其中：营业成本	322,042,161.69	617,780,448.29	510,677,684.56	413,750,509.31
税金及附加	353,437.07	1,870,243.57	1,831,179.02	1,575,391.28
销售费用	17,281,889.17	25,713,623.29	29,249,118.70	21,337,139.12
管理费用	14,992,959.24	25,676,059.10	27,394,811.87	26,993,165.55
研发费用	29,289,693.39	63,192,543.47	42,472,450.34	37,690,409.46
财务费用	9,376,349.29	25,097,725.58	17,069,337.70	12,661,044.47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加：其他收益	4,201,707.95	11,537,984.03	10,235,224.00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1,676,072.63	-3,627,831.83	-429,645.8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163,602.90	-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8,702,959.52	-9,894,030.56	-2,515,059.2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369.30	1,425,582.32	-	353,513.60
三、营业利润	16,883,405.13	52,310,162.35	28,397,402.55	20,858,284.71
加：营业外收入	370,097.51	483,545.64	448,079.25	15,611,901.64
减：营业外支出	270,733.65	353,403.06	158,855.14	114,001.40
四、利润总额	16,982,768.99	52,440,304.93	28,686,626.66	36,356,184.95
减：所得税费用	-151,453.35	653,146.72	1,763,361.21	1,060,919.80
五、净利润	17,134,222.34	51,787,158.21	26,923,265.45	35,295,265.15
六、综合收益总额	17,134,222.34	51,787,158.21	26,923,265.45	35,295,265.15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4,760,298.24	745,550,462.88	587,768,153.30	521,585,106.6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108,510.71	82,852,048.92	89,491,648.74	19,015,936.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5,868,808.95	828,402,511.80	677,259,802.04	540,601,042.7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409,073.26	237,395,645.36	217,884,110.96	139,773,524.6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2,386,629.03	369,676,683.95	348,074,671.14	336,348,855.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157,168.71	18,480,401.05	25,886,696.19	16,863,154.0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4,376,922.30	138,012,414.35	73,162,389.37	70,110,170.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1,329,793.30	763,565,144.71	665,007,867.66	563,095,704.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460,984.35	64,837,367.09	12,251,934.38	-22,494,662.1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672,170.17	5,818,505.93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4,179.10	4,484,255.96	923,117.37	949,451.8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179.10	4,484,255.96	1,595,287.54	6,767,957.8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67,241.33	5,325,859.69	6,749,227.15	4,051,330.57
投资支付的现金	-	62,288,556.00	63,048,401.00	38,538,796.7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67,241.33	67,614,415.69	69,797,628.15	42,590,127.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3,062.23	-63,130,159.73	-68,202,340.61	-35,822,169.5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110,00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20,800,000.00	555,292,241.30	286,771,990.46	382,79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3,687,173.06	-	18,449,275.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0,800,000.00	568,979,414.36	396,771,990.46	401,239,275.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4,789,237.81	470,325,995.16	311,538,998.79	276,2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029,979.81	25,496,202.90	15,456,473.91	12,307,978.7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816,478.01	6,661,983.67	55,793,264.44	28,582,679.7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3,635,695.63	502,484,181.73	382,788,737.14	317,140,658.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164,304.37	66,495,232.63	13,983,253.32	84,098,616.4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4,070.35	-5,491,751.05	149,078.44	1,300,371.2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905,671.86	62,710,688.94	-41,818,074.47	27,082,156.0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1,362,066.86	98,651,377.92	140,469,452.39	113,387,296.3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1,456,395.00	161,362,066.86	98,651,377.92	140,469,452.39

三、审计意见

（一）审计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9 年 6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 1-6 月的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信会师报字[2019]第 ZA15856 号”《审计报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 1-6 月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立信会计师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分别对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6 月期间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立信会计师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立信会计师将“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1、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

（1）事项描述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收账款的原值为 69,813.40 万元，坏账准备为 5,049.41 万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收账款的原值为 50,162.22 万元，坏账准备为 3,674.34 万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收账款的原值为 39,274.48 万元，坏账准备为 2,671.62 万元。公司管理层在确定应收账款预计可收回金额时需要评估相关客户的信用情况，包括合同信用期以及实际还款情况等因素。

由于公司管理层在确定应收账款预计可收回金额时需要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影响金额重大，为此立信会计师确定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立信会计师就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① 了解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

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② 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可收回性进行评估的相关考虑及客观证据；

③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选取样本复核管理层对预计未来可获得的现金流量做出评估的依据；

④ 对于管理层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结合信用风险特征及账龄分析，评价管理层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⑤ 检查客户资料、历史支付及期后收款情况，并挑选重要客户走访合适交易的付款安排及真实性；

⑥ 按照抽样原则选择客户样本，询证报告期内的应收账款情况及销售情况。

2、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新致软件已确认 2019 年 1-6 月营业收入为 49,679.18 万元，2018 年营业收入为 99,335.79 万元，2017 年营业收入为 88,055.61 万元。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软件开发服务及部分的软件外包服务，其中软件开发服务分为基于自有产品的信息化通用解决方案和行业信息化定制解决方案。针对不同业务模式，公司收入确认时点存在差异化。由于收入是新致软件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立信会计师将新致软件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立信会计师就评价收入确认相关的主要审计程序中包括：

① 立信会计师对新致软件的销售与收款内部控制循环进行了解并执行穿行测试，并对客户收入确认等重要的控制点执行了控制测试；

② 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分析识别与风险和报酬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③ 核查与收入相关各项经营指标，分析异常变动情况并与同行业比较；

④ 选取重要客户实地走访，核查业务的真实性；查询了解主要客户的法律注册资料及业务背景情况，确认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⑤ 对报告年度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进行抽样测试，核对销售合同、验收报告或工作量确认单等支持性文件，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新致软件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

⑥ 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验收报告或工作量确认单等支持性文件；

⑦ 结合对应收账款的审计，选择主要客户函证本期销售额。

四、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合并报表编制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二）合并报表编制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1、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是否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北京新致	是	是	是	是
西安新致	是	是	是	是
新致仕海	是	是	是	是
成都新致	否	否	是	是
新致远日	否	否	否	是
昆山新致	否	否	是	是
新致信息	是	是	是	是
深圳新致	是	是	是	是
百果信息	是	是	是	是

子公司名称	是否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上海晟欧	是	是	是	是
贵州新致	是	是	是	是
重庆新致	是	是	是	是
武汉新致	是	是	是	否
新致云服	是	是	否	否
青岛新致	是	否	否	否
大连新致	是	是	是	是
日本新致	是	是	是	是
日本亿蓝德	是	是	是	是
大连亿蓝德	是	是	是	是
日本晟欧	否	是	是	是
上海华桑	是	是	是	是
无锡华桑	是	是	是	是
无锡晟奥	是	是	是	是
创新资本	是	是	否	否
新逸科技	否	否	否	是

2、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10 家，具体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合并时间	合并方式
贵州新致	直接 30.61%，间接 30.00%	2016 年 7 月	新设合并
重庆新致	直接 38.25%，间接 25.50%	2016 年 7 月	新设合并
武汉新致	直接 42.86%，间接 57.14%	2017 年 6 月	新设合并
青岛新致	直接 100.00%	2019 年 3 月	新设合并
创新资本	间接 100.00%	2018 年 10 月	新设合并
新致云服	直接 60.00%	2018 年 10 月	新设合并
上海华桑	间接 65.00%	2016 年 8 月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无锡华桑	间接 100.00%	2016 年 8 月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上海晟欧	直接 100.00%	2016 年 8 月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无锡晟奥	间接 100.00%	2016 年 8 月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的子公司 4 家，具体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处置时间	处置方式
新致远日	100.00	2017年8月	注销
新逸科技	100.00	2017年9月	注销
成都新致	100.00	2018年3月	注销
昆山新致	100.00	2018年3月	注销
日本晟欧	100.00	2019年4月	注销

五、报告期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公司指定的完整会计政策详见“信会师报字[2019]第 ZA15856 号”《审计报告》，公司报告期内业务等活动涉及的主要会计政策如下：

（一）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本次申报期间为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二）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三）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收入

1、本公司的主要业务为软件开发服务及部分的软件外包服务，其中软件开发服务分为基于自有产品的信息化通用解决方案和行业信息化定制解决方案。

2、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3、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

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或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或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5、项目收入确认具体原则

软件开发服务：提供主要基于服务价值定价的开发收入在开发项目实施完成并经对方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

提供主要基于服务期间定价的开发的收入，按照合同约定服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的依据时，确认收入的实现；如服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服务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限内，按期间进度确认相关的服务收入。

提供主要基于服务工作量定价的开发收入，按照合同约定服务已经提供，按经确认的工作量及合同约定的单价计算确认收入。

软件外包服务：公司根据合同的约定，按照在提供相应外包工作量并经客户确认后，确认对应工作量劳务的收入。

（五）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且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除此之外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是否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019 年 1 月 1 日前适用的会计政策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019年1月1日前适用的会计政策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

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取决于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2019 年 1 月 1 日前适用的会计政策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六）应收款项及坏账准备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

1、应收账款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该应收账款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账龄）进行组合，并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对该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进行估计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1—2 年	10.00
2—3 年	30.00
3—4 年	50.00
4—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公司合并范围内母子公司之间应收款项采取个别认定计提。

2、其他的应收款项

对于除应收账款以外其他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的减值损失计量。

2019年1月1日前适用的会计政策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应收款项余额前五名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单独计提坏账准备。如无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则并入正常信用风险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名称	依据
组合 1	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以外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不包括合并范围内子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组合 2	公司对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3	年末对于不适用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应收票据、预付账款和长期应收款均进行单项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经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的，则不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3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5
1—2年	10	10
2—3年	30	30
3—4年	50	50
4—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已涉及诉讼事项或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很有可能形成损失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项金额不重大应收款项根据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则并入正常信用风险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七）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八）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

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

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九）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

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节之“四、报告期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七）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八）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

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十）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十一）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二）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在制项目成本）、库存商品等。

在产品是履行劳务合同过程中，尚未达到收入确认时点的相关支出。库存商品是业务中持有以备出售的硬件商品和软件商品。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个别计价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

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三）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

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45	5	2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其中：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十四）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电脑软件	5-8 年	预计可使用年限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十五）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十六）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装修费等。

长期待摊费用能确定受益期限的，按受益期限分期摊销，不能确定受益期限的按不超过十年的期限摊销。

（十七）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八）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用于购

买资产的部分确认为与资产有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补助文件规定与收益相关的部分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

（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

（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确认时点及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二十）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一）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

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二）报告期内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2019年1月1日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65,146,430.95	265,146,430.95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不适用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适用	
应收票据	1,032,175.00	1,032,175.00	
应收账款	464,878,796.13	464,878,796.13	
应收款项融资	不适用		
预付款项	3,361,650.50	3,361,650.50	
其他应收款	14,667,408.76	14,667,408.76	
存货	149,945,537.67	149,945,537.67	
其他流动资产	18,042,657.51	18,042,657.51	
流动资产合计	917,074,656.52	917,074,656.52	
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调整数
债权投资	不适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1,595.85	不适用	-91,595.85
其他债权投资	不适用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	71,851,895.54	71,851,895.5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不适用	91,595.85	91,595.8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不适用		
固定资产	78,003,151.62	78,003,151.62	
无形资产	3,816,948.19	3,816,948.19	
商誉	51,721,133.46	51,721,133.46	
长期待摊费用	13,906,275.36	13,906,275.36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74,636.99	3,874,636.99	
其他非流动资产	8,058,554.00	8,058,554.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1,324,191.01	231,324,191.01	
资产总计	1,148,398,847.53	1,148,398,847.5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29,280,941.30	329,280,941.3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不适用	
应付账款	9,493,021.22	9,493,021.22	
预收款项	10,768,928.22	10,768,928.22	
应付职工薪酬	102,643,236.87	102,643,236.87	
应交税费	40,933,957.49	40,933,957.49	
其他应付款	19,740,440.93	19,740,440.9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396,996.51	5,396,996.51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18,257,522.54	518,257,522.5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6,498,519.95	16,498,519.95	
递延收益	5,502,219.05	5,502,219.05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000,739.00	22,000,739.00	
负债合计	540,258,261.54	540,258,261.54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调整数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36,516,680.00	136,516,680.00	
资本公积	189,798,574.09	189,798,574.09	
其他综合收益	-1,552,378.84	-1,552,378.84	
盈余公积	17,466,596.60	17,466,596.60	
未分配利润	145,266,425.38	145,266,425.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87,495,897.23	487,495,897.23	
少数股东权益	120,644,688.76	120,644,688.76	
所有者权益合计	608,140,585.99	608,140,585.9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48,398,847.53	1,148,398,847.53	

2、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2016年执行《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政部于2016年12月3日发布了《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适用于2016年5月1日起发生的相关交易。本公司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将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	税金及附加
(2) 将自2016年5月1日起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从“管理费用”项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项目，2016年5月1日之前发生的税费不予调整。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调增税金及附加本年金额 233,842.82 元，调减管理费用本年金额 233,842.82 元。

(2) 2017年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7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对于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2017年1月1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于2017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

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本公司执行上述三项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2016 年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本年金额 35,028,378.99 元；2017 年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本年金额 38,609,208.73 元，“终止经营净利润”-7,551.89 元。
(2)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比较数据不调整。	2017 年调整增加“其他收益”10,439,722.39 元，调整减少“营业外收入”10,439,722.39 元；
(3) 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2016 年调整增加“资产处置收益”353,513.60 元，调整减少“营业外收入”353,513.60 元；2017 年调整增加“资产处置收益”0.00 元，调整减少“营业外收入”0.00 元；

(3) 2018 年财务报表格式变更

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

本公司执行上述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应收利息”和“应收股利”并入“其他应收款”列示；“应付利息”和“应付股利”并入“其他应付款”列示；“固定资产清理”并入“固定资产”列示；“工程物资”并入“在建工程”列示；“专项应付款”并入“长期应付款”列示。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2016 年“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期金额 275,116,223.44 元；“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本期金额 20,516,811.55 元；调增“其他应收款”本期金额 0.00 元；调增“其他应付款”本期金额 8,536,583.87 元；调增“固定资产”本期金额 0.00 元； 2017 年“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期金额 366,028,625.80 元；“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本期金额 9,447,185.82 元；调增“其他应收款”本期金额 0.00 元；调增“其他应付款”本期金额 8,536,583.87 元；调增“固定资产”本期金额 0.00 元； 2018 年“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期金额 465,910,971.13 元；“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本期金额 9,493,021.22 元；调增“其他应收款”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本期金额 0.00 元；调增“其他应付款”本期金额 954,391.70 元；调增“固定资产”本期金额 0.00 元；
(2) 在利润表中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将原“管理费用”中的研发费用重分类至“研发费用”单独列示；在利润表中财务费用项下新增“其中：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2016 年调减“管理费用”本期金额 38,813,159.27 元，重分类至“研发费用”。 2017 年调减“管理费用”本期金额 61,848,223.52 元，重分类至“研发费用”。 2018 年调减“管理费用”本期金额 77,710,907.50 元，重分类至“研发费用”。

(4) 2019 年会计政策变更

①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尚未终止确认的金融工具，之前的确认和计量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应当追溯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无需调整。执行上述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非交易性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少 91,595.85 元，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增加 91,595.85 元。

②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本公司执行上述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备注
2019 年 1-6 月	
(1) 资产负债表中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分别计入“应收票据”项目和“应收账款”项目；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分别计入“应付票据”项目和“应付账款”项目；	2016 年“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应收票据”本期金额 2,200,000.00 元，“应收账款”本期金额 272,916,223.44 元；“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应付票据”本期金额 7,224,100.00 元，“应付账款”本期金额 13,292,711.55 元； 2017 年“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应收票据”本期金额 0.00 元，“应收账款”本期金额 366,028,625.80 元；“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应付票据”本期金额 600,000.00 元，“应付账款”本期金额 8,847,185.82 元； 2018 年“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应收票据”本期金额 1,032,175.00 元，“应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备注
	收账款”本期金额 464,878,796.13 元；“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应付票据”本期金额 0.00 元，“应付账款”本期金额 9,493,021.22 元；2019 年 6 月 30 日“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应收票据”本期金额 190,000.00 元，“应收账款”本期金额 647,639,826.97 元；“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应付票据”本期金额 0.00 元，“应付账款”本期金额 12,241,692.04 元。

六、报告期内主要税收政策、税种、税率和税收优惠

（一）境内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1、流转税及附加税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6%、13%、9%、6%、5%、3%	17%、16%、11%、10%、6%、5%、3%	17%、6%、5%、3%	17%、6%、5%、3%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5%	25%~0%	25%~0%	25%~10%

2、企业所得税税率

纳税主体名称	税率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新致软件	10%	10%	10%	10%
北京新致	15%	15%	15%	15%
新逸科技	/	/	/	/
大连新致	25%	25%	25%	25%
西安新致	25%	25%	25%	25%
成都新致	/	/	25%	25%
新致远日	/	/	/	25%
昆山新致	/	/	25%	25%
新致仕海	25%	25%	25%	10%
大连亿蓝德	25%	25%	25%	25%
新致信息	25%	25%	25%	25%

纳税主体名称	税率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深圳新致	25%	25%	25%	25%
百果信息	25%	25%	25%	15%
上海华桑	25%	25%	25%	25%
无锡华桑	5%	10%	10%	25%
上海晟欧	5%	10%	25%	25%
无锡晟奥	25%	10%	10%	10%
贵州新致	15%	免税	免税	25%
重庆新致	15%	15%	25%	25%
武汉新致	25%	25%	/	/
新致云服	25%	25%	/	/
青岛新致	25%	/	/	/

上海新逸科技有限公司经上海市徐汇区国家税务局审查，准予注销。2016年11月8日完成税务注销。

成都新致软件有限公司经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税务局审查，准予注销。2018年3月5日完成税务注销。

成都新致远日软件有限公司经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税务局审查，准予注销。2017年1月12日完成税务注销。

新致软件（昆山）有限公司经昆山市国家税务局同意，已于2017年9月20日完成税务注销。

（二）境外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日本新致、日本亿蓝德、日本晟欧、创新资本均注册于日本东京，其主要税种及税率如下：

税（费）种	计税依据	税（费）种
消费税	增值额	8%（注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注2

注1：消费税是对商品和劳务的增值额课征的一种税，征收实行单一比较税率，税率为8%，以纳税人的总销货额与总进货额的差额为计税依据，类似于国内的增值税。

注 2：企业所得税包括法人税、法人居民税、法人事业税、地方法人特别税。

（三）税收优惠

1、母公司税收优惠及批文

（1）企业所得税

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23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F201431001852），认定有效期为 3 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政策，公司 2014-2016 年度所得税可减按 15% 计缴。

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23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731001468），认定有效期为 3 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政策，公司 2017-2019 年的所得税可减按 15% 计缴。

2016 年、2017 年，经税务局备案，公司符合《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27 号第四条】条件，属于“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可减按 10%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16 年、2017 年企业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10%。

2018 年，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27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软件和集成电路产业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49 号），又根据《关于发布修订后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事项办理办法〉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8 年第 23 号）相关规定，本公司 2018 年度按 10% 的税率申报并计缴企业所得税。2019 年 1-6 月暂按 10% 预缴企业所得税。

（2）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印发的《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文件），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以下称营改增）试点，建筑业、房地产业、金融业、生活服务业等全部营业税纳税人，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根据《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过渡政策的规定》（财税【2016】36 号文件附件 3），纳税人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免征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14 号），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自 2019 年 4 月份起享受增值税适用加计抵减政策。

2、子公司税收优惠及批文

（1）企业所得税

北京新致君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24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511000693），认定有效期为 3 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的相关税收政策，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2015-2017 年度所得税可减按 15% 计缴。公司 2016 年、2017 年适用 15% 的所得税税率。2018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811006587），认定有效期为 3 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政策，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2018-2020 年度所得税可减按 15% 计缴。

上海新致百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4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431000678），认定有效期为 3 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政策，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2014-2016 年度所得税可减按 15% 计缴。公司 2016 年适用 15% 的所得税税率。2017 年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适用 25% 的所得税税率。

贵州新致普惠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经贵州省大数据发展管理局备案审核，公司符合“两免三减半”的软件企业税收优惠政策。公司 2016 年适用 2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2017 年和 2018 年免税。

2018 年 8 月 1 日，贵州新致普惠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1852000212），认定有效期为 3 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政策，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2018-2020 年度所得税可减按 15% 计缴。2019 年 1-6 月暂按 15% 预缴企业所得税。

2018 年 11 月 12 日，重庆新致金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1851100105），认定有效期为 3 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政策，重庆新致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2018-2020 年度所得税可减按 15%

计缴。重庆新致 2016 年和 2017 年适用 25% 的所得税率，2018 年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适用 15% 的所得税率。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财税[2015]34 号文件《关于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 20 万元（含 20 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贯彻落实进一步扩大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范围有关征管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8 年第 40 号）规定：“一、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符合条件的小型微利企业，无论采取查账征收方式还是核定征收方式，其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下同）的，均可以享受财税〔2018〕77 号文件规定的所得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的政策（以下简称‘减半征税政策’）。根据财税[2019]13 号文件，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该政策执行期限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税〔2018〕77 号文件同时废止。

（2）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印发的《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文件），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以下称营改增）试点，建筑业、房地产业、金融业、生活服务业等全部营业税纳税人，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根据《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过渡政策的规定》（财税【2016】36 号文件附件 3），纳税人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免征增值税。（该税收优惠政策合并范围内除日本公司外适用）。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14 号），北京新致、西安新致、百

果信息、贵州新致、重庆新致、上海晟欧、大连新致、武汉新致、新致信息、上海华桑自4月份享受增值税适用加计抵减政策。

3、主要税收优惠对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享受的各项税收优惠政策占利润总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	6.77	22.05	16.86	32.19
软件企业所得税“二免三减半”优惠	-	12.97	44.22	-
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	254.74	786.60	430.30	545.34
税收优惠合计	261.51	821.63	491.38	577.53
利润总额	2,224.29	6,714.94	4,406.97	3,746.92
税收优惠占利润总额比例	11.76%	12.24%	11.15%	15.41%

七、分部信息

分部信息详细情况见本节“十、经营成本分析”之“（一）营业收入分析”。

八、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本公司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及其对当期经营成果的影响：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3.22	127.46	-28.01	42.2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38.68	1,663.47	1,589.97	1,576.9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42.96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7.69	-17.10	29.46	-4.36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553.15	1,773.83	1,591.42	1,571.88
减：所得税影响数	67.73	216.12	112.70	156.73
少数股东损益的影响数	34.01	112.02	204.28	3.59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51.41	1,445.69	1,274.45	1,411.56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51.41	1,445.69	1,274.45	1,411.56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78.19	6,068.70	3,476.48	3,484.8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26.78	4,623.01	2,202.03	2,073.30

九、财务指标

（一）报告期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9年1-6月 /2019.6.30	2018年度 /2018.12.31	2017年度 /2017.12.31	2016年度 /2016.12.31
流动比率（倍）	1.73	1.77	1.81	1.40
速动比率（倍）	1.39	1.48	1.49	1.1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5.10	59.47	54.20	61.54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0.89	2.39	2.76	3.01
存货周转率（次/年）	1.91	4.88	5.12	5.25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4,341.19	10,217.53	7,894.02	6,067.85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978.19	6,068.70	3,476.48	3,484.86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526.78	4,623.01	2,202.03	2,073.3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9.40%	7.82%	7.02%	5.47%
研发投入占核心技术产品营业收入的比例	10.75%	8.85%	8.20%	6.66%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元）	-1.53	0.23	-0.32	0.13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73	0.11	-0.06	0.58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3.78	3.57	3.12	2.24

注：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价值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净利润+所得税+利息支出+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无形资产摊销+固定资产折旧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研发费用/营业收入

研发投入占核心技术产品营业收入的比例=研发费用/核心技术产品营业收入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期末股本总额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期末股本总额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 期末股本总额

（二）报告期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9年1-6月	3.92%	0.14	0.14
	2018年度	13.29%	0.44	0.44
	2017年度	10.97%	0.27	0.27
	2016年度	13.37%	0.28	0.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9年1-6月	3.03%	0.11	0.11
	2018年度	10.12%	0.34	0.34
	2017年度	6.95%	0.17	0.17
	2016年度	7.95%	0.17	0.17

表中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 / (E_0 + NP/2 + E_i \times M_i / M_0 - E_j \times M_j / M_0 \pm E_k \times M_k / M_0)$

基本每股收益 = $P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 M_0 - S_j \times M_j / M_0 - S_k)$

稀释每股收益 = $[P + (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 转换费用) \times (1 - 所得税率)]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 M_0 - S_j \times M_j /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

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S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

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k 为报告期缩股数。

十、经营成果分析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经营业绩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营业收入	49,679.18	99,335.79	88,055.61	70,934.19
营业利润	2,123.67	6,352.85	3,859.52	2,167.43
利润总额	2,224.29	6,714.94	4,406.97	3,746.92
净利润	2,146.42	6,511.86	3,860.17	3,502.84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1,978.19	6,068.70	3,476.48	3,484.86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及利润规模持续较快增长，2016年、2017年、2018年营业收入分别为70,934.19万元、88,055.61万元、99,335.79万元，年均复合增长率18.34%；2016年、2017年、2018年归属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分别为3,484.86万元、3,476.48万元、6,068.70万元，年均复合增长率31.96%。

主要得益于移动互联、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及区块链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在金融行业快速发展和推广应用，客户对上述金融科技领域的产品及服务需求大幅上升，新致软件紧跟行业发展方向，加大在技术研发领域的投入，开发出一系列运用金融科技的软件类产品，相关收入快速增加。在服务金融行业的同时，新致软件也将这些技术成果推广到其他行业中，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赋能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

（一）营业收入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按照主营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收入分类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49,662.22	99.97	99,248.73	99.91	88,055.61	100.00	70,934.19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16.95	0.03	87.06	0.09	-	-	-	-

合计	49,679.18	100.00	99,335.79	100.00	88,055.61	100.00	70,934.19	100.00
----	-----------	--------	-----------	--------	-----------	--------	-----------	--------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中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在 99% 以上，主营业务突出。

1、主营业务收入按服务类别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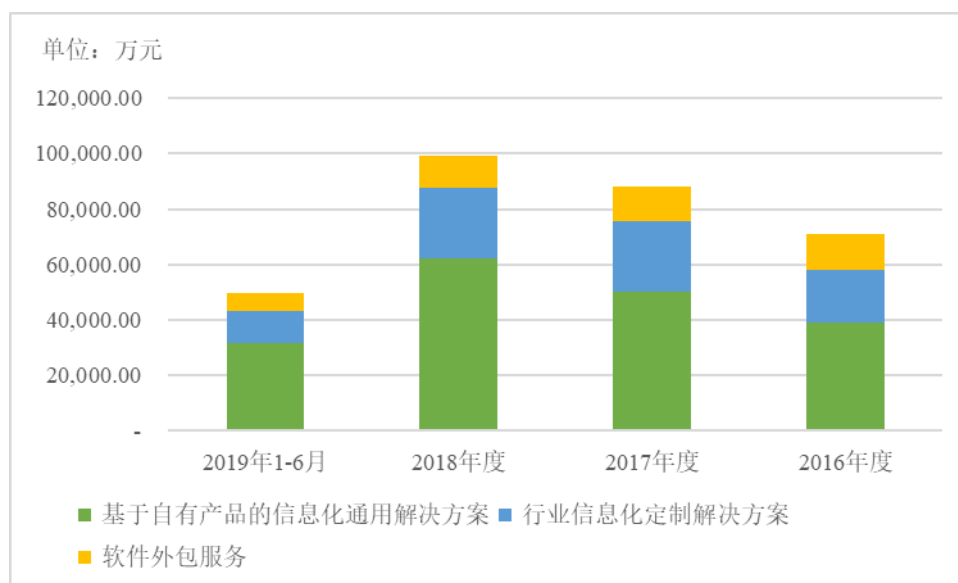
新致软件专注于为金融机构提供基于自有产品的信息化通用解决方案，为企业客户提供行业信息化定制解决方案以及向海外发包商提供软件外包服务。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服务类别划分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软件开发	基于自有产品的信息化通用解决方案	32,260.82	64.96	62,516.23	62.99	50,255.57	57.07	38,885.39	54.82
	行业信息化定制解决方案	11,152.74	22.46	25,246.22	25.44	25,130.85	28.54	19,361.45	27.29
软件外包服务		6,248.66	12.58	11,486.28	11.57	12,669.19	14.39	12,687.35	17.89
合计		49,662.22	100.00	99,248.73	100.00	88,055.61	100.00	70,934.19	100.00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按服务类别分类情况



(1) 基于自有产品的信息化通用解决方案

公司基于自有产品的信息化通用解决方案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最高，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和2019年1-6月分别为54.82%、57.07%、62.99%和64.96%，

金额分别为 38,885.39 万元、50,255.57 万元、62,516.23 万元和 32,260.82 万元，年均复合增长率 26.80%，保持了高速的增长。

新致软件基于自有产品的信息化通用解决方案主要来源于金融行业。近年来，公司在该领域始终保持较大的研发投入，开发出一系列应用了移动互联、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及区块链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与金融场景融合的软件产品，并基于上述产品为客户提供信息化通用解决方案。随着金融机构智能化的加剧，金融机构对上述软件开发服务的需求日益增加，相对应的软件开发收入也不断增加。

（2）行业信息化定制解决方案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 1-6 月，公司行业信息化定制解决方案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7.29%，28.54%，25.44%和 22.46%，金额分别为 19,361.45 万元、25,130.85 万元、25,246.22 万元和 11,152.74 万元，收入金额持续稳定增长。2017 年较 2016 年增长较快，主要是因为 2016 年 8 月公司完成了对上海晟欧和上海华桑的收购。上海华桑的主营业务是服务器内嵌式芯片应用软件的开发，主要客户是上海华为技术有限公司、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东京电子器件株式会社。上海晟欧在制造、医疗、物流、互联网等行业领域信息化定制解决方案拥有丰富的经验，其业务主要来自于上海海隆软件有限公司、上海汉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等软件开发企业。

（3）软件外包服务

报告期内，软件外包服务报告期内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7.89%、14.39%、11.57%和 12.58%，金额分别为 12,687.35 万元、12,669.19 万元、11,486.28 万元和 6,248.66 万元，收入金额较为稳定，占比逐年下降。公司软件外包服务主要是在新致软件海外子公司向当地软件发包商提供软件外包服务，经过多年的发展，该业务已趋于稳定。

2、软件开发业务收入按服务对象分析

按照新致软件的软件开发业务对下游行业进一步分类，可分为：保险行业、银行及其他金融行业、电信行业、汽车行业及其他行业。按照以上分类方法，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软件开发业务收入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融行业	保险行业	20,737.41	47.77	40,646.62	46.31	32,721.40	43.40	23,773.06	40.81
	银行及其他金融行业	11,613.21	26.75	22,539.33	25.68	18,519.34	24.57	16,167.60	27.76
非金融行业	电信行业	2,355.69	5.43	5,358.00	6.11	7,032.45	9.33	6,928.81	11.90
	汽车行业	2,897.50	6.67	5,981.41	6.82	4,154.53	5.51	3,058.96	5.25
	其他行业	5,809.75	13.38	13,237.09	15.08	12,958.70	17.19	8,318.42	14.28
合计		43,413.56	100.00	87,762.45	100.00	75,386.42	100.00	58,246.84	100.00

（1）保险行业

报告期内，保险行业一直是公司主要的收入来源，公司保险行业的收入分别为23,773.06万元、32,721.40万元、40,646.62万元和20,737.41万元，占软件开发收入比重分别为40.81%、43.40%、46.31%和47.77%，公司向国内主要保险公司提供渠道类和数据管理类信息化通用解决方案。报告期内公司与保险行业相关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为：

① 新兴技术进步加大了保险行业信息系统建设的需求

近年来，保险公司产品向保障型、“保险+服务”转型，销售队伍向产能驱动转型。而客户方面，中产阶级与高净值人群的保险需求快速释放。不管是产品转型还是客户转型，都需要高素质、高产能的销售人员来实现，对保险公司而言，提高营销人员的质量是业务发展的关键。所以报告期内，国内主要保险公司加大了对渠道类软件产品的投入，通过渠道IT系统智能化赋能营销人员，为营销人员提供销售过程中的销售支持、自我学习、业绩管理、客户管理等，提高销售技能和销售效率。

随着大数据技术的发展，越来越多的保险公司通过对数据价值的深挖来驱动业务和运营的决策。大数据计算的实时计算能力提升了金融行业的资源配置效率，有效促进了金融业务的创新发展，在客服、风控、反欺诈、营销等业务方面都得到了广泛的应用。

② 新致软件持续的研发投入有力支持了收入增长

新致软件从进入保险行业以来，一直聚焦于保险行业渠道和数字管理类产品的

研发，从早年的移动互联技术到后来的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及区块链技术等，形成了包括移动展业、智能机器人服务、客户自助应用、智能客服、智能推介、ECIF、ODS、EDW 及数据管控平台等领先市场的新产品，力助各大保险公司实现信息系统智能升级的需求，因此，新致软件在保险行业能保持较高的收入增长。

（2）银行及其他金融行业

银行及其他金融行业是公司重要的收入来源，报告期内，公司银行及其他金融行业的收入分别为 16,167.60 万元、18,519.34 万元、22,539.33 万元和 11,613.21 万元，占软件开发收入比重分别为 27.76%、24.57%、25.68%和 26.75%。其他金融行业客户主要包括：中国银联、国泰君安证券、东方证券、上海证券及各类金融市场交易所。

报告期内，新致软件向这些客户主要提供支付与清算系统、信用卡系统、中间业务系统、金融市场代客交易平台和金融风控预警监控平台信息化通用解决方案。银行及其他金融行业相关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为：

① 银行业对金融市场代客交易平台和金融风控预警监控平台信息化通用解决方案的需求增大

从“十九大”提出把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作为三大攻坚战以后，金融行业大监管趋势及金融制度改革为金融 IT 行业带来新需求，“依法监管、从严监管、全面监管”成为金融监管的基调，规范化成为金融行业发展的主旋律，这些监管趋势使得金融机构加大了合规风控的 IT 投入。

国内商业银行经历了十几年的快速发展，资产规模增速见顶，传统的自营投资交易业务亟待转型升级，近年来，众多商业银行不约而同地选择发展金融市场交易业务。为了全面开展金融市场业务，实现金融机构对金融市场产品的销售的系统化、自动化、综合化，将贵金属、外汇、大宗商品、利率衍生品以及期权业务进行整合，搭建金融市场业务类系统是商业银行信息化建设的必备内容。

② 新致软件产品拥有良好的品牌声誉

新致软件率先提出完善的整体风险控制类信息化通用解决方案，持续跟进监管要求和客户管理需求。“新致金融风控预警监控平台软件”是中国软件行业协会 2019 年优秀软件产品，并且入选了由中国信息通讯研究所主编的《2019 年金融科技

创新应用案例集》，该产品在业内拥有极高的声誉，公司技术团队在不断完善升级银行风险控制产品的同时，逐步将该产品推广到证券、消费金融等其他金融行业。

新致软件金融市场代客交易平台通用化解决方案最早应用于建设银行、交通银行等大型银行，由于公司率先帮助这些大型银行客户建立该解决方案，因此在业内享有良好的口碑。近年来随着中小银行逐步进入银行金融市场业务领域，而新致软件的解决方案在该领域有着行业示范作用，公司成功将其产品推广至区域性中小银行，相关软件开发收入也不断增加。

（3）电信行业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 1-6 月，电信行业占软件开发收入分别为 6,928.81 万元、7,032.45 万元、5,358.00 万元和 2,355.69 万元，占软件开发收入比重分别为 11.90%、9.33%、6.11% 和 5.43%。电信行业的主要客户为中国电信及其下属子公司，公司电信业务经过了多年的发展已经趋于稳定，2018 年较 2017 年有所下降主要是由于公司向中国电信提供的管理类信息化解决方案完成了阶段任务，2018 年部分区域以二次开发和后期维护为主。

（4）汽车行业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 1-6 月，汽车行业占软件开发收入分别为 3,058.96 万元、4,154.53 万元、5,981.41 万元和 2,897.50 万元，占软件开发收入比重分别为 5.25%、5.51%、6.82% 和 6.67%，收入金额及占比每年稳步上升。报告期内，与汽车行业相关收入增长主要是得益于智能网联汽车系统快速发展，新致软件与上海汽车、斑马信息等智慧出行产业龙头保持合作。

（5）其他行业

公司其他行业业务主要是为医疗、政府、制造业等大中型企业提供行业信息化定制解决方案，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6 月收入分别为 8,318.42 万元、12,958.70 万元、13,237.09 万元和 5,809.75 万元，占软件开发收入比重分别为 14.28%、17.19%、15.08% 和 13.38%。其他行业客户主要包括：复星集团、华为、京东方等大中型企业。2017 年较 2016 年收入明显增长主要是由于 2016 年 8 月公司完成了对上海晟欧及上海华桑的收购，两家新收购的公司主要服务于各行业企业客户。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将新一代信息技术推广至各行业，使得其他行业营业收入

保持稳定。

3、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区域分析

单位：万元

区域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境内	43,054.54	86.69	86,780.62	87.44	74,385.33	84.48	57,880.45	81.60
上海	25,229.28	50.80	51,943.18	52.34	41,488.77	47.12	35,824.69	50.50
北京	9,492.96	19.12	18,675.18	18.82	17,211.29	19.55	12,319.51	17.37
深圳	2,507.29	5.05	4,199.95	4.23	2,645.32	3.00	1,824.44	2.57
其他地区	5,825.00	11.73	11,962.32	12.05	13,039.96	14.81	7,911.81	11.15
境外	6,607.68	13.31	12,468.11	12.56	13,670.28	15.52	13,053.74	18.40
总计	49,662.22	100.00	99,248.73	100.00	88,055.61	100.00	70,934.19	100.00

从区域划分来看，报告期内公司境内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上海、北京、深圳等金融机构较为集中的地区。报告期内，来自以上三个城市的收入合计金额分别49,968.64万元、61,345.37万元、74,818.30万元和37,229.54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70.44%、69.67%、75.38%和74.97%，占比稳步增长。

2016年以来，公司境外营业收入的原因详见本节“十、经营成果分析”之“（一）营业收入分析”之“1、主营业务收入按服务类别分析”之“（3）软件外包服务”。

（二）营业成本分析

1、营业成本按成本项目的分析

营业成本主要包括软件开发和服务成本中与项目直接相关的职工薪酬、执行费用、技术服务采购支出、房租和设备折旧以及软硬件采购。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具体结构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29,378.18	85.27	59,955.76	83.64	53,756.55	83.28	46,728.49	86.82
技术服务采购支出	1,559.49	4.53	5,000.03	6.98	4,942.78	7.66	2,700.85	5.02
执行费用	1,767.44	5.13	4,078.57	5.69	3,343.47	5.18	2,329.89	4.33

房租及折旧	823.43	2.39	1,526.78	2.13	1,710.46	2.65	1,264.72	2.35
软硬件采购	924.42	2.68	1,118.55	1.56	792.48	1.23	796.89	1.48
合计	34,452.96	100.00	71,679.69	100.00	64,545.74	100.00	53,820.84	100.00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 1-6 月，职工薪酬分别 46,728.49 万元、53,756.55 万元、59,955.76 万元和 29,378.18 万元，占营业成本比例基本保持稳定，分别为 86.82%、83.28%、83.64%和 85.27%。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报告期内公司人员的数量以及薪酬水平持续增长，导致职工薪酬的绝对金额出现了明显增长。

公司根据项目进度及技术人员紧缺情况灵活采购技术服务。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 1-6 月，技术服务采购支出分别 2,700.85 万元、4,942.78 万元、5,000.03 万元和 1,559.49 万元，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5.02%、7.66%、6.98%和 4.53%，技术服务采购支出产生的主要原因系客户项目实施较为集中的时段，公司员工无法同时满足所有项目的需求，只能通过外采手段予以解决，各期技术服务采购支出金额和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因项目密集程度不同而有所改变。

执行费用主要包括项目人员的差旅费、交通费、住宿费、通讯费及办公费等业务开展所必须的开支。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 1-6 月，执行费用分别为 2,329.89 万元、3,343.47 万元、4,078.57 万元和 1,767.44 万元，占营业成本比例分别为 4.33%、5.18%、5.69%和 5.13%，整体占比较为稳定。是由于公司在深圳、北京等地开设了子公司，上海总部派遣员工执行上述区域项目的状况较少，导致境内差旅费、交通费及住宿费等开支占比较小。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 1-6 月，房租及设备折旧的金额分别为 1,264.72 万元、1,710.46 万元、1,526.78 万元和 823.43 万元，占营业成本比例分别为 2.35%、2.65%、2.13%和 2.39%。主要为各地办公楼的租赁费用及各类设备折旧，占比较小且较为稳定。

公司 2016 年 8 月完成了对上海华桑的收购，上海华桑主要业务为服务器内嵌式芯片应用软件开发，最终向客户交付的是包含硬件的定制解决方案，需要对外采购部分软硬件。

（三）毛利和毛利率分析

1、毛利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毛利额	占比(%)	毛利额	占比(%)	毛利额	占比(%)	毛利额	占比(%)
软件开发	基于自有产品的信息化通用解决方案	10,911.27	71.70	18,908.32	68.55	14,614.46	62.16	9,456.35	55.26
	行业信息化定制解决方案	2,939.42	19.31	6,167.96	22.36	6,105.58	25.97	4,886.14	28.55
软件外包服务		1,368.65	8.99	2,508.70	9.09	2,789.83	11.87	2,770.86	16.19
合计		15,219.34	100.00	27,584.98	100.00	23,509.87	100.00	17,113.35	100.00

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和2019年1-6月，毛利总额分别为17,113.35万元、23,509.87万元、27,584.98万元和15,219.34万元，毛利呈稳步增长趋势，基于自有产品的信息化通用解决方案是公司利润的主要来源。

按照服务对象行业分类，主营业务毛利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行业类别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融行业	保险行业	6,743.86	44.31	11,796.40	42.76	8,993.53	38.25	5,477.43	32.01
	银行及其他金融行业	4,195.47	27.57	7,308.08	26.49	5,898.30	25.09	4,242.38	24.79
非金融行业	电信行业	663.46	4.36	1,460.82	5.30	1,963.96	8.35	1,932.07	11.29
	汽车行业	795.82	5.23	1,589.56	5.76	1,065.37	4.53	672.91	3.93
	其他行业	1,452.08	9.54	2,921.42	10.59	2,798.89	11.91	2,017.70	11.79
软件外包服务		1,368.65	8.99	2,508.70	9.09	2,789.83	11.87	2,770.86	16.19
合计		15,219.34	100.00	27,584.98	100.00	23,509.87	100.00	17,113.35	100.00

从毛利的构成上看，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和2019年1-6月，来自保险行业的毛利金额分别为5,477.43万元、8,993.53万元、11,796.40万元和6,743.86万元，占毛利总额比重分别为32.01%、38.25%、42.76%和44.31%，是公司毛利的主要来源。

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和2019年1-6月，来自银行及其他金融行业的毛利金额分别为4,242.38万元、5,898.30万元、7,308.08万元和4,195.47万元，占毛利总额比重分别为24.79%、25.09%、26.49%和27.57%，是公司毛利的重要来源。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 1-6 月，来自于金融行业的合计毛利金额分别为 9,719.81 万元、14,891.82 万元、19,104.48 万元和 10,939.33 万元，占毛利总额比重分别为 56.80%、63.34%、69.26%和 71.88%。

金融行业毛利占比逐年升高是由于公司金融行业收入增长高于其他行业，且向金融行业提供服务是基于自有产品的信息化通用解决方案，其产品适用范围高度聚焦，在保险行业主要是渠道类和数据类解决方案；在银行及其他金融行业主要是支付与清算系统、信用卡系统、中间业务系统、金融市场代客交易平台和金融风控预警监控平台解决方案，公司在这些产品前期已经投入了大量的研发，形成了相应的软件著作权，在需求分析、软件系统设计及编码开发环节上的投入成本有一定幅度的降低。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 1-6 月，来自电信行业的毛利金额分别为 1,932.07 万元、1,963.96 万元、1,460.82 万元和 663.46 万元，占毛利总额比重分别为 11.29%、8.35%、5.30%和 4.36%，占比逐年下降，主要是由于电信行业业务趋于稳定，且 2018 年由于中国电信信息系统建设的周期性，收入有所下降，相应的导致毛利贡献也有所下降。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 1-6 月，来自汽车行业的毛利金额分别为 672.91 万元、1,065.37 万元、1,589.56 万元和 795.82 万元，占毛利总额比重分别为 3.93%、4.53%、5.76%和 5.23%，随着汽车行业收入上升，对毛利的贡献也逐年上升。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 1-6 月，软件外包服务业务的毛利金额分别为 2,770.86 万元、2,789.83 万元、2,508.70 万元和 1,368.65 万元，新致软件海外业务主要在日本，业务经过多年发展已经趋于稳定，故毛利金额也较为稳定。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 1-6 月，除以上五大行业外，其他行业毛利合计金额分别为 2,017.70 万元、2,798.89 万元、2,921.42 万元和 1,452.08 万元，占毛利总额的合计比重分别为 11.79%、11.91%、10.59%及 9.54%。

2、综合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软件开发	基于自有产品的信息化通用解决方案	64.96	33.82	62.99	30.25	57.07	29.08	54.82	24.32
	行业信息化定制解决方案	22.46	26.36	25.44	24.43	28.54	24.30	27.29	25.24
软件外包服务		12.58	21.90	11.57	21.84	14.39	22.02	17.89	21.84
主营业务毛利率		100.00	30.65	100.00	27.79	100.00	26.70	100.00	24.13

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和2019年1-6月，公司基于自有产品的信息化通用解决方案毛利率分别为24.32%、29.08%、30.25%和33.82%。2016年，基于自有产品的信息化通用解决方案业务毛利率较低是该业务主要服务的对象是金融行业，自2016年5月1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受此影响公司来自金融业客户的收入由不含税收入变为含税收入，导致该类业务毛利率较低。2017年，公司就营改增的影响与主要金融行业客户进行沟通，并达成一致，提高了开发服务的价格，2017年该业务毛利率较2016年上升4.76%。基于自有产品的信息化通用解决方案主要客户来源于金融行业，故该业务毛利率的分析详见本节“十、经营成果分析”之“（三）毛利和毛利率分析”之“3、软件开发业务毛利率按服务对象行业分类分析”。

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和2019年1-6月，公司行业信息化定制解决方案毛利率较为稳定，行业信息化定制解决方案主要客户来源于电信、汽车及其他行业，毛利率分析详见“十、经营成果分析”之“（三）毛利和毛利率分析”之“3、软件开发业务毛利率按服务对象行业分类分析”。

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和2019年1-6月，软件外包服务的毛利率分别为21.84%、22.02%、21.84%及21.90%。毛利率从2017年开始逐年微降，主要是由于海外人工成本有所上升造成的。

3、软件开发业务毛利率按服务对象行业分类分析

单位：%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占软件开发收入	毛利率	占软件开发收入	毛利率	占软件开发收入	毛利率	占软件开发收入	毛利率

		比重		比重		比重		比重	
金融行业	保险行业	47.77	32.52	46.31	29.02	43.40	27.49	40.81	23.04
	银行及其他金融行业	26.75	36.13	25.68	32.42	24.57	31.85	27.76	26.24
非金融行业	电信行业	5.43	28.16	6.11	27.26	9.33	27.93	11.90	27.88
	汽车行业	6.67	27.47	6.82	26.58	5.51	25.64	5.25	22.00
	其他行业	13.38	24.99	15.08	22.07	17.19	21.60	14.28	24.26
合计		100.00	31.90	100.00	28.57	100.00	27.49	100.00	24.62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 1-6 月，保险行业毛利率分别为 23.04%、27.49%、29.02% 和 32.52%。2016 年受金融业营改增影响，公司来自保险行业的收入由不含税收入变为含税收入，导致毛利率从 2015 年的 26.40% 下降至 23.04%。2017 年，公司就营改增的影响与主要金融行业客户进行沟通，并达成一致，提高了开发服务的价格，2017 年毛利率得以回升至 27.49%。2017 年，公司成立人工智能、大数据、区块链实验室，加大了新兴技术研发投入，将新兴技术应用于保险行业一系列的产品，例如：智能机器人服务平台、人工智能客服系统、保险云核保平台等，从而提高了软件开发业务的产品化程度，项目的附加值较高，故其毛利率较高，使得公司 2018 年、2019 年 1-6 月保险行业毛利率稳步上升。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 1-6 月，银行及其他金融行业毛利率分别为 26.24%、31.85%、32.42% 和 36.13%。公司在保险行业的产品主要专注于渠道类和数据管理类，这两类系统是从保险核心系统分化出来，其与核心系统的联系较为紧密，公司在提供产品的时候，需要投入较多的人力在产品与客户核心系统的适配性上。而公司银行行业的产品主要聚焦在中间业务、风险控制及金融市场业务等领域，相对于保险行业的产品，这些解决方案在客户系统中较为独立，在适配性上无需投入同等的人力，导致了银行及其他金融行业的毛利率明显高于保险行业。

2016 年银行及其他金融行业毛利率由于营改增的影响，从 2015 年的 29.31% 下降至 26.24%。2017 年随着公司与主要客户达成一致，提高了开发服务的价格，毛利率回升至 31.85%。近年来，随着中小银行逐年加大在信息化建设的投入，公司将在大型股份制银行形成的产品化程度较高的解决方案实施到中小银行，逐步开发了宁波通商银行、江苏银行、成都农村商业银行、杭州银行等几十余家地方性商业银行，使得公司与银行行业相关的业务 2018 年、2019 年 1-6 月毛利率持续上升。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 1-6 月，电信行业毛利率分别为 27.88%、27.93%、27.26% 及 28.16%。公司电信行业信息化定制解决方案以定制开发的合同为主，电信行业经过了多年的发展，毛利率基本趋于稳定。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 1-6 月，汽车行业毛利率分别为 22.00%、25.64%、26.58% 及 27.47%。公司汽车行业信息化定制解决方案毛利率逐年上升，主要是由于汽车出行智能化程度增加，整车厂及配套公司提升了对信息化建设重视程度，投入信息化系统建设的开支增加，由于需求增加，上游解决方案供应商的价格随之上升，从而使得新致软件汽车行业业务毛利率上升。公司其他行业毛利占比相对不高，对综合毛利率提升的影响较小。

4、公司毛利率水平与可比上市公司的比较

单位：%

上市公司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中科软	25.48	23.01	23.18	21.65
科蓝软件	37.26	41.17	41.16	41.95
高伟达	24.33	22.88	23.11	24.15
宇信科技	31.87	32.74	38.19	37.03
润和软件	33.57	40.97	43.66	41.41
算术平均	30.50	32.16	33.86	33.24
新致软件	30.65	27.84	26.70	24.13

注：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数据来自 Wind。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低于可比公司的平均水平，主要原因：

（1）公司软件外包服务的毛利率水平较低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 1-6 月，软件外包服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21.84%、22.02%、21.84% 和 21.90%，整体拉低了公司综合毛利率。

（2）公司的客户构成导致毛利率水平较低

首先，公司的银行业客户集中在交通银行、建设银行和邮政储蓄银行等全国性已上市的股份制商业银行，对城商行等地方性中小型银行的覆盖率相对较低。公司的银行业客户对信息化建设的需求大、持续性强、质量要求高，虽然其合同金额较大，但公司投入的项目成本也较高，导致其毛利率水平偏低。

同行业可比公司中：宇信科技与大型银行保持较为深度的合作，故毛利率与公司毛利率较为接近；高伟达及中科软的业务除了软件开发外还包括了一部分硬件集成，故其毛利率明显低于同行业其他企业。公司基于自有产品的信息化通用解决方案主要服务于金融行业，该业务毛利率从2018年开始达到了同行业平均水平，2019年1-6月高于行业平均水平，是由于公司2017年开始将在大型股份制银行成功的经验复制到中小银行，2018年初见成效，毛利率逐年上升，接近同行业平均水平。

（四）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本公司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财务费用的变动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收入比例 (%)	金额	占收入比例 (%)	金额	占收入比例 (%)	金额	占收入比例 (%)
销售费用	3,051.90	6.14	5,149.37	5.19	4,886.04	5.55	3,431.43	4.84
管理费用	3,348.99	6.74	6,473.94	6.52	6,038.44	6.86	5,565.36	7.85
研发费用	4,667.48	9.40	7,771.09	7.82	6,184.82	7.02	3,881.32	5.47
财务费用	1,161.63	2.34	2,408.46	2.42	2,218.69	2.52	1,440.41	2.03
合计	12,230.00	24.62	21,802.86	21.95	19,328.00	21.95	14,318.51	20.19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研发投入的不断扩大，员工薪酬等费用持续增加，贷款持续增加，公司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和2019年1-6月费用金额呈上升趋势，期间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20.19%、21.95%、21.95%及24.62%。除研发费用外的三项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14.71%、14.93%、14.13%和15.22%，总体呈下降趋势，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加强对期间费用的控制，使得费用增长速度小于营业收入增长速度。2019年1-6月占比上升是由于：公司销售费用、管理费用主要为人员薪酬，每月发生较为稳定，而收入存在季节性波动。

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和2019年1-6月，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5.47%、7.02%、7.82%和9.40%，逐年上升，体现了公司对研发投入的重视。

1、销售费用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本公司销售费用的明细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职工薪酬	1,679.00	55.02	2,934.78	56.99	2,741.25	56.10	2,158.79	62.91
业务招待费	858.61	28.13	1,254.55	24.36	1,107.80	22.67	557.77	16.25
办公费	214.33	7.02	417.34	8.10	473.90	9.70	264.42	7.71
差旅费	111.97	3.67	258.66	5.02	264.40	5.41	210.08	6.12
租赁及物业费	111.82	3.66	210.32	4.08	197.32	4.04	148.02	4.31
折旧与分摊	39.35	1.29	40.87	0.79	29.82	0.61	35.00	1.02
中介机构费	8.46	0.28	8.85	0.17	27.29	0.56	16.80	0.49
其他	28.35	0.93	24.01	0.47	44.25	0.91	40.55	1.18
合计	3,051.90	100.00	5,149.37	100.00	4,886.04	100.00	3,431.43	100.00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主要为销售人员薪酬、业务招待费、差旅费等，其金额随着销售规模的扩大而增加。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和2019年1-6月，销售费用金额分别为3,431.43万元、4,886.04万元、5,149.37万元和3,051.90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4.84%、5.55%、5.19%和6.14%。

2017年销售费用较2016年增加1,454.62万元，增幅为42.39%，主要原因系：

(1) 2016年8月，公司完成了对上海华桑和上海晟欧的收购，2017年的销售费用有所增加。2017年上海华桑和上海晟欧共发生销售费用231.35万元。

(2) 2017年，公司银行业开始拓展中小商业银行市场，发生了较多的招待费、办公费、差旅费等，分别较上年增加550.03万元、209.49万元、54.32万元。

(3) 2019年1-6月，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上升是受季节性因素影响。

2、管理费用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本公司管理费用的明细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职工薪酬	1,707.31	50.98	3,579.17	55.29	3,086.28	51.12	2,810.53	50.50

折旧及摊销	442.50	13.21	828.59	12.80	681.15	11.28	397.67	7.15
租赁及物业费	313.75	9.37	666.19	10.29	698.93	11.57	580.03	10.42
办公费	390.80	11.67	589.46	9.11	623.38	10.32	512.59	9.21
中介机构费	64.27	1.92	215.51	3.33	357.79	5.93	746.47	13.41
差旅费	274.91	8.21	385.38	5.95	346.27	5.73	237.52	4.27
业务招待费	118.51	3.54	140.22	2.17	147.55	2.44	195.71	3.52
其他	36.94	1.10	69.42	1.07	97.09	1.61	84.83	1.52
合计	3,348.99	100.00	6,473.94	100.00	6,038.44	100.00	5,565.3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随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而增加，管理费用主要为管理人员薪酬、办公费、差旅费及房租物业水电维修费等。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和2019年1-6月，管理费用金额分别为5,565.36万元、6,038.44万元、6,473.94万元和3,348.99万元，总体金额逐年上涨，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7.85%、6.86%、6.52%及6.74%，总体呈下降趋势。报告期内，公司加强对各项管理费用的管控，努力提高管理效率、控制管理机构规模，精简管理人员人数，因此，公司管理费用的速度低于营业收入的增速。

2017年管理费用中的职工薪酬、折旧及摊销、租赁及物业费较2016年管理费用有明显上升，是因为2016年8月，完成了对上海晟欧、上海华桑的并购，导致管理人员薪酬增加，两家公司房屋租赁成本及电子设备折旧增加。

2018年管理费用中的办公费较2017年有所下降是因为公司加强了费用管控造成的。

2016年中介机构费略高于其他年份是由于前次申报IPO确认的中介费用。

3、研发费用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本公司研发费用的明细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职工薪酬	4,579.08	98.11	7,582.17	97.57	5,988.84	96.83	3,699.18	95.31
房租折旧摊销	77.19	1.65	140.49	1.81	140.32	2.27	138.48	3.57
差旅交通费	5.58	0.12	18.23	0.23	32.10	0.52	18.87	0.49

办公费	5.64	0.12	30.20	0.39	23.57	0.38	24.79	0.64
合计	4,667.48	100.00	7,771.09	100.00	6,184.82	100.00	3,881.32	100.00

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和2019年1-6月，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3,881.32万元、6,184.82万元、7,771.09万元、4,667.48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5.47%、7.02%、7.82%和9.40%，研发费用金额和占比逐年上升。公司极为重视技术研发，公司在原有产品研发部的基础上相继成立了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实验室，招聘大量研发人才，致力于新兴技术与传统金融场景的深度融合，故公司研发费用上升较快。

报告期内，公司当期发生的研发费用均当期费用化，不存在资本化的研发支出。

研发项目及其投入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1-6月	总计	进度
新致保险行业云服务平台软件	800万	778.82	-	-	-	778.82	已完成
新致保险云渠道综合管理系统软件	1000万	-	965.12	-	-	965.12	已完成
保险智能营销平台	1500万	-	-	670.13	288.98	959.11	进行中
保险智能渠道平台-智能客服V1.0	300万	280.31	-	-	-	280.31	已完成
保险智能渠道平台-智能客服V2.0	500万	-	-	226.25	183.26	409.50	已完成
保险智能渠道平台-智能机器人服务	1000万	-	-	280.76	192.63	473.39	进行中
保险智能渠道平台-统一认证	400万	-	-	394.15	-	394.15	已完成
保险智能渠道平台-渠道管理	250万	-	269.71	-	-	269.71	已完成
车险智能定损平台	800万	-	-	203.80	228.13	431.92	进行中
新致保险核心业务软件V1.0	400万	374.53	21.55	334.62	-	730.69	已完成
金融大数据平台-综合管理	1500万	431.90	253.57	338.38	267.60	1,291.45	进行中
金融大数据平台-客户流失预测	300万	-	-	-	124.34	124.34	进行中
金融大数据平台-反欺诈	300万	-	-	-	111.13	111.13	进行中
金融行业ECIF管理平台	500万	-	-	131.80	227.34	359.14	进行中
金融风控预警监控平台	750万	-	398.08	218.34	151.68	768.10	已完成
金融风控预警监控平台-保险行业	100万	-	-	-	95.59	95.59	已完成
应收账款融资业务平台	300万	-	-	175.79	129.57	305.36	已完成
基于区块链技术的供应链金融平台	400万	-	-	221.34	126.59	347.93	进行中
基于区块链技术的数字票据系统	300万	-	-	-	125.48	125.48	进行中

项目名称	预算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1-6月	总计	进度
新致人工智能技术应用开发集成平台软件	1100万	-	-	588.02	206.16	794.18	进行中
保险行业知识图谱项目	1000万	-	-	335.99	248.88	584.87	进行中
高精度基于深度学习的通用文字识别产品	150万	-	-	172.16	-	172.16	已完成
金融市场代客交易平台	1400万	661.13	402.02	372.24	-	1,435.38	已完成
基金交易代销平台 V1.0	700万	304.73	401.86	-	-	706.59	进行中
基金交易代销平台 V2.0	300万	-	-	29.97	170.65	200.62	进行中
新致资产托管平台	800万	-	467.88	323.91	-	791.80	已完成
资金结算平台软件	800万	-	-	333.77	182.07	515.84	进行中
新致新一代资产托管估值软件	400万	-	-	280.13	160.85	440.98	进行中
新致客户理财产品销售软件	600万	-	-	297.93	107.48	405.40	进行中
新致掌中银行 APP 系统	150万	174.31	-	-	-	174.31	已完成
DevOps 模式持续交付平台	1000万	-	349.22	178.02	259.66	786.91	进行中
新致企业数字化管理软件（Newtouch EDS）	500万	223.41	293.72	-	-	517.13	已完成
新致企业超级管理软件	200万	-	-	-	63.29	63.29	进行中
新致 Newtouch X 平台软件	500万	-	398.02	124.38	-	522.40	已完成
新致 Newtouch One 平台软件	1000万	282.33	281.56	143.05	95.00	801.95	进行中
新致电信大数据分析软件	1500万	-	263.40	332.44	146.20	742.04	进行中
新致智慧办公平台系统-云财务	1000万	-	521.98	100.13	247.22	869.33	进行中
新致智慧办公平台系统-流程管理	800万	-	422.44	371.73	-	794.17	进行中
新致电商 B2B2C 平台软件	600万	-	-	326.88	136.68	463.55	进行中
新致医疗统一平台	400万	163.80	210.89	52.59	-	427.28	已完成
新致云迁移技术平台	500万	-	-	-	239.64	239.64	进行中
新致摇周边平台软件	150万	169.31	-	-	-	169.31	已完成
贵宝地土地资源交易系统 1.0	150万	-	86.61	77.03	-	163.64	已完成
新致区块链溯源软件	700万	-	-	-	151.41	151.41	进行中
新致百果计算机化医生医嘱录入系统	150万	-	150.91	-	-	150.91	已完成
新致园区云管理平台	150万	-	-	135.36	-	135.36	已完成
基于 CDR 的专科病例数据库平台软件	100万	36.75	26.29	-	-	63.03	已完成
总计		3,881.32	6,184.82	7,771.09	4,667.48	22,504.71	

4、财务费用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本公司财务费用的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利息支出	1,103.16	1,677.82	1,886.68	1,359.73
利息收入	-29.01	-53.98	-40.38	-38.58
汇兑损益	25.55	556.98	108.50	-84.12
其他	61.93	227.64	263.90	203.38
合计	1,161.63	2,408.46	2,218.69	1,440.41

公司的财务费用主要包括利息的收支、汇兑损益和手续费支出。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和2019年1-6月，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1,440.41万元、2,218.69万元、2,408.46万元及1,161.63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2.03%、2.52%、2.42%及2.34%，整体呈上升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主要为利息支出，各报告期末借款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43,842.77	32,928.09	28,411.90	29,683.1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539.70	1,000.00	300.00
长期借款	3,248.15	1,649.85	3,279.92	1,970.34
合计	47,090.92	35,117.65	32,691.82	31,953.49

可见，公司利息支出的增长主要是由于经营所需的借款增加所致。

此外，2018年公司发生556.98万元汇兑损失。主要原因系：2018年上半年，金融去杠杆导致银行缩紧了对民营企业的贷款规模，2018年5月，招商银行离岸金融中心向公司借出6,610万元港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借出后将其兑换成人民币用于日常开支，2018年下半年，由于港币兑人民币汇率逐步上升，从2018年5月的1:0.8064，上升至2018年12月的1:0.8775，上升幅度接近10%，导致2018年末，该笔借款发生了较大的汇兑损失。公司已于2019年初归还了该笔借款。

5、同行业可比公司期间费用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情况如下：

2019年1-6月	中科软	科蓝软件	高伟达	宇信科技	润和软件	平均数	新致软件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21%	16.54%	5.94%	10.03%	7.69%	8.28%	6.74%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6.90%	15.05%	7.17%	3.73%	3.59%	7.29%	6.14%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1.05%	15.78%	3.46%	9.53%	8.46%	9.66%	9.40%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43%	5.73%	1.93%	1.05%	3.44%	2.34%	2.34%
期间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8.73%	53.10%	18.50%	24.35%	23.18%	27.57%	24.62%
2018 年度	中科软	科蓝软件	高伟达	宇信科技	润和软件	平均数	新致软件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05%	7.84%	6.52%	9.67%	7.37%	6.49%	6.52%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6.07%	8.03%	6.01%	5.07%	3.44%	5.72%	5.18%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9.06%	12.49%	2.55%	8.60%	11.38%	8.81%	7.82%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23%	3.21%	2.02%	1.16%	3.25%	1.88%	2.42%
期间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5.95%	31.57%	17.10%	24.50%	25.43%	22.91%	21.95%
2017 年度	中科软	科蓝软件	高伟达	宇信科技	润和软件	平均数	新致软件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05%	6.72%	6.77%	12.49%	7.96%	7.00%	6.86%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6.49%	10.06%	8.06%	5.03%	2.99%	6.53%	5.55%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8.57%	12.75%	3.15%	8.31%	10.95%	8.75%	7.02%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23%	2.62%	1.91%	1.78%	4.36%	2.09%	2.52%
期间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5.88%	32.15%	19.89%	27.61%	26.27%	24.36%	21.95%
2016 年度	中科软	科蓝软件	高伟达	宇信科技	润和软件	平均数	新致软件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14%	6.97%	6.43%	11.48%	10.17%	7.24%	7.85%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7.19%	9.85%	10.47%	5.23%	3.60%	7.27%	4.84%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7.41%	13.00%	4.43%	8.36%	9.93%	8.63%	5.47%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27%	2.36%	-0.17%	1.19%	4.48%	1.52%	2.03%
期间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5.47%	32.19%	21.16%	26.26%	28.19%	24.65%	20.19%

注：数据来源于 Wind

由上表可知，同行业中科蓝软件由于软件开发业务规模低于其他几家，尚未形成规模效益，其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明显高于其他公司；而高伟达 2017 年开始陆续收购了海南坚果创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坚果技术、喀什尚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尚河科技、深圳市快读科技有限公司快读科技等互联网营销公司，其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程度较低。

2016 年，同行业可比公司研发费用显著高于新致软件，随着 2017 年新致软件加大在新兴技术上的研发投入后，新致软件期间费用率符合行业水平，与行业特征相符。

（五）税金及附加

报告期内，本公司税金及附加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52.74	114.91	97.53	36.85
教育费附加	63.14	196.00	189.12	128.44
其他税金	27.96	48.60	42.36	29.45
合计	143.84	359.51	329.01	194.74

（六）资产减值损失分析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制定了符合行业及公司经营模式的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政策稳健、公允；公司已经依据既定的计提政策足额计提了减值准备，与公司的资产质量相符，有利于公司实现资本保全并保障持续经营能力。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减值准备余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信用减值损失	1,483.26	1,078.70	956.34	405.91
存货跌价损失	-	-	12.07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	-	199.00	-
商誉减值损失	-	-	273.88	262.53
合计	1,483.26	1,078.70	1,441.29	668.44

应收账款的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之“十一、资产质量分析”之“（二）主要资产分析”之“1、流动资产分析”之“（2）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的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之“十一、资产质量分析”之“（二）主要资产分析”之“1、流动资产分析”之“（3）其他应收款”。

商誉的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之“十一、资产质量分析”之“（二）主要资产分析”之“2、非流动资产分析”之“（3）商誉”。

（七）投资收益分析

最近三年及一期，本公司投资收益变动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02.02	526.07	403.98	243.38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42.96
合计	302.02	526.07	403.98	200.41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主要为2016年投资沈阳共兴达、日本共达后，分别按照对其持有的股份比例确认的投资收益。

（八）其他收益的变动分析

最近三年及一期，本公司其他收益变动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其他收益	455.68	1,266.92	1,043.97	-

公司的其他收益主要为公司获得的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公司收到的10万元以上的含其他收益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补助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与资产/收益相关
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基于高端的软件外包服务系统建设与示范应用	-	40.00	48.00	-	与资产相关
上海市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新致面向中小金融机构综合业务云服务平台	33.12	-	-	-	与资产相关
基于CDR的专科病例数据库平台研发与应用	1.70	85.83	-	-	与资产相关
2016年度上海市科技小巨人工程项目	15.00	30.00	30.00	-	与资产相关
2017年度上海市软件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金融风控预警监控平台）	96.25	-	-	-	与资产相关
贵州贵安新区花溪大学城管理委员会《新致云数据产业项目》服务器购置补贴	20.57	41.15	10.29	-	与资产相关
贵州贵安新区花溪大学城管理委员会《新致云数据产业项目》数据中心运营补贴	-	49.64	-	-	与收益相关
2014年度上海市软件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	-	75.00	-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与资产/收益相关
（产险核心业务系统项目）					
2016年度浦东新区“十二五”财政扶持资金--浦东新区地区总部开发扶持资金	-	-	363.50	-	与收益相关
2017年度商务部服务外包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	-	263.60	-	与收益相关
2017年度商务部技术出口贴息资金	-	-	28.00	-	与收益相关
2017年度上海市服务贸易发展资金	-	-	178.57	-	与收益相关
2018年下半年度浦东新区企业职工职业培训财政补贴	31.20	-	-	-	与收益相关
2018年度浦东新区“十二五”财政扶持资金--浦东新区地区总部开发扶持资金	160.50	-	-	-	与收益相关
2017年下半年度浦东新区企业职工职业培训财政补贴	-	23.75	-	-	与收益相关
2017年度浦东新区“十二五”财政扶持资金--浦东新区地区总部开发扶持资金	-	267.80	-	-	与收益相关
商务部服务外包产业发展专项资金、上海市新兴服务出口资金	-	316.62	-	-	与收益相关
2018年度上海市新兴服务出口资金		40.80			与收益相关
2018年度上海市商务委技术出口贴息资金		20.00			与收益相关
2018年度上海市服务贸易发展资金	-	216.35	-	-	与收益相关
2018年度援企稳岗“护航行动”补贴	-	48.06	-	-	与收益相关

（九）营业外收支的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支变动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营业外收入	130.84	5.88	401.32	5.98	581.06	13.19	1,606.72	42.88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0.04	0.00	0.68	0.01	0.10	0.00	19.91	0.53
政府补助	83.00	3.73	396.55	5.91	546.00	12.39	1,576.93	42.09

其他	47.80	2.15	4.08	0.06	34.96	0.79	9.88	0.26
营业外支出	30.23	1.36	39.23	0.58	33.61	0.76	27.23	0.73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0.12	0.90	18.05	0.27	28.11	0.64	12.98	0.35
对外捐赠	8.00	0.36	-	-	-	-	-	-
其他	2.11	0.09	21.18	0.32	5.50	0.12	14.24	0.38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营业外收入主要为收到的政府补助。其中公司收到的 10 万元以上的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补助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与资产/收益相关
重庆市渝北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及复审奖励	70.00	-	-	-	与收益相关
张江专项发展资金陆家嘴创新融资租赁补贴	-	46.00	-	-	与收益相关
贵州省高新技术企业后补助资金支持	-	30.00	-	-	与收益相关
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政府《新致金融云战略项目》落户奖励款	-	300.00	-	-	与资产相关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支持项目-中小企业集合信托融资项目奖励款	-	-	15.00	-	与资产相关
青浦区“软件信息服务业”扶持项目资金	-	6.00	24.00	-	与资产相关
贵州贵安新区花溪大学城管理委员会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落户奖励	-	-	500.00	-	与资产相关
基于高端的软件外包服务系统建设与示范应用	-	-	-	48.00	与资产相关
2012 年度上海市软件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移动在线保单服务系统）	-	-	-	14.00	与资产相关
2014 年度上海市软件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新致产险核心业务系统	-	-	-	109.50	与资产相关
2016 年浦东新区“十二五”财政扶持资金--浦东新区地区总部	-	-	-	532.4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与资产/收益相关
开发扶持资金					
2015年度浦东新区软件和信息服务业企业并购重组奖励资金	-	-	-	1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年度浦东新区软件企业和集成电路设计企业核心团队奖励资金	-	-	-	1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年度商务部服务外包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	-	-	230.00	与收益相关
2016上海市服务贸易专项资金	-	-	-	217.55	与收益相关
2015年度商务部技术出口贴息资金	-	-	-	35.00	与收益相关
2016年度上海市科技小巨人浦东新区科委配套资金	-	-	-	15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	-	-	-	18.00	与收益相关

（十）报告期内公司纳税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照税法要求按时缴纳税款，并取得主管税务部门的守法证明。公司缴纳的主要税种为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

1、增值税纳税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未交数	本期已交数	期末未交数
2016年度	126.56	2,444.35	561.89
2017年度	561.89	3,467.17	1,358.54
2018年度	1,358.54	3,449.13	3,141.25
2019年1-6月	3,141.25	2,551.42	3,408.09

2、企业所得税纳税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未交数	本期已交数	期末未交数
2016年度	-163.87	76.25	190.54
2017年度	190.54	339.62	429.78
2018年度	429.78	648.37	107.12
2019年1-6月	107.12	157.31	165.14

3、公司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之间的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216.48	311.93	590.38	249.96
递延所得税费用	-138.61	-108.85	-43.58	-5.88
合计	77.87	203.08	546.80	244.08
所得税费用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3.50%	3.02%	12.41%	6.51%

报告期内，所得税费用占利润总额比例较低，主要因报告期内公司享受了不同程度的税收优惠。税收优惠的具体情况详见“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六、报告期内主要税收政策、税种、税率和税收优惠”之“（三）税收优惠”中的相关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总额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利润总额	2,224.29	6,714.94	4,406.97	3,746.92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22.43	671.49	440.70	374.6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32.61	89.85	151.42	36.4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	-23.33	56.52	-162.7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6.63	95.42	79.01	124.38
额外可扣除费用的影响	-227.86	-546.63	-285.54	-189.0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0.53	-120.93	-100.21	-2.9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58	37.20	123.93	63.30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	-	80.98	-
所得税费用	77.87	203.08	546.80	244.08

十一、资产质量分析

（一）资产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各类资产占总资产比例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流动资产	107,547.82	81.32	91,707.47	79.86	79,905.59	79.99	65,532.56	78.00
非流动资产	24,707.22	18.68	23,132.42	20.14	19,989.76	20.01	18,488.75	22.00
合计	132,255.04	100.00	114,839.88	100.00	99,895.35	100.00	84,021.3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一直专注于为金融机构提供基于自有产品的信息化通用解决方案，为企业客户提供行业信息化定制解决方案以及向海外发包商提供软件外包服务。公司资产规模总体呈稳定增长态势。2016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2018年12月31日和2019年6月30日，公司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78.00%、79.99%、79.86%和81.32%。报告期内流动资产占比较高，符合软件行业特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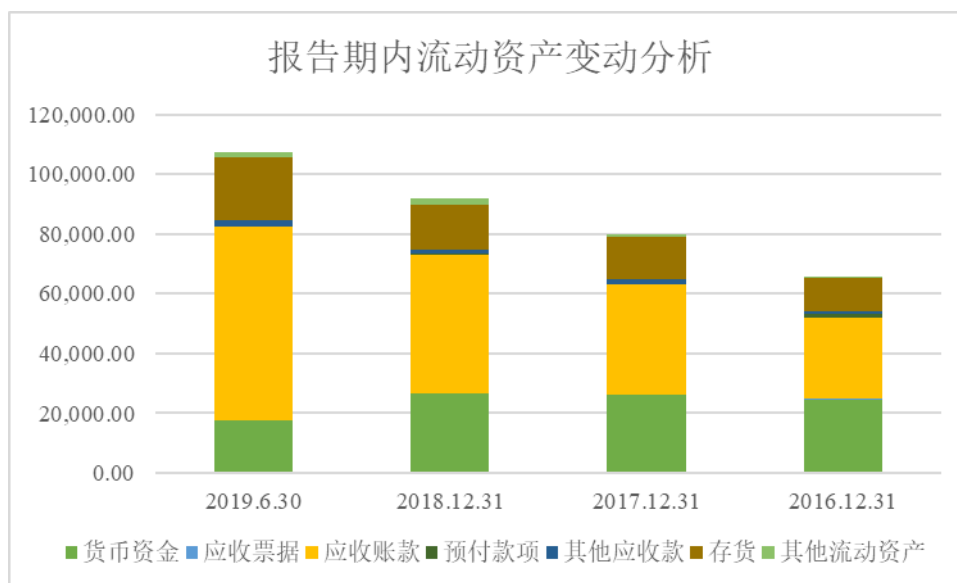
（二）主要资产分析

1、流动资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流动资产总额分别为65,532.56万元、79,905.59万元、91,707.47万元和107,547.82万元，其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货币资金	17,466.39	16.24	26,514.64	28.91	26,330.00	32.95	24,498.02	37.38
应收票据	19.00	0.02	103.22	0.11	-	-	220.00	0.34
应收账款	64,763.98	60.22	46,487.88	50.69	36,602.86	45.81	27,291.62	41.65
预付款项	401.10	0.37	336.17	0.37	270.46	0.34	1,169.50	1.78
其他应收款	2,010.53	1.87	1,466.74	1.60	1,502.16	1.88	1,125.26	1.72
存货	21,061.84	19.58	14,994.55	16.35	14,384.98	18.00	10,793.86	16.47
其他流动资产	1,824.97	1.70	1,804.27	1.97	815.13	1.02	434.29	0.66
合计	107,547.82	100.00	91,707.47	100.00	79,905.59	100.00	65,532.56	100.00



（1）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货币资金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现金	25.41	28.32	26.13	31.28
银行存款	13,893.25	23,880.64	22,317.23	23,187.75
其他货币资金	3,547.73	2,605.68	3,986.63	1,278.99
合计	17,466.39	26,514.64	26,330.00	24,498.02

报告期各期末，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24,498.02 万元、26,330.00 万元、26,514.64 万元和 17,466.39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37.38%、32.95%、28.91% 和 16.24%，是公司流动资产的主要构成部分之一。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存款及其他货币资金。公司期末银行存款较为充裕，2019 年 6 月末银行存款金额较 2018 年末下降的原因主要是金融业客户的预算管理和资金结算有明显的季节性，一般集中在下半年，公司期末银行存款金额随客户回款情况有所波动。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保函保证金	284.36	218.96	241.20	141.19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贷款保证金	2,658.95	2,302.30	2,550.00	945.14
信用证保证金	525.00	-	1,121.01	192.66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00	10.00	-	-
购房保证金	74.42	74.42	74.42	-
合计	3,547.73	2,605.68	3,986.63	1,278.99

（2）应收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27,291.62 万元、36,602.86 万元、46,487.88 万元和 64,763.98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41.65%、45.81%、50.69% 和 60.22%。

A. 公司应收账款的变动情况与业务发展情况相匹配

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9.6.30	2018年度 /2018.12.31	2017年度 /2017.12.31	2016年度 /2016.12.31
应收账款净额	64,763.98	46,487.88	36,602.86	27,291.62
营业收入	49,679.18	99,335.79	88,055.61	70,934.19
应收账款净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30.36%	46.80%	41.57%	38.47%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净额逐期增加，且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不断提高的主要原因为营业收入持续较快增长。

2016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和2018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例逐年增长，是由于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增长来源主要是金融行业客户，多为国企，其付款涉及的流程比较严谨，付款周期长于企业客户及海外客户。

2019年6月30日，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快速上升，达到130.36%，主要原因为：金融业客户的预算管理和资金结算有明显的季节性，一般集中在下半年。

公司制定了严格的应收账款管理措施，主要包括：及时与客户进行项目进度确认、加强应收账款的日常管理工作、加强应收账款的事后管理，对于逾期拖欠的应收账款进行账龄分析，并加紧通过信函通知、电话传真、派人面谈等方式催收。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对比情况如下：

名称	应收账款净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9年1-6月 /2019.6.30	2018年度 /2018.12.31	2017年度 /2017.12.31	2016年度 /2016.12.31
中科软	71.21%	20.94%	27.52%	23.64%
科蓝软件	241.40%	72.47%	72.76%	64.64%
高伟达	94.46%	33.68%	41.56%	40.27%
宇信科技	90.86%	28.36%	31.41%	25.25%
润和软件	152.58%	59.35%	63.84%	61.75%
算术平均	130.10%	42.96%	47.42%	43.11%
新致软件	130.36%	46.80%	41.57%	38.47%

注：以上上市公司数据均取自 Wind 数据库

由上表可以看出，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年末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均较高，且在半年度出现快速上升，公司这一比例符合行业水平，与行业特征相符。

B. 应收账款质量分析

① 应收账款账龄和坏账计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的分布情况和坏账计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账龄	2019.6.30			2018.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下	62,501.99	89.53	3,125.20	42,867.23	85.46	2,143.36
1-2年	4,670.58	6.69	467.06	5,420.00	10.80	542.00
2-3年	1,115.34	1.60	334.60	669.95	1.34	200.99
3-4年	610.56	0.87	313.28	816.83	1.63	416.42
4-5年	591.97	0.85	486.31	146.85	0.29	130.22
5年以上	322.96	0.46	322.96	241.35	0.48	241.35
合计	69,813.40	100.00	5,049.41	50,162.22	100.00	3,674.34
账龄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下	34,353.16	87.47	1,717.66	27,208.20	93.69	1,360.41
1-2年	3,648.18	9.29	364.82	1,404.91	4.84	140.49

2-3年	847.26	2.16	265.38	146.85	0.51	44.05
3-4年	146.85	0.37	73.42	145.14	0.50	72.57
4-5年	143.47	0.37	114.78	20.27	0.07	16.21
5年以上	135.57	0.35	135.57	116.66	0.40	116.66
合计	39,274.48	100.00	2,671.62	29,042.02	100.00	1,750.39

从账龄结构分析，报告期内，公司一年以内应收账款占比分别为 93.69%、87.47%、85.46%及 89.5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 3 年以上应收账款占比均小于 3%。2019 年 6 月 30 日，3 年以上主要集中在一些互联网金融及医疗客户，互联网金融客户账龄较长是由于 2014 年、2015 年互联网金融行业爆发时，公司参与了部分互联网金融客户的信息系统项目建设，2017 年以后互联网金融行业整体不景气造成了回款情况较差，公司在 2017 年以后为控制坏账的风险相应的减少了该行业的客户拓展。医疗行业客户主要为医院，因为其付款审批程序复杂，付款周期长于其他行业，公司已经严格按照账龄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公司的客户主要为保险、银行等大型国有金融机构，信用较高，其应收账款不能回收的风险很小。总体而言，公司应收账款质量较好，不能回收的风险较小。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6 月，应收账款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计提坏账准备	1,375.07	1,002.72	921.23	383.12
企业合并增加	-	-	-	172.86
合计	1,375.07	1,002.72	921.23	555.98

2016 年度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上海晟欧、上海华桑，由此增加期末应收账款坏账准备金额 172.86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计提坏账准备逐年增加的原因系随着报告期收入规模的增长，应收账款逐年增加所致。

公司结合自身业务特点、行业惯例和客户资信等情况，制订了较为谨慎的应收账款的坏账计提比例。

2016 年度至 2018 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与可比上市公司的具体情

况如下：

账龄	中科软	科蓝软件	高伟达	宇信科技	润和软件	新致软件
1年以内	5%	5%	3%	3%	5%	5%
1-2年	10%	10%	10%	10%	10%	10%
2-3年	20%	20%	30%	30%	50%	30%
3-4年	40%	50%	100%	50%	100%	50%
4-5年	60%	50%	100%	70%	100%	80%
5年以上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② 期末位列前5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19.6.30			
序号	客户单位	金额	占当期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1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139.04	15.96
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630.80	6.63
3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3,788.56	5.43
4	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660.39	5.24
5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3,499.48	5.01
合计		26,718.27	38.27
2018.12.31			
序号	客户单位	金额	占当期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1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466.24	14.88
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141.95	8.26
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289.61	4.56
4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1,927.49	3.84
5	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800.11	3.59
合计		17,625.40	35.14
2017.12.31			
序号	客户单位	金额	占当期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1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916.04	17.61
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446.37	13.87

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93.07	2.78
4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026.89	2.61
5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1,018.56	2.59
合计		15,500.94	39.46
2016.12.31			
序号	客户单位	金额	占当期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1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831.36	23.52
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31.14	13.88
3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967.72	3.33
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39.71	3.24
5	上海理想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784.87	2.70
合计		13,554.79	46.67

（3）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净额分别为 1,125.26 万元、1,502.16 万元、1,466.74 万元和 2,010.53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1.72%、1.88%、1.60% 和 1.87%。

1) 其他应收款余额分类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保证金及押金	1,611.74	1,053.44	909.11	905.82
备用金	174.31	140.01	287.40	330.33
代垫款	229.62	175.19	107.41	12.24
往来款	48.92	39.55	9.14	12.66
股权转让款	300.00	300.00	360.00	-
合计	2,364.59	1,708.19	1,673.06	1,261.04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保证金及押金主要是投标用保证金及房租押金，随着业务量增加，对外支付的相关款项增加造成的。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收股权转让款全部为应收王金强的款项，系支付给王金强关于浙江飞易特软件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意向金。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

署日，该笔股权转让意向金已经按照仲裁结果部分退还。该款项情况详见本节之“十四、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之“（三）其他重要事项”。

2)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龄的分布情况和坏账计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账龄	2019.6.30			2018.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下	1,255.17	53.08	62.76	884.73	51.79	44.24
1-2 年	619.62	26.20	61.96	513.37	30.05	51.34
2-3 年	311.99	13.19	93.60	158.98	9.31	47.69
3-4 年	48.88	2.07	24.44	100.86	5.90	50.43
4-5 年	88.15	3.73	70.52	12.49	0.73	9.99
5 年以上	40.78	1.72	40.78	37.76	2.21	37.76
合计	2,364.59	100.00	354.06	1,708.19	100.00	241.45
账龄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下	1,136.86	67.95	56.84	904.14	71.70	45.21
1-2 年	366.73	21.92	36.67	246.67	19.56	24.67
2-3 年	119.77	7.16	35.93	25.66	2.03	7.70
3-4 年	12.49	0.75	6.25	50.65	4.02	25.33
4-5 年	10.02	0.60	8.02	5.20	0.41	4.16
5 年以上	27.19	1.63	27.19	28.72	2.28	28.72
合计	1,673.06	100.00	170.90	1,261.04	100.00	135.78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一年以内其他应收款占比分别为 71.70%、67.95%、51.79% 及 53.08 %，账龄超过 1 年以上的其他应收款主要为房租押金等，其他应收款整体质量较好，不能回收的风险较小。

3) 其他应收款坏账计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计提坏账准备	112.61	70.55	35.12	22.78
企业合并增加	-	-	-	6.19
合计	112.61	70.55	35.12	28.9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是个人备用金、保证金押金和其他往来款。2016年度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上海晟欧、上海华桑由此增加期末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金额 6.19 万元。

4) 其他应收款主要欠款单位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对象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19.6.30					
序号	客户单位	金额	性质	账龄	占当期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
1	贵州云谷数据有限公司	500.00	保证金及押金	1年以内	21.15
2	王金强	300.00	股权转让款	1-2年	12.69
3	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82.52	保证金及押金	1年以内及1年以上	11.95
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平洋信用卡中心	208.00	保证金及押金	1年以内及1-2年	8.80
5	北京京东世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85.70	代垫款	1年以内	3.62
合计		1,376.22			58.20
2018.12.31					
序号	客户单位	金额	性质	账龄	占当期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
1	王金强	300.00	股权转让款	1-2年	17.56
2	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85.40	保证金及押金	1年以内及1年以上	16.71
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平洋信用卡中心	150.00	保证金及押金	1年以内	8.78
4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10.82	保证金及押金	1年以内	6.49
5	前锦网络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92.84	代垫款	1年以内	5.43
合计		939.05			54.97

2017.12.31					
序号	客户单位	金额	性质	账龄	占当期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
1	王金强	300.00	股权转让款	1 年以内	17.93
2	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81.69	保证金及押金	1 年以内及 1-2 年	16.84
3	前锦网络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106.29	代垫款	1 年以内	6.35
4	欧力士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	95.53	保证金及押金	1-2 年及 2-3 年	5.71
5	李新	60.00	股权转让款	1 年以内	3.59
合计		843.51			50.42
2016.12.31					
序号	客户单位	金额	性质	账龄	占当期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
1	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172.51	保证金及押金	1 年以内	13.68
2	㈱ソフェスター	131.10	保证金及押金	1 年以内	10.40
3	欧力士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	95.53	保证金及押金	1 年以内及 1-2 年	7.58
4	中技国际招标公司	50.00	保证金及押金	1 年以内	3.96
5	北京成铭大厦有限公司	49.87	保证金及押金	1-2 年	3.95
合计		499.01			39.57

(4) 存货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存货余额	21,061.84	14,994.55	14,397.04	10,793.86
减：存货跌价准备	-	-	12.07	-
存货账面价值	21,061.84	14,994.55	14,384.98	10,793.86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10,793.86 万元、14,384.98 万元、14,994.55 万元和 21,061.84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6.47%、18.00%、16.35% 和 19.58%。本公司的存货主要系未结转的开发成本。公司按照项目归集开发成本，确认项目收入时结转对应项目成本，尚未结转的开发成本列示为存货，主要包括项目人工成本、外包成本、设备折旧成本等。

2016 年末至 2018 年末，公司存货金额持续增加，主要原因为公司基于自有产

品的信息化通用解决方案和行业信息化定制解决方案的业务量不断增长；2019年6月30日，存货金额较2018年末大幅增加主要由项目确认收入多集中在下半年的季节性因素所致。

（5）其他流动资产

2019年6月30日，其他流动资产余额为1,824.97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为1.70%，主要系待抵扣进项税及预付的IPO中介费。

2、非流动资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的构成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9.16	0.04	-	-	199.00	1.08
长期股权投资	7,637.21	30.91	7,185.19	31.06	6,330.49	31.67	6,142.08	33.2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16	0.04	-	-	-	-	-	-
固定资产	7,376.55	29.86	7,800.32	33.72	5,847.55	29.25	4,303.45	23.28
无形资产	280.91	1.14	381.69	1.65	587.72	2.94	899.00	4.86
商誉	5,172.11	20.93	5,172.11	22.36	5,172.11	25.87	5,445.99	29.46
长期待摊费用	1,273.81	5.16	1,390.63	6.01	843.41	4.22	212.46	1.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6.07	2.13	387.46	1.67	278.61	1.39	235.03	1.2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31.39	9.84	805.86	3.48	929.86	4.65	1,051.72	5.69
合计	24,707.22	100.00	23,132.42	100.00	19,989.76	100.00	18,488.75	100.00

（1）长期股权投资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投资账面价值分别为6,142.08万元、6,330.49万元、7,185.19万元和7,637.21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33.22%、31.67%、31.06%和30.91%。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由投资联营企业沈阳共兴达、日本共达、成都万全和创享奇点形成，其报告期内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12.31	2016年新增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益	分红	2016.12.31
沈阳共兴达	-	3,570.00	170.77	-	3,740.77

日本共达	-	2,380.00	72.60	-51.30	2,401.31
合计	-	5,950.00	243.38	-51.30	6,142.08
项目	2016.12.31	2017 年新增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益	分红	2017.12.31
沈阳共兴达	3,740.77	-	218.82	-166.67	3,792.92
日本共达	2,401.31	-	185.17	-48.90	2,537.57
合计	6,142.08	-	403.98	-215.57	6,330.49
项目	2017.12.31	2018 年新增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益	分红	2018.12.31
沈阳共兴达	3,792.92	-	320.28	-	4,113.20
日本共达	2,537.57	-	230.85	-21.37	2,747.05
成都万全	-	200.00	-23.63	-	176.37
创享奇点	-	150.00	-1.43	-	148.57
合计	6,330.49	350.00	526.07	-21.37	7,185.19
项目	2018.12.31	2019 年新增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益	分红	2019.6.30
沈阳共兴达	4,113.20	-	275.59	-	4,388.80
日本共达	2,747.05	-	38.69	-	2,785.74
成都万全	176.37	-	-6.28	-	170.09
创享奇点	148.57	150.00	-5.99	-	292.58
合计	7,185.19	150.00	302.02	-	7,637.21

(2) 固定资产

① 固定资产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账面价值	占比 (%)	账面价值	占比 (%)	账面价值	占比 (%)	账面价值	占比 (%)
房屋建筑物	3,625.13	49.14	3,664.69	46.98	1,884.22	32.22	-	-
专用设备	2,380.42	32.27	2,760.12	35.38	2,416.96	41.33	2,651.98	61.62
通用设备	65.14	0.88	68.57	0.88	50.38	0.86	46.79	1.09
运输设备	119.21	1.62	58.43	0.75	29.71	0.51	40.97	0.95
电子设备	1,186.65	16.09	1,248.50	16.01	1,466.27	25.07	1,563.71	36.34
合计	7,376.55	100.00	7,800.32	100.00	5,847.55	100.00	4,303.45	100.00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房产、电子设备、专用设备及运输设备。报告期各期末，

公司固定资产净值分别为 4,303.45 万元、5,847.55 万元、7,800.32 万元和 7,376.55 万元，占公司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23.28%、29.25%、33.72%和 29.86%。

2017 年末，固定资产较 2016 年末大幅上升，主要由于在重庆购置价值 1,907.72 万元的房产用于办公所致；2018 年末，固定资产较 2017 年末大幅上升，主要由于在武汉购置价值 1,840.17 万元的房产用于办公所致。

报告期末，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

②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及残值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中科软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40、50	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8	5%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5%
科蓝软件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1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高伟达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50	1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1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4%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4%
宇信科技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润和软件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50	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办公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新致软件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45	5%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由上表可知，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合理稳健。

（3）商誉

1) 期末商誉明细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商誉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2019.6.30		
	商誉原值	商誉减值准备	商誉净值
日本亿蓝德	1,681.07	-	1,681.07
百果信息	1,236.01	536.41	699.60
上海晟欧	1,974.80	-	1,974.80
上海华桑	816.64	-	816.64
合计	5,708.52	536.41	5,172.11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账面商誉原值为 5,708.52 万元，减值准备 536.41 万元，净值 5,172.11 万元，均是公司合并时，支付的成本大于合并取得被购买方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造成的。

报告期内，公司于 2016 年收购上海华桑，确认商誉 816.63 万元；收购上海晟欧，确认商誉 1,974.80 万元。

报告期内，发行人发生的商誉减值准备，是由百果信息造成的。公司于 2015 年收购百果信息，目的是为了扩大医疗行业信息系统业务，为此公司聘请了专业的管理团队和技术团队。但由于公司对医疗行业了解程度不高，百果信息原有团队与聘请团队协同性不及预期等原因，2016 年、2017 年百果信息业绩均未达到公司的期望。公司对医疗业务进行重整，优化人员结构。公司聘请了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百果信息现有资产组所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根据立信资产评估出具的商誉减值

测试结果，2016 年末，对百果信息计提 262.53 万元商誉减值损失。2017 年末，对百果信息计提 273.88 万元商誉减值损失。

2) 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产生商誉的公司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可回收金额）参考利用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有关上述各家公司商誉减值的资产评估报告。

重要的假设和依据如下：

① 资产组所处行业保持稳定发展态势，所遵循的国家和地方的现行法律、法规、制度及社会政治和经济政策与现时无重大变化；

② 资产组以目前的规模或目前资产决定的融资能力可达到的规模，按持续经营原则继续经营原有产品或类似产品，不考虑新增资本规模带来的收益；

③ 资产组所在企业与国内外合作伙伴关系及其相互利益无重大变化；

④ 资产组所在国家现行的有关贷款利率、汇率、税赋基准及税率，以及政策性收费等不发生重大变化；

⑤ 资产组运营的现有和未来经营者是负责的，能稳步推进业务发展计划，尽力实现预计的经营态势；

⑥ 资产组运营的企业遵守国家相关法律和法规，不会出现影响企业发展和收益实现的重大违规事项；

⑦ 资产组运营的企业提供的历年财务资料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和进行收益预测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会计核算方法在重要方面基本一致；

⑧ 资产组运营的企业未来将按照现有的经营模式持续经营，继续经营原有产品或类似产品，企业的供销模式、与关联企业的利益分配等运营状况均保持不变；

单位名称	预测期增长率	稳定期增长率	折现率	预测期
日本亿蓝德	8%-10%	-	15.12%	2019-2023
百果信息	8.51%-3%/-21.25%-3%	-	17.64%/15.55%	5 年
上海晟欧	-3.35%-15.63%	-	16.50%	2019-2023
上海华桑	12.42%-12.69%	-	16.58%	2019-2023

根据与株式会社亿蓝德相关资产组的过往表现及未来经营的预期，按照预测的增长率预测期限 5 年，对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做出估计，并按照折现率 15.12% 折现

后计算资产组的可收回价值。可收回价值超过了包括全体股东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未发生商誉减值。

根据上海新致百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相关资产组的过往表现及未来经营的预期，按照预测的增长率预测期限 5 年，对 2016 年、2017 年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做出估计，并按照折现率 17.64%、15.55% 折现后计算资产组的可收回价值。公司报告期发生商誉减值分别为 2016 年发生商誉减值 262.53 万元，2017 年发生商誉减值 273.88 万元，2018 年及 2019 年 6 月 30 日未发生进一步商誉减值。

根据与上海新致晟欧软件技术有限公司资产组的过往表现及未来经营的预期，按照预测的增长率预测期限 5 年，对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做出估计，并按照折现率 16.50% 折现后计算资产组的可收回价值。可收回价值超过了包括全体股东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未发生商誉减值。

根据与上海新致华桑电子有限公司资产组的过往表现及未来经营的预期，按照预测的增长率预测期限 5 年，对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做出估计，并按照折现率 16.58% 折现后计算资产组的可收回价值。可收回价值超过了包括全体股东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未发生商誉减值。

（4）其他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1,051.72 万元、929.86 万元、805.86 万元和 2,431.39 万元，占公司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5.69%、4.65%、3.48% 及 9.84%，全部为购房预付款项。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 2,431.39 万元其他非流动资产系新致云服购买蜀都中心（第二期）房产支付购房预付款。

（三）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本公司及可比上市公司资产周转情况如下：

单位：次/年

名称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存货周转率	应收账款周转率	存货周转率	应收账款周转率	存货周转率	应收账款周转率	存货周转率
中科软	1.75	4.77	4.41	9.95	4.08	8.56	4.31	5.92
科蓝软件	0.46	0.71	1.46	2.97	1.47	4.10	1.66	5.13
高伟达	1.14	3.01	2.94	10.72	2.81	13.17	2.92	21.03

宇信科技	1.35	1.42	3.83	3.17	3.53	2.57	4.25	2.70
润和软件	0.75	-	1.82	-	1.75	-	1.60	13.35
算术平均	1.09	1.98	2.89	5.36	2.73	5.68	2.95	9.63
新致软件	0.89	1.91	2.39	4.88	2.76	5.12	3.01	5.25

注：以上上市公司数据均取自 Wind 数据库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的资产周转能力处于合理水平，是公司运营状况的真实反映：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 1-6 月，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3.01 次、2.76 次、2.39 次和 0.89 次，处于行业平均水平。同比公司中，中科软的主营业务中有部分是系统集成及服务，这部分业务的应收款回款较好，导致了中科软应收账款周转率高于同行业。剔除中科软后，同比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 1-6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2.61 次、2.39 次、2.51 次和 0.93 次，与新致软件较为接近。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5.25 次、5.12 次、4.88 次及 1.91 次，略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主要系各公司业务结构、会计核算内容存在差异。报告期内新致软件的存货主要是基于自有产品的信息化通用解决方案和信息化定制解决方案业务中客户尚未确认的项目形成的未结转开发成本。高伟达的软件开发业务采用完工百分比法分段确认收入，因此其未结转的开发成本较低，存货周转率较高；润和软件每月末对软件开发业务按照完工进度确认收入、结转成本，因此其期末不存在存货。

公司对软件开发中的定制化开发业务采用验收确认收入的会计政策，从而导致存货期末余额逐年增大，存货周转率处于行业中等水平。尽管公司较为谨慎的会计政策使得存货周转率有所降低，但仍高于宇信科技、科蓝软件等可比公司，公司的存货管理能力较高。

十二、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一）负债结构分析

报告期内，本公司各类负债占总负债比例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流动负债	62,284.44	94.15	51,825.75	95.93	44,027.68	90.66	46,800.21	93.00
非流动负债	3,869.28	5.85	2,200.07	4.07	4,533.51	9.34	3,521.16	7.00
合计	66,153.72	100.00	54,025.83	100.00	48,561.19	100.00	50,321.37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余额分别为 46,800.21 万元、44,027.68 万元、51,825.75 万元和 62,284.44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3.00%、90.66%、95.93% 和 94.15%。

1、流动负债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短期借款	43,842.77	70.39	32,928.09	63.54	28,411.90	64.53	29,683.15	63.43
应付票据	-	-	-	-	60.00	0.14	722.41	1.54
应付账款	1,224.17	1.97	949.30	1.83	884.72	2.01	1,329.27	2.84
预收款项	1,678.26	2.69	1,076.89	2.08	1,060.26	2.41	2,589.31	5.53
应付职工薪酬	10,206.86	16.39	10,264.32	19.81	9,024.81	20.50	6,790.37	14.51
应交税费	4,023.68	6.46	4,093.40	7.90	2,296.59	5.22	1,418.52	3.03
其他应付款	1,308.70	2.10	1,974.04	3.81	1,289.39	2.93	3,967.18	8.4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539.70	1.04	1,000.00	2.27	300.00	0.64
合计	62,284.44	100.00	51,825.75	100.00	44,027.68	100.00	46,800.21	100.00

(1) 短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分别为 29,683.15 万元、28,411.90 万元、32,928.09 万元和 43,842.77 万元，短期借款占流动负债分别为 63.43%、64.53%、63.54% 和 70.39%。报告期内，随着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对资金的需求量不断增加，短期借款是公司筹集资金主要途径之一，因此金额逐期增加。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 应付账款

公司应付账款包括应付技术服务费、软硬件采购费用及购房款等。报告期各期

末，公司应付账款分别为 1,329.27 万元、884.72 万元、949.30 万元和 1,224.17 万元，占流动负债分别为 2.84%、2.01%、1.83%和 1.97%。应付技术服务费是公司应付账款的主要组成部分。

公司为了向客户提供更加优质的服务，非常重视对项目的质量控制，优先使用内部员工提供服务。但是在项目较为集中的情况下，公司内部员工无法同时满足所有项目的需求，因此，公司会采购外部的技术服务需求，以弥补公司员工的不足。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万元

名称	金额	占期末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大连嘉和普惠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43.81	11.75
大连兰花科技有限公司	131.26	10.72
上海华讯网络系统有限公司	99.95	8.16
健思软件（大连）有限公司	79.78	6.42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	56.89	4.65
合计	511.69	41.80

（3）预收款项

公司预收款项主要为项目未确认收入之前客户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给公司的阶段进度款。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款项分别为 2,589.31 万元、1,060.26 万元、1,076.89 万元和 1,678.26 万元，占公司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5.53%、2.41%、2.08 %和 2.69 %，大部分为一年以内预收款项。2017 年末较 2016 年末预收账款有所下降，主要是由于中国电信及其下属子公司从 2017 年开始加快了信息化系统的验收流程，过去跨年验收的情况得到了缓解，导致预收的项目款可以结转至收入，使得 2017 年开始预收账款大幅下降。

（4）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分别为 6,790.37 万元、9,024.81 万元、10,264.32 万元和 10,206.86 万元，占公司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4.51%、20.50%、19.81%和 16.39%。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迅速扩大，公司员工人数不断上升，另外薪资水平亦不断上升，所以应付职工薪酬余额逐年增长。

（5）应交税费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增值税	3,534.34	3,538.76	1,494.27	857.00
企业所得税	201.94	221.19	460.68	190.54
个人所得税	117.04	108.46	222.00	318.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65.31	65.32	44.61	9.44
房产税	4.14	-	-	-
教育费附加	95.28	127.12	68.56	29.22
其他	5.62	32.54	6.47	14.16
合计	4,023.68	4,093.40	2,296.59	1,418.5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余额分别为 1,418.52 万元、2,296.59 万元、4,093.40 万元和 4,023.68 万元，占公司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3.03%、5.22%、7.90% 和 6.46%。各期末应交税费逐年上升，是由于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增长，需要缴纳的增值税也相应的增长所致。

（6）其他应付款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应付利息	-	-	95.44	4.83	-	-	-	-
应付股利	-	-	-	-	853.66	66.21	853.66	21.52
代扣代缴社保	924.68	70.66	1,505.65	76.27	140.17	10.87	15.16	0.38
应付费用	330.11	25.23	185.22	9.38	199.53	15.47	252.54	6.37
往来款	30.43	2.32	102.06	5.17	4.21	0.33	121.78	3.07
保证金及押金	23.48	1.79	85.68	4.34	91.82	7.12	124.04	3.13
股权转让款	-	-	-	-	-	-	2,600.00	65.54
合计	1,308.70	100.00	1,974.04	100.00	1,289.39	100.00	3,967.18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3,967.18 万元、1,289.39 万元、1,974.04 万元和 1,308.70 万元，占公司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8.48%、2.93%、3.81% 和 2.10%，占比较小。2017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较 2016 年末有所下降，主要是由于 2017 年支付了沈阳共兴达、日本共达的股权转让款尾款 2,450 万元。2016 年末、2017 年末应付股利主要公司支付了 2014 年分配的股利。

2、非流动负债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长期借款	3,248.15	83.95	1,649.85	74.99	3,279.92	72.35	1,970.34	55.96
长期应付款	-	-	-	-	615.11	13.57	1,052.39	29.89
递延收益	621.13	16.05	550.22	25.01	638.48	14.08	498.43	14.16
合计	3,869.28	100.00	2,200.07	100.00	4,533.51	100.00	3,521.16	100.00

(1) 长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借款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质押及担保借款	-	440.72	1,860.30	1,280.25
质押及抵押借款	769.53	817.13	912.33	-
质押借款	2,000.00	-	-	-
担保借款	-	392.00	507.29	690.09
信用借款	478.62	-	-	-
合计	3,248.15	1,649.85	3,279.92	1,970.34

(二) 流动性及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为满足业务规模快速扩张对资金的需求，公司主要通过银行借款筹集资金，从而导致资产负债率相对较高。

财务指标	2019年1-6月 /2019.6.30	2018年度 /2018.12.31	2017年度 /2017.12.31	2016年度 /2016.12.3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5.10	59.47	54.20	61.54
流动比率（倍）	1.73	1.77	1.81	1.40
速动比率（倍）	1.39	1.48	1.49	1.17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4,341.19	10,217.53	7,894.02	6,067.85

由上表可知，整体而言，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处于较为健康的水平，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能够覆盖每年的利息支出，具有良好的偿债能力。

可比上市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比较情况如下：

名称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中科软	1.38	1.26	1.33	1.19	1.28	1.17	1.27	1.11
科蓝软件	1.75	1.31	2.02	1.71	2.39	2.15	2.23	1.98
高伟达	1.66	1.35	1.48	1.33	1.70	1.53	2.02	1.90
宇信科技	1.62	1.21	1.74	1.35	1.51	1.15	1.36	1.04
润和软件	2.02	2.02	1.76	1.76	1.93	1.93	1.50	1.46
算术平均	1.69	1.43	1.67	1.47	1.76	1.59	1.68	1.50
新致软件	1.73	1.39	1.77	1.48	1.81	1.49	1.40	1.17

注：上市公司数据均取自 Wind 数据库。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性较好，流动比率总体略高于可比公司的平均水平，速动比率处于行业平均水平。

2017年12月31日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相比2016年同期有所提高，反映了公司短期偿债能力增强。2017年12月31日，公司流动负债相比2016年12月31日降低了5.92%，流动资产增长了21.93%。流动资产的增幅高于流动负债的增幅。主要原因是公司营业收入增长较多，随着收入增长，应收账款、存货较上年同期均有增加。

（三）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股利分配情况。

（四）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净利润	2,146.42	6,511.86	3,860.17	3,502.84
加：信用减值损失	1,483.26	-	-	-
资产减值准备	-	1,078.70	1,441.29	668.44
固定资产等折旧	643.84	1,186.51	1,069.95	548.10
无形资产摊销	120.14	331.48	353.53	346.23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49.76	306.78	176.89	66.8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08	17.37	28.95	-42.2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30.67	2,232.25	1,995.18	1,275.6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2.02	-526.07	-403.98	-200.4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8.61	-108.85	-43.58	-58.4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067.29	-609.58	-3,603.18	-654.6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360.40	-14,128.46	-7,636.95	-6,108.2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51.64	6,876.49	-1,592.01	2,306.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22.51	3,168.48	-4,353.75	1,650.74

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及2019年1-6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650.74万元、-4,353.75万元、3,168.48万元及-20,822.51万元，与当期净利润的金额差异较大，主要原因如下：

首先，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大型金融机构，其信息化建设项目的审批、招标通常在上半年，而系统调试、验收则更多集中在下半年；公司确认收入后，收款的周期一般为六个月。因此，在营业收入持续增长的情况下，公司当年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与营业收入之间存在一定的差异。

其次，信息技术服务业具有人才密集和知识密集的特点，公司人力资源支出占比较大。2016年以来，公司业务规模快速扩张，人力成本随之上升，而与人力成本相关的薪酬等现金支出具有刚性，报告期内，公司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占经营性现金流出的比例超过70%，这是导致经营性现金流出持续增加的主要原因。

2017年公司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的主要原系建设银行内部制度调整，推迟了对IT供应商的款项结算工作。2017年末建设银行分别存在2,296.49万元一年以上应收账款，发行人均取得对应期间的工作量验收证据，并且上述款项已于2018年度全部回笼，不存在坏账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能力的不断提高，客户粘性进一步增强，同时，公司也加大了应

收账款的催收力度，使得报告期内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逐年改善，从 2017 年的 -4,353.75 万元上升到 2018 年的 3,168.48 万元。

2019 年 1-6 月，公司经营现金净流量金额快速下降至 -20,822.51 万元的原因主要为季节性因素。随着下半年回款的增加，2019 年全年公司经营现金净流量状况有望继续改善。

2、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6 月，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7,711.08 万元、-5,140.51 万元、-4,392.87 万元及 -2,168.00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581.8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21.37	215.57	51.3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31	448.86	0.19	116.5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31	470.24	215.76	749.6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34.31	4,503.95	2,906.27	4,474.8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0.00	359.16	2,450.00	4,323.8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337.9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84.31	4,863.11	5,356.27	8,460.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68.00	-4,392.87	-5,140.51	-7,711.08

2016 年度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主要系远期外汇合约收到折合人民币 581.85 万元；投资支付的现金主要系：①支付日本共达及沈阳共兴达的股权款共 3,589.23 万元，②购买的远期外汇合约支付的款项折合人民币 538.89 万元。

2017 年度投资支付的现金主要系支付收购沈阳共兴达的股权受让尾款共 2,450.00 万元。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主要系公司在重庆购置价值 1,907.72 万元的房产用于办公，剩余支出为采购的服务器、网络设备及电子设备等固定资产。

2018 年度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主要系公司在武汉购置价值 1,840.17 万元的房产用于办公。剩余支出为采购的服务器、网络设备及

电子设备等固定资产。

2019年1-6月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主要系的新致云服购买蜀都中心（第二期）房产支付购房预付款。

3、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	2,834.00	13,833.00	3,754.6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7,575.02	55,891.22	38,796.88	40,891.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368.72	-	1,844.9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575.02	60,093.94	52,629.88	46,490.5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601.74	53,505.44	36,337.01	29,019.2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04.75	2,726.92	1,927.76	1,359.7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81.65	666.20	5,579.33	2,858.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688.14	56,898.56	43,844.10	33,237.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86.88	3,195.38	8,785.78	13,253.30

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及2019年1-6月，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3,253.30万元、8,785.78万元、3,195.38万元及12,886.88万元。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主要为吸收股东投资、长短期借款收到的现金，其中2016年度，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是收到保理融资借款1,844.93万元，2018年度，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为银行退还的贷款及信用证保证金。

2016年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包括保理融资还款1,328.62万元、融资租赁费用391.84万元及支付的贷款保证金及信用证保证金共计1,137.80万元；2017年度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包括保理融资还款2,507.34万元、融资租赁费用538.78万元及支付的贷款保证金及信用证保证金2,533.21万元。

（五）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1、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国家统计局令第23号），公司所处行业属于“1 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之“1.3 新兴软件和新型信息技术服务”之“1.3.1 新兴软件开发”之“I6513 应用软件开发”分类。公司所属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是国家大力发展扶持的战略新兴产业，公司不存在所处行业受国

家政策限制或国际贸易条件存在重大不利变化的情况。

2、依托新一代信息技术赋能，国内企业将不断加强相关投入，信息产业未来发展前景广阔，经营环境持续向好。公司不存在所处行业出现周期性衰退、产能过剩、市场容量骤减、增长停滞等情况。

3、公司客户所处的保险、银行、电信、汽车等行业对信息系统在运行和维护上的可持续性和稳定性要求极高。在筛选 IT 服务厂商时，对后者的信誉、项目经历、双方的历史合作等极其看重，因此该行业进入壁垒极高。公司是行业内规模较大、具有相对竞争优势的企业，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和利润水平持续增加。公司不存在所处行业准入门槛低、竞争激烈，相比竞争者在技术、资金、规模效应方面等不具有明显优势的情况。

4、公司所处保险、银行、电信、汽车等行业软件开发需求预计将持续增长；公司供应商为小型信息技术服务以及电子设备、通用软件等提供商，市场供应充足。公司不存在所处行业上下游供求关系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原材料采购价格或产品售价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的情况。

5、公司专注于为金融机构提供基于自有产品的信息化通用解决方案，为企业客户提供行业信息化定制解决方案以及向海外发包商提供软件外包服务。公司业务及产品报告期内一直保持稳定，未发生变化。

6、公司主要客户遍布于各重点行业龙头企业，随着新一代信息技术在各个业务核心流程中进一步应用，公司客户对软件开发的需求将在未来持续加大。公司不存在重要客户本身发生重大不利变化，进而对业务的稳定性和持续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7、公司近年来积极加大对移动互联、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及区块链等新兴技术与业务场景相融合的研发投入，并形成了相应产品和技术解决方案，应用于保险、银行、电信、汽车等行业，营业收入因此持续增长。公司不存在由于工艺过时、产品落后、技术更迭、研发失败等原因导致市场占有率持续下降、重要资产或主要生产线出现重大减值风险、主要业务停滞或萎缩的情形。

8、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良好，收入及净利润持续增长。公司不存在多项业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呈现恶化趋势，短期内没有好转迹象的情形。

9、公司目前拥有的软件著作权、各类核心技术均为自主研发，不存在权属纠纷及潜在权属纠纷。公司商标、土地及房屋等重要资产权属明晰，不存在重大不利变化。

10、公司不存在其他可能对持续经营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综上所述，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业务及产品具有相对竞争优势，行业环境持续向好，主要客户及供应商合作稳定，资产及技术权属清晰，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及利润规模持续增长，发展势头良好，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十三、重大资本性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4,474.87万元、2,906.27万元、4,503.95万元和2,034.31万元，主要购买的各地交付中心办公楼、服务器、计算机等电子设备等。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有关投资外，公司无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投资部分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十四、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根据新致软件2019年10月8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过，同意公司下属子公司上海新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22%共兴达信息技术（沈阳）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给金放，实际转让价格以评估报告为依据。

2、根据新致软件2019年10月8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过，同意公司下属公司新致创新株式会社将其持有的22%株式会社共達ネットワーク股权转让给金放，实际转让价格以评估报告为依据。

（二）或有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1、根据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上海新致百

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与王金强关于浙江飞易特软件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上海新致百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拟收购浙江飞易特软件有限公司 33.33% 股权，2017 年 6 月 6 日，公司下属子公司上海新致百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已支付 300 万股权转让预付款，由于飞易特公司在 2017 年 12 月前未满足《股权协议》决定的先决条件，百果信息决定终止收购，要求王金强返还预付款项。2019 年 7 月 11 日，经上海仲裁委员会（2018）沪仲案字第 3470 号裁决书，要求王金强返还股权转让预付款 300 万元。2019 年 8 月 26 日，公司下属子公司上海新致百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与王金强签订《和解协议》，同意偿还股权转让预付款及罚息人民币 309 万元。2019 年 4 月及 10 月，公司收回股权转让预付款共计 175 万元。

2、根据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定注销大连新致亿蓝德科技有限公司，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注销手续尚在办理中。

3、根据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定注销西安新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有限公司，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注销手续尚在办理中。

4、根据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议决定收购上海新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少数股权，其中：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受让常春藤（上海）三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持新致信息的 4.2% 股权；受让日照常春藤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持新致信息的 2.8% 股权；受让南京捷奕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持新致信息的 12% 股权；受让旺道有限公司所持新致信息的 4.2667% 股权。实际转让价格将以评估报告为基准。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上述股权转让手续尚在办理中。

十五、盈利预测报告

公司未编制盈利预测报告。

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方案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本次拟公开发行不超过 4,550.56 万股 A 股普通股股票。新股发行所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与本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项目。公司募集资金将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户集中管理，在保荐机构和证券交易所监督下按计划使用，实行专款专用。本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项目投资进度	
				第一年	第二年
1	保险业IT综合解决方案升级项目	21,540.45	21,540.45	15,317.04	6,223.41
2	银行业IT综合解决方案升级项目	15,701.51	15,701.51	12,313.80	3,387.71
3	研发技术中心升级项目	15,216.71	15,216.71	10,178.83	5,037.88
合计		52,458.67	52,458.67		

若本次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上述项目资金需求，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公司将根据经营规划和行业状况，按轻重缓急的顺序实施上述项目；如募集资金实际到位时间与项目资金实际投入的时间不一致，公司将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上述 3 项目已于 2019 年 10 月 28 日分别取得金桥出口加工区管委会出具的《上海市外商投资项目备案证明》，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项目备案情况
1	保险业IT综合解决方案升级项目	2019-310115-65-03-007631
2	银行业IT综合解决方案升级项目	2019-310115-65-03-007632
3	研发技术中心升级项目	2019-310115-65-03-007630

（二）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

公司已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募

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募投项目的变更、管理与监督等事项作了详细的规定。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根据相关要求将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指定专门账户，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接受保荐机构、开户银行、证券交易所和其他有权部门的监督。

（三）募集资金重点投向科技创新领域的具体安排

本次募集资金重点投向科技创新领域的具体安排请参见本节“二、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同业竞争和独立性的影响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决议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落实投资计划，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均为本公司，项目实施后不会产生同业竞争，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不利影响。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一）保险业 IT 综合解决方案升级项目

1、项目概述

保险业 IT 综合解决方案升级是结合了新一代信息技术以及 Newtouch One 开发框架对公司现有 IT 解决方案进行改造升级，使其适应最新的保险业务发展趋势和业务需求，支持传统+移动+云的架构，涵盖核心业务、营销渠道、产品管理、数据分析等，将进一步提升该业务的交付实施能力，缩短交付周期，同时降低运营成本，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本项目预计投资总额为 21,540.45 万元，项目建设周期 2 年，投资内容包括办公场地的租赁及装修、新增软硬件设备、扩充人才队伍等。

升级后的保险行业 IT 解决方案计算处理能力大幅提高，具有更灵活的可扩展性，支持更便捷的运行维护。新方案通过迭代的方式，逐步完善业务功能场景演示，在执行过程中及时接收市场的反馈，优化和调整 IT 计划，精准的洞悉市场变动以及真实的客户需求，以人身险为基础、财产险逐步跟进，最终形成符合保险企业及客户需求的集人身险、财产险于一体的保险解决方案。

2、项目建设周期

本项目实施期为两年，自 T+1 年年初开始，至 T+2 年 12 月份结束。项目第 T+1

年、第 T+2 分别人员到位率 40%、80%，第 T+3 年人员完全到位。T 为公司履行完相关审批程序的时点。

根据本项目的具体情况，对该项目投入的建设进度安排如下：

序号	项目	建设期							
		T+1				T+2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1	前期论证								
2	场地租赁及装修								
3	软硬件设备安装								
4	人员招募与培训								

3、投资估算

(1) 投资概况

本项目拟新增总投资 21,540.45 万元，具体投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总投资金额	占比
一	建设投资	5,743.26	26.66%
1	工程费用	5,418.17	25.15%
1.1	装修费用	1,327.50	6.16%
1.2	设备购置	4,090.67	18.99%
1.2.1	硬件投入	3,819.06	17.73%
1.2.2	软件投入	225.00	1.04%
1.2.3	办公设备投入	46.61	0.22%
2	预备费	325.09	1.51%
二	场地租赁费	1,327.50	6.16%
三	项目实施费	12,021.97	55.81%
四	铺底流动资金	2,447.72	11.36%
五	合计	21,540.45	100.00%

(2) 场地投入

本项目拟在北京、上海、重庆租赁办公室并装修后用作办公场所。

4、项目可行性分析

（1）新致软件完善的研发体系是本项目顺利实施的重要保障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不懈进行研发投入，研发费用合计超过 2 亿元，并积极推进技术产业化，紧跟客户需求，在多个前沿领域取得了丰富的技术成果；在 Newtouch One 和 Newtouch X 两大技术平台的基础上建立了完善的研发体系和科学高效的开发流程，在保险业 IT 解决方案领域形成多项关键核心技术，这些都是本项目顺利实施的重要技术保障。

（2）保险行业信息技术服务市场将继续保持快速增长

在政策持续推动和技术革新的双重因素作用下，信息技术服务业未来将继续保持快速增长。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于 2017 年 1 月发布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规划（2016-2020 年）》，到 2020 年，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收入突破 8 万亿元，年均增长 13% 以上；其中，信息技术服务业收入超过 4.4 万亿元，占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总收入比重达到 55%。国家对信息化工作的重视程度前所未有的，推进包括云计算、移动互联、大数据及人工智能在内的新一代信息技术应用。

而信息技术服务将覆盖保险行业的全业务价值链，保险公司利用信息技术整合和优化业务流程，提升客户体验和运营效率，提高保险公司的风险管控，做地域差异化、场景差异化的精准保险产品，重塑保险行业的业务运营模式和风险监管模式，是未来构建保险生态圈的重要发展趋势。2018 年中国保险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总规模达到 73.02 亿元，比 2017 年增长了 23.05%，显著高于国内总体经济增速。IDC 预计，到 2023 年中国保险行业 IT 解决方案的整体市场规模将达到 204.74 亿元，市场规模仍将保持高速增长，发展前景广阔。

（3）保险行业丰富的项目经验是本项目顺利实施坚实的基础

公司长期为各大保险公司提供信息化建设服务，积累了丰富的项目经验，对下游客户的业务特征、管理流程、和发展趋势有着全面深刻的理解，并能够快速响应客户的需求，形成解决方案并加以实施。这些长期累计的成功案例是未来开发新客户和新业务的坚实基础和有力保障。本募投项目的建设将提升公司在保险业 IT 信息化服务上的综合能力，加快核心技术成果产业化的速度，为公司提高保险行业市场份额，保持优势奠定坚实的基础。

5、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环保情况

该项目在建设施工过程中仅涉及场所装修与机房建设，设备安装、软件测试等均不产生废气、废水或其他污染环境的因子。根据国家环境保护部于 2017 年 6 月发布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环境保护部令第 44 号），公司募集资金投资的项目不属于需要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或者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的范围。

（二）银行业 IT 综合解决方案升级项目

1、项目概述

本项目是对公司现有银行业 IT 解决方案的升级，结合新一代信息技术，实现对银行各业务环节信息化应用的全覆盖。本项目预计投资总额为 15,701.51 万元，项目建设周期 2 年，投资内容包括办公场地的租赁及装修、新增软硬件设备、扩充人才队伍等。

本项目的目标是将传统的银行业务与系统进行云化的整合和迁移，并通过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技术的应用，为银行业务提供技术驱动力。

2、项目建设周期

本项目实施期为两年，自 T+1 年年初开始，至 T+2 年 12 月份结束。项目第 T+1 年、第 T+2 年人员到位率 40%、80%，第 T+3 年人员完全到位。T 为公司履行完相关审批程序的时点。

根据本项目的具体情况，对该项目投入的建设进度安排如下：

序号	项目	建设期							
		T+1				T+2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1	前期论证								
2	场地租赁及装修								
3	软硬件设备安装								
4	人员招募与培训								

3、投资估算

（1）投资概况

本项目拟新增总投资 15,701.51 万元，具体投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项目资金	占比
一	建设投资	4,329.74	27.58%
1	工程费用	4,084.67	26.01%
1.1	装修费用	1,192.10	7.59%
1.2	设备购置费	2,892.57	18.42%
1.2.1	硬件投入	2,726.63	17.37%
1.2.2	软件投入	135.00	0.86%
1.2.3	办公设备投入	30.94	0.20%
2	预备费	245.08	1.56%
二	场地租赁费	1,192.10	7.59%
三	项目实施费	8,406.69	53.54%
四	铺底流动资金	1,772.98	11.29%
合计		15,701.51	100.00%

（2）场地投入

本项目拟在上海、深圳、重庆租赁办公室并装修后用作办公场所。

4、项目可行性分析

（1）银行业丰富的项目经验是本项目顺利实施坚实的基础

公司长期为银行客户提供信息化建设服务，许多案例先后被上海市经信委、上海市软件协会评定为“互联网优秀案例”及“优秀软件产品”。（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一、发行人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和服务情况”之“（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

丰富的项目经验体现了公司对下游客户需求的深刻理解，使公司有能力的为客户提供有针对性的解决方案与服务，提高客户的满意度和黏性，同时也是顺利实施本项目的重要保证。

（2）大量的客户资源是本项目顺利实施的重要保障

公司与众多优质的银行客户，例如：建设银行、交通银行、平安银行、邮政储蓄银行、兴业银行等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获得了市场的认可和良好的业界口碑。优质的客户资源有力的推动了公司技术水平的持续提高和营销服务的不断完善，提升了公司的品牌价值。

上述优质客户为公司未来市场拓展打下了良好的基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公司将在服务能力提高和商业模式升级的基础上，更好的满足上述客户的多样化需求，实现业绩持续快速增长。

5、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环保情况

该项目在建设施工过程中仅涉及场所装修与机房建设，设备安装、软件测试等均不产生废气、废水或其他污染环境的因子。根据国家环境保护部于 2017 年 6 月发布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环境保护部令第 44 号），公司募集资金投资的项目不属于需要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或者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的范围。

（三）研发技术中心升级项目

1、项目概述

研发技术中心负责从公司发展战略上整合公司内外部资源，通过科研进步和技术创新机制，促进整个公司创新技术的产业化、商业化和收益最大化，并解决和协调好投资与技术创新之间的关系。针对行业客户的需求开展通用基础技术领域研发、创造良好研发环境；全面科学的进行技术开发规划，同时还将承担公司重大战略决策的技术支持；了解国内外相关的前沿技术，并进行创新性的应用技术开发，形成公司的核心技术体系。

公司现有研发技术中心包括：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实验室，研发技术中心升级项目计划对现有研发技术中心进行拓展，进一步增强公司产品研发及软件开发能力。

随着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发展和应用，各行业与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全面融合正在提速，新致软件作为信息技术服务提供方，更要加大在研发领域的投入，实现相关领域信息技术国产先进可控。本项目预计投资总额为 15,216.71 万元，项目建设周期 2 年。

2、项目建设周期

公司技术开发平台项目建设期为 2 年具体实施进度安排如下：

序号	内容	T+1年				T+2年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1	前期论证								
2	场地租赁及装修								
3	软硬件设备购置及安装								
4	人员调动、招募及培训								
5	课题研究								

3、投资估算

（1）投资概况

本项目拟新增总投资 15,216.71 万元，具体投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T+1	T+2	合计
一	建设投资	6,839.98	38.16	6,878.14
1	办公场地租赁及装修	1,040.00	-	1,040.00
2	软硬件设备购置	5,412.82	36.00	5,448.82
3	预备费	387.17	2.16	389.33
二	研发费用	3,338.85	4,999.72	8,338.56
1	人员薪酬	2,986.85	4,701.72	7,688.56
2	研究开发费用	-	250.00	250.00
3	人员培训费用	352.00	48.00	400.00
三	项目总投资	10,178.83	5,037.88	15,216.71

（2）场地投入

本项目拟投入 1,040.00 万元用于在上海租赁办公室并装修后用作交付中心的办公场所。

4、项目可行性及与发行人现有主要业务、核心技术之间的关系

（1）加强新一代信息技术投入符合我国相关政策导向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中，提出重点突破大数据和云计算关键技术、自主可控操作系统、高端工业和大型管理软件、新兴领域人工智能技术。2016 年 12 月国务院印发的“十三五”国家信息化规划中，将提高基础软件和重点应用软件自主研发水平列为重大任务。因此，公司加大在大

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领域的应用技术研发投入，增强技术研发实力，符合国家推行的政策导向。

（2）持续的研发投入有助于提高公司技术实力

公司始终将技术研发创新摆在重要的战略地位，公司制定了规范的研发费用预算和核算细则，将研发费用列入专项预算管理，保证研发费用充分按时到位。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持续增加，为研发工作的开展提供有力的资金支持。同时，公司建立了有效的技术创新机制，包括技术开发平台项目立项办法、技术开发平台项目管理制度、研发人员奖励办法、研发财务管理制度等，使研发工作有序开展，保证公司技术水平不断地及时更新。

在持续投入的基础上，公司积累了丰厚的研发成果，现拥有软件著作权 280 余个。目前，公司建立了包括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和区块链实验室、Newtouch X 技术验证平台、Newtouch One 技术开发平台在内的核心技术平台。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对公司现有研发能力和软件开发能力的提升，也是对目前商业模式的升级，公司持续的研发投入和技术积累为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有效的技术保障。

（3）公司拥有优秀人才的储备

公司始终重视团队建设，坚持以人为本的理念，大力实施人才战略，通过多种手段吸引和善用人才，在技术研发过程中均形成了尊重知识、尊重人才的良好氛围。上述措施保持了公司对员工的凝集力，核心研发人员对公司的归属感不断增强，高素质人才数量稳步增长、结构不断优化。通过对研发技术中心的再次升级，将完善公司现有的技术研发体系，满足公司人才队伍的建设。

5、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环保情况

该项目在建设施工过程中仅涉及场所装修与机房建设，设备安装、软件测试等均不产生废气、废水或其他污染环境的因子。根据国家环境保护部于 2017 年 6 月发布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环境保护部令第 44 号），公司募集资金投资的项目不属于需要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或者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的范围。

三、未来发展与规划

（一）公司整体发展战略

新致软件秉承“日新以致远”的发展理念，强调公司立足于从勤于省身及时反省和不断革新的经营理念，在确保自身稳定发展的前提下来达成长远发展目标。公司致力于成为中国一流的 IT 服务供应商，为客户提供安全、健康、持续优化的软件服务。

为此，公司将顺应信息产业发展规划和政策指引下的产业调整趋势，深入把握行业发展规律，全面分析行业与区域竞争情况，充分认清公司的竞争优势；同时，公司将不断团结高级人才，打造卓越团队，以保持创新发展的不竭动力。凭借明显的竞争优势，公司将进一步挖掘客户潜在需求，为其提供从高端到低端的连贯性技术支持服务，通过满足其多样化的需求来不断提高客户满意度和忠诚度。

（二）报告期内为实现战略目标已采取的措施及实施效果

1、公司持续研发投入，实现了领先的技术产业化能力，为未来新一代信息技术与行业场景融合打下了坚实基础

公司持续与国内大型金融机构保持深度合作，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和实践案例，并能根据客户的行业特点和业务模式，结合自身先进的管理理念、优异的技术服务水平和深刻的行业知识，快速分析客户的需求，形成解决方案并加以研发与实施。

凭借着二十余年服务金融机构的丰富经验，基于对行业趋势的预判，新致软件在 2016 年提出“云算天下”的公司战略，建立 Newtouch X 技术验证平台、Newtouch One 技术开发平台，打造业内领先的云开发环境及技术验证能力。并在 2017 年相继成立大数据、人工智能及区块链实验室，致力于将新一代信息技术融入各行各业。在保持了高额研发投入的前提下，公司拥有了将新技术应用于产业化上先行先试的实践能力。

截至目前，公司已掌握了 30 余项相关核心技术，获得软件著作权 280 余项，公司研发技术中心被评为“上海市企业技术中心”。

2、公司拥有广泛的客户基础与良好的品牌形象

新致软件的技术服务方案在金融行业享有良好的品牌知名度。截至 2019 年 6 月

30日，国内91家人寿保险公司（含开业和筹建）中的43家采用了新致软件的渠道及管理类解决方案，其中2018年保费收入前20的人寿保险公司（占保费收入的87%）中有13家使用了新致软件的解决方案；国内88家财产保险公司中（含开业和筹建）的26家采用了新致软件的渠道及管理类解决方案，其中2018年保费收入前20大的财产保险公司（占保费收入的92%）中有16家使用了新致软件的解决方案。公司的支付与清算系统、信用卡系统、中间业务系统、金融风控预警监控平台及金融市场代客交易平台等IT解决方案应用于30余家股份制银行。

上述客户对新致软件品牌的认知和依赖增强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这些持续增长的客户资源为公司未来提供了有效的保障。

（三）公司未来发展规划

未来公司将继续专注于软件基础平台领域，并结合云计算、大数据、移动互联网和区块链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带来的变化，持续提升技术研发水平，加大专业化人才培养力度，进一步丰富和完善产品线，帮助用户更加适应新技术环境下的数字化转型需求。同时，公司将继续深化“标准产品+平台定制+应用开发”的业务模式，拓展营销和服务的覆盖区域及行业应用领域，为公司实现长期战略发展目标打好基础。

1、业务发展计划

优质的软件开发服务是公司立足软件市场的基础。公司近年来发展较快，业务规模也得到快速扩张，但受限于软件开发人才的招聘市场竞争激烈、软件开发人才培养周期较长等影响，公司的软件开发人员规模的增长不足以支持业务规模的扩大、交付能力不能够满足大量涌现的各种业务机会。公司将通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提高公司的人员规模及交付能力。并且加大研发投入，通过开发流程的模块化、自动化、工具化，进一步扩大公司的创新优势，持续提升交付能力。研发深度结合了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兴技术的产品和解决方案。

2、客户与市场发展计划

公司将继续深入拓展向银行、保险、电信、汽车等重点行业客户，持续提升公司在重点行业的品牌优势地位。除深化现有客户合作、进一步开发更多优质客户之外，公司还拟提升自身所具备的软件开发服务能力，不断拓展软件开发过程中包括咨询、设计、运维等处于产业链前端的业务，深入客户运营的前后端，从而提升软

件开发服务的附加值，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

目前公司的营销与服务体系主要集中在上海、北京、广州等地。公司将建立起以大区中心（上海、北京、深圳）为枢纽，直接覆盖全国主要中心城市（江苏、浙江、中西部等）的两级销售网络，提高对客户需求的响应，降低运营成本，提高人均产值。

3、人力资源计划

软件行业具有人才密集型、知识密集型特点，公司的技术创新依赖于大量的管理和技术人才，因此，人力资源是公司经营发展的重要战略资源。

公司将积极探索建立对各类人才具有持久吸引力的绩效评价体系和相应的激励机制，吸引更多诚信、敬业、专业的优秀人才加盟，实现人力资源的可持续发展，从而形成良性的竞争机制和完备的人才梯队，不断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未来公司将进一步优化激励制度体系，建立短期、中期和长期平衡的激励机制，优化配套任职资格管理和绩效考核机制，建立有利于人才脱颖而出的评估机制，最大限度地挖掘员工的发展潜力、鼓励员工与公司共成长。

4、再融资计划

本次发行募集的资金将在一定程度上解决公司未来一段时间内业务发展面临的资金需求。随着公司业务的持续发展和经营规模的不断壮大，未来公司将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和资本市场动态，选择适当时机、以合理方式进行再融资，满足公司进一步发展的资金需要。

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

一、投资者关系的主要安排

（一）信息披露制度和流程

1、信息披露制度

为了加强本公司的信息披露管理工作，确保正确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护公司、股东、债权人及其他利益相关人的合法权益，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指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对信息披露基本原则和一般要求，信息披露内容及标准，信息传递、审核及披露流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部门及其负责人的职责等作出了明确规定，并明确了责任追究制度以及对违规人员的处理措施。

2、信息披露流程

（1）定期报告披露程序如下：

1) 公司在会计年度、半年度、季度报告期结束后，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编制定期报告的相关最新规定编制并完成定期报告；

2) 报告期结束后，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相关人员及时编制定期报告草案，提请董事会审议；

3) 定期报告在由董事会秘书在董事会召开前 10 天送达公司董事审阅；

4) 董事长负责召集和主持董事会会议审议和批准定期报告；

5) 监事会负责审核董事会编制的定期报告；

6) 董事会秘书负责组织将经董事会批准的定期报告提交上海证券交易所核准后对外发布。

（2）临时报告披露程序如下：

1)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各有关部门、分子公司信息披露负责人在了解或知悉本制度所述须以临时报告披露的事项后第一时间知会公司董事会秘书。

2) 董事会秘书在接到证券监管机构的质询或查询后而该等质询或查询所涉及的事项构成须披露事项，董事会秘书立即就该等事项与所涉及的公司有关部门联系。

3) 董事会秘书就拟披露事项，协调公司相关各方积极准备须经董事会或/及股东大会审批的拟披露事项议案，或提供有关编制临时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的要求，并具体协调公司相关各方按时编写临时报告初稿。

4) 拟披露事项须经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审批的，由董事会秘书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提请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审批；经审批后，由董事会秘书负责将审批的临时报告提交上海证券交易所，经核准后对外发布。

（二）投资者沟通渠道的建立情况及未来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规划

公司已经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制定了《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

公司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负责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负责人：隋卫东（董事会秘书）

电话：021-51105633

传真：021-51105678

电子邮箱：investor@newtouch.com

公司上市后，将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制度，真实、准确、完整地报送及披露信息，维护好投资者关系。

二、股利分配及发行前滚存利润安排

（一）发行人本次发行前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法》和现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发行前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1、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2、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或者法律许可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3、在公司年度盈利、现金流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具体年度分红比例由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经营情况拟定，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4、公司有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但董事会未做出利润分配预案，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

5、若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二）发行人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的规定，公司发行股票上市后利润分配政策遵循以下规定：

1、利润分配的原则

（1）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社会公众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根据分红规划，每年按当年实现可供分配利润的规定比例向股东进行分配；

（2）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政策应保持一致性、合理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和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并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2、利润分配具体政策

（1）利润分配的形式和顺序：

公司采用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许可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凡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优先采用现金分红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如以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后，公司仍留有可供分配的利润，并且董事会认为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公司可以采用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2）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

- 1) 公司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值；
- 2) 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现金分红的比例：

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若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且满足现金分红条件，公司应当首先采用现金方式进行利润分配，每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若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则公司在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且应保证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在年度利润分配时提出差异化现金分红预案：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或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到 20%。

上述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是指以下任一情形：

1) 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超过 5,000 万元；

2) 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4）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

若公司经营情况良好，营业收入和净利润持续增长，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本规模与净资产规模不匹配时，可以提出股票股利分配方案。

（5）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

在有可供分配的利润的前提下，原则上公司应至少每年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公

司可以根据生产经营及资金需求状况实施中期现金利润分配。

3、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1）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由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董事会就利润分配方案的合理性进行充分讨论，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形成专项决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应当就利润分配方案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2）若公司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中现金分红比例不符合本条第（四）款规定的，董事会应就现金分红比例调整的具体原因、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在公司指定媒体上予以披露。

（3）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应当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公司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应通过多种渠道（包括但不限于开通专线电话、董事会秘书信箱及通过证券交易所投资者关系平台等）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应当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4、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变更调整

如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者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并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或公司自身经营发生重大变化时，公司可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公司修改利润分配政策时应当以股东利益为出发点，注重对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应由董事会做出专题论述，详细论证调整理由，形成书面论证报告，并经独立董事审议同意后提交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通过。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应在提交股东大会的议案中详细说明原因，审议利润分配政策变更事项时，公司提供网络投票方式为社会公众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三、发行人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股利分配情况。

四、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根据本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在本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前实现的所有累计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新股完成后的全体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五、发行人股东投票机制的建立情况

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股东大会表决中，累积投票制、单独计票机制、网络投票方式及征集投票权的相关安排情况如下：

（一）累积投票机制

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董事包括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监事特指由股东单位代表出任的监事。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两名以上非独立董事或独立董事或监事，且单一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比例在 30% 以上时，应当采用累积投票制。公司股东大会仅选举或更换一名非独立董事或独立董事或监事时，以及同时选举或更换一名非独立董事和一名独立董事时，不适用累积投票制。

（二）单独计票机制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三）网络投票方式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地点为：公司住所或公司指定的其他地点。股东大会将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公司提供网络投票的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

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事项时，为充分听取中小股东意见，公司应通过提供网

络投票等方式为社会公众股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必要时独立董事可公开征集中小股东投票权。

（四）征集投票权

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公司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

（五）其他特殊架构安排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特别表决权股份、协议控制架构或类似特殊安排。报告期内，公司连续三年盈利，不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

六、发行人、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的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等作出的重要承诺

（一）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以及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等承诺

1、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前置通信技术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郭玮及公司持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企业上海中件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承诺：如果证券监管部门核准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项，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承诺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承诺人所持有的股票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在此期间除权、除息的，将相应调整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如在此期间除权、除息的，将相应调整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如在此期间除权、除息的，将相应调整发行价），承诺人所持有的公司股票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本公司股东常春藤三期、日照常春藤承诺：如果证券监管部门核准发行人本次

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事项，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承诺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对于在申报前 6 个月内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处受让的股份，承诺人承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本公司股东旺道有限、昆山常春藤、青岛常春藤、OCIL、AL、CEL、点距投资、德州仰岳、青岛仰岳、仰岳晋汇、新疆东鹏、宁波源阳、华翔集团、贵州文旅、高鲲二号、上海灏双、东数创投、青岛仰岳、仰岳晋汇、联通互联、上海青望、TIS 株式会社承诺：如果证券监管部门核准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事项，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承诺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果证券监管部门核准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事项，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承诺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承诺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承诺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承诺人所持有的股票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在此期间除权、除息的，将相应调整发行价）。如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如在此期间除权、除息的，将相应调整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如在此期间除权、除息的，将相应调整发行价）的，承诺人所持有的公司股票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上述锁定期满后，承诺人在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承诺人所持有发行人股票总数的 25%；在承诺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发行人的股份。

本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承诺：如果证券监管部门核准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事项，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承诺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承诺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

行人回购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承诺人所持有的首发前的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4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25%，减持比例可累积使用。

2、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本公司控股股东前置通信、实际控制人郭玮、5%以上股东中件管理、旺道有限、昆山常春藤、青岛常春藤、常春藤三期、日照常春藤、OCIL、AL、CEL、点距投资、德州仰岳、青岛仰岳、仰岳晋汇承诺：根据法律法规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出现不得减持股份情形时，承诺将不会减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满后，将按照法律法规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方式减持，且承诺不会违反相关限制性规定。在实施减持时，将依据法律法规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履行必要的备案、公告程序，未履行法定程序前不得减持。

（二）稳定股价的措施及承诺

1、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条件

公司股票自上市之日起三年内，一旦出现连续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的每股净资产情形时（以下简称“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每股净资产作相应调整），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公司应当启动稳定股价措施，并提前公告具体方案。

公司或有关方采取稳定股价措施后，公司股票若连续二十个交易日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的每股净资产，则可中止稳定股价措施。中止实施股价稳定方案后，自上述股价稳定方案通过并公告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如再次出现公司股票收盘价格连续二十个交易日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况，则应继续实施上述股价稳定方案。稳定股价方案所涉及的各项措施实施完毕或稳定股价方案实施期限届满未采取相关措施或稳定股价方案实施期限届满且处于中止状态的，则视为本轮稳定股价方案终止。

本轮稳定股价方案终止后，若公司股票自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再次触发稳定股价预案启动情形的，将按前款规定启动下一轮稳定股价预案。

2、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当上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成就时，公司及有关方将根据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稳定股价方案按如下优先顺序实施措施稳定公司股价：（1）公司回购股票；（2）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3）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4）其他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方式。以上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内容如下：

1) 公司回购股票

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成就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如公司回购股票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则董事会应当将公司回购股票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其中股东大会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股票回购预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由公司授权董事会实施股票回购的相关决议并提前公告具体实施方案。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包括股票回购方案在内的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后 1 个月内，公司将通过证券交易所依法回购股票，公司回购股票的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的每股净资产（如遇除权、除息事项，每股净资产作相应调整）；用于回购股票的资金应为公司自有资金，不得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募集的资金回购股票。

单一会计年度公司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合计不低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0%，且不高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0%。（由于稳定股价措施中止导致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时实际增持金额低于上述标准的除外）。

超过上述标准的，本项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

股票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应在两个工作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并在十日内依法注销所回购的股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 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

若公司回购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每股净资产”之条件，且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股权分布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则控股股东应依照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及承诺的内容

在公司回购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 1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及/或其他合法方式增持公司社会公众股票，并就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由公司进行公告。

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的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的每股净资产（如遇除权、除息事项，每股净资产作相应调整）。

单一会计年度控股股东用以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不低于其自公司上一年度领取的现金分红金额的 10%，且不高于其自公司上一年度领取的现金分红金额的 50%。（由于稳定股价措施中止导致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时实际增持金额低于上述标准的除外）。

超过上述标准的，本项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

3) 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

若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且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股权分布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则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应依照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及各自承诺的内容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 1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及/或其他合法方式增持公司社会公众股份，并就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由公司进行公告。

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的每股净资产（如遇除权、除息事项，每股净资产作相应调整）。

单一会计年度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用以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不低于其自公司上一年度领取的税后薪酬总额的 10%，且不高于其自公司上一年度领取的税后薪酬总额的 50%。（由于稳定股价措施中止导致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时实际增持金额低于上述标准的除外）。

超过上述标准的，本项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

如公司在上市后三年内拟新聘任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

将在聘任同时要求其出具承诺函，承诺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稳定公司股价承诺。

3、增持或回购股票的要求

以上股价稳定方案的实施及信息披露均应当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颁布的相关法规的规定，不得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关于增持或回购股票的时点限制，且实施后公司股权分布应符合上市条件。

4、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

就上述稳定股价事宜，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分别承诺如下：

发行人承诺：（1）公司将根据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以及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在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成就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如董事会审议确定的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拟要求公司回购股票的，董事会应当将公司回购股票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包括股票回购方案在内的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公告后 1 个月内，公司将通过证券交易所依法回购股票，公司回购股票的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的每股净资产（因除权除息事项导致公司净资产、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用于回购股票的资金应为公司自有资金，不得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募集的资金回购股票。（2）公司股票回购预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由公司授权董事会实施股份回购的相关决议并提前公告具体实施方案。公司实施股票回购方案时，应依法通知债权人，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公司将通过证券交易所依法回购股份。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应在 2 个工作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并在 10 日内依法注销所回购的股份，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3）自公司股票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如公司拟新聘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将在聘任同时要求其出具承诺函，承诺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稳定公司股价承诺。（4）在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规定的股价稳定措施启动条件满足时，如公司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发行人控股股东承诺：（1）若发行人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稳定股价措施包括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本单位将依照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及本承诺的内容在公司回购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 1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及/或其他合法方式增持发行人股票，并就增持发行人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发行人，由发行人进行公告。（2）本单位增持发行人股票的价格不高于发行人最近一期的每股净资产（如遇除权、除息事项，每股净资产作相应调整）。（3）在发行人就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召开的董事会、股东大会上，将对制定发行人稳定股价方案的相关议案投赞成票。（4）单一会计年度本单位用以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不低于其自发行人上一年度领取的现金分红金额的 10%，且不高于其自发行人上一年度领取的现金分红金额的 50%。（由于稳定股价措施中止导致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时实际增持金额低于上述标准的除外）；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本单位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增持股份行为及信息披露应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5）在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规定的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单位未能按照上述预案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本单位未能履行上述稳定股价的承诺，则发行人有权自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价稳定方案的决议公告之日起 12 个月届满后对本单位的现金分红（如有）予以扣留，同时本单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得转让，直至履行增持义务。

发行人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1）若发行人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稳定股价措施包括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发行人股票，本人将依照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及其承诺的内容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 1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及/或其他合法方式增持公司发行人股票，并就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发行人，由发行人进行公告。（2）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发行人股票的价格不高于发行人最近一期的每股净资产（如遇除权、除息事项，每股净资产作相应调整）。（3）在发行人就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召开的董事会上，将对制定发行人稳定股价方案的相关议案投赞成票。（4）单一会计年度本人用以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不低于其自发行人

上一年度领取的税后薪酬总额的 10%，且不高于其自发行人上一年度领取的税后薪酬总额的 50%。（由于稳定股价措施中止导致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时实际增持金额低于上述标准的除外）；超过上述标准的，相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本人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5）在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规定的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能按照上述预案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本人未能履行上述稳定股价的承诺，则发行人有权自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价稳定方案的决议公告之日起 12 个月届满后对本人的现金分红（如有）、薪酬（如有）予以扣留，同时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有）不得转让，直至履行增持义务。

（三）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的措施和承诺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分别承诺如下：

1、发行人的承诺

（1）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以下简称“虚假陈述”），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发行人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如发行人上市后发生除权事项的，上述回购数量相应调整）。发行人将在有权部门出具有关违法事实的认定结果后及时进行公告，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及时召开董事会审议股份回购具体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发行人将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及有权部门的审批启动股份回购措施。发行人承诺回购价格将按照市场价格，如发行人启动股份回购措施时已停牌，则股份回购价格不低于停牌前一交易日平均交易价格（平均交易价格=当日总成交额/当日成交总量）。

（2）如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中存在的虚假陈述，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发行人将依法赔偿因上述虚假陈述行为给投资者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差额损失及相关佣金、印花税、资金占用利息等。

（3）如发行人违反上述承诺，发行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上公开

说明未采取上述股份回购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按有权部门认定的实际损失向投资者进行赔偿。

2、发行人控股股东前置通信、实际控制人郭玮的承诺

（1）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中存在虚假陈述，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承诺人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同时承诺人也将购回发行人上市后其减持的原限售股份。承诺人将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及相关有权部门审批通过的回购方案启动股份回购措施，承诺人承诺回购价格将按照市场价格，如启动股份回购措施时发行人已停牌，则股份回购价格不低於停牌前一交易日平均交易价格（平均交易价格=当日总成交额/当日成交总量）。

（2）如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中存在的虚假陈述，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承诺人将对发行人因上述违法行为引起的赔偿义务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3）如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则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股份回购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承诺之日起停止在发行人处领薪及分红（如有），同时承诺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承诺人按照上述承诺采取的相应股份购回及赔偿措施实施完毕时为止。

3、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共同承诺

（1）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中存在虚假陈述，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承诺人将对发行人因上述违法行为引起的赔偿义务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如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则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承诺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承诺之日起停止在发行人处领薪及分红（如有），同时承诺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承诺人按照上述承诺采取相应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四）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前置通信及实际控制人郭玮就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作出如下承诺：

公司符合科创板上市发行条件，申请本次发行及上市的相关申报文件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况。

若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本单位/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票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五）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公司本次将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 4,550.56 万股（全部为公司公开发行新股，不安排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股本数量较发行前有所扩大，且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净资产规模也将有大幅度提高。

本次公开发行所得募集资金将用于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募集资金计划已经董事会详细论证，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及行业发展趋势。由于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及实施需要一定时间，在公司股本及净资产增加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未实现盈利时，如本次发行后净利润未实现相应幅度的增长，每股收益将出现一定幅度下降。为降低本次公开发行摊薄公司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将采取的具体措施及相关承诺如下：

1、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

（1）强化募集资金管理。公司将根据证券交易所有关要求和公司有关募集资金使用管理的相关规定，严格管理募集资金使用，保证募集资金按照原定用途得到充分有效利用。

（2）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进度。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调配内部各项资源、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争取募投项目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效益，以提升公司盈利水平。

（3）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企业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提高公司日常运营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理风险，提升经营效率。

（4）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及监管要求，制订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就利润分配政策事宜进行详细规定和

公开承诺，充分维护公司股东依法享有的资产收益等权利，提高公司的未来回报能力。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基于上述情况，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不利用本企业/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地位与便利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工作或侵占公司利益。

3、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承诺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未来公司如实施股权激励，承诺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自承诺出具日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六）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1、利润分配政策的基本原则

（1）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社会公众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根据分红规划，每年按当年实现可供分配利润的规定比例向股东进行分配；

（2）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政策应保持一致性、合理性和稳定性，

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和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并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2、利润分配具体政策

（1）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采用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许可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凡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优先采用现金分红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如以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后，公司仍留有可供分配的利润，并且董事会认为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公司可以采用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2）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为：

- 1) 公司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值；
- 2) 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若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且满足现金分红条件，公司应当首先采用现金方式进行利润分配，每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若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则公司在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且应保证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公司董事会将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在年度利润分配时提出差异化现金分红预案：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或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到 20%。

上述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是指以下任一情形：

- ①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

司最近一期净资产的 50%，且超过 5,000 万元；

②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4) 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若公司经营情况良好，营业收入和净利润持续增长，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本规模与净资产规模不匹配时，可以提出股票股利分配方案。

5) 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在有可供分配的利润的前提下，原则上公司应至少每年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公司可以根据生产经营及资金需求状况实施中期现金利润分配。

3、利润分配的审议程序

(1) 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由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董事会就利润分配方案的合理性进行充分讨论，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形成专项决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应当就利润分配方案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2) 若公司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中现金分红比例不符合本条第 2 款规定的，董事会应就现金分红比例调整的具体原因、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在公司指定媒体上予以披露。

(3)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应当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公司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应通过多种渠道（包括但不限于开通专线电话、董事会秘书信箱及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投资者关系平台等）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应当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关于本公司详细的利润分配政策，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之“二、股利分配及发行前滚存利润安排”。

（七）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1、公司承诺

公司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公司对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该等情形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2、控股股东前置通信承诺

公司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公司对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该等情形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单位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3、实际控制人郭玮承诺

公司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公司对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该等情形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4、中介机构承诺

保荐机构及主承销商、发行人律师、立信会计师、发行人资产评估机构承诺：为本次发行制作、出具的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情形；

若因未能勤勉尽责，为本次发行制作、出具的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八）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详见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之“八、同业竞争”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九）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为规范和减少公司关联交易，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其他持股 5% 以上主要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1、承诺人不利用其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持股 5% 以上股东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地位，占用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资金。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回避的任何业务往来或交易均应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应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在发行人或其子公司认定是否与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关联交易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上，承诺人承诺，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有关的董事、股东代表将按公司章程规定回避，不参与表决。

3、承诺人保证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规定，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的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其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持股 5% 以上股东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地位谋求不当利益，不损害发行人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4、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具有法律效力，构成对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法律文件，如有违反并给发行人或其子公司以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将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十）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公司及全体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同意对未能履行承诺采取以下措施：

- 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2、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 3、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其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并同意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4、如违反上述承诺的，将依法赔偿由于违反上述承诺而给投资者造成的损失；
- 5、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股东、董事、监事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相关收益的，所得的收益全部将归公司所有；若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赔偿损失。

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重大合同

（一）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对发行人经营活动、财务状况或未来发展等具有重要影响（合同金额在 2,000 万元以上或预计该合同项下可实现收入（含税）在 2,000 万元以上）的已履行及正在履行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标的	履行期间	履行情况	合同金额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用卡中心	2015-2018年浦发银行信用卡各业务实施领域日常优化开发及维护	2015年-2018年	已履行完毕	按实际工作量结算
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理财销售系统、基金代销系统、531 贸易服务系统、国际业务处理系统、账号原油项目系统延续性开发	2016年-2017年	已履行完毕	按实际工作量结算（最高不超过 2,569.8 万元）
3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2017年向平安银行提供信息技术开发服务	2016年-2017年	已履行完毕	按实际工作量结算
4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数据分析与洞见部系统升级开发	2017年-2018年	已履行完毕	按实际工作量结算（最高不超过 4,366.16 万元）
5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应用开发二部系统升级开发	2017年-2018年	已履行完毕	按实际工作量结算（最高不超过 4,844.05 万元）
6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太平人寿数据分析平台、续期业务管理系统、人员管理系统、个险营销管理平台技术开发	2018年-2019年	已履行完毕	按实际工作量结算
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8-2019年向交行软件中心（上海）提供信息技术开发服务	2018年-2019年	已履行完毕	按实际工作量结算（合同预估 3,586.66 万元）
8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移动类技术开发	2017年-2020年	尚在履行	按实际工作量结算
9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8-2019年向平安银行提供信息技术开发服务	2018年-2019年	尚在履行	按实际工作量结算
10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基础类技术开发	2018年-2020年	尚在履行	按实际工作量结算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标的	履行期间	履行情况	合同金额
11	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2020年向泰康保险集团提供信息技术开发服务	2018年-2020年	尚在履行	按实际工作量结算
12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数据类技术开发	2018年-2020年	尚在履行	按实际工作量结算
13	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19-2020年向大地财产提供信息技术开发服务	2019年-2020年	尚在履行	按实际工作量结算
1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2020年向交行软件中心（上海）提供信息技术开发服务	2019年-2020年	尚在履行	按实际工作量结算（合同预估3,349.90万元）
1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用卡中心	2019-2021年浦发银行信用卡各业务实施领域日常优化开发及维护	2019年-2021年	尚在履行	按实际工作量结算
16	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19-2021年向复星集团提供信息技术开发服务	2019年-2021年	尚在履行	按实际工作量结算

（二）采购合同

由于公司购买的大部分电子设备和网络资源在市场上供应充分，不存在需要大批量采购的情况，因此公司的采购合同金额一般较小。报告期内，公司无金额较大的重要采购合同。

二、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形。

三、重大诉讼或仲裁情况

（一）公司涉及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不存在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均不存在作为一方当事人可能对公司产生重

大不利影响的刑事诉讼、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最近 3 年的违法行为

最近 3 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涉及行政处罚、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四、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大违法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

第十二节 声明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郭玮



章晓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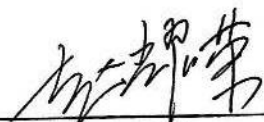


魏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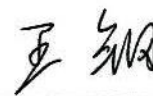


黄和导

(TONY NG HO
TEOW)



赵耀荣



王钢



朱炜中

全体董事签名：



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2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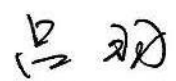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监事签名：


倪风华


华宇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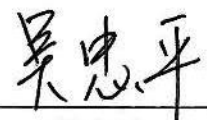

吕羽

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郭玮


章晓峰


隋卫东


吴忠平



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20日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控股股东：上海前置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
郭玮

实际控制人：


郭玮



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20 日

三、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 金铭康
金铭康

保荐代表人： 黄力
黄力

李强
李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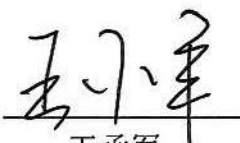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王承军
王承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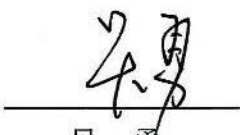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19年 12月 20日

四、保荐人（主承销商）董事长、总经理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总经理： 
王承军

董事长： 
吴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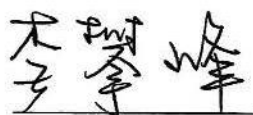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五、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项目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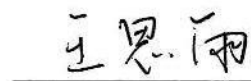
经办律师:



李攀峰



魏栋梁



王思雨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顾功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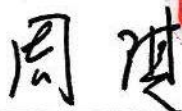


六、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发行人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无矛盾之处。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周琪



顾瑛瑛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杨志国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9年12月20日

七、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发行人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确认发行人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银信评报字(2014)沪第21号”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发行人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资产评估师: _____

王盈芳
(已离职)

蒋达翀
(已离职)

法定代表人: _____


梅惠民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20日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关于
《上海新致软件有限公司股份制改制净资产价值评估报告》
签字资产评估师离职的说明**

本机构于2014年1月27日为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之前身上海新致软件有限公司出具“银信评报字(2014)沪第21号”《上海新致软件有限公司股份制改制净资产价值评估报告》(以下简称“《评估报告》”)。因出具《评估报告》的签字资产评估师王盈芳、蒋达翀已从本机构离职,该事项并不影响《评估报告》的有效性,本机构仍对《评估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特此说明。

法定代表人: _____



梅惠民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20日



验资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发行人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 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 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邵振宇 顾瑛瑛

验资机构负责人:  
杨志国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验资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发行人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 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 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周琪


邵振宇



验资机构负责人:


杨志国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

2019年12月20日



验资复核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发行人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 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验资复核报告的内容无异议, 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  周琪  邵振宇
周琪 邵振宇

验资机构负责人: 杨志国 
杨志国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9年12月20日

第十三节 附件

一、备查文件

- (一) 发行保荐书;
- (二) 上市保荐书;
- (三) 法律意见书;
- (四) 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
- (五) 公司章程(草案);
- (六) 发行人及其他责任主体作出的与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承诺事项;
- (七)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八) 经注册会计师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九) 中国证监会同意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注册的文件;
- (十) 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备查时间及地点

(一) 查阅时间

工作日的上午 9:30—11:30, 下午 1:00—3:00

(二) 查阅地址

1、发行人: 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峨山路 91 弄 98 号六层

联系人: 隋卫东

电话: 021-51105633

2、保荐人(主承销商):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198 号 28 层

联系人：黄力、李强

电话：021-61118978